

慕聖自述(李慕聖)

我小的時候，父親對我的要求非常嚴格，嚴嚴的訓練我。我就很生父親的氣，說：‘父親不愛我，對我這麼嚴厲，冬天不給我穿衣服，到休息的時候不讓我休息。’有一天，爸爸對我說：“孩子啊！你不要這樣發怨言。爸爸不是不愛你，我特別愛你。就你這一個孩子，我怎麼會不愛你呢？我這樣讓你鍛煉鍛煉，長大以後好做人上人啊！所以我才用苦難訓練你，古人說：“不受苦中苦，難作人上人。”你懂不懂爸爸的心情啊？”他一面哭，一面講。他這一哭，把我的心竅哭開了。我就說：“爸爸！孩子明白你的心情，你不要再難過，我一定用功讀書。你放心吧！我不辜負你的心情。”就從那一天起，學業成績逐漸上升。一直到我離開學校，進到神學院，名額沒有下過第三名。爸爸的這一個心情，改變了我的認識，這只不過是人方面的教導。

我們在神面前也是如此，不明白神的心意，就東拖西拉，東埋怨西埋怨，不願意聽神的話語，走不上道路。直到有一天，神開我們的心竅，看見神是何等愛我們，愛到他與我們同受苦難的地步。我們生病，他也在生病；我們挨打，他也在挨打；我們受羞辱，他也在受羞辱，這是人辦不到的事情。兒女生病時，哪個作父母的不愛自己兒女，急得無法形容，再急也沒有辦法。只能夠關心孩子，摸摸孩子發燒程度如何；不時的叫孩子喝點水；或者抱一抱孩子，但是沒有辦法把病拿過來，病還是在孩子身上，只有求主憐憫、醫治。我們的主耶穌卻不是如此，他與我們同受苦難。無論我們在任何情況之下，他都與我們同受苦難，同受冤枉，同受譏諷，同受饑餓，同受勞苦，因為他是我們的生命。當我們明白了這個真理，心裡面應該大有轉變才對。

我常常思想我的媽媽，她真是打破自己了。她被聖靈充滿之後，擺上一切為主傳福音。那時甚至家裡人也不理解，以為她是瘋子。過了二十年以後，才知道她真是愛主的人，真是破碎自己為主的人；她把家捨棄不要；把孩子放下不管；把產業賣掉不顧，甚至把性命也置至度外，她把路走完後，將福音傳出去了。二十年之後，福音的種子才開花結果，成群的親戚朋友信了主。

早幾年我到家鄉，一位老弟兄抱著我就哭：“孩子！我真是得罪主了，那時你媽媽傳福音，我以為她是瘋子，不敢相信。後來，我受了很多苦，前幾年我才復興起來。回想起來，我浪費了幾十年的光陰。”你媽媽不是瘋子，而是被神的愛激勵了。你媽媽不識字，並且是小腳，傳福音不知跑了多少縣。那時並沒有車子，她把各鄉村都跑遍了。當時似乎沒有什麼果效，多年以後，福音的果效顯出來了，許多的人相信了耶穌。

我小的時候，在父母跟前受了很多屬靈的教育。我的母親更加熱心，拚命奔跑傳福音。母親把我放在一個屬靈團體當中，都是一些愛主的弟兄姊妹。她們每天禱告讚美神，傳福音，沒有驕傲嫉妒，沒有怨言，光談主的話語，常常禱告到深夜，生活非常艱苦。我從小在這樣的環境中生活。我認為自己是好基督徒，從來不說我是滅亡的人，但是沒有碰著十字架。直到有一天碰著十字架了，我僕倒在主面前：“主啊！我不是好

人，我是罪人，我不是好基督徒，我不配！主啊！你背十字架是為我而釘的。”

我真感謝主！從小父親就教育我，要會依靠主。我蒙召以後，父親給我的第一封信就把馬太福音六章 36 節告訴我；你要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不要為自己的生活憂愁；不要為前途憂愁；不要為工作憂愁，只要會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你所需要的一切東西神都要加給你，這是主的應許。所以我一生一世認定這一點，不管是肉體的、屬靈的，神都加給我了。使我能夠為他傳福音，這不只是我的恩賜，而是神親自打開了福音的門。

一九四八年，我在南京讀書。有一次，一位老師，他是一個很忠心的傳道人，帶我到上海去聚會，好象是培靈會。

在聚會期間，有一天這個老師帶我到一個存放各樣救助物資的倉庫裡。這些救助物資就是要解決有困難的信徒的，只要有困難，就可以經校方批准供給他用。

這位老弟兄對我說：“因為你也是憑著信心跟從主的，這裡面有很多救濟物資，救濟的對象是中國教會中有缺乏的信徒。我認為你夠上資格了，所以我帶你來，照你所喜歡的，揀幾件衣服穿穿吧！”

我說：“是不是人家許可呢？”

他說：“沒有關係，它的性質就是幫助像你這樣困難的人。你已經符合這個條件，可以去拿，他們不會怪罪你的。”

當時，聖靈在我裡面感動說：“沒有經過當地負責人的許可我去拿，這個事情不大合適。”但是，我又一想，他是我的老師，很屬靈，又是出名的傳道人，他既這樣的說，就不會錯。我的年紀還很輕，怎麼能夠明白這麼多事情呢？心裡想應當聽他的話，所以就跟著他進去了。

可是，聖靈在我裡面就定罪說：“你有了貪心，在你貪心的後面還有一隻偷竊的手。”雖然裡面有責備，但是我還是隨著人的影響、人的教條、人的榜樣、人的規矩而走，把我裡面聖靈的感動抹掉了，儘量賄賂自己的良心說：‘並不是我一個人想來拿的，是老師叫我來拿的；另外這東西也不是任何私人的東西，是公眾的東西，我拿幾件不算犯罪。’

因此我就硬著心和老師一路去揀了我所喜歡的東西：‘這件西裝很好；這條領帶很漂亮；這個禮帽很好；……揀了一大包袱走了出來。’

後來，當我穿到身上的時候，看看鏡子，自己很得意，既漂亮又好看。回到家裡，良心在裡面卻放不過了，外邊還可以讀聖經，還可以聚會，還能和別人一起傳福音。但是，當我個人靈修禱告的時候，我裡面跪不下去了，和神之間有牆隔開了，聲音達不到神面前了。我雖然也在那裡跪著，嘴裡也在不停止說話，但我的禱告是不是蒙了神的應允，我自己也沒有把握，只是按著規矩，按著宗教習慣，跪在那裡禱告半個小時、一個小時、兩個小時，但裡面和神沒有真正的交通。僅僅是一個憑著外邊的制度和所行的一種信仰規矩，靈裡面卻是黑暗一團了。

按信仰講，我沒有錯，誰也不能說我錯，我每天還禱告、讀經、聚會、傳福音，但是按我靈裡面說，這個信仰道路已經錯了，靈生命已經和神有了隔膜，沒有交通了。

當一個人靈的生命和神沒有交通的時候，是何等的痛苦！我們可能或多或少都會有一點感覺，有

點經歷的。一和神沒有交通，真是痛苦的很！如果你真正有主的生命，真正嘗到過天上那種甘甜的滋味，你就會寶貝這個靈裡交通的。所以弟兄姐妹！頂重要的，不是別人斷定你們的好與壞，不是清楚別人的錯與不錯，而是自己裡面有沒有和神交通。如果你裡面和神沒有交通，那你是最痛苦、最可憐的人了。

就從拿了那一包袱衣服以後，很長一段時間我的裡面沒有亮光。什麼原因呢？我到神面前省察自己：‘我平常和同學在一起為人的時候，我還有謙和，有溫柔；在學校裡面我還很守制度、守規矩；我還經常找一些機會幫助人，做一些校方制度以外的事情；空閒的時間，還給別人傳福音……。從外邊看，我還是一個很好的學生；按信仰傳統來看，我還是個很屬靈的孩子。但是我裡面知道我自己已經失去了神的祝福，失去了信仰。信仰不是個教條，不是個規矩，而是靈裡面和神有交通。這說明我裡面已經和神的交通斷絕了，所以我裡面的信仰沒有了。光保持著外邊的殼子，這個沒有用處，這個不能救我，不能使我裡面的良心歸於安息。所以裡面非常痛苦，掙扎，一直在省察。

剛開始時還用外面的傳統規矩、屬靈權威的看法來賄賂良心，壓制良心：“這不是我自己要拿的，是一個屬靈人、我所佩服的屬靈人、一個大的傳道人在旁邊指示我，幫助我的，人家會錯嗎？我用了許多方法來掩蓋良心的控告。”

當我這樣掙扎了一段時間後，神還是憐憫了我，因為那時我的其它知識很少，所以最容易在神面前受光照。假如那時我的知識太多的話，我還會用很多的知識來為良心辯解，那就更失去恩典了。正因為那時我的知識少，向神的心單純，神的手一直在抓住我的心，使我不得不和神恢復交通。我若不和神交通，良心就一直的在控告，裡面一直的不安，使我知道尋求神，和神恢復交通，就是我的需要，我不甘心這樣過下去。外邊的忙碌、熱心不能滿足我的良心，不能滿足我良心的需要，只有和神交通才是正確的道路。雖是如此的思想，裡面照樣是遇不見神。

當我忙碌了一天，晚上躺在床上，仍然和神對付說：“主啊！你為什麼向我隱藏，我這一天的忙碌又落空了。”我跪下來，很虔誠的守著規矩禱告，雖然我跪下很長時間，起來後，仍歎息說：“主啊！雖然我跪下很長時間，我還沒有見到你的面啊！”我這個禱告有什麼價值呢？

由於我找不到是什麼原因而失去了和神的交通，我就立志讀聖經，在正常的學習之外，一天讀三四十章聖經，拼命的讀，甚至把吃飯時間節省下來，任憑少吃一點飯也要讀聖經。可是讀到後來，我說：“主啊！在讀聖經的時候我還是沒有遇見你啊！讀這麼多聖經，對我來說還不過是文字、是知識、是外表，沒有和你交通。主啊！我的讀經又落空了。”

後來我想，假如我不在尋求主，可能我裡面良心要麻木一點，但是我不願意放下和主交通的甜蜜，所以一次又一次的在神面前更加奮鬥，更加掙扎。奮鬥來、掙扎去，裡面有一個意思說：“不要在奮鬥掙扎了，不是別的原因，因為你沒有順服聖靈，你作了不應當作的事情，偷了人家的衣服。”

有了這個意思之後，一時我真是想不通：“這就叫不順服聖靈嗎？這不是我憑自己作的啊！這就叫不應當作的事情嗎？這不是我一個人作的啊！還想掙扎著為自己辨護，這個事情就是叫外邦人講也不是個罪；憑肉體來說，也不算是個大的錯誤……。難到能夠攔阻我和神的交通嗎？”

但是主說：“你要想和我恢復交通，這個問題可不是個小問題。你若不對付，若不悔改，不徹底對付的話，要想見我的面，那是不可能的。你可以按著你的宗教規矩這樣一直過下去；你也可以按著

當時這一種屬靈傳統追求下去；你還可以學出一個傳道人的樣子，但是你不能和我有交通了。”

我心裡真是痛苦得無法形容，翻來覆去的掙扎。將近兩個月的時間過去了，主憐憫了我。因為我向神禱告說：“主啊！我什麼都可以放棄，都可以打破，但是我和你的交通不能打破，我若不能和你交通了，那我還有什麼意思？”主說：“要想和我交通，必須把你的皮扒下來。”

我說：“主阿！扒皮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阿！主啊！這個事情不是我情願作的。現在我怎麼辦呢？我可以不要他，把它重新包起來，交還給老師算了，讓他分給別人。老師若問我這是為什麼？我說：‘我不需要穿。’這樣就不算我偷的了，主阿！你可不能定我的罪。”

後來我又一想，這樣作對老師的面子不好看。我若這樣做，老師肯定想：“哦！你比我還屬靈啊！比我還好啊！是我叫你做的，那我也錯了嗎？”這樣的話我實在講不出去。最後決定說：“求主憐憫，為顧全老師的面子，我把東西包一包，就說我自己穿不著，也不喜歡穿這種外國人的衣服，讓老師送給別人穿，這樣說也是可以的。”

當我把衣服包好，要想拿去的時候，我裡面不平安：“你犯罪是用彎曲的方法，但你認罪卻不能用彎曲的方法，你對付罪必須要正正直直的，絲毫不能用彎曲的心，若有一點假冒，有一點裝飾，這個罪就對付不掉，就不算你對付罪，而是罪上加罪了。”

哎呀！我又縮回來，不敢隨意舉動，怎麼辦呢？主對我說：“你把它包起來送回原地方去，並且誠誠實實的說你犯了偷竊的罪。”我說：“主啊！這個太難啦！”因為當時的環境，同學們和老師們都說我靈性好，很誠實，很謙和，在眾人眼光中我是個誠實人，是個追求屬靈的人。假若我誠實的承認我犯了罪，偷了人家這麼多衣服，那我今後在學校裡怎麼住下去呢？老師們對我也不再相信了，同學們要譏笑我：‘你算什麼屬靈啊！還犯偷竊的罪，你是一個賊。’這話是多麼難聽啊！對我的面子太難看了。

於是我禱告說：“主啊！你給我個通融的辦法吧！稍微讓點步，這罪我已經恨惡了，我已經吃盡苦頭了，我願意對付這個罪，離開這個罪，但這個方法太嚴厲。”可是聖靈就是不許可我，不給我通融的辦法，仍然對我說：“要想擺脫這個罪，只有從內心裡面誠誠實實的承認自己的罪。按實際說，你原來不就是個罪人嗎？如果沒有那個內心的貪心，就不會犯這個罪了。正是因為你心裡面有個賊，所以你才能作這些事情。”

又經過很多天的掙扎，到最後神的手還是抓著我，說：“你到底是想和我交通，還是想作個外邊的宗教徒呢？”我說：“我當然不願意做個宗教徒，願作一個和神有交通的人。”主說：“這才是真正信仰的實意。要想恢復和我的交通，就這一條路可以走，誠誠實實的、正正直直的去對付你的罪吧！”

這時候，因我裡面受的壓力太重，時間也不少了，快兩個多月啦！我對主說：“主啊！我不能再這樣在痛苦裡面忍受下去了。”

有一天早晨，天還沒亮的時候，我就把衣服全部包好，背起來往院長家裡去，去到以後，他還沒有起床開大門，我就喊了他們家的人。

看門的問：“你這麼早來幹什麼？”

我說：“有要急事情。”

他說：“什麼要急的事情。”

我說：“我這個包袱。”

他問：“你這個包袱怎麼樣了？”

我說：“有急要事情找院長。”

他把院長喊起來，我一到院長屋裡，他就問我：“你有什麼事情？”院長本來就喜歡我，拉著我的手，撫摸著我的頭：“小兄弟啊！你這麼早來找我，有什麼急事情請給我講，只要我能夠解決的，一定會給你辦，我不責備你。”

當他講這句話的時候，試探在我裡面又產生了，你看，院長這麼相信我，喜歡我。如果我說我是賊，犯了偷竊的罪了，這一來，把院長對我的信任都推翻了，那多麼可惜啊！但是又一想：‘院長可以不相信我，或者把我趕出學校。只要我和神恢復交通就夠了，我是事奉神的，尋求神的，所以我要追求一個屬靈的實際，不願意活在屬靈的外表裡。這個苦我是吃夠了，我不得不承認罪。’

我就跪在地上說：“我今天是來對付罪的。”

他說：“你犯什麼罪了？我看你在學校裡是最誠實、有忍耐、最愛幫助人的，你還犯罪啊？你講講看。”

我說：“這包袱就是我犯罪的憑據，我偷了一大包袱衣服。”

他很吃驚，就問：“你在什麼地方偷的啊！是撬人家門呢？還是撬人家鎖呢？還是打開人家箱子呢？”

我說：“比那個還要厲害，我在存衣服的倉庫裡面偷來的。”

他說：“你膽子這麼大啊！我覺得你是一個很好的基督徒，誰知是個大強盜！多麼可怕啊！”

我說：“是的，的確我比強盜還要壞。”我就把這犯罪的過程（當然我止不住流淚，在神面前流淚，在人面前流淚）給院長講了。

當我這樣憂傷、痛哭流淚的承認自己罪的時候，他也就一同跪下了，說：“今天你的認罪，也光照了我的罪。如果你是個小賊的話，我就是一個大賊啊！你看我家裡面，很多東西，都是從倉庫裡面拿出來的。你看我穿的衣服也是從那裡拿來的，因為我也不懂得聖靈裡面的律啊！我沒有活在聖靈裡面。來吧！咱們一同禱告、一同認罪吧！”他就和我一起在神面前禱告認罪。

這一個禱告，話語雖然不多，哎呀！靈裡面通了，覺得那不是院長家裡面，好象天為我們開了，我裡面也得著釋放了。先前看不見主的榮面，這次也看見了，這是我靈性當中的一個很大的轉機。

解放以前，我在一個地方讀書，那是一個讀聖經的學校。當然有校長，有教務主任，有老師，還有很多學生。從外表看都是很屬靈的，學生是奉獻作傳道的，老師是牧師，是傳道人。

可是，在整個學校裡面，看不見屬靈的空氣。講臺上講的是聖經，嘴裡唱的是詩歌；每天都有敬拜，有聚會，早上有，晚上還有。這環境真是好的很！但從生命實際來看的話，對嗎？是個屬靈的環境嗎？不對也不是。因為在每個人的心裡都沾染了很多罪，有嫉妒、有分爭，有驕傲，甚至還有嚴重罪惡犯出來。

可是在另外一個角落裡，就是在灶房裡，有位老弟兄，他是人所不重視的人。人雖然不重視他，他卻是按著心靈的新樣來事奉主、順服主的人；他是恨惡罪惡的；他是沒有自己的。在別人看，這個

老弟兄不過是燒燒飯，也不會講道，也沒什麼特別的恩賜，但他裡面卻有神的火。

他說：“我在做一個餅的時候，我感覺說，這並不是做餅的問題，這就是我事奉神的工作。我早晨起得很早，去點火燒飯的時候，我裡面說，這不是給教師學生燒飯，而是在事奉神。所以我點火燒飯也不敢隨隨便便的，一粒米我也不敢浪費；我就是做飯做菜能夠合得上別人的口味，我也不是為討人的喜歡，我是想著要合乎神的旨意。”

在他心裡面，沒有一點人的影響，沒有人的地位。他從心裡說：“我能以燒飯來事奉神，真是不配。”

有一個老師，是一個很出名的傳道人，他領了幾天奮興聚會，但是聚會環境的氣氛仍是冷冷清清的，沒有一點屬靈空氣。

為什麼冷清呢？這個道理我們都懂得，我們讀聖經的人都明白。對於神的話，講道的人把道理解釋了，但卻沒有聖靈的工作；或者聽道的人存著不正確的心去領受，不管講道人怎樣的解釋和奮興，都不能使我的心滿意，若存這樣的心來聚會來聽道，結果一天、兩天、三天、五天的聚會都是一點屬靈空氣都沒有。講道的和聽道的都沒有愛火和靈火的發出，怎能使聚會有屬靈的空氣呢？

到了最後一天，哪一位人看不起，不重視的燒飯的老弟兄，到了會場，他受感動站起來禱告。他一開口禱告，不得了！有莫大的能力發出來，抓住了在場的每一個人。人剛硬的心被打破了；人在知識方面的論斷和驕傲都消失了，不得不跪下來在神面前大哭認罪。從此，那個學校被復興的火燃燒起來。他們以後的生活大不一樣了。不論是誰在有空閒的時間，在也不去談論這個，談論那個了，開始去愛靈魂了，到處去傳福音，拯救靈魂，彼此之間不再論斷、批評；不在講這個老師講的怎麼樣，那個同學生活程度怎麼樣了。光感覺到別人比自己強，這個弟兄比我強，那個姊妹比我強，我需要向每個人學習了。

當他們都有這個感覺的時候，心中開始有了虧欠：哎呀！我虧欠他也虧欠了你。這一來，彼此認罪，你向我認罪，我向你認罪；同學們向老師認罪，老師向同學認罪；老師與同工之間彼此認罪；同學們彼此之間認罪。這一來，這個學校完全變了。有了屬靈的空氣，真像一個事奉神的團體了。

後來，神藉著這個團體，從他們環境裡面，掀起一個福音的復興運動，有很多靈魂都得了拯救，加入了教會。這是我親自經歷的一種情況。

那一位老弟兄，從外表看他沒有擔任什麼聖工，他也沒有恩賜來服事神的教會。在這一個神學院的環境裡面，他更是沒有地位可以站著，沒有資格講話。但他裡面有一件事情，他說：“我是順服神的旨意做這工作，沒有我的揀選，沒有我的要求，沒有我的願望，叫我做什麼，我就做什麼。我也不看這個人需要什麼，那個人需要什麼。我只看見一個事情，就是順服神的旨意，把自己擺在主的手裡。”這就是一個絕對沒有自己的心，神的火把他燒熱了。

一把火，它從來是不保守的，是不是呢？如果火要保守自己的話，它就滅掉了。火無論放在什麼地方，它要把周圍一切能燃燒的東西都燃燒起來，這是火的本性。

我在年輕的時候，曾遇到一位神的僕人，他問我：“小弟兄！你會不會禱告？”我說：“不會。”他說：“我教你禱告，拿個本子來，把你認識的名字都寫上去。”我問：“作什麼呢？”他說：“每天早晨打開本，

為這些人禱告。我有個本子，已經寫了三百多個名字，走到哪裡帶到哪裡。”我說：“試試看。”可是按照這個方法作遇到了難處。一是因當時的環境不能記名字，若被抄去，必要連累別人。二是名字多了，腦子記不清楚，就不能禱告了。如果這樣禱告成了機械式的，成了模式，我的裡面就沒有感應了，一點不得滋潤，不得造就。禱告了三、五天，力量漸漸減少，慢慢就不想禱告了。後來才曉得，禱告是聖靈的帶領，讓聖靈帶領我們來禱告。

我在青年時期，按外邊看，也是很熱心的，很追求的，禮拜天我從來不到任何娛樂場所去，別人到禮拜堂裡去，我也不肯去，只想獨自上山去禱告，自己讀經，到農村去傳福音。從外面看很熱心，但是裡面呢？有一個心願：“我要做一個大傳道家。”我到山裡面禱告、讀經，然後就對著山講道，對著河講道，對著樹講道。這是為什麼呢？要想練習做個大傳道家，一鳴驚人，可以震動全國，震動全世界。這種雄心其實是野心，認為說：“因為主不讓我在世上爭名奪利，不讓我當官，那麼我在教會裡面，在主的工作上，我要爬上那最高的臺階，要別人看是個大屬靈人，大佈道家，不然我就枉活這一生了。”甚至還自己美其名曰：“是不辜負神的恩典，不虧缺神的榮耀。”其實裡面正是在偷竊神的榮耀。結果，看來是努力長進，其實浪費了多少年的光陰。

但是神知道我的道路當怎麼走法。當初我蒙恩的時候，有一個禱告說：“主啊！我的一生不求別的，只求你引導我走正路好事奉你。”我記得父親對我說：“孩子，你不要要求主怎麼使用你，你要迫切禱告，叫主引導你一生走正路。”我當時不理解什麼叫正路，我以為作大傳道人，就要讀神學，做一個神學大博士，講一堂道下來能領三千人悔改，這就是正路了。

我不是愛世界啊！我是愛教會裡的工作，其實，這正是一個隱藏的世界，更惡毒的世界，我不認識，不領會。但因當初蒙恩時的禱告蒙神悅納了，父親為我也付了不少禱告的代價，叫神引導我一生走正路，跟從他、事奉他。神就把我的“酒杯”打掉了，把我屬世的前途拿掉了，叫我不得不伏在他的軛下，長時期的被他（神）剝奪，被他造就，被他破碎，被他壓榨，無路可走。我的心痛苦的很，以致向神發出哀聲，發出埋怨說：“主啊！我怎麼事奉你啊！不是我不跟從你，我跟不上去了，這種環境還能為你傳道，為你傳福音嗎？你不要我跟從你嗎？你不給我開出路，又把我的路斷了。”就這樣埋怨主，加罪與主，還自以為說神還不如我聰明，神的計畫、智慧還沒有我的心願好哩！哎呀！真是可憐的很。

但神真有豐盛的慈愛與忍耐。他按他的計畫在我身上一直作工。到有一天，外面的雄心、野心、驕傲、熱心、願望、理想、幻想，統統都給磨搓掉了，只剩下一個“土明”、“烏陵”了。這時裡面亮了，主啊！這才是正路。事奉你是照你靈的帶領、引導，叫我裡面在你的工作上面不敢有我的願望、我的幻想、我的打算、以及習慣、傳統。更不敢借著你的工作，讓我去得點榮耀、得點享受。這不是我的靈性高深，看得清楚而不敢，而是裡面害怕神——神是烈火。還害怕自己——詭詐、敗壞真可咒詛，所以慢慢的才肯伏在神的手下。

有一段時候，我在一個地方傳福音，的確有很多青年人信主，蒙了恩典，我裡面非常歡喜快樂。我在想：以往教會裡面全是些老年人，教一首詩歌，非常的難學，教了幾十遍還學不會，也聽不懂；

雖然給他們講了又講，他們聽了半天，我已經口乾舌燥了，他們還是聽不懂。我心裡真是很著急，幾乎灰心了。因為青年人接受能力強，有文化，又活潑，會唱歌，一講就懂得；稍微一訓練，就能講道了，我感覺到像這樣的教會一定能很快的復興起來。

可是，實事卻不是那樣，完全與我想像的是兩回事。當一位弟兄在他們中間講道的時候，信徒中間出現了難處，他們照樣也領會不了，結果就散掉了。信徒們一散，連講道的弟兄們也灰心了。不但是不想擔負神的工作，連自己的信心也將要失去，甚至連個人的靈修也沒有了。

哎呀！我一看到這種光景，很是傷心，於是就回到主面前省查這是什麼原因。主就光照我說：“你憑著你的印象來培養人，你有什麼本事叫人服事我呢？你算什麼人，你有什麼聰明智慧？神的教會不是社會團體，不是人的組織，不是個學校，而是神的家，是聖靈的工作。如果你裡面沒有亮光，不是從靈裡面有看見，認為說：‘這一位弟兄是神揀選的；那一位姊妹是蒙主託付的；某某人一定是個大器皿，因為他是一個社會上有地位的人，是一個‘大魚’，其實完全錯了。’”

在我所在的那個教會裡面，有一位弟兄，他在社會上很有地位，他很會作政治工作，是一個老革命家，後來信了主，很多弟兄姊妹都很高興，都認為說他可以幫助教會，使教會復興，因為他是個政治家啊！很會組織，很會聯合，很會督促，很會安排。所以我就給他一個管理教會的任務，帶領教會工作。我想他一定能把教會帶好。那裡曉得，不到二、三年工夫，問題出來了：不是這個弟兄有意見，就是那個弟兄有包袱，灰心的灰心，喪氣的喪氣。這是為什麼呢？這個說：‘我們的步子跟不上去了’；那個說：‘某某人講的話，我們受不了，本來我們很軟弱，經他幾句話一打擊，就把我打灰心了’；還有人說：‘他光叫我禱告，他還沒禱告，就先把我責備一頓，說我軟弱了，說我太可憐了，說我悖逆神了，叫我悔改。’等等，許多的問題都出現了。不到三、二年的時間，他把教會帶得七零八落的，再也無法敬拜下去了。

當我從外邊回來以後，聽到這種光景，看到這種現象，我只有到神面前認罪說：“主啊！我錯了，我按我的眼光看，他能夠牧養你的群羊，能夠擔負你的聖工。主啊！我向你認罪，我作錯了，因為我沒有按照你的方法，求主饒恕。”

頂希奇的是，在另一個地方，有一位弟兄，當初是與我一起蒙恩的。這個弟兄從天性上講非常笨，只會給他的姨家作燒飯、抱小孩，推磨等雜活。就這些活還是幹不好，連說話行事也不利索。叫我們看，像這樣的一個人是多麼的笨啊！

可是，當他蒙了恩典以後，我從心裡說，我實在不重視他。認為說：他只要能蒙恩相信主就不錯了。神只要拯救他，使他的靈魂不滅亡，這就可以了。若要叫他服事神，恐怕他沒有才幹，所以我就不尊重他。當然心裡也不是不愛他，因他已經是神的兒女了！但我從來沒有說過讓他擔負神的工作。

後來我就離開了那個教會，過了兩年我回去一看，頂希奇的很，在他的周圍已經有十二個弟兄姊妹，在一起事奉，在一起禱告讀聖經。這位弟兄不但能講道，還會安慰勸勉，事奉的非常好。在這十二個人中，就有一個是老信徒，另外十一個弟兄姊妹是他親自帶領歸主的，其中還有三個人是工廠的領導，有作保衛工作的，有作局長工作的，都被他帶領歸主了，並且他們還都喜歡聽他講道。

我這一看的時候，我的眼睛明亮了，說：“主啊！我向你認罪，因為我的眼光又看錯了。”

由此我們看出，神所揀選的器皿，不象人的揀選，正象撒母耳記中所說：‘人是看外貌，神是看

內心。’

神當初呼召我的時候才十七歲，叫我離開本地，本族、父家。我的父親他很屬靈，他懂得，對我說：“主叫你往什麼地方去，你往什麼地方去，就是討飯也可以，不管怎麼樣，我不擔心。既然主給你說話了，你只管去吧！”

於是我就拿一本聖經、一本讚美詩、一本教會歷史、還有一件破大衣，就跑出來了。往哪裡去我也不知道，那一天跑了一百五十華里路，仍然沒有目標。往哪裡去呢？只管順著公路跑吧！晚上住下來，第二天再跑。往哪裡跑還不知道。結果主引導我到今天，沒有把路跑錯，也沒有把我苦死、把我餓死。主反而更加負我的責任，並有神蹟奇事隨著我。前面的一站還沒有到，主已經給安排好了；再往前走，主又給安排領路的啦！也安排了宿舍，我還怎能不順服他呢？

在這裡順便講一下，我在幼年的時候，神就憐憫了我，把我呼召出來。當然每個人的經歷不一樣，我只是講出來供你們參考。我是一個在我家中的第三代基督徒，我的爺爺和父母都信主。我的父母都是為神工作的，他們是拖泥帶水的事奉神。後來我的父親專心專意的愛神事奉神；我的媽媽也曾把我擺在一個屬靈團體當中，受這屬靈環境的薰陶，因此從小我就知道有神，知道耶穌是我的救主、能保護我、能看顧我；我要是犯了錯，耶穌要懲罰我；那時候就有害怕耶穌的心，也有敬畏神的心，但是和神並沒有關係。

慢慢長大一點，親眼看見我的母親被主接去了；我的父親在農村仍做一個傳福音的使者，我越看對我的的人生的影響越厲害、越大。這不是正面的影響，而是反面影響。認為傳道人就是這樣的下場嗎？我的父親不是沒有文化，不是沒有知識，也不是沒有才能。在街坊鄰居當中、在親友當中，算是個能幹的人，怎麼他揀選了這個職業呢？

那個時代信耶穌的人很少，特別是青年人更少，幾乎看不見，老太太們占多數。到了禮拜天，七、八個老太太拄著拐杖，還有著封建式的小腳，來到我家坐下來，張家長李家短的講了半天。我的父親站起來說：“大家不要講閒話了，來敬拜神吧！安靜坐好。”這話要喊兩、三遍，還安靜不下來。一首小短歌，學了兩、三個禮拜，一句都背不下來。我在旁邊看見了，對爸爸說：“爸爸！你這麼愚昧啊？你要是教書的，也會把學生教好了，在這些人身上有什麼建樹啊？有什麼可以建造的指望？我們應當相信神，感謝耶穌的恩典，但不應當這個做法，太愚昧了，人生太沒有價值了。”在我心裡就種下了這樣的一個思想。我雖然知道有神，也不願意離開神，也不否認耶穌，但我不知道怎樣事奉神。所以我一直想，長大以後，要當個大官，有了官銜以後，我要宣佈我的管轄區中的所有人都信主耶穌，若是不信就得離開我的管轄區。我若是當了軍官，就要叫我的部下都信主耶穌，誰要是不信，我就槍斃了你，因為這是耶穌的軍隊。我的裡面一直有這樣一個思想在我頭腦裡纏繞著。

我也讀聖經，也禱告，但不知道為什麼要這樣作，讀聖經是為什麼呢？還不如讀一些偉大人物的故事，我很羨慕摩西、約書亞和士師記裡的參孫，其他的問題雖聽也不懂得。我也不知道我的父母對我的願望怎麼樣，到了中學畢業後，我回到家裡，我想“等我踏入大學門以後，就不再回家了。不是忘了家，不是不孝敬父母，而是盡心地在社會上幹一番事業，幹不成功就不回家；不給父親帶回

榮耀、帶回享受就不回家；不能給家裡的禮拜堂那些信耶穌的人帶回好處，就不回家。”

但是沒有想到，在這個夏天中，我的父親對我講：“你還要準備到社會上去嗎？”我說：“人不到社會上去到哪裡去呢？我有思想、有意識，懂得了社會上一些經驗，當然要在社會上活動。”他就說：“你很小時候，我就把你奉獻給主耶穌了，你媽媽沒有去世之前，你沒有生下來，我們就同心把你奉獻了。”我說：“爸爸，什麼叫奉獻？”他說：“把你奉獻給神，要為神工作。”我說：“我沒有忘記神，沒有否認神，爸爸你放心我不會忘記神的，我不會忘記耶穌的。”他說：“不是那個意思，把你奉獻給神，叫你為神做一個傳福音的人。”我心裡在想：“就像你這樣的傳福音，這個人生太沒有價值了；就像你這樣的傳福音，將來見了耶穌，耶穌也不會誇獎你的，因為沒有成就嘛！十來個老太太，好幾年過下來，什麼也不懂得，這個人生有什麼價值？到了天上更沒有光彩。”後來，爸爸就不講話了。

那一天晚上，我心裡很煩惱，躺在床上，一夜睡不著覺，翻過來翻過去，煩躁得很！到天快亮的時候，很疲倦，就閉上眼睛朦朧一會兒，當時就做了一個特別的夢。現在才知道是一個異夢，那時候還不懂得。在夢中，我正出大門要到學校裡去，一出大門，外面是烏雲密佈、飛砂走石，要下大雨的樣子。我回頭一看，在我家裡的院子裡是光天化日，平平靜靜的。我就自言自語說：“門裡門外，兩個天地。”但是我還不肯往門裡面來。看看風已經小了，我還要再出去，剛剛跨出大門口，很大一隻手打著我的後腦說：“你還不回轉哪？”把我從大門口打到院子裡，倒在地上。忽然我醒過來，出了一身冷汗。當時我就明白了，這是神在管教我。

我就跪在床上禱告：“天上的神啊！我怕你。你不要打我，你不叫我到社會上去，可以！我聽爸爸的話。”天亮了，早晨洗過臉以後，爸爸也起來了，到了我的房間裡說：“你決定好了沒有？”我說：“爸爸！我決定好了。”爸爸說：“決定好了，我去賣糧食，給你準備路費，你讀神學去。”他沒有講別的話，因靈裡很透亮。我說：“爸爸！我聽話。”就這樣的把我送走了。

在路上我想：我聽爸爸的話，到一個地方去讀神學，神學什麼樣子呢？什麼叫神學？就是傳道。傳道有什麼前途，有什麼出息？可能是到了某個城市住下來，像爸爸那樣和幾個老太太讀讀聖經，若是那樣我就殘了。於是我的心中又來了一個盤算：“今天我若不去報到，報到期一過，我就不能讀書了。對神學沒有把握、沒有興趣，我不理解什麼叫讀神學。我不如先到我原來要去的學校報到，然後請兩天假，到神學去看看。真有神學，我就讀，若沒有，我就回來繼續讀我的書。”

決定好了之後，我就來到要去的那個學校的城門口。城門口有站崗的，不讓我進。我說我是升學來的，他們向我要身份證，我說：“學生沒有身份證。”沒有身份證就是不讓過崗，我就退了下來。這時候有兩個同學從別的地方來，問我為什麼不進去，我說：“不讓進，要我的身份證。”他說：“學生哪有身份證，你看我進。”他過去時，站崗的也向他要身份證。他說他是學生。又問他是哪個學校的。他回答了。問他有校徽嗎？有。就把他放進去了。

我正站著看的時候，那邊來了一輛火車，是裝貨的車，大家都搶著上車，鐵路巡警難以維持秩序，隨著人流，把我也擠上了火車。我就把包袱放在一個角落裡，坐下來。這時一個軍官拿著馬鞭子喊著：“這是軍用車，不准百姓上。”把人都趕下去了。這時我心裡很渺茫，不知道如何才好，提起包袱就要下車。這時那個軍官又喊著說：“學生不要下車。”我沒有辦法，又把包袱放下來，坐在包袱上。

車到了終點站，我下了車。這是個大城市，我往哪裡去呢？連一個人都不認識，到哪裡去找神學？我就在商店門口看來看去。

正在這時，一個人過來拍著我的肩膀說：“你怎麼到這裡來了？”我一看，是我的一個表叔，他在醫院裡工作，曾到我家裡去過。正好我沒有地方去，就跟著他走了。他很忙，給我安排了房間，並給我一些去食堂吃飯的飯票，讓我去吃飯，並交待說等他忙完工作後找我談談。

就這樣住了三天，他早晨出去，晚上回來。我就一個人在家裡，心裡悶悶不樂。到了第四天下午，他沒有活可幹了，叫我和他一起去吃晚飯，就問我：“你來這兒幹什麼？是讀書，還是找工作？”我說：“我想讀書。”“讀什麼書？”“我在大學裡已經報了志願，也錄取了。”他說：“那太好了，大學的校長是我的朋友，明天我帶你去好了。”

剛吃完兩口飯，他又問：“你爸爸叫你來幹什麼？”我很不高興地說：“爸爸叫我來讀神學。”這個表叔很愛主，大聲說：“哈利路亞，感謝主！讀神學，事奉神，太好了，你不要讀大學了，我帶你去神學院去。”我很後悔，晚說一會，他把我送到大學不就好了嗎？我多講一句話，我的前途就沒有了。

過了一個禮拜天，他帶我去了，他也不熟悉神學院。神學院長是個外國人，我那時因生活不好，發育不良，長的比較矮。那院長看見我說：“你站在門口，我看看你的身量。”我往門口一站，他搖著頭說：“你長得太矮了。”又問我的年齡說：“你不夠年齡，還差兩年。文化程度夠了，但身量太矮，不像個大人樣子，我們不能收你。”

我聽了很高興，因為不收我，我就可以讀大學了。我說：“表叔！這裡不收我，你帶我到大學裡去吧！”他說：“還有個神學院，我現在去問問看。”我說：“不要問了。”他說：“你不要急，問問看，真不行了再說。”第二天，又找到另一所神學院。那個副院長是個中國人。他看見我後也是說：“太年輕，不夠資格。”但是表叔不放手，再解釋說：“他的父親是傳道人，媽媽很愛主，也為傳福音殉道了……。”等等的解釋了一陣子。這一講，院長就改了口氣說：“按你的年齡不到，為著你父母熱心的緣故，我們暫時收下你，多住兩年可以吧？”我正想說：“這樣耽誤我的時間。”表叔說：“沒關係，你看他年齡太年輕了嗎！多住兩年不要緊，沒關係。”就這樣把我收下來了。

我到了神學院裡面一看，對環境還算是滿意。上課時，老師不強迫任何一個人，願意上就上；不願意上就玩一陣子。若不用功，老師就提醒一下，不像一般學校那麼嚴格地很！就這樣糊裡糊塗地過了一個學期，還是不懂得什麼叫神學。這時我就問別人：“你們讀神學是幹什麼的？”回答說：“讀神學好為神傳福音。”又問：“傳什麼福音？”“傳十字架的福音，叫人信耶穌得救。”我還不懂得，因為我還未重生。

雖然如此，神還是把我擺在那個環境裡，也是藉著各樣的環境，把我催到那個受造就的環境裡。整整一個學期過去了，看不出我象一個蒙召的人，更不象一個基督徒的樣子，沒有重生的表現。老師也看出我這個學生是個假基督徒，更談不上能事奉神，去做福音的使者。但已經把我收進來了，不能不讓我過完一學期。

這一學期過完之後，第二學期一開始老師們就提出說：“我們收這個學生收錯了，把他辭掉吧！”校方已經決定要辭掉我，另一個老師發言說：“辭掉是可以的，不過有一個問題總使我不平安。我們

是一個培養傳道人的機關；培養傳福音、救靈魂的機關，我們錯誤地收了一個沒有生命、靈魂還沒有得救的學生進來，現在若把他推出去，若出去以後，蒙恩的機會再沒有了，他如此的滅亡，我們有沒有責任呢？這麼多的傳道人不能救一個沒有重生的人嗎？我們能向神交帳嗎？”他這麼一提，老師們都不講話了。

最後院長問：“你說怎麼辦呢？”他說：“我們求神，神是全能的，我們收錯了，神不會錯，再留他一學期。另外，我們組織一個禱告會，找幾個同學，老師願意參加也可以參加，一個禮拜兩次，專為這個學生禱告，求主拯救他。他重生得救後，神若沒有呼召他，到下學期把他辭掉。他靈魂得救了，這不很好嗎？”老師們說：“這個方法很好，沒有意見，把他留下來吧！”所以，第二學期我還有機會在那裡讀神學，我卻不知道他們為我禱告。

教務長說：“這個學生有個毛病，好睡懶覺，早晨不起床。”當然，誰也不去責備我，不起床就不起床吧！後來教務長又說：“我有個好辦法，把他改過來。”在開學的前一天，教務長把我找去，說：“小兄弟啊！你很聰明、很好，神很喜歡你。”他把我誇獎了一頓說：“因為你很好，所以我們要給你個很重要的任務。”我說：“老師，我最年輕，還不到二十歲，我能擔任什麼呢？這裡的哥哥、姐姐們多得很！”他說：“他們都不夠資格，就你夠資格，你是個大材料。”

我聽他這樣一說，心裡癢癢的，“覺得自己還不錯，老師這麼器重我，認識我，他是個識貨的人！我不是個平凡的人，我心裡高興得就驕傲起來。”我問：“你要我做什麼事呢？”他說：“你當司令官好不好？”我一聽，正適合我肉體的願望：我正想當官呢！沒有爭取，沒有打仗，就讓我當司令官。我問：“神學院還有司令官嗎？”“當然有，沒有規矩，不成方圓嘛。”我說：“司令官都做什麼？”

“司令官就是發命令。”“給誰發命令？”“給全校發命令。你發命令，我也聽，老師們也聽，院長也得聽你的命令。”我問：“真的還是假的？”“當然是真的，我能講空話嗎？”我又問：“真有這回事嗎？你是在開玩笑吧！”他一本正經地說：“不開玩笑，我們看來看去，只有你可以當總司令”。越講，我心裡越高興。“我真是個大材料，我的命令不平凡哪！我一發命令，連院長也得聽我的。他還是個美國人呢！老師和同學們都聽我的，真不得了。”我又問：“我能不能做啊？”“你一定能做的，我們觀察過了，別人擔任不起來”。“如果是真的，我試試看看再說。”“不用試，完全可以。”

“我真的可以嗎？”“保證可以，百分之百的可以。”最後我說：“那麼我就接受下來吧。”

接受下來之後，我不敢說話了。心想：“不答應吧！我總想當總司令官；答應吧！能不能當好，我不知道。”講好以後，他拿出一隻鈴鐺。在那時，沒有電鈴。他把鈴鐺一擺，我知道上當了。要打鈴，需要在早晨五點三十分就起床。你若不打鈴，別人就不起床。吃飯、上課、做禮拜都要打鈴，一天要打幾十遍鈴。而且不打完鈴，不能睡覺。怎麼辦呢？已經答應下來了。我接過鈴鐺和馬蹄鐘，心裡很不高興，也不敢講話，拿著鈴鐺和馬蹄鐘回到宿舍去了。

我明白他要我做這件事的意思是不讓我睡懶覺。但我還有辦法可以睡懶覺。打一兩天鈴，第二天我對教務長說：“教務長，我有個要求。”“什麼要求？”“我在宿舍睡不好覺，因為別人半夜講閒話，影響我的睡眠，若睡不好，早晨就醒不了，就會耽誤我早晨打鈴。”教務長說：“那你是什麼意思呢？”我說：“我另住一個房間，在三樓，男生宿舍上面的那一個小間。”教務長說：“那是一個儲藏室。”我說：“儲藏室也不要緊。”於是我就把房間打掃一下，搬了進去。

我在動腦筋，想辦法，多睡覺，起碼可以多睡半個小時。我又向木工師傅要一個長的鐵絲。到晚上，我把鈴拴在鐵絲上，然後順著窗外垂下去到男生宿舍的視窗，把鬧鐘放在床頭上，到早晨鬧鐘一響，我就從被窩裡伸出手把鐵絲一拉，下面的鈴就響了，然後，我再睡半個小時。

那時，我雖然這樣偷懶，心裡卻沒有責備的感覺，說：“這是欺騙。”只是感到，我很聰明，不讓我睡懶覺，我也能睡懶覺。就這樣，一天一天地過下去，老師和同學們都知道，但都沒有說什麼，因為我沒有耽誤時間。

一個多月之後，有一天上新約的課程，是約翰福音的第三章。老師說：“今天的課我不講，叫你們給我講課。”我一聽，心想，老師怎麼講這樣的話呢？哪有學生給老師講課的呢？這是什麼意思呢？他說：“今天每個人要作重生得救的見證。”我不懂這是什麼意思。我們班一共有十一個同學，我長的最矮，應坐在前面，我卻坐在最後，這樣就可以做小動作，老師看不見。其實老師早就看見了，只不過沒說什麼。

老師開始叫我做得救重生的見證。我雖不懂得什麼叫重生得救的見證，但我想這難不住我，因為在我的前面還有十個同學呢！他們作見證時我把他們每個人所講的記下一段，等輪到我的時候，我把他們每人講得好的綜合起來，就比他們講得都好。

第一個同學講他生過一次大病，別人叫他信耶穌，他就認罪悔改，從那以後，他的病好了，他也蒙主光照，就重生了。以後他把自己奉獻，主呼召他，他就開始出來讀神學。又一個起來說，他從前是反對神的人，神光照他，看到自己是個罪人，就認罪悔改，神呼召他出來讀神學。我一聽這些見證，前面和後面連不起來，我想：你們都是罪人，所以來讀神學。我沒有罪，從小聽父母的話。不撒謊、不偷東西、不和同學打架，我是個好孩子，好基督徒。你們這樣的壞人，還來讀神學呢，所以就輕視他們。

就這樣八個同學都講完後，還差兩個就輪到我時。我一句還沒有寫下來，因為每個人講的都不一樣。我心裡發慌了，怎麼辦呢？正發愁的時候，第十個同學講完了，輪到了我，我站不起來了，只是低著頭。同學們看著我，我不理他們。老師說：“後面的那位李先生，你把你的見證也講一講。”我心裡很生氣。心想：你在故意出我的洋相，前面是王弟兄、張姊妹，到了我這裡就說：“李先生。”還加個‘小’字，這不是明明看不起我嗎？我惱羞成怒，就說：“我忘記了。”這一說“忘記了”，同學們就‘哄’地笑起來。重生怎麼會忘記了，人生的大轉變會忘記了，這不是假基督徒嗎？他們這一笑，我問：“你們笑什麼？”老師說：“你們不要笑他，可能是忘記了？”然後對我說：“李弟兄，你可能是忘記了。給你一個禮拜的時間，你好好想一想，下個禮拜上這一課時還要講。”下課後，從此我再不和老師見面。他上的課我也不再上，因為他讓我丟人了。

又過了半個多月的時間，有一天早晨我睡著了，鬧鐘響我也沒有聽見。醒來一看，八點一刻了，心裡感到很慚愧，太失禮了，良心不安。趕緊起來，拿著鐘錶和臉盆就下樓。剛下一半的時間，一個同學上來迎著我。責備我說：“你怎麼搞的？弟兄，你看什麼時候了，為什麼還不打鈴呢？”我就氣凶凶的說：“你有什麼資格管我呢？老師都不管我，還用你來管我嗎？我就不打鈴，又怎麼樣呢？”一面說，一面就把鈴摔到水泥臺階上，滾了下去。那位弟兄也嚇得跑了下去。

鈴被摔破了。我把鈴拾起來，搖了搖，鈴不響了。現在怎麼辦？不好下樓了，因為沒打鈴，失職

了。又把鈴摔破，如何向老師交待呢？就感到很生氣，很難過，又回到房間裡去。把鈴一放，隨身躺到床上，想怎樣報復這個弟兄。若只是沒打鈴，還可下樓道個歉，吃早飯。這鈴一摔破，就不好再辨理了。

正想的時候，我的房間門打開了，那個弟兄又上來了。我也不理他。他說：“弟兄！剛才我說話頂撞你，得罪了你。我下去以後，聖靈責備我，我不平安，叫我來向你道歉賠理。”我說：“你很屬靈，你哪有罪？”我還是不理他，把面朝牆。他就跪在我旁邊，用很輕的聲音為我禱告。認他的罪，安慰我，然後起來走了。

他這一走，我的良心就不安起來。這事情不怨他，怨我，百分之百的責任在我身上，但我就沒有聖靈的責備嗎？我只是怕沒有早飯吃，他沒有罵我，只是大聲問我一句話，我就發怒，把鈴也摔壞。這樣看起來，恐怕我是假基督徒啊！我真是沒有重生，沒有得救？這時我就受不了啦！立即就起來，有生以來第一次誠懇地、謙卑地跪在主的面前：“耶穌啊！我是個罪人啊！”這第一句話一講，我就止不住地大哭起來。然後就看見我的罪像過電影一樣，一幕一幕的顯現在我的眼前。我就一直的痛哭起來，哭了很長的時間，以後神的話臨到了我：“孩子！你的罪赦了。”神的話一來，我裡面得到了安慰，就從地上起來，說：“主耶穌啊！我真感謝你，你真是我的救命恩人啊！從現在起，我的身體、靈魂都奉獻給你了；從今以後，我是屬於你的人了，世界我不再去想，社會也與我無份了。”從那一天開始，直到今天已經五十多年的時間，在主的道路上，聖靈引導我都平安的過來了。

當我神學畢業以後，才廿幾歲。很想再受造就，可惜國內沒有神學院。到國外去學習可以吧！於是就有人願意幫我的忙。後來就到了一個大城市地方去，辦了一個出國的戶照。都辦好啦！我又禱告，主就對我說：“你不要去。”

可是在這城市裡面我是舉目無親，連個住的地方都沒有。當時在人家的走廊底下住，只住了一個多月，人家就不讓住了，叫我住在馬路邊上去。住在馬路邊上，員警還要干涉，往哪裡去呢？只好求靠人家，讓我晚上把鋪攤下來睡覺，早上再收起來，去跑馬路，去漂泊，拿一本聖經到公園裡面去。還不能到大公園，因為大公園需要拿錢買票，只好到小公園裡去。作什麼呢？讀經、禱告。去的時候買一個大餅，用毛巾一包，到中午餓了有自來水。（自來水不要錢）喝口自來水，吃口大餅。下午再讀聖經，晚上回去睡覺，就這樣的過日子。

當時我還再想，如果戶照一下來，我就可以走了，這個艱苦的日子不要緊，時間很短就過去了。可是主說：“你不要去。”

我說：“主啊！這是死路一條了。好容易開了這一條路，我就可以走了。出去以後，我就有辦法了。我不是去作官、不是去發財，是要學習走你的道路。學好以後，好為你傳福音啊！好更有效的為你傳福音；我有學問、有知識好為你傳福音哪！”

主說：“我不需要你那一個。”

我說：“主啊！你需要我什麼呢？”

主說：“我需要你順服我。聽命勝於獻祭，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只要你聽我的話就夠了。”

我說：“主啊！我聽你的話就沒有地方住了；聽你的話我就沒方主去了。”

主說：“你聽我的話，那不是你的問題，只要你肯聽我的話，順服我，住的地方，吃的東西我負責任。”

感謝讚美主！聖靈加我力量，我就對主說：“主啊！你叫我順服你，我就順服你。”於是將“戶照”退掉，就不去了。退掉以後我說：“主啊！我是沒有希望了；前途已經斷掉了；你叫我作什麼呢？這個住房也到時候了，走廊底下也不能住了。”但主還沒有給我安排。

這時候我就憑著信心對主說：“主啊！既然你叫我這樣作了，是你在試煉我，熬煉我。現在我也要試驗試驗你啦！怎麼試驗你呢？我可以憑信心租一間房子，租好以後你能替我出房租，就證明你是負我的責任叫我跟從你傳道的，你若不能替我出房租，主啊！對不起，我就要把被子一賣、把攤子一賣，買張車票回家種地去，一輩子再不出來傳道了。作個老農民可以，我不要傳道，因為你不能負我的責任，還傳什麼道呢？”

主說：“那你試驗吧！我不怕你試驗。”主不怕我們試驗，我們是怕神試驗的。

於是我就找了一個有八、九個平方的房子。租好以後，一個月要二元六角錢的租費，還有水費、電費，統統算下來，一個月要三元多錢。這是在剛解放初期一九五一年的時間。一角一分錢可以買十斤大米，好豬肉，就是瘦肉，只賣二角多錢一斤。你們想想看，一個月這三元多錢我從哪裡去付呢？租好以後，我身上只剩下一角一分錢，我把錢拿出來跪在地上對主說：“主啊！這是我一切的生活費用。這個錢用完以後，就要證明你是神的時候了。你要不養活我，你要不負我的責任，對不起，主啊！我向你告辭了。從今以後你不要再呼召我傳道。不但我不傳道，我也不叫別人傳道，因為神不能負我們的責任。”

神不怕我們試驗，只要我們存真誠的心試驗他，不是出於我們自己的私意，神一定會負我們責任的。

我就拿著這唯一的一角一分錢去買了八斤半米和一小條豬肝油，又帶了幾棵青菜。鹽和煤球都是房家剩下來的。我就把米放在口小肚大的壇中。我就對主說：“主啊！這是我的生活費用，剩下的時間就看你的了。”於是我就每天禱告、讀經。偶而到公園或馬路邊傳傳福音。

那時是冬天十一月份，禱告一會兒，肚子餓了就起來燒飯吃。抓兩把米做點飯，不是乾飯，也不是稀飯，吃了挺暖和的，很香很好！上午吃過了，下午還要餓。天氣又冷，越是不幹重活越是餓的很！越冷越想吃，有時一天二頓飯；有時三頓飯，最多一天吃六頓。天天頓頓的這樣抓一把、抓一把，你們想想看，八斤半米能吃幾天呢！我的飯量再小，一頓三把米，八斤半米有幾個三把抓呢？已經過去兩個多月了，我還是這樣的抓著去做飯。

有一天我在想：“主啊！鑊子也不大，八斤半米吃兩個多月了，還沒有吃完嗎？看一看還有多少。”哎呀！一看糟了，壇裡的米連壇底也蓋不住了，統統掃出來也只是一手心，連一把也沒有了。我說：“主啊！我不應該看，我的信心太軟弱了。”再把壇口封住不看，到第二天奉主名再去抓米做飯，抓一下是空的，抓兩下還是空的，壇裡的米一粒也沒有啦！我說：“主啊！饒恕我信心不夠。”

如若我們有信心的話，不要說八斤半米吃兩個月，就是吃一年也吃不完。為什麼呢？以利亞不是一把米、一點油，他們三個人吃一年多嗎？

那時我認罪，再認罪，米也沒有啦！可是禍不單行。米剛剛吃完，到第二天主人就敲門了。我問

他說：“什麼事情啊？”

他說：“今天該交房租了。可不能誤期，別人都是一個月一交，這是頭一回，叫你三個月交一次。若誤期的話，我們下一次就不租給你了。”

我說：“好！”

他說：“什麼時候？”

我說：“明天上午九點鐘交給你房租。”

他說：“不能耽誤。”

我說：“一定不耽誤，你去吧！”

我把他送走以後，回來就把門一關，跪在地上對主說：“主啊！我拿什麼交房租費？明天上午九點鐘，我賣被子也來不及啊！並且賣給誰呢？三個月的房租，每月二元六角，共七元八角錢。”

這一天哪！是憑信心呢？還是害怕呢？說沒有信心吧！還在禱告主。禱告吧！又沒有信心。“主啊！到明天上午九點鐘要交房租費，哪裡有呢？”禱告禱告，把被子抖一抖，看看有錢沒有；把席子掀起來看一看也沒有錢；把聖經翻來翻去還是聖經，仍是沒有錢；看看神的話是神的話，不當事，不能解決臨時的需要。“主啊！你的話可靠，讀一讀還是話，我還是我，還是沒有錢。”哎呀！裡面著急的不得了。這一夜睡不好覺了。“主啊！你真可靠還是假可靠呢？是真可信還是假可信呢？明天上午九點鐘，哪有這麼多錢交房租呢？”這時候生命裡面有個意思說：“神是信實的、是可靠的、他不誤事，因他是神。”

到了天亮，我還禱告說：“主啊！你不誤事，你是信實的，看你給我預備錢不預備錢。”又掀開席子，一分錢也沒有；又抖開被子，還是沒有錢；地上也沒有；屋裡找遍了，連一個影子也沒有。“主啊！你怎麼給我錢呢？這個地方沒有人認識我，都不認識我。不但我沒有辦法去借，人也沒有辦法給我送錢啊！”但是裡面還是有一個意思說：“主能失信嗎？主是不能失信的。”

到了上午八點鐘，忽然又敲門了。我真是害怕的很啦！肯定是要房租的來了，因為離九點隻隔一個小時嗎？我說：“主啊！你去開門吧！我不去開門。”接著又敲了一次，我還是不動。當敲了第三次的時候，忽然從門縫裡面“撲通”一聲掉下來一個東西。我抬頭一看，有一個信封掉在地上。“哦！有人送信來了。是誰給我來的信呢？我父親又不知道我在這裡住。”

不管怎的，我拿起來看看再說。我一看是個白信封，上面一個字也沒有寫。信是封得牢牢的，我一摸厚厚的。我明白了，這不是信，這裡面是鈔票。我就來不及開這個信封了，把信擺在床上，跪到地上禱告說：“主啊！你真是可信可靠的主。提前一個小時你送來了。你給我的錢，不要說三個月，就是半年我也用不完哪！”

禱告以後，我打開信封一看，真是奇妙！這麼多的錢，是誰送來的呢？他怎麼知道我在這個地方住呢？我就起來看看是誰送來的，去問一問。當我開開門，我看見那人已經下樓了，是一個小姑娘，大概十五、六歲。只她一個人，穿一件青色褂子，兩個頭髮辮，已經跑下樓到了馬路上邊了。我也不能再下樓去攆了。

回來後，我又跪下來感謝主，說：“主阿！你知道我的需要，是不是她送來的我不知道，因為只有她一個人，很可能是她送來的。她是誰？她怎麼送給我錢呢？她怎麼認識我呢？怎麼知道我的地址

呢？既不親又不故，又不是弟兄姊妹，我又不認識一個人？這時我才知道，是主差遣她送來的。主阿！你真是奇妙的主，你真能負我的責任。”一面承認自己信心小，一面重新奉獻，說：“主啊！從今以後，我就是餓死也不回頭啦！因為你是可信的；苦死我也不回頭了，要一直跟從你走到底，因為你真是可靠的。”

到了九點鐘，我去交了房租費。剩餘的錢我半年也沒有用完。這些見證都在說明一個問題，就是神在磨煉我、造就我，使我知道說：“神是可信可靠的。”

我記得在一九五三年的時候，我還年輕，在南方一個地方傳道。有一天，一個姊妹跑來找我。他說：“你趕快到我家裡去，我的爸爸，已經喊叫三天三夜了。他光喊叫說：《有人來抓他、有人來捆他、有人來拉他，孩子們！來救救我吧！》我真是害怕的很！也沒有力量救我的爸爸。你去為他禱告，求主救他吧！”於是我就帶著二個弟兄去了。

他在房間裡面正躺著，我一看他的面孔、那個樣子，就心裡害怕，汗毛都豎了起來，那種可怕的样子，無法形容。他口中一直喊叫說：“快救我！他們抓我了，用繩子捆我了。”總是這樣喊叫。我沒有辦法，只好為他禱告，他才平靜下來。

我就把福音傳給他，叫他相信耶穌，向耶穌認罪。他就一樣一樣的認罪，大約經過四個小時的認罪，真是奇妙的很！

他說：“我裡面不感覺有罪了。”

我說：“你相信耶穌吧！”

他說：“我相信。”

我說：“你願意相信耶穌的十字架嗎？”

他說：“我感謝耶穌！謝謝耶穌為我釘十字架。哎呀！耶穌真是我的救主，是我的救命恩人，主救了我。”

他講了這幾句話，面色完全變了，非常安祥、非常喜樂。本來是灰色，害怕人的樣子，是鬼的樣子，真可怕的很！當他認識耶穌認罪以後，馬上臉上顯出平平安安的樣子、歡歡喜喜的樣子、柔柔和和的樣子。並用非常溫柔的聲音跟他兒女說：“孩子我要走了，你們不要哭；也跟你媽媽講不要哭；跟你弟弟講不要哭。你們看那穿白衣服的人，那麼好看，歡歡喜喜的接我來了。”他這樣說著說著把眼睛一閉走了。那面孔比活著的時候還好看，紅光滿面；本來病了好多天，一點沒有紅色，全是黃色。蒙了主的恩典，承認主的名以後，人雖然斷氣了，臉面卻變成紅色了。他的兒女們不但沒有哀哭，反而滿口讚美主。她把媽媽、弟弟、妹妹喊來，他們一同跪在她父親的床前，全家都信了主，大聲讚美主！

我記得在解放初期，“三自”已經成立。有許多信徒，不少的傳道人，還有一些屬靈的名望人，都以為這是一條正路。中國教會只有走這一條道路，別無他途，除非你改行，或者去犧牲。因為原來信仰不自由，現在忽然來了個政策，可以自由事奉神。只要你們組織起來，在我們的領導之下，你們就可以儘量禮拜，政府也不干涉你們的信仰。因此許多人都以為這是一條新路，是神給教會開了門，

是神恩待我們的憑據，中國教會從此有了出路，所以統統都加入。

那時我很年輕，我不過一、二十歲，正是學習事奉主的時候，當時教會裡聘了兩個大牧師。我認為很榮幸的是，這兩個大牧師請我給他交通，我想我這次可有前途了，不但能講道，還能學習傳福音，這不是能很好的事奉主了嗎？

不過問題來了，傳道人必須加入學習班，學習政策和形勢，因為若不學習，會把道講錯，要發生矛盾，發生衝突，人民群眾要起反應。所以都要通過對世事的學習，然後才能開始講道。當然我也跑去參加，甚至我的希望比別人都大，因為我年輕，想傳道，需要好好學習。可是莫名其妙，這幾十年當中，這種會議我只參加過那一次，那次會議下來，禱告也禱告不好了，道理也講不出來了。但是我也不知道思想分析，到底他們講的對不對呢？總以為說：他們講的不是很對嗎？就是那些要肅清帝國主義影響的問題。我們這些人，本來就是專門為著信仰的，信仰就應刻持守正道，不叫任何政治的手插進來，專門是為著主的教會，教會是不和政治參雜的等等，這不是很對嗎？

可是我的心裡面非常難過，聽這個牧師講講，聽那個長老發發言，講的都很對啊！他們有時也舉個實例，批判批判，分析分析，都是很對的，沒有錯誤。可是我回到住房以後，裡面沉悶黑暗，無法形容。想為這事禱告問問主，可是當跪下來後又禱告不出來話語，一連幾天和主沒有交通。

這時，我裡面實在膽怯起來了，說：“主啊！我和你沒有交通了，他們對與不對，我分辨不出來。我就有一個想法，就是想和他們一起學習事奉你。可是我裡面和你斷了交通，這麼黑暗、痛苦。主啊！不管他們對也好，不對也好，我是不能和他們在一起了。任憑我以後沒有工作，不能為你講道，我也不能和他們在一起了。因為他們的這個情況，破壞了我和你的交通，叫我的心和你之間有了隔膜，有了距離。我不能再聽他們的道理，我要在心裡面和你交通。”

所以我就毅然決然的走了出來。這一出來，從人的眼光來看，就沒有了前途。就不像我們今天還可以傳福音，那時候就不同了，你若離開了他們，實在是寸步難行。只好關著門子朝天過，在社會上面你不能傳福音，他們一聽見你傳耶穌，傳神，馬上就把你送到公安局去，說你是唯心主義，反抗社會主義，成為現刑反革命份子，實在厲害！

這怎麼辦呢？雖然沒有辦法，我也要保持我和主的交通，不管怎麼樣，只要我裡面和主有交通，我的生命感覺裡面不受攔阻，不受干擾，我就是困死在家裡面，我就是死在屋子裡面，我說我也值得，因為我和主已經通了，我裡面沒有攔阻，我的心不得罪主，我就有福了。後來我就找一個很小的房子，是他們放東西的一個棚子，我就住在那裡。住下來幹什麼呢？因為沒有地方傳福音。在家裡面就是禱告，讀經，但非常希奇，生活雖然很簡單，環境雖然很冷清，就是和主的交通很親密。

那時候沒有多少信徒，但我卻有一個思想說：到禮拜堂裡去能見神，好事奉神。別人就說：“你這個人年輕輕的，還這麼古怪，自己好像獨出新才，自命清高，離開我們，離開教會，你還能事奉神嗎？不要理他，叫他事奉神去吧！”因此，和我在一起事奉的沒有信徒，沒有肢體。

雖然沒有肢體，卻有一件好事情，就是我和主恢復了交通，裡面很敞通，滿了喜樂平安。有時候主帶領我到效區地方，給一兩個信徒交通，裡面非常喜樂。但是腦子裡還是不斷的再想：“我的路走錯了，你比大牧師還屬靈嗎？你比長老的屬靈知識還豐富嗎？你憑什麼這樣走呢？你不是走了絕路嗎？這叫事奉神嗎？有地方可以講道你不去，卻到這個地方藏起來，你是不是一個奉獻傳道的人？”

一連串的問題來了，那時候也不知道是撒但送來的禮物。但是裡面又一仰望主，通了、亮了，那樣的釋放。雖然知識沒有，但是感覺有了。雖不會分別善惡，但生命樹的果子在裡面起了作用。那我就這樣的過下去，不管他們怎麼樣的說，當然生活很艱苦，可是一年一年過下來，回頭一看，主啊！感謝讚美你，我的路沒有走錯，不但沒有走錯，還蒙神的保守，一點沒有受玷污。

我在沒有重生的時候，生活很艱苦。在神學院裡面，因為戰爭的緣故，我和家庭斷了來往。不能寫信，家庭也不能寄東西給我。冬天我穿兩條單褲子，在南方還可以，在北方就不行了。零下十四，五度，到處都結了冰。兩條單褲子怎麼可以呢？腳上需要穿棉鞋，可是我沒有，連布鞋也已經穿破，漏著腳指頭。上課的時候抱著膀子，一面聽課，一面在地上跺腳，因為太冷了。同學們當中都是基督徒，都是讀神學的，都是奉獻作傳道人的。他們和我不一樣，因為他們家庭近。冬天到了，送一條新棉褲給他，有兩條棉褲的，不能一起穿，舊棉褲當枕頭，新棉褲穿起來。棉鞋送來後，下雨天穿舊棉鞋，晴天穿新棉鞋。可是他們這邊有個弟兄，兩條單褲子，一雙破布鞋，他們卻沒有感覺，也沒有愛心。所以我心裡恨他們：假基督徒，還想做牧師，講聖經，傳福音救靈魂嗎？一個學生，在這麼冷的天氣裡，穿兩條單褲子，一雙破布鞋，能看不見嗎？甚至我把老師也恨了。老師講課的時候，學生不斷的再跺腳，你能不知道是什麼意思嗎？我不是不滿意上課，你都沒有想辦法給我找一條舊棉褲，舊棉鞋穿嗎？我心裡很不滿意。你們當基督徒的，當傳道人的，當老師的都是假冒為善。

沒有多長時間，還在寒冷當中，忽然神的恩典臨到了我。在我內裡掙扎不能得勝的時候，神向我顯現說：“這一點寒冷你都不能勝過，你上神學是為了要我呢？還是為了要一件棉褲棉鞋呢？”於是我就在神面前低頭認罪，痛痛的哭了一場，接受耶穌基督作我個人的救主。認識到主是為我被釘十字架，是為我的罪釘在十字架上，主所受的一切苦難都是為我呀！就在這思想一轉變的時候，我的裡面也跟著轉變了。我的外面環境沒有改變，我能夠讚美神了。不再恨同學們，也不輕看老師了。你們穿三條棉褲我也不羨慕，就是你們把棉褲拿去燒火，我也不心疼。你給我，我還不一定要呢！你若是為憐憫我周濟我，我也不要。你若為了順服主奉獻給我，我樂意接受。天氣雖然還是冷的很！我是人嗎！怎麼不冷呢？但是不羨慕別人的富有，也不從心裡論斷別人的財富了。

有一天，我們到難民村佈道。他們因為解放戰爭的緣故，家庭沒有了，就在城市旁邊搭一個小棚子住，稱為難民村。我們傳福音給他們。在回來的路上，一個草棚子旁邊，蹲著一個小孩，大概十四五歲。光著脊背，穿著短褲，兩個手抱著，渾身發抖，在那裡哭。我一看見，我的心受不了，我有兩條褲子穿，他穿著短褲。我有個小棉襖穿，他連個褂子都沒有。這麼冷的天，不要凍死嗎？我馬上就把褲子脫了一條，我說：“弟弟！這條褲子給你穿。”當然他很感激。可是我只這件棉襖，連一個襯衫都沒有，沒法給他穿。我就從同學那裡要了一件棉布襯衫給了他。這件事雖不能解決大的問題，但我知道我裡面的生命起了變化。若是我沒有重生，沒有碰著十字架，他再冷，再難過，再是光身沒有衣服穿，恐怕我也不會給他。也可能對他說兩句同情的話：“你太可憐了，你這麼窮，這麼冷，沒有衣服穿，真是可憐的很！”不可能把我的兩條單褲子，脫一條給他。我自己穿的已經夠薄了，夠冷了，恐怕我沒有這個力量給他。這是什麼能力使我的人生改變的？是教育嗎？是什麼人感化了我？沒有。是基督的生命將我改變了，是基督那死而復活的生命能力在我的裡面。你苦，有比你還要苦的；他的

苦，你有這個力量，就不能逃避這個責任。若不給他，你心裡就過不去，晚上回去也睡不著覺，甚至飯也吃不下去，因為沒有順服裡面聖靈的感動，沒有順服主愛的感覺。

新生命的變化太重要了！基督徒當然應當守些規矩，但不從裡面變化而守的話，守規矩不是很好的辦法。主耶穌到世上來，不是單叫一個人做有規矩的人、做好人、做有禮貌的人、做慈善的人、憑良心的人，若是這樣那不叫信基督，叫信基督教還可以。只用外面的教導能把人教好嗎？不可能。

我重生、蒙召以後，來到上海，預備辦護照到國外去，再讀一個神學院。後來護照辦好了，主不叫我去，我就把護照退掉。但我在這個大城市裡舉目無親，現在主不叫我到外國去，我到哪裡住呢？沒有人認識我，也沒有我認識的人。我說：“主啊！你既然攔阻我，我順服你，我就不去。我沒有出路，只有回老家去種地。我也願意回家種地，但你沒有這樣感動我，我不能私自回去。既然你攔阻我不能往前走，我就憑著信心租一間小房子。我沒有錢，你能不能養活我？替我付這房錢，替我付生活費，你能負我責任了，我就終身跟從你。你不能負我的責任，對不起！那就再會，我就不跟從你了。你不能給我發工資，不能給我付生活費，給你傳道冒險得很！”

那時候我年青不懂得，信心還不夠，一直在試驗主。我就找個小房子住下來。那時候房租是一季度交一次，我交了兩塊六毛錢的房租，還剩一毛一分錢。水費、電費、清潔費，一個月是三塊五毛錢。我這一毛一分錢，還有吃飯問題，怎麼辦呢？“主啊！我相信你，我依靠你。看你怎麼供應我的需要？”

我就用八分錢買了八斤米，放在一個小口鑊子裡面；兩分錢買了一條小板油；一分錢買了三棵青菜；老的房客留下半瓶鹽；還有點煤球；還有點木柴，神已經安排好了。每天在那裡先禱告，不分早晨中午晚上，餓了就吃，不餓就不吃。有一天餓了吃六頓，有時一天吃一頓，一天最起碼吃一頓。八分錢的米就這樣的吃法，我的飯量雖不大，夠吃幾天呢！一天吃三頓，最少一頓半斤米，三、四天就吃光了，要不了一個禮拜，還能吃不光嗎！

真是沒有想到！餓了就吃，也不管米還有多少。神的時候到了，我忽然算起來，這八斤米我吃了三個月，還有多少，我要看一看。一看糟糕了，統統掃光了，連底也蓋不住了。“主啊！饒恕我沒有信心。”又重新蓋上，哈利路亞讚美主！我再奉主的名去抓，還是空的，伸幾下子手一點米也沒有抓到。

若是我不去看，一直憑信心吃下去，一定三年也吃不完。這一看看光了，因為缺少了信心，也因為主的時候到了。正在這時，忽然有人開門，一開門就說：“明天上午九點交房租費，不要誤事，如果誤事，下次不租給你了。”“主啊！我聽見了，你聽見沒有？這邊沒有米吃，那邊還要房租，我哪里弄三塊五毛錢？把被子賣掉，把皮鞋賣掉，也賣不了兩塊錢。”我一看現實，裡面的信心更軟弱了。

那一天一夜真是快要苦死，象熱鍋的螞蟻一樣，也不想睡覺，也不想吃飯。“主啊！我相信你給預備。禱告一會，再看看聖經，再到各個地方翻一翻，看看神給預備錢沒有！也不知翻了幾十遍，還是找不著一分錢。這時候，也沒有心思再去看聖經，好像沒有信心一樣。躺下睡不著，還起來，再抖抖被子找錢，還是沒有錢。“主啊！明天麻煩了，你可信不可信？若不可信，明天要錢怎麼辦呢？”

第二天早晨，九點鐘就要交房租錢，快到九點了，怎麼辦？只有一個辦法，三十六計，走為上計。於是就寫個條子，“我是信耶穌的人，我奉耶穌的名住你的房子，耶穌給你付錢。耶穌沒有給我錢，

你向耶穌要錢去吧！”雖然寫好了條子，也不敢走，因太羞辱主，就又撕掉了，怎麼辦呢？還有兩個小時，禱告禱告，雖沒有發現錢，裡面還是很平安！那時候我還沒有經驗，不知道神的作為，光會看環境。腦子裡急得象火燒著一樣，但是裡面很平安。主說：“你再急，我不急，我早給你預備好了，就怕你沒有信心。沒有信心就更著急了。”

大概又過了半個多小時，忽然有人敲門。我一聽心裡害怕得很！可能是要房租的來了，“主啊！我不開門，你去開門，我沒有錢給他。”主沒有開門。又再敲門，“主啊！又敲門了。”但主也沒有回應。又敲三下門，不敲了。忽然從門縫裡面有一個信封掉下來。什麼信？把我嚇一跳。誰來的信？我也沒有給父親寫信，沒有一個人知道我在這裡。誰來的信呢？我去看看。一看是白信封，一個字也沒有，粘得好好的。我明白了，“主啊！饒恕我沒有信心，恩典來了，供應來了，及時得很！”打開信封一看，一張信紙也沒有，一滿信封全是錢。

我忽然想起那個送信的人是誰呢？等我站起來時，他的腳步像是下樓去了。“可能送錯門了，怎麼送到我這裡來了？把錢送給我，那怎麼辦呢？不更丟人了嗎？是不是送給我的？他是怎麼認識我的？是誰的，我還給他。”他下樓去，我也下樓。他在樓底下，我在樓上面。我一下去，他就往巷子裡跑。有二十米遠的地方，是一個十二、三歲的小女孩。那一會路上行人正多，我也喊不上她的名字，我就趕不上她了。

回到屋裡面跪下來禱告，“主啊！這個可能是給我的，就放心了。我重新奉獻給你，你真是可信可靠，真守信用，你沒有誤我的事。我要徹底奉獻給主，從今以後，再窮再苦、死也不離開你了，因為你可信。”我就作了個徹底的奉獻，把房錢交好，剩下的我吃半年都沒有吃完。這是我真實經歷的見證。

主憐憫我的時候，叫我看見我的罪，我就從早晨九點鐘伏在神的面前，不敢起來，為什麼？我這麼大的罪呀！從前我以為我是好學生，好孩子；父母很稱讚我；老師稱讚我；教會的牧師也稱讚我，他們從來不以為我是個罪人。我也認為我自己是一個四面淨八面光的人，因為我沒有占過別人的便宜；沒有殺過人；沒有犯過姦淫；沒有偷過人家……，我有很多的理由為自己辯護！可是到實際生活中時：我上課讀聖經的時候不用心，別人若指責我，我還有理由；別人為主傳福音，發熱心，我跑去看電影，看戲，我也有理由對付他們！……但我裡面也不受責備，沒有一點不平安的感覺。並且認為說：“今天我看這一場戲，同學們都沒有看見，我可幸運了。到屋裡面後，趕緊把聖經打開，很熱心的去讀。若有人問我幹什麼去了？我說：‘我不是在這裡讀聖經嗎！’”心裡面也一點不受責備。怕的是有人責備我，不是怕神責備我。

當主的光一照亮我的時候：“哎呀！我敗壞到極點了，世上任何一個人都比我好，都比我強。我的每一個小罪，就足以叫我下地獄了，誰能救我脫離罪的刑罰呢？誰能救我呢？”在我為罪憂傷的時候，我還沒有找到得救的方法，只是為罪憂傷，主就叫我想起來他是為我釘在十字架上，他流出寶血來，正是為了我這個人哪！只要我肯向主投降，我肯謙卑，誠懇的去承認說：“主耶穌啊！我是個罪人，在我裡頭沒有好處，‘不是我有八十條罪，我有二十條好處’，而是我整個的人都是罪人。”

我認罪的時候，不是一樣罪、一樣罪；一個罪、一個罪的認：就如我撒過謊；我偷過人家；打過

人家……。不是的。雖然有時候需要這樣的認，但聖靈感動我的是說：“主啊！我是個罪人，我從頭到腳都是罪啊！我的罪比頭髮還要多！我的罪比大山還要重！我承認我真正是個罪人。感謝讚美主，耶穌基督已經為我這個罪人釘在木頭上，流出了寶血，並且復活了。主啊！我感謝你，我要相信你。”

這樣的信心一出來，希奇的很！我裡面不一樣了。像電燈一樣，一下子開亮了。怎麼亮的呢？我也不知道，馬上裡面滿了平安，滿了喜樂，再沒有罪的感覺，不懼怕罪的刑罰了。我還認為，那時候假設我要離開世界了，一定有天使接我到樂園裡去，是很有把握的。

等我從地上站起來，人生不一樣了：歡喜快樂，一直在讚美神；要為主作見證，向人傳福音。雖然我還是和原來一樣的從戲園門口經過，頭也不扭了，有時一天要經過好幾次，再也沒有想去看戲的意念了。

從前的時候，我從戲園門口經過，要先看一看前後有同學沒有，若沒有，馬上就跑進去了。現在呢？戲院和我沒有關係了。我好象是從山裡面經過，在曠野裡走路，好象根本沒有這個事情一樣，鑼鼓再響也動不了我的心，為什麼呢？裡面有個【能力】吸住我了，這能力就是主耶穌基督的愛；主耶穌基督的平安；主耶穌基督的恩典。從此以後，我的裡面有了生命的感覺。不是說：我今天不撒謊；我明天不罵人；我後天不起貪心了，而是說：我一樣這樣的意念都沒有了，一切都脫離了。說話不敢和別人爭吵了；待人接物不敢佔便宜了；早晨也不願意睡懶覺了……，裡面是那麼的喜樂；那麼的平安；從心裡發出一句話說：“主啊！我要和你親近了，若是沒有肉身疲勞的攔阻，我要常常和你同在，多好的很哪！”我就是這樣子改變的。

從前在禮拜堂裡面，我們有四個同工，兩個年輕的，兩個年老的，那裡信徒也相當多，有四五百信徒。有一天我去問那個老牧師，說：“我們教會裡哪些信徒的靈性最好啊！”

他對我講：“某某姊妹靈性真是好的很！某某弟兄真是熱心！……。”我不但把這些信徒記在心裡，也把他們的名字記在本子上，以便後來我去看望他們。後來我慢慢一察問才知道：這個姊妹往牧師家裡送的東西多；那個弟兄給他奉獻的錢多，所以牧師才說這個姊妹好，那個弟兄熱心。

有一天我到牧師誇獎的那個姊妹家裡去，因為牧師告訴我，這個姊妹在教會裡真是有用處的很，真是好信徒，好執事。我就很羨慕，就去看望她。結果我一到她家，她一看見我，臉就紅了，我就知道裡面有文章可作。於是我一看屋裡還有三朋友，在幹什麼呢？中間有一方檯子，在那裡打馬將。哎呀！我心裡很難受。牧師講她是好執事，好基督徒、真屬靈，怎麼還打馬將呢？因為她的臉紅，我也就明白了，我就退了回去。過了兩天我又去看她，那天屋裡沒有人，我說：“姊妹啊！前兩天我來看你的時候，那是怎麼回事啊！我聽牧師介紹，你很屬靈，是一個好執事，怎麼那天我來看你，還有人和你賭博呢？”

她很直爽的說：“從前為著一個案子，牧師給我幫忙，讓我打贏了，我很感激這個牧師，所以我常給這個牧師送點禮物，送點錢，其實我自己並沒有和耶穌基督發生真正的信仰，我不過到禮拜堂裡聽聽、坐坐，你看我屋裡面沒有聖經吧！我聽聖經不發生什麼興趣呀！”哎呀！我一聽，心裡明白了，這是一個牧師所認識的，這是牧師所稱讚的，這是牧師所依靠的，還把他選為執事，還說他是很屬靈的人，為什麼呢？是他看見了她的財富；看見了她的物質，他不知道是被主的愛催促來事奉神，而是

為求得肉體的享受才事奉神的。

從這事以後，我的心很納悶，不願意和他同工了。我就向他表示說，我要到農村裡去，那也有很多信徒沒有人照顧，我有托負到他們中間去。這個牧師一看我很年輕，又很熱心，他捨不得，就說：今天中午我請你吃飯，有話對你說。我說：“好吧！”那天他請我到一個很大的菜館裡面，擺了一大桌子菜，只有我們三個人，倆個牧師和我。他說：“某某弟兄啊！我這個人哪！個性剛直的很！他越有本事，我越看不中他，叫我看中的我願意儘量恩待他，像我這樣請客吃飯啊！還是第一次，我很看重你，你又很年輕，又是剛剛出來學傳道。為著你的前途，今天我和你交通，經我看你在事奉主上是懂得，我快六十歲了，已經有經驗了，所以我要把你收為徒弟，你來和我同工，我有很多好東西可以教給你：怎麼樣去組織教會；怎麼樣安排執事；怎麼樣和其他教會來往；怎麼樣要求信徒多奉獻錢……等等。”

哎呀！他越講我心裡面越難過，越講我越害怕。我說：“今天我的胃口不大好，這個菜我吃不下去，真對不起，我喝一杯茶就算了。”他說：“你少吃一點，就辜負了我的心意。你看這雞子、燒鴨……等等。”我說：“我都沒有胃口了。”他說：“你這人哪！不知好歹，我從來不輕易請人的，這桌菜我花了幾十塊錢，請的目的是什麼呢？叫你跟我當徒弟，我可以交給你很多本事。”我說：“我笨的很哪！我學不來，求主管教我吧！”後來我就起來走了。他就發怒的說：“你這小子呀！真是不可教，不可教。”後來我就離開了那個禮拜堂，不能和他同工了。

從這個事叫我們看見，不是這個牧師沒有本事、不是他不曾講道。他講的很好，在教會裡安排的也很好。哪個是有錢的，哪個是有學問的，一到禮拜堂去，他不要三天就把他抓住了，把他抬舉起來了。那個人就離不開他了。就是一個大學教授往禮拜一去，只需要兩次禮拜，就被他拉起來了，就屬於他很好的朋友了，他就是這樣一個社交的人。

當我離開他還不到三個月時間，這個牧師竟坐上了當時政教聯合的第二把交椅，充當了一個教會革新的領袖。他當了領袖以後，把那個禮拜堂丟掉不管了。因為他顯那個禮拜堂的範圍太小，只能坐幾百個信徒算什麼呢？我要當一個全城市的領袖，我要什麼有什麼。要奉獻錢，在原來那個地方，只五百多個人，一人一塊錢，只有那麼五百多元錢。現在這個地方呢？我一個月可以拿到上千塊。還是在這個地方有出息。由於這個思想的支配，他再也不講群羊的問題了；也不講教會的問題了；他更忘記了叫我作他的徒弟了。幸虧我沒有當他的徒弟，真當了他的徒弟，恐怕連猶大也不如了。

就我本人的經歷來說，我有三個孩子。大女兒身體不好，害關節炎病，經常不是這痛，就是那癢，難過得很！小女兒身體卻是很健康。你們看，哪個女兒最孝順呢？當我在醫院開刀的時候，小女兒打電話說：“爸爸！你開刀啦！我為你禱告。”到了下午我還沒有辦好手續，大女兒一瘸一拐的跑來了。我說：“你來幹什麼？”她說：“爸爸！你生病我為什麼不來？我在家裡能平安的坐著嗎？”我一聽心裡很受感動。她生過病，爸爸、媽媽一直的守在她旁邊，她是有體會的。爸爸生病了，不能不去看看，腳癱著也得跑去看看，因她生過病，能夠體恤別人的痛苦。

我青年的時候，在一個地方傳福音，有很多人信了主。當中有一個作官的人也信了耶穌。他滿腦

子政治思想，信主以後，我們都想這一個人可能被神大用，很有才幹，還是一個做政治工作的人。當時是個主任，管著好幾萬的工人。所以我對他的希望很大，認為他可以擔負起這個牧養教會的責任。在人群當中他很有威信，當然信徒也很恭維他。我就認為說：“這是一條大魚。這個人在教會裡面一定可以起大的作用。”於是就請他在教會裡面做一點工作，治理教會，幫助教會，沒有多長時間我就離開那個環境了。

過了幾年以後，我去看望那個教會。本來我走的時候，他們有三百多個信徒，但是我回來一看，只剩下八十幾個信徒了。我就問他說：“是不是因為逼迫的緣故他們都冷淡了。”他說：“有這個因素，只有十幾個人，否認主的名字了，其餘的都沒有否認主的名字。”我問：“那為什麼剩下七八十個人呢？”他講不出話來，只是說：“這些信徒們哪！糊塗得很，什麼也不懂得，不聽我的話。”

後來我就看望一些信徒，他們就流淚哭了，並且說：“哎呀！我們本來想從某某弟兄得一點安慰、得一點幫助、得一點堅固。結果他把我們打傷了。他的話太厲害，責備的我們吃不了。甚至用血氣的辦法辱罵我們，我們不能不灰心，不敢到他那裡去了。”

這我裡面才明白說：“主啊！我錯了、我錯了。”

一個能夠擔負聖工的人，絕對不是憑著肉體的本事，不是憑著肉體的聰明、才幹、學問、口才，乃是說：在十字架對付之下認識十字架的人，才能夠牧養神的教會。或者說：認識神愛的人，被神的愛所征服的人、所融化的人、所俘擄的人，才能夠牧養神的教會。

一談到事奉主的時候，我們的第一個思想是什麼呢？就是要為主工作。我在年輕的時候也是這樣的光景，蒙召之後，整天所想的，所禱告的、所查考的都是怎樣為主工作？既然主把我呼召出來，我當有什麼心志為主工作呢？怎麼樣為主傳道呢？要作一個什麼樣的傳道人呢？那時，我每天都在想這些事。也下工夫看了很多傳記：這個傳道人怎樣？那個傳教士如何？我要像某某宣教士一樣去救靈魂；也要像某某屬靈人一樣跟從主……。這樣的光景不只是一年、兩年，一連十幾年的光陰過去了，我還是摸不著真正的方向，找不著事奉的中心，不知道該如何事奉主才好。

效法這一個人，過了一段日子，看一看不是方向；再效法那一個人，又過了些日子，想一想也是不行；再效法另一個人，考慮一下，還不是道路；學來學去，什麼人都不是我所效法的，什麼功課也都沒有學成。某某人所蒙的恩典我得不著，他的恩賜我更是望塵莫及。有一段時間，我想學宋尚節博士，他是如何講道的！為什麼那樣感動人？可是我學不來。

記得有一次我在杭州讀書，在一座小山上有一個小團體，是宋尚節博士的一個大弟子在那裡講道。他是從宋博士承受訓練工人的托咐，他辦了一個造就工人的小團體。北京一個，杭州一個。很多人告訴我說：這個人講道真像宋博士的樣子，聲音、動作都像宋博士。我很羨慕去聽聽他講道。我沒有見過宋博士，我父親見過他。宋博士全世界聞名，在中國更聞名了！神藉著他復興東南亞教會、南洋群島教會。是一個大佈道家、大奮興家，誰不佩服？誰不仰慕呢？我那時還很年輕，剛剛蒙恩，更願意找一個榜樣照著去學。這個宋博士的大弟子既然像宋博士，我很想去看看他是如何講道的。

那是一個主日上午，我們幾個同學一同去聽他講道。聽了一個上午，他的動作，不管是捶桌子，還是摔茶杯，或是跺地板，見過宋博士的人都說，他的動作和宋博士一模一樣。可是有一點，無論他

怎麼喊叫，我的心裡都不受感動。茶杯都摔碎了，我也沒有受感動；地板跺得很響，我還是不受感動，我只是吃驚，裡面並不受感動。於是我就向主認罪：“主啊！我的心太硬了，我怎麼不受感動呢？人家像宋博士一樣。宋博士講道，成千上萬的人都受感動。無論是貧民、軍人、作官的、還是文學家，都受感動。我這個小孩子為什麼不受感動呢？大概我是一個不配蒙恩的人吧！但神揀選了我是真真實實的，我不能否認，可是我沒有效法的模式怎麼作你的工人呢？”

當我聽完道下山的時候，心中十分憂愁。我問一個同學說：今天上午你聽的如何？他說：不知怎的，我心裡不受感動。我說：我們錯了。為什麼呢？人家是宋博士的大徒弟，講道的樣子與宋博士一樣。聲音一樣，動作也一樣，我們怎麼不受感動呢？恐怕我們裡面有問題了，要好好認認罪求主憐憫我們。這個懸案一直擺在我的心裡。雖然在讀聖經或交通的時候斷斷續續有點亮光，還是不知道這是為什麼。

過了許多年之後，我才明白了。藉著什麼事叫我明白的呢？那是在一九八四年的時候，有一天，一位弟兄對我說：“我有個托咐，不如說願望好了。我想做一件工作。”我問：“做什麼工作呢？”他說：“我想把叔父的牌子再豎立起來。”他的叔父是誰呢？是耶穌家庭的創辦人之一。曾被主使用，復興了長江以北的教會。當中國解放之後，他們的組織“耶穌家庭”被拆散了。他的叔父當時也被關在監裡，後來被主接去了。過了幾十年的今天，耶穌家庭這個組織沒有了，雖然名字還有，影響還有，具體的工作沒有了，牌子沒有了。

這位弟兄是從小跟著叔父長大的，一直受著耶穌家庭生活的影響。這個團體雖然被取消，他的叔叔也被主接去，他卻不死心，要立志把叔父的牌子再豎立起來，重新再建起一個耶穌家庭來。於是他就跑遍全國各地方，瞭解耶穌家庭的人，去打聽、去採訪，問那時叔父的工作情況；各地耶穌家庭的工作情況。收集了很多材料，預備成立“耶穌家庭”。

這次他問我的目的，是看我對這個事情有什麼感動，有什麼亮光。我對他說：“弟兄！你的心願很好。我小的時候，媽媽也曾帶我到“耶穌家庭”生活過一段日子，對我人生的影響很大。所以我是想與你一起把這個牌子再豎立起來。再者，我也很尊重你的叔父，很仰慕你的叔父。他的事奉的確影響了很多靈魂，影響了長江以北的很多教會，這是不能否認的。神使用他在那個年代中做了許多工作。他已經把當走的路程走完，到主那裡安息了。現在你還想把叔父的牌子再豎起來，重新辦個“耶穌家庭”。這個心志是很好！但有一件事我想問問你：你有你叔父的靈感沒有？感動你叔父的靈，感動你了沒有？你叔叔當初是變賣一切周濟窮人跟從主的，沒有任何人支持他。他有感動、有亮光、被主的話光照，雖然他年紀很輕，家道豐富，卻毅然決然的把一切變賣了周濟窮人，甘願討飯傳福音。兄弟！你有這個靈感沒有？你有這個亮光沒有？你有這個托咐沒有？今天你認為有托咐，我認為這是你的願望，要把“耶穌家庭”的牌子豎起來，好叫別人看你屬靈。但你叔叔卻沒有這個願望，他是被主的話光照，被主的靈感動，不得不這樣做。不能為自己安排，不為自己的生命憂慮吃什麼、喝什麼，這一切統統都打破了。所以，神才使用他。用他的亮光照亮了當時的世代和當時的教會。”

我如此一問，他吃驚的說：“哥哥！你提醒了我。我沒有這個亮光，我也沒有這個托咐。不要說像叔父一樣，把一切的田產都賣掉，就現在把我僅有的醫生收入全部賣掉，恐怕也辦不到。如果把我的一切都分給窮人，我吃什麼呢？我和妻子靠什麼生活呢？再者，周圍的人和親戚朋友能諒解我嗎？

恐怕要說我是神經不正常了。”

後來我們一同禱告後，他說：“不要說把我叔叔的牌子豎立起來，就是別人說我一句壞話，論斷我一次，我心裡還幾天放不下，我怎麼配接受叔父的使命呢？”

我們這一次的交通，主也使我裡面受了光照。叫我知道神使用每一個人都有神的美意，都有原因。就好像今天的“號碼鎖”一樣，對準數碼，便能打開。對不住數碼，就不能打開鎖。一個人他能對著了神的光，裡面就受光照、生命就得造就、就能被神破碎、被神摸著了。他不能再有自己的成份，願意將自己交在主的手裡面。主看見了他這一點，就使用他這一點，在他所處的時代中，發出特別的光來，這個特別的光就是當時時代的道路；就是當時教會的道路。

的確，“耶穌家庭”剛開始的時候，那些聖徒們是把路走出來了。當時的教會和許多愛主的人不是沒有感覺，都有感動說：“不要愛世界，不要為自己積蓄田產，要奉獻為主活著。”雖然聽聽，看看，裡面也受一點激勵，但真正把路子走上去的，甘願肯順服破碎自己的，卻是極少數的那幾十個人。別人還說他們是異端，是狂熱分子，是被邪靈附著了。那時有許多人譏諷他們，攻擊他們，定他們的罪，他們一聲不響，禁食禱告，忍受逼迫，離開家鄉。姊妹占多數，在一走過最窮苦的生活。吃什麼呢？喝野菜湯。有時間就去傳福音。他們如此的生活，把當時的教會震動了。

在他們的愛火燃燒之下，很多人願意撇下一切跟從主。這是因為他們自己遇見了主，得著了主的光照，這光就自然而然的反映出來了。雖然人不肯接受，不肯承認，因為黑暗是不願意接受光的，但是黑暗卻勝不過光。那是時代的路，跟上去的，就蒙了恩典；跟不上去的，就被拋在後邊，他的船就擱淺了。當時的人還看得不夠清楚，十年之後，二十年之後，政治局勢一改變，多人才發現，那些聖徒們變賣一切跟從主才是一條真正的路，我們怎麼跟不上去呢？那些田產扔也扔不掉了！只好為著自己肉身的一切去承擔罪名。承擔時代的罪名，承擔政治的罪名，一生後悔莫及。

有一件事，我是不能忘掉的。就是在十多年以前，我到安徽的合肥市。聚會之後，一個弟兄帶我去一個家庭，這個家庭中有聚會。這家的姊妹沒有什麼文化，小學也沒有畢業。那天晚上的聚會，參加有五、六十位弟兄姊妹。我一看，全部是青年人。裡屋還坐著三個人，穿著打扮不像是一般人。我心裡想，怎麼領我到這裡來呢？這些人是真基督徒嗎？心裡有些擔憂。但一禱告，裡面也很平安。聚會的空氣也非常好，因他們向主的心是迫切的。散會後，外邊坐的人都走了。裡邊的那三個人，門簾一撩出來了。我想：他們要問什麼問題，要抓什麼把柄，我不曉得。但真使我沒有想到，他們非常謙卑柔和地拉著我的手，說：“弟兄！謝謝你來和我們有這次交通，我們真是感謝主！”幾句話一講，我裡面通了。他們不是反對主的人，是親愛的弟兄。

我問其中一人，說：“你在工作中擔任什麼職務？”他說：“我是這裡肉聯廠的保衛科長。”我說：“你怎麼到這裡來的呢？”他說：“這是我的家，招待你的那一位就是我的姊妹。”我問他：“你怎麼會信耶穌呢？”他說：“說起來話長，叫她跟你講講吧！”我問姊妹：“你家裡這樣蒙福，前來聚會的都是年輕有為的弟兄姊妹，你的丈夫也很虔誠，什麼原因呢？”她說：“三言兩語說不清楚，主太愛我了。我跟你講一件事，你就明白了。

我沒有信主之前，你要到廠裡找我，若問名字，很難找。不用問名字，你只說廠裡的‘母老虎’

在哪裡？廠長、工人都知道，他們馬上就會告訴你。從此就可知道我這個人的光景如何了。現在我信主不久，才半年多。當我信主一個月之後，有一天，我上班去了，走到門口，在大黑板上寫著，本廠特大喜訊幾個字。我的文化程度雖不高，也上前去看看。特大喜訊究竟是什麼喜訊呢？下邊寫著：本廠的母老虎變成了母綿羊。

原來是我的事蹟登在黑板報上，從此你就知道我是什麼人？廠裡從廠長到工人沒有人不知道我是‘母老虎’的。本廠一、二萬工人，好幾個車間，一提‘母老虎’就搖頭。廠長也怕我，我的丈夫更別提了。他是保衛科長，我在廠裡當工人，我也很愛他，很喜歡他，可是有一點，我的性情很不好。他一下班，家裡是我的天下：“給我燒飯去，洗菜去。”吃了飯，腳一伸，“給我洗腳吧！”鋪床疊被家務事都是丈夫做的。我一吵，他就不講話了。整天搖頭歎息，也不提出離婚。我的脾氣壞，自己也知道，我恨自己，卻改不掉。隔壁一個老太太，她的兒子、媳婦結婚十年來，婆媳之間，夫妻之間沒有發生一次口角，非常和睦；老太太見人總是滿臉笑容，從來沒有面帶愁容的。我很羨慕她，這一家為什麼這麼好？媳婦敬婆婆，婆婆愛媳婦。可是人家討厭我，不敢與我打交道。

有一天早上，我剛下夜班，正碰上老太太買菜。我想這是好機會，我去和她談談話。她一看是我，菜籃子也沒拿，起來跑掉了。她越是這樣，我越是想找她談談，為什麼你這麼怕我？為什麼你家裡這樣好？我非問問她不可。

有一天，我想了一個辦法，我不去敲她的門，我若敲門她是不肯開門的。我找一個鄰居的小女孩去敲門。老太太開了門，我便擠了進去，她問：“你要什麼東西呢？”我說：“什麼東西也不要，要你這個人。”這樣一講，她更怕了，說：“我什麼地方得罪你了，我不會講話，不會處事，你原諒我。”我問她：“你家裡為何這樣好？婆媳之間為何這樣和睦？我恨自己，改不掉我的壞脾氣，你給我講講道理，你若不講，我就不走了！找個椅子坐下來。”老姊妹沒有辦法了，給我倒杯茶，她說：“我沒有什麼好，我並不好，我是信耶穌的。（那是在一九七七年的時候，環境非常緊張）。你可不要給別人講，若講了，我可沒有好日子過了。”我說：“什麼耶穌呢？我沒有聽說過。你家裡都信耶穌，這麼好，你給我講講，我要聽！”她起初不肯講，我一再要求，你不講，我就不走。她只好作見證說：為何要信耶穌！兒子、媳婦都信主，我們都在耶穌裡面。我們也不是沒有矛盾，一有矛盾，我們就禱告耶穌，就彼此認罪，什麼問題也都沒有了。

我一聽，心裡受了感動。“耶穌這麼好，像我這樣的人，耶穌要不要我？能不能收我做個徒弟？”她也給我講了主耶穌替人釘十字架的過程。我痛哭認罪，“我是個壞女人，我脾氣太壞了！”我一哭，她也不敢留我了，怕我的丈夫找她麻煩，硬把我推了出來。我擦擦眼淚，回到屋裡。照她說的方法求耶穌救我。一認罪不得了，我的罪都顯在我面前，不能不痛痛地哭了一場。剛哭完洗了臉，丈夫回來了。一進門，我不敢吩咐他了，還給他倒了一杯茶。丈夫感到很奇怪！從來沒有過這樣，今天是怎麼回事？我說：“沒什麼，我這麼多年真對不起你！太虧欠你了！”丈夫說：“誰告訴你虧欠我呢？”我說：“你不要怕，不要急，我信耶穌了。”他一聽，就說：“我不反對你信耶穌，絕不反對你信耶穌。”過了很短的時間，丈夫看見了我生活上的改變，也悔改信了耶穌。

又過了兩三個月，廠長開大會，會後又特別加了一個事情說：我們廠裡青年夫婦感情不好，肯鬧離婚，我們也解決不了，現在我們廠裡有一個辦法；有一個好醫生專門治你們夫婦不和睦的病。誰爭

吵了想報名，我給你們介紹。廠長說完之後，有二十五對夫婦找廠長去了。“我們面臨離婚的邊緣，誰能拯救我們的婚姻呢？”廠長說：“你們到保衛科長家裡去。”結果他們去了。科長說：“你們問我的愛人吧！”姊妹就給他們講她信主前後的見證。他們聽了以後，都信了耶穌。就這樣，從一九七七年開始，她們的家庭聚會就開始了。

過了一段日子，有人彙報給廠長說：保衛科長家裡搞迷信活動。廠長說：“他搞迷信搞得好，為什麼呢？你們年輕的夫婦能彼此相愛，和和睦睦，不鬧情緒了；生產效率也提高了，這個我贊同，我不禁止，讓他們做吧！”就這樣聚會一直持續下來。這個見證我永遠不能忘掉。

這位姊妹說，我蒙恩之後，主管教我非常厲害。平時我在廠裡吃飯，幾百人一個食堂，我打飯從來沒有排過隊，進飯廳盆一敲，我來了！別人一看‘母老虎’來了，都讓路。好菜我先吃。蒙恩之後，不但不跟別人搶著買飯了，反而還讓勞苦的工人先買，我排到後邊去。主還管教我，一句話不能隨便講；一件事不能隨便作。從前總是找理由先下班，如今不敢了。下班鈴不響，我不敢動，守住我的崗位。我並沒有給人傳福音，可是廠裡的人發現我變成綿羊了，一對一對的都信了主，連我的丈夫也受感動信了耶穌。

就在一九七零年，主奇妙地把我從被囚之地帶回家鄉，這是我沒有想到的。回到家鄉之後，看見種種光景，心裡冷得很！遇不到弟兄，遇不到姊妹，住得非常近的弟兄姊妹也不敢見面，為什麼呢？有人監視著。

有一天，我在馬路上走，忽然對面來了一位老姊妹，十多年沒有見面了。從前我們在一起掰餅紀念主，彼此相愛、彼此相通，那時的情景多麼好！我看見她走過來，我很高興地快步走上去，想和她交談。她突然看見了我，臉一轉走到一邊去了，並不理我。我心裡很難過，姊妹是否膽怯害怕了？不敢與我講話到這個地步了！你不到家裡看我，不要緊，馬路上也不敢講話嗎？點頭笑一笑也不可以嗎？為什麼這樣懼怕？後來我才明白不是這個原因，在她後邊也有人跟著，也有人監視，若是我們打了招呼，回去之後我們都不會太平。我很傷心：“神哪！你的福音在這塊大地上到底還有沒有希望？還有沒有出路？還有沒有教會？我還能不能事奉你？若沒有前途，沒有教會，我們如何事奉呢？後半生我怎樣過下去？我怎樣的活下去？要和世人一樣的活，那不是我的人生觀。生活再好再富裕，我不能滿足，但是照你的旨意活下去，怎麼可能呢？”一天天過去了，在人看，一百個不可能，一千個不可能。神說：“可能！完全的可能！誰用無知的言語使神的旨意暗昧不明呢？”是的，我們所信的神是真神！是大神！他憑自己的意旨做事，用他的智慧和全能作事，人不能理解，人不能明白。

經過那些苦難的日子，福音真的消滅了嗎？教會真的沒有了嗎？不但沒有消滅，而且更好的、合乎神旨意的教會、合乎聖經真理的教會漸漸建立起來了。不是以工作為主、不是以會派為主、不是以房子為主、不是以組織為主，而是以靈裡相通的生命聯合起來了！

一九七二年咱這家鄉一代的教會生活，那時沒有相爭，沒有組織，連提也不敢提。白天要躲起來，夜裡才跑出來，把老信徒找著，十個、八個在一起聚會。沒有多久的時間，這一帶的教會就復興起來。我們為主傳福音的幾位元同工全部又被捕了，似乎真的不能工作了。可是希奇得很！福音卻廣傳起來，信的人卻多起來，不斷的加入教會，甚至說各村各鄉都有聚會點。

因此，我才明白，神讓教會處在這種光景中，是為叫教會脫離以工作為主、以人的組織為主的那條主流。如今全世界各國公認，中國信主的人數最多，中國的教會最復興，遠遠超過南韓的復興。他們人數多，組織大，禮拜堂大。但真的屬靈價值、生命實際還是在中華大地上。這是全世界公認的。

兩年前，一個管宗教的人找我談話，談了兩三天。談話之中，我說：“我很不理解一個問題，你們說信仰自由，報紙上登的，大會上宣佈的，可是究竟信仰自由在哪裡？我不能明白。特別家庭教會，我們自發的信仰，沒有帝國主義的背景，你們還不放心，而且加倍地不放心，到處限制我們，甚至給我們壓力，為什麼要這樣做呢？我們家庭教會的信徒，解放幾十年來，有哪個暴動？有哪個反抗政府的？我的消息可能不大靈通，你們是搞政治的，什麼地方的家庭教會的信徒起來反抗你們政策了？再縮小一點，有沒有基督徒的工人罷工了，學生罷課了？”

他一笑說：“你沒有政治頭腦。”

我對他說：“文革前，我也受政治影響，偶然思想動一動。通過文革之後，我對政治完全失望了，不發生興趣了，我唯有對信耶穌發生興趣……。”

他說：“我問你一個問題，你們家庭教會到底有多少信徒？不要把準確數位告訴我，只將大概數字告訴我，因你跑的地方多。”

我說：“不光是信耶穌的人多，而且天天增加，成倍地增加。有多少，我卻不知道。我也不需要知道，也不應該知道，因這是我的信仰。我不是要發展信徒。多少會點，多少會堂，多少信徒受洗了，這些我不需要瞭解。我一生跟從主耶穌，幾十年來，我受洗的人很多，但我一個名冊也沒有。”這不是對信仰不負責任，我們是信耶穌的，是叫人和耶穌發生關係，不是跟我發生關係，不是跟我的聚會點發生關係。來聚會，我歡迎他；他不來，我不能勉強他。她認識耶穌了，不是認識我了。我們沒有宗派，卻反對宗派，他們認識耶穌就夠了！誰認識耶穌，我的目的達到了，我的責任完成了。他認識耶穌了，靈魂得救了。他無論到哪裡，我不用擔心，因有主耶穌負他的責任。耶穌能看管他，我這個人看管不住他，連我自己的妻子、兒女都看管不了，我怎能負責那麼多的信徒呢？

他說：“不管如何，從我們的角度看，的確，你們信耶穌的人越來越多了。我們研究來研究去，卻總是找不著原因。說實話，你們的數字遠遠超過我們黨員的數字了。我們用槍桿子打了幾十年，南征北戰，現在只有五千三百多萬黨員。你們有多少信徒呢？禮拜堂受過洗的，不管是城市鄉村，名冊都在我們手裡面，但家庭聚會的信徒我們不曉得。我們大概估計一下，全國信耶穌的人大概有九千多萬。我們打了幾十年，只有五千多萬，你們只不過講一講，九千多萬跟你們跑掉了！我們怎麼能放心你們呢？”

我說：“朋友！你不瞭解我們的信仰，說誠實話，我們信耶穌的人越多，你們的官越好當。若都信耶穌了，你坐辦公室就不用出門了。政策一下來，下面都規規矩矩地、老老實實地遵照著去行。不像今天三令五申，人們還不聽。”

他說：“雖然你這樣說，我們還是不放心你們，都跟著你們跑了，我們幹什麼呢？”

我講這話的意思是，福音在中國這樣復興，是哪個宗派興起來的？難道是哪個傳道人帶起來的？過去有大奮興家，開大佈道會，開培靈大會。我們能不能開培靈大會？我們聚會還要提心吊膽的。我還一再囑咐，要謹慎，不要試探神！就這樣小心，人數還是這麼多，為什麼？這是神的工作。

一九九三年，克林頓總統簽了字，邀請我到美國去，這邊政府也答應了，他們就來找我要我答應。正在這個骨節眼上，我正在和幾十個老同工在一起開交通聚會。不是講道，都是六十歲以上的老年同工。年輕時很愛主，因信仰的緣故，受一些逼迫，但是信仰並沒有改變。三十多年的熬煉，信心不但沒有熬掉，反而越熬越真實了，都想聚在一起恢復恢復。我們就在一起有半個月的時間彼此交通，沒有人講道，那真是顯出了教會的生活。

後來被當局知道了。我是終身傳道的人，他們是退休的人。當局叫我承認：我們是組織反革命黑會，是反“三自會”的黑會，是宗教滲透。當然我不承認，照我的本份，和他們辯論。後來他們對我施加壓力時，我的兒子說：“爸爸！我和媽媽來應付他們，你不要管。”於是我躲在一邊。他們不放心，三天兩頭找我，整天如此。我心裡也憂愁得很！後來我就離開了我住的地方。由於環境的緊張，我不能出外傳福音了，裡面的力量似乎也不夠了。正在這個時候，他們找到了我，說：美國的邀請來了。政府為了國際關係的緣故，只好放鬆下來。

當時我有軟弱，也想去。到那裡透透氣也好，因為在國內我不能露面。若主不叫我回來，我也不回來。若我在那裡住下來，他們給我辦個公民證，還有優厚的待遇。沒有想到我的孩子說：“爸爸！我們把這事先放下來，明天你、媽媽和我，三個人一同禁食禱告。不在一起禱告，各人禱告各人的，禱告一天，下午我們在一起交通，看各人的感覺怎麼樣？看主怎麼引導？若有引導，你放心，我替你辦好一切手續。”兒子提醒我，我還有點軟弱，壓力太重，整天煩惱，到哪一天為止呢？好不容易有這個機會，我出去露露面吧！兒子這樣一提醒，我們都同意。第二天我們禱告了一天。下午交通時，我們有同一個感動，絕對不能去，不能接受他們的邀請。

於是我就對他們說：“我是中國人，主在中國救了我，把中國的靈魂托咐給我，我沒有必要到你們美國去。要講道，美國的神學博士多得很！牧師也多得很！哪個不比我會講？口才、知識都比我強。神沒有叫我去，我哪裡也不去。你們說，我是家庭教會領袖，我領導誰呢？連妻子、兒女也領導不了。家庭教會沒有領袖，誰若是作領袖，太愚昧得很！”

從解放開始，這幾十年來，神藉著環境、藉著運動作什麼呢？專門對付好為首的人，誰若想露頭，就把誰砍倒。不知道你們看見沒有？誰若想作領袖，誰露頭越快，被砍倒的也越快。幾十年來，不管哪裡，誰想作頭，很快神就要伸手打倒他。教會是主的，不叫人來霸佔他的身體。我們是神的僕人，應該把人領到主面前，說：“主啊！我的責任盡到了。”

以往時我一直對政府講，我沒有任何政治背景，你們就是殺我，我還是沒有，我只有信仰，只有聖經是我唯一的根據。他們還是不相信我，說我特別和美國人有背景。假若我應邀去了美國，我說沒有政治背景，誰還相信我呢？小孩子也不相信我。我說沒有背景，為何美國總統邀請你呢？為何國會邀請你呢？我跳進黃河也洗不清了。他們是想叫我和“三自會”拉拉手。但是我和他們的信仰不同、道路不同，怎麼能在一起工作呢？怎麼能走一條路呢？怎能合作呢？所以，我毅然決然地拒絕了他們的邀請。

拒絕之後，我還是有難處，我就禱告主：“主啊！我這樣拒絕了，對不對呢？好機會失去了，失不再來啊！”他們問我的兒子：“為什麼你爸爸不去呢？別人想去還去不成，這次去又不用簽證了。

人家邀請你，若是一個部長也去了。空手跑去還能空手回來嗎？名利雙豐收了！可是你爸爸什麼都不要，他是真基督徒！是真傳道人！對你爸爸說，叫他回來過春節吧！從今以後，我們再不麻煩你爸爸了。”直到現在，他們真的沒有麻煩我。

有一次，我去東北，坐在火車上，我禱告主說：“東北這地方我沒有去過，教會情況我也不瞭解，給他們講什麼信息呢？”主說：“我不叫你講什麼，不叫你說什麼。”我說：“那麼叫我去作什麼呢？”聖靈說：“叫你學順服。”我心裡明白，順服的路可不是好走的。所以，我到了哈爾濱，就不敢走了。接我的人還沒有來，我想這是神在攔阻我的道路，我就定意不往前走了。我說：主阿！我順服到現在已經差不多了，再順服到什麼程度呢？接我的弟兄沒有來，我開小差了。只要買上回頭票，弟兄來了，我也不去了。

可是神攔阻我，剛到售票廳門口，弟兄來了，說：“我怎麼找也找不到你，你跑到哪裡去了？”我的回程票買不成了，我也清楚我原來的想法不合神的心意，於是我只好跟著他走了。他說：“今天晚上我們就要到聚會地方去，因為白天不能去。我們下了車離聚會的地方還有十八裡地，還要翻一座山，就離那個村莊不遠了。”坐在車上弟兄說：“這村莊只有幾戶人家，都是信耶穌的，最安全、最清靜，不會出事的。”我問：“這村莊叫什麼名字？”他說：“磨石刀。”我一聽，心裡猛然一驚，神這次叫我學習順服的功課，主阿！你是怎樣磨煉我呢？

到了那個村莊，已經有四、五十位同工在那裡等著。我對當地的同工說：“明天開始聚會時，我不站起來說話。”他們說：“那怎麼能行呢？”我說：“我沒有可說的話，也沒有感動。”他們說：“不行！叫你來就是給我們傳信息的，不會沒有話的，到時候神就供給你了。”我說：“你們站起來作見證，若有感動我再起來交通，沒有感動我聽你們交通……。”正在爭執不下的時候，突然外邊有人講話了：“誰叫你們來的？這麼多人，還用大鍋燒飯，都出來集合！”我說：“弟兄！還叫我講嗎？”他們一聲不響了。那天晚上，我們統統被關起來了。

從表面看，這次出事情，是因為從遠方來參加聚會的一個弟兄，找不到聚會地方，問來問去，就問到鄉政府，說：“這裡有沒有信耶穌聚會的地方？”他們說：“有。”就帶他到警察局裡。還有六個弟兄也是同樣的問路，被帶到警察局的。官方就順藤摸瓜，找到了聚會的地方。從神的心意看，神知道當地教會的需要，也知道我裡面的光景，神不叫我們活在工作中，也不叫我們活在宗教形式中，這都有神的美意在其中。

我在那裡面被關了三個禮拜。我對主說：“主啊！為什麼叫我碰見這樣的事情呢？同工們受連累，教會受逼迫，我也不能工作了。”可是沒有想到，主用這個方法恩待教會。主把從人來的東西都拿開，他自己做工作。同工們被帶走之後，當地的信徒都知道了，都自覺的在一起禁食禱告、通夜禱告。有一天，一百多弟兄姊妹通宵禱告。天快亮了，派出所所長帶著十幾個員警去抓人。一進門，看見他們哭得那樣傷心，不好意思把他們喊起來。停了一會兒，所長說：“不要哭，起來坐好，人哭壞怎麼生產呢？有難處說出來，我們不會把你們怎麼樣的。”弟兄姊妹拉住員警說：“你們信耶穌吧！不信耶穌要滅亡了！耶穌愛你！”哭著勸他們信耶穌。也拉著所長，讓他坐下說：“我給你講福音。”最後所長說：“你們不要這樣瘋狂，信耶穌是自由的，只要是正統信仰，不要緊，我們瞭解一下，統統放

出來。”

這樣一來，弟兄姊妹非常熱心地在市里傳福音。政府的人說：“你們像螞蜂一樣惹不得。從今以後，不管你們了！”於是，被關的弟兄姊妹釋放了，那裡的教會也復興起來了。我在想，我若在那裡講一遍道理，能夠復興那裡的教會嗎？不可能。我們一順服主的帶領，結果教會復興了。主所作的真是盡善盡美。後來我又去過那地方幾次，教會生活非常正常，真是如此。

還有一件稀奇的事，我到牢房以後，主親自與我同在，親自保守我，不然的話我要挨打了。那牢房的獄霸，就是犯人的頭目。是朝鮮族人，滿臉絡腮鬍子，樣子非常兇惡，每一個新犯人進去，都要挨打，直打得服服帖帖了，才放過你。

當我一進入那門，他就預備要打我，並且問了我許多話：“你多大年紀？”我說：“六十二歲。”他說：“生日是哪一天？”我一告訴他，他就抓住我的兩隻手，頭仰著看了我一會兒，手忽然鬆開了，說：“真是稀奇！你和我爸爸是同年同月同日生，你像是我的爸爸一樣，過來！坐在我旁邊！”他一個人鋪了一床新被子，蓋兩床被子，像沙發一樣。這樣，我就免了一場毒打，這是神保守了我。

有一位年輕的弟兄，被打得非常厲害。他並不認識我，他問我說：“老大爺！你信不信耶穌？”我說：“信。”“你信得咋樣？得救沒得救？”我說：“大概得救了。”他說：“那很好，你家裡幾口人？幾個孩子？你不要憂愁，我替你禱告。你好好聽耶穌的話，可不要難過……。”他在安慰我。我問他：“你是怎麼進來的？”他說：“我是山東人，到東北來做生意。從小聽過福音，後來我冷淡了。來這裡做生意沒做好，虧本了。我聽說這裡有聚會，來聽聽道，結果被抓進來了。我不愛耶穌，可是耶穌愛我。他們打我，我認為是耶穌打我，叫我認罪悔改。從今以後，我要好好愛耶穌了。老大爺，你要好好信耶穌，他不會虧待你的。”

頭一天我們談完話，第二天他被釋放了。上午釋放，下午他就買了很多麵包叫人送給我。所長說：“你這個老教徒還不錯，新教徒給你送麵包來了。”這個弟兄出去之後，再也不做生意

一九八九年我受別人控訴，心裡非常難過。同工們支持叫我跟他們辯論。我說：“我不敢，我是什麼人？是在眾弟兄中最微小的、最沒有恩賜的、最沒有口才的，我沒有力量去供應別人，幫助別人。他們攻擊我，在神看，應該攻擊我。他們有理由攻擊我，因我有缺欠……。”起初我在神面前服不下來，說：“神啊！你在哪裡？”正在走路的時候，一想起這事，心裡如同刀紮一樣，路走不成了，眼睛發黑了，扶著牆站著，頭望著天，說：“神哪！你在哪裡？”神說：“我在這裡。”我說：“神哪！他們譏諷我，你看見沒有？他們攻擊我，你曉得嗎？”神說：“我原知道你的事情，我許可人這樣做，你可曉得？他們所講你的那些話，與我所瞭解你的，連萬分之一也沒有。”這一句話把我的心一下子打開了，也打倒了我。我再也不問神他們控訴我的緣由了。“主啊！他們所攻擊我的，說我是異端也好；大罪人也好；把我打倒永遠不准我出門傳道也好；……真是有我不好萬分之一也沒有。主啊！你曉得我，你知道我比我知道自己的還清楚。我的缺欠，我的愚昧、我的軟弱、我的敗壞、我的罪惡，你都曉得。我有什麼理由為自己辯護？有什麼理由叫你為我伸冤？我沒有冤屈了。”

從那一天開始，我就服下來了。我不再問：主啊！為什麼？不再問：主啊！你在哪裡？因為主在我的身上；在我的生活裡；在我的工作裡；在我與人交往當中，主阿！有你的手在裡面。他們講這話，

是你叫他們講的，我不敢報復。若報復是罪上加罪。主阿！你若追討我的罪，我怎麼交待？主阿！今天你不光照我，你來了，我如何向你交帳？我是為你傳福音的。主啊！你所開的門，誰能關掉呢？我的心服下來了。

從那時候起，我知道我應該站在什麼位置上。我認識到自己是雄心大志的。我從小就想當大官，想掌握別人。我蒙了恩典以後，主的十字架把我打倒了，現在我再把那個野心點燃起來嗎？不敢了。現在雖然不是想當大官，但卻是想叫別人佩服我、想叫別人擁護我、想叫別人贊成我、想叫別人歸到我的名下、總認為都是我對，他們都不對，這還是和想當大官的思想一樣。那是用血氣的權柄壓制人，這卻是用屬靈的方法偽裝一下，用肉體血氣偽裝屬靈，這更加詭詐了，更是惹神憤怒了。主光照了我、對付了我，這是神特大的恩典。

也有好幾次同工們安排了非常好的地方，可以作為長期培訓的工作，我也想這樣作。但是深深一省察，你是什麼動機？人家錯，你對嗎？人家壞，你好嗎？人家不屬靈，你屬靈嗎？主一光照，我又看見自己犯罪了。有時神也藉著環境打破我的夢，金碗端起來了，神打翻了。為什麼神不叫我作呢？神說：“你為什麼作？你的動機是什麼？”被主一光照，我犯大罪了。是為自己造金牛犢，是為自己安排很好的前途；很好的屬靈環境。從外邊看很屬靈，別人看也很屬靈，卻是奪取了神的榮耀。“主啊！赦免我的罪，我是無用的奴才，我是無知無識、無能的人，我哪裡配作你的見證人？你能用我為你作見證，是你特別抬舉我，我十次、二十次在危難之中，你把我的生命搭救出來，我還能再為自己作嗎？將來和你同坐王位，我太不配了！”

我一直渴慕能安靜在神面前，好好讀神的話，讓神的話在我裡面搜尋、光照、潔淨再潔淨。我能在神面前作見證說，這許多年來我到處奔跑，只有一次半是憑我自己的意思出來的。一九九三年環境太惡劣了，整天追捕我，我就逃出了那個環境。在一個地方三個月沒有一點工作，讀經是按次序讀了，可是沒有亮光。最後我還是回到我的原地方去，迎著風浪，見證反而來了。還有一次是我找一些肢體想安排一下怎樣培訓？主光照我，我趕緊回頭。

這些年來，東奔西跑，一年沒有幾天在家裡，是教會的需要；或是環境的需要，在呼聲中禱告，察驗神的旨意，若是主的引導，是主的旨意來了，我才敢往前走。不是主的旨意，我只好停下來。為什麼呢？我不能作什麼，我也不敢作什麼，要照主的引導而行。

幸虧主憐憫了我，我不是一個好安靜的人，我不是好卑微的人，但主厲害地光照我。我們必須注意和主的關係，有一點點的不和諧，就要發展成大的悖逆。一個侍奉主的人，必須時時保持和主完全和諧的關係，他為主，我為僕人，和他交通中間沒有陰影，沒有距離，這才是正常的。

我沒有想到，我神學畢業之後，神沒有叫我到禮拜堂去；也沒有任何教會叫我服事。有一個老師很同情我，叫我去他那裡住，但是沒有給我講道的機會。他叫我作什麼呢？給師娘幫忙，因師娘家裡孩子多。幫她掃地、洗碗、抱孩子、燒火。幹這活還不是三天、五天，而是一月一月的做下去。我不懂是什麼原因。大概三個月左右，有一天，老師對我說：“明天是禮拜六，某一個菜園裡有家庭聚會，我忙得很，沒工夫去，你能不能幫我去一天？”我說：“可以。”我很願意去。為什麼？家庭聚會我還能領不了嗎？已經神學畢業了。

那是一些菜農們的聚會，我先作準備，翻參考書，找題目，……。我去了，一看只有十二個人，都是菜農，當然沒有什麼文化。我講了許久，滿頭大汗。聽的人卻沒精打采。講完之後，坐下來我問一位老姊妹：“姊妹！聽得怎樣？”她說：“我一句也沒聽懂！”我聽了很難過，灰心的不得了。我聖經一拿就走了。心裡想：“主啊！算了吧！我不是這塊料子，講得這麼費勁，人家一句也聽不懂。對菜農講道，他們還聽不懂，還能對誰講呢？”這才心裡服下來了。甘心燒火，老老實實的抱孩子，掃地也不敢馬虎了，因我就是這個料子。

以前他的孩子說：“哥哥！你神學畢業了，碗都洗不乾淨。”我心裡還不服氣，現在我把碗洗乾淨一點。因我不是講道的料子，是服事的料子。碗能洗乾淨已經不錯了。從前不懂得燒火，現在也甘心學了。

又過了兩個禮拜，老師又來找我，說：“小弟兄！明天我又很忙，再替我一次吧！”我說：“老師，我能不能替你？”老師說：“都是菜農，他們又沒有文化，還不能替嗎？”他又對師娘講：“今天下午不要讓他幫忙了，叫他去準備一下。”師娘說：“好！你去吧。”我有點擔心。這次講什麼呢？先禱告主，看主叫我講什麼。聖靈說：“有題目要講，就把你神學畢業來服事這段經歷講講吧！別的你也沒有經歷過，沒有證實過。”我只好順服聖靈。

這次去了，就起來作這個見證，哪曉得講了還不到一半，一位老姊妹‘哇’的一聲大哭起來了！哭什麼呢？“主啊！饒恕我。在家裡我和媳婦生氣了，嫌她幹的少，我又不肯幹。小弟兄神學畢業了，還幫忙燒火、抱孩子，我算什麼呢？求主饒恕我的罪……。”她一哭，別人也哭起來了。十二個人有八個都哭了，都在認罪悔改。我才明白，神不是不用我，是看對人講什麼。要講生命的道阿！

有一天，一個作官的人跟我談話，談到天堂與地獄。我問：“你信不信天堂地獄？”他說：“這是你們的宗教信仰，若沒有天堂地獄，還能叫信仰嗎？佛教的人也信天堂地獄，還信有十八層地獄，任何宗教都信天堂地獄。”

我說：“這是不是宗教信仰呢？我誠誠實實告訴你說：我信的天堂地獄，是真真實實的。這與宗教沒有關係，因我心裡看見了，不是腦子想的，不是從書本上看的，我真看見了。當主光照我，看見我有罪的時候，熊熊的地獄之火，在我眼前要焚燒我，差一步我就被燒了。但是我呼喊耶穌，耶穌真正拯救了我，把地獄的刑罰給我挪去了。因此，我要一生跟從耶穌走。因為我怕地獄的火燒。你若不信耶穌，我告訴你，百分之百要下地獄的。今天我信耶穌了，有天堂，不論我怎麼死：生病死，或車禍死，或是你把我槍斃掉，我感謝主！眼睛一閉，我到天堂去了。你不信耶穌不論你什麼時候死，眼睛一閉，到火湖裡去了。”

他一聽，忽然發抖起來，說：“真有這樣的事嗎？”我說：“一點不錯，真有。”他說：“那我怎麼辦呢？”我說：“你信耶穌！”後來他說：“這樣吧！我才四十八歲，到退休還有十二年，你替我在耶穌面前講講好話，寬容寬容我，讓我多活十二年，退休證一拿，我什麼也不幹了，跟著耶穌走。”

我說：“朋友！生命不在你手裡。俗語說，今天脫了鞋和襪，不知明天穿不穿？哪天死你不能知道。”他說：“那怎麼辦呢？”我說：“你今天就需要信耶穌。”他說：“信耶穌我的飯碗沒有了。”我說：“聖經上說，有天堂也有地獄。從人的生活實踐經驗也證明有天堂有地獄，因為人人都不想下

地獄嗎！可見人人都想上天堂，都想永遠活著，並且還想活得好。要想達到這個目的，除了相信耶穌之外，沒有第二個方法。因為聖經上說：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可以靠著得救。這不是我在嚇唬你，這也不是宗教信仰，而是我真正認識了。”說完之後，他走了。以後，我再也沒有看見過他。再來找我時，已經換人了。他是不是信了耶穌我不知道，起碼說他知道天堂地獄是真的，他不敢隨隨便便的犯罪。他不再找基督徒的麻煩了。也許他以後信了耶穌。

聽命勝於獻祭

我在青年時候，我不懂得怎樣事奉神。但是雄心很大，到處找門路想出國留學。想方法找這個領事，找那個領事，人家也願意幫忙，別人很羨慕。感謝主！我認為是主給我開出路了。嘴裡說感謝主，心裡想還是我有本事。你們不愛神，不熱心，不肯找門路，神也不給你們開出路。一切手續都辦好之後。神說：“你辦好了嗎？你真有本事。外國領事幫你的忙，你還沒有前途嗎？”

學校安排好了，生活安排好了，甚至領事說：“你把護照辦好之後交給我，我送你去那個地方，連你的牙刷、毛巾都買好了。你要好好為主發熱心，好好深造，以後當一個大大的神學博士，作大牧師為主傳福音。這多麼好呢？”

可是神說：“你要事奉我嗎？”我說：“不事奉你我不發這個熱心！”神說：“你事奉我，聽不聽我的話？”我說：“當然聽你的話。”神說：“既然聽我的話，你把這個前途放棄，不要去！”我說：“主啊！是你給我說的話嗎？還是撒但的話呢？”神的聲音十分堅定：“我不代表撒但，我是永生的神；是為你釘十字架的主；是捨命流血救你、給你生命的主；也是呼召你的主！”我說：“那你為何不叫我去呢？我費了好大勁把門打開了，把握在手了，只要再走一步我就大有前途了，一生絕不浪費光陰了，我作一個很好的傳道人，別人看我也有身份。”神說：“那不叫事奉我。”我說：“什麼叫事奉你呢？”神說：“聽命勝於獻祭，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

這話一來，我不敢再和神辯論了。在關鍵時刻，這話發光了！平時我讀來讀去，讀過一遍又一遍，也跟別人講解，但裡面沒有光。是道理、是宗教知識，不要說感動人，連我的心都抓不住。

“聽命勝於獻祭”這句話是要求人服順神。但在我的靈魂深處一點沒有重量，沒有震動我的心。這時，在我人生道路的關鍵時刻，神的話來了！這一來，我受不了了。是的，我要聽命。一聽命，我就沒有前途了。按我當時想，不可能為主傳福音了。那是剛解放的時候，青年人還能為主傳福音嗎？不可能。他們標榜說：“我們國家不要神，沒有信仰自由。”於是我就和神交戰，不肯放棄我的追求。我說：“主阿！我不是去當官，也不是去發財，我也不是求學問，我是為了你的事業，我要終身奉獻給你。我不受栽培，拿不到學位，怎麼作好傳道人呢？在農村作個傳道人，默默無聞，恐怕也不可能。若可能，我的人生也卑微得很！能救幾個人呢？”

但神說：“聽命勝於獻祭。”神不加解釋，一直在說：“聽命勝於獻祭。”他說一聲，我裡面震動一次。最後，我不得不屈服：“主啊！你不用我嗎？”主說：“我不是不用你，我想用你，我所用的是一個聽命的人，不是用一個大傳道人。”我說：“主啊！既然你這樣吩咐，我也許是你手中最小的器皿，我不配被你使用，我就放棄吧！可是我放棄之後做什麼呢？還能傳道嗎？服在政權之下還可以傳道，若離開政權就不能傳道了。不然我可以改行，種地還有點力氣。”不管如何，只好順服神，

毅然決然地把這個前途放棄了。

放棄之後，聖靈在我裡面大大地做工，真是聖靈充滿了我。主把我的意志降服；把我的願望打消；把我的喜好拋棄；叫我默默地服在神面前。“神哪！我的前途放棄了，我真聽你的命了。可是擺在我面前的是渺茫一片，連住的地方也沒有，不用說吃飯的指靠了，什麼都沒有。我怎麼活下去？為你傳什麼福音？”

當我裡面真的空了，真的沒有的時候。神的話就來了！主說：“你為我到浦東去！在郊區為我傳福音吧！”我只好順服主的旨意去了。那裡福音非常難傳，沒有一個人相信。我挨家挨戶地傳，見人就傳。福音單張發了很多，可是沒有一個人相信。

四個半月之後，一位老姊妹帶了點飯菜去看我。吃飯時她說：“聽說你已來了四個半月，領了幾個人信耶穌？”我說：“一個也沒有。”她說：“若今天主把你靈魂接走了，你怎麼向主交帳呢？”我說：“若主把我接去我能向主交帳。並且手一伸，對主說：給我冠冕吧！”老姊妹一聽笑了：“你面皮好厚啊！傳四個半月，沒領一個人信主，還向主要冠冕，你好意思嗎？”我說：“老姊妹！怎麼不好意思呢？主叫我來傳福音，主並沒有說一天領幾個人信主。若我沒有傳，我失職了。我傳了，人家不相信，這能怨我。”她說：“我從來沒有聽過這個道理。”

可是我心裡明白，我的金杯、我的夢想，主給我打破了；我的前途放棄了。是主叫我來這裡傳福音，哪怕傳一輩子沒有一個人相信，我的本分盡到了，我能向主交帳。

但是又一想，主是無意義的叫我來傳幾個月福音嗎？是主叫我空跑了嗎？不是的。因我裡面還沒有被主造就好，沒有被主的十字架摸著，還不知道什麼是救恩。主救我是不錯，這救恩怎麼救別人？主是怎麼成全救恩的？我並不理解。感情雖然很火熱，理智上毫不懂得，在靈裡更沒有感覺。

四個月、八個月、兩年過去了。我裡面清楚了，沒有灰心了。神看這一課我學好了：“主叫我作什麼，就作什麼；只幹工作，不問成績如何。我若沒有作，那是我的失職。我照神的引導，聖靈的感動作了，沒有成績是主的事情。”

當我真的俯伏下來，神不會不負我的責任；他不會白白地造就我；也不會白白地熬煉我。每一個熬煉後面都有恩典，都有他的美意。所以，神不用我，是神對我的熬煉還沒有成功。

快兩年的春節時，主的感動來了。主說：“今年春節，初一、初二、初三，舉行三天佈道大會。”我沒有一點條件可以開佈道會，我的小房子裡只有四把小椅子、一個破檯子是木板釘起來的、一個泥爐子是人家送給我的、一個破茶壺、一床破被子卷，這是我所有的家當。那時候，我的父親，我的姊妹也去了。我和姊妹睡在稻草上，一位弟兄給我一張帆布床叫父親睡。就這個條件能開佈道大會嗎？請誰來聽道呢？

南方的地潮濕得很！連坐的地方也沒有。一漲潮，水漫到屋裡。潮落了，水也落下去了。我對爸爸說：“主這樣感動我，你看怎麼樣呢？”爸爸和主的交通非常好，他默默地禱告，然後說：“是主的意思，你照主的意思做吧！”

我信爸爸的話，可是到了年三十那一天，我信不下去了。我在屋裡裝電燈，心裡疑惑：“我是作什麼呢？明天是大年初一，開佈道大會，家裡這麼窮，屋裡這麼髒，誰肯來聽道呢？屋裡潮濕，連坐的地方也沒有，恐怕我的感動錯了吧？”

心裡一疑惑，神就管教我。當即我就觸了電，摔在院子裡。我的靈魂馬上離開了我，到房頂上去了。可是沒想到，我的靈魂發出禱告：“主啊！保守我！”當我大喊一聲，倒在地上時，正在江邊洗衣服的姊妹聽到聲音就跑回來，一看我倒在地上，就急忙拉我。正在這時，我的靈魂從房頂飛下來，回到我的身體裡，真是奇妙！電線還在我左手中，我的右手卻抬起來從左手中把電線拉開，這怎麼可能？我對姊妹說：“不要碰我，我中電了！拿木棍把線挑開。”她聽我的話把電線挑開，拉我起來，我吐了很多黃水，像是肉燒焦的味道。正嘔吐的時候，爸爸進來了，看到我便說：“孩子！你信心軟弱了！”並沒有問怎麼回事？爸爸對我說：“起來認罪吧！”我們三人一同跪下，我認罪：我的信心軟弱了。爸爸替我禱告：要相信神的作為，信而順服必要蒙恩典。禱告之後，姊妹舀點水叫我漱口，我的喉嚨裡像是肉燒焦的味道一樣。

第二天一早，我順服主開始佈道。請誰來呢？他們不來我就唱歌：“來信耶穌，來信耶穌！現在都來信耶穌……。”一群小孩子跑來了，我就給孩子們講耶穌的故事。聖靈會作工，一講便把他們吸住了，十來個小孩不走了。吃晌午飯時，他們還要聽，都不回家。各個小孩子的父母說：去那個信洋教的家裡把孩子領回來。大年初一信什麼洋教！孩子的媽媽去叫孩子。小孩子們說：“媽媽！你也聽吧！聽完再走！”孩子的爸爸氣呼呼地來找。我說：“不如這樣，你們先回去吃飯，吃了飯再來聽。”

吃了飯，小孩子們都不去玩，又跑來了。大人們也來了。有幾十個人聽道。就這樣，一次比一次人多。第二天，一位弟兄來看我，見這麼多人聽道，便幫助我。三天的佈道會結束了。

在這三天聚會中，每逢講完道，我說：“誰願意信耶穌，就舉手。真願意相信，請留下來，我們談談話。名字、地址留下來。”三天以後爸爸說：“你把本子打開，看看有幾個人簽名？願意信耶穌。”真沒有想到，一共有五百零五個人信了耶穌。

有一天，一個作官的找我談話，他說：“你又要出門了。到哪裡去？”我說：“傳福音去。”他說：“你到處跑著傳道是不可以的。”我說：“你說不可以就不可以了嗎？”他說：“當然我要禁止你，你不照我們的宗教政策辦，你是非法的傳道。”我說：“你可以禁止我。但他們到我家裡來，我有什麼辦法呢？我若不出去，我的房子坐不下了。”他說：“噢！你會講道，是不是？你在哪裡學的本事呢？”我默默禱告之後，對他說：“你問我這個問題嗎？那我要先謝謝你們！是你們教給我的，我從你們學來的！”他說：“這不是笑話嗎？我們是無神論者，你是有神論者，我們哪裡會教你講道？”我說：“確實是你們教的，不然，我還不會講道。”他說：“你是在諷刺我們。”我說：“我不是諷刺你們，事實本是如此。是你們教我的。我雖讀過神學，還是沒有學會講道。用你們教的方法，一用就靈。”他說：“你說這話是什麼意思？”我說：“為了信仰的緣故，你們限制我，把我關起來，逼迫我那麼多年……。”他沒有等我說完，就打斷我的話說：“都過去了，你還耿耿於懷嗎？”

我說：“我從來沒有懷怨過。從前，被你們逼迫之前，我雖然信耶穌，可是頭腦的知識多，我對耶穌沒有主觀的認識。耶穌愛我，拯救我，醫治我，保護我，我都模糊得很！沒有經驗過。可是你們一把我關起來，我受了許多折磨。在折磨當中我還能找誰，還能靠誰呢？找我的妻子孩子？不可能。找我的弟兄姊妹？根本見不到。你們更不會同情我，我只有禱告神。我這樣依靠神，相信主的時候，果然不錯！在疾病中禱告主，突然疾病好了；饑餓時禱告主，就不餓了；我傷心難過、空虛時禱告主，

主都給我解決了！才感覺到耶穌是真實的，他真是我的救主，像朋友一樣。經過多次的經歷，更清楚的認識到：這個朋友值得交，能夠同情我，能夠幫助我，所以，我的信仰堅定了。藉著你們的逼迫、壓制、折磨，叫我的信仰從理論變成實際經驗了。因此，我被釋放之後，不是去講道，是把我經驗過的耶穌基督給我的弟兄姊妹介紹一下。他們傷心沒人安慰，主耶穌能安慰他們，把我的經驗講給他們聽聽。他們一聽，有道理；他一試，挺靈驗，他們願意聽我的見證，聽我的經歷。不是我要出去，他們非要我講講不可。就這樣，我才出去講道。”他說：“這樣一說，我佩服你。”

主的熬煉是不會錯的，神沒有叫我讀神學博士，卻叫我在生命當中、在生活當中真正的去認識主。主真可信、可靠，我應當好好愛他，聽他的話。我真正的事奉是從五十五歲以後開始的。

在我五十五歲以前，或說在我坐監以前，已經有好多年的事奉了。後來回憶起來，那時候的事奉是糊裡糊塗的事奉。光是講道，講了半天，有什麼果效不知道。講得滿頭大汗，還是沒有人相信。從我坐監以後的這些年來，我不敢講道了，我也沒道可講了。就是主差遣我出去，我只是把自己的經歷講給弟兄姊妹聽聽，就這一點弟兄姊妹願意聽，城市的弟兄姊妹願意聽，農村的弟兄姊妹也願意聽。

前些日子，南方有一位作醫生的信了主，很熱心。我到那個縣裡去，他看到了我，對我說：“明天中午到我家裡去吃飯。”我說：“若只去吃飯我不去，你有什麼事說出來。”他說：“我的爸爸生病，你去跟我的媽媽、妹妹們傳傳福音。”於是我答應了。第二天上午我到他屋裡一看，一個小房間裡滿滿的擠了二十多人。有幾位還穿著制服，戴著官銜，有法院的、有公安局的和稅務局的。我嚇了一跳，這叫我來作什麼呢？給他們傳福音，這不是老虎頭上拍蒼蠅嗎？可是一禱告，心裡很平安。他說：“這都是我的兄弟姐妹，我們姊妹八個，都是在縣裡有職位的，最小的妹子是人事科長，大哥是本縣管統戰工作的，二哥在法院工作，四弟在稅務局工作，還有幾個是做生意的。”

我在想，主阿！今天你叫我來，這福音叫我怎麼傳呢？這個福音難傳得很！禱告之後，心裡很平安。我說：“我沒有道理跟你們講，只講我是怎麼信耶穌的，我是怎樣認識耶穌的？”於是我就把我的見證跟他們講一講。講了大約一個半小時。那個在統戰部門工作的說：“今天我才摸著基督教是怎麼回事了！我真是得罪上帝了！明天我辭職，不幹這一行了！”在法院的那個說：“照你這樣講，我在法院工作良心不平安。”我說：“我有一個內弟，也是在法院工作。他信耶穌之後，法官辭掉不幹了。為什麼？我信耶穌不願取名利，判案子判不公平，現在犯罪的是作官的子弟多，老百姓的子弟少，怎麼敢判？還沒有判，當官的親屬都來了。若是判了，自己的官也不要幹了。”這個作法官的也有同樣的感受，就對哥哥講：“你不幹了，我也不想幹了，我做生意去。”

我萬萬沒有想到，我只是作見證，並沒有談什麼道理，他們一家都受感動了，這是我想不到的。如若我要講許多道理，他們可能還要辯論，不但不聽，還會另眼看待我。那一天我只作見證，為什麼主叫我只把所經驗的講給他們聽，這個我不知道，但我知道這是主叫我作的。後來我想，我這樣作見證，即使他們不信，這是我的經歷，他們也不能否認吧！我認識耶穌，並不是迷信，不是邪教。我是把我經歷的說出來，我是怎麼認識耶穌的。這能是假的嗎？他們能在真實的經歷之下服下來。是的，耶穌真是救主，是真神。

在神的工廠上，感情的東西不可靠的。有一位弟兄對我說：“叔叔！在我的心中，第一是神，第

二就是你了。”他把我看得這麼高。我說：“弟兄！這話是從哪兒講的。”他說：“是從心坎裡講的。”我說：“恐怕以後你會說，除了魔鬼，就是我了。”他說：“我永遠不會講這話。”八個月之後，這個弟兄就在眾人面前公開宣佈說：“我是大異端，是大罪人的化身。”幾年後，他摸不著道路了，就又來找我，向我認罪，說：“叔叔！饒恕我，我錯了。”我說：“你不是說，在你心中除了神之外，就是我嗎？如今怎麼講我是大異端、是大罪人的化身呢？”他頭一低，說：“我也不曉得怎麼回事。叔叔！你原諒我。”我說：“我早已原諒你了。”

前些日子，我到江西去，真是忙得很！白天一整天的聚會，夜裡十一點才散會。還沒有吃完飯，汽車來了：“弟兄！上車吧！”一夜的顛簸，到了另一個地方。他們那裡的習慣是不吃早飯的。洗洗臉，喝杯茶，上講臺吧！一整天完了，晚上又是坐車到另一個地方去。到了最後一天，我說：“弟兄們哪！你們憐憫憐憫我吧！我受不了啦！”他們說：“地上沒有憐憫，到天上憐憫你吧！”真是感謝主！主加給我了力量，叫我支持下來了。回到家裡，十來天疲乏得很！當時我問他們：“為何你們這樣對待我？”他們說：“不是對付你，我們聽了很多人的道理，看了很多書，紮不住我們的心。你一講，一作見證，紮住我們的心了！願意叫你多紮幾下才好！”

有一個小見證：在五十年代的時候，離我的家較遠的地方有一個小教會，他們叫我去交通。中午散了會，我走了。沒有在那裡吃飯，正在走的時候，來了一個討飯的人，大約有十四、五歲的樣子，跟著我要錢。當時我只有塊錢，沒有零錢。我想，若是我把這塊錢給了他，我就再沒有錢坐車，並且我還沒有吃飯，離我家還有八十多裡路。於是我就對他說：“這次我不給你，對不起！我沒有零錢。”可是他緊追不捨。聖靈說：“你給他吧！”我說：“我只有塊錢。”聖靈說：“你還有一塊錢，他一塊錢也沒有。”我說：“我若是給了他，我還有很遠的路程，我怎麼辦呢？我還沒有吃飯。”聖靈說：“你晚一點吃不要緊，你還有家，他連家也沒有。”我心裡一直和主交戰。二十多分鐘，他一直追著我，是神安排他這樣的。最後我只好給了他。我心裡想：“主啊！這是我給你的，你看見沒有？這一來，我一分錢也沒有了。”聖靈說：“神會占你的便宜嗎？神是熬煉你，看你肯不肯破碎自己。你若破碎自己，恩典就來了！”

錢沒有了，我只好步行。走小路近一點，大約走了一個小時。正在路上走，忽然樓上的人潑水，潑了我一身。我順便抬頭看看是誰潑水。那潑水的人往下一看，說：“原來是弟兄！對不起！快上來。”她認識我，是一位元老姊妹。她問我：“你吃飯沒有？”我老老實實地回答：“沒有。”她叫我坐下來，吩咐女兒燒飯，不一會兒，香噴噴的飯菜擺上來，我吃得很飽，從心裡感謝主！吃了飯有力氣跑路了，作了一個禱告，我下了樓。她對女兒說：“給你叔叔叫一部三輪車來。”我就不客氣了。上了車，姊妹遞過來一個信封：“弟兄！這是為你預備的。”打開信封一看，裡面有兩塊錢。我就仰臉讚美說：“主阿！我感謝你！只要肯對付自己，向你付出的，你的利息是這麼的高阿！我可找到了得恩典的秘訣了。”

神從來沒有白白地熬煉我，從來沒有白白的叫我吃苦。吃的苦越多，蒙的恩典越大。不單是肉身蒙恩典，靈性也蒙了恩典。神熬煉任何人都是如此，不會叫他的兒女們白白受苦的。只是我們不肯順

服，神就藉著苦難對付我們，叫我們認識他，更叫我們認識自己，放下自己，破碎自己，順服神的旨意而活著。

我有一個外孫，他八、九歲的時候，我給他傳福音信了耶穌。他吃飯要禱告，問外婆：“為什麼吃飯要禱告？”外婆說：“是謝謝天父，這飯是天父給你吃的。所以你要每時每刻禱告天父，他在時時看著你。”他又問：“天父在哪裡看著我？”外婆說：“在天上看著你。”他又說：“哪我跑出去玩呢？”外婆說：“出去玩，他也看著你。”他又說：“我出去乘電車呢？”外婆說：“乘電車他也看著你。”他就把這話印到腦子裡了。

有一次他乘電車，電車有三個門。兩邊的門是要買票的，中間的門不用買票。上車的時候，人非常多，他從中間的門上車。他是小孩子，擠不到前邊買票。到站後，他下車了。第二天上主日學，聽聖經故事的時候，他站起來說：“老師，有件事我要講講，不講我心裡不安。”老師說：“你要講什麼，講吧。”他說：“我今天逃票了。”老師說：“我們是神的孩子，怎能逃票呢？”他說：“人多，我擠不上去，所以沒有買票。”老師說：“你不是故意的，讓天父饒恕你，坐下吧！”

主日學完了，老師沒有講，把票錢還上。一上電車，他對售票員說：“阿姨！我買兩張票。”阿姨說：“你和誰呢？”他說：“就是我自己。”阿姨說：“你這小孩子怎麼買兩張票呢？”他說：“剛才來時我逃了一張票，因人多沒有買成，再買一張。”阿姨說：“你這個小孩子這麼聽話，這麼好？你是好學生。”他說：“我不是好學生，我是天父的孩子，不會逃你的票，我是信耶穌的。”他大膽地講出來了。後來他對外婆講這件事。我說：“孩子！你做對了。”不是老師怎麼講；不是外婆怎麼講；不是爸爸、媽媽怎麼講，你是天父的孩子。你逃票別人看不見，可是天父看見了。他明白這一點了，就能少犯罪去討神的喜悅。

今天雖沒有有形的宗教儀式，但無形的宗教儀式在基督徒中太嚴重了！我發現有些地方的傳道人真是把信徒帶到宗教裡去了。南方有一個地方，聚會的秩序很好，規矩嚴格得很：第一、要守時間。規定幾點到齊，不能超過五分鐘，超過時間站門外邊。裡面有座位，外邊也有座位，但外邊沒有遮擋，颳風下雨也不管你，因你敬畏神不認真。第二、到屋裡以後，弟兄一排，姊妹一排。坐好之後，兩手扶著膝蓋往前看。第三、上講臺講道的人，若不穿中山裝，對不起！弟兄，你等會兒再講，出去換換衣服，穿西裝不能上講臺。太不敬虔了。我說：“若我穿西裝來，怎麼辦呢？”他們說：“對不起！請你出去。”我說：“幸好我穿中山裝來了。”他們說：“你是好弟兄，可以上講臺。”第四、早晨都不吃飯。不是聚會時不吃飯，而是平時的習慣，基督徒家庭早晨都不吃飯。到夜裡再吃一頓飯，成了規矩。第五、無論見誰都喊老弟兄。那天我到了那裡，還沒有喝杯茶，一個小孩才三歲，剛剛會講話，到我跟前來，說：“老弟兄！你從哪裡來？”我若喊她小妹妹吧！太不像話了。她才兩三歲，我七十多歲了。不喊吧！她喊我老弟兄。我怎麼叫她呢？我說：“你怎麼這樣喊我呢？”她說：“我們都是喊老弟兄呀！”我說：“要是喊爸爸、爺爺呢？”她說：“也是老弟兄。”喊“老弟兄”成了教會的規矩傳統了。因神的國只有弟兄姊妹。第六、還有教會中的姊妹們都梳辮子。還有第七、第八……。當然，這都是外邊的宗教形式。

曾經有一些黑種人到我家裡來聚會，他們坐下來，起初很不習慣，過了一段時間，他們習慣了，就說：“我們沒有想到在中國，和你們一起這樣聚會，神也祝福你們！”什麼意思呢？“我們在非洲的時候，他們是喜歡唱、喜歡跳。唱完了，跳完了，再坐下來安靜聽道。可是來到這兒，坐下來安靜禱告，也不蹦，也不跳，也不唱，真是悶得很！可是看到你們有神同在。最初不太習慣，但是見你們和主的關係非常好；聚會的屬靈空氣很濃厚；我們一坐下來，就受感動；一聽你們釋放的信息，我裡面得亮光、得造就。我們就改變了看法。我們在非洲蹦蹦跳跳，主與我們同在；在中國不蹦不跳，主也與我們同在。是的，我們不要太狹隘了。神是全能的神，他是寬大的神，他看我們的心，不是看我們的外表。”

在五十年代，我曾遇到一件事。有一次，我在一個地方聚會以後，一個小姊妹說：“弟兄！問你一個問題，基督徒能不能看電影？”我很難答覆她，她的意思我也明白。我說：“你認為怎麼樣呢？”她說：“我不知道。”我問她：“你問過別人沒有？”她說：“問過幾個傳道人，都說不能看電影！可是我很喜歡看電影。從電影院門口一過，看見電影廣告，就走不動了。我勝不過，只好偷偷地看。你說，到底應不應該看？”我說：“姊妹！對你講了，你不要以為怪，你可以看。”她說：“真的嗎？”我說：“真的。”她說：“哈利路亞，讚美主！你是好弟兄。我可釋放了。”她正要走，我說：“先慢走，我教你一個方法看。你去看電影，在裡面坐下來時，先禱告，像聚會一樣，眼睛閉起來，誠懇懇地禱告，說：主啊！感謝你叫我來看電影，叫我看得好，看得過癮，奉主的名，阿們！”她說：“這方法容易得很！”她起來跑了。

她一走，我擔心的很！是我講錯了吧！她若真的大膽去看電影，就麻煩了，可是我裡面很平安。因我明白她是一個重生的人，她重生的過程我也曉得。我就向主禱告說：“主啊！這不是我的方法。她是你的孩子，她禱告你了，你有辦法帶領她。”我每天為她禱告。過了三個禮拜，有一天我又遇見她，問她說：“姊妹！這三個禮拜你看了幾場電影？看得過癮吧！”她頭一低，說：“你這方法不靈。”我說：“你說別人不叫你看，你心裡難過，就偷偷地看。我說：你可以看，你就可以釋放了。”她說：“我只看了一場半電影，再沒有看過電影。你叫我禱告，一禱告，我看不下去了。螢幕鏡頭一出來，裡面難過。裡面有個意思說，‘你怎麼還看這個鏡頭呢？耶穌喜歡不喜歡？’我還咬著牙看下去。看完之後，裡面像兩天沒有喝水一樣，鬱鬱悶悶走出電影院。第二次我又去看。坐下來就禱告，心裡難過得很！“神的孩子坐在他們當中，像不像樣？那樣的鏡頭你怎能看？你怎麼見神的面？耶穌已經救了你……裡面一直跟我講話。”我看不下去了，眼睛發昏了。看了一半，我就跑出來，痛哭了一場，再也沒有去看電影。”是的，確實如此，她摸著生命了，她和神的關係正常了。

我年輕的時候，我要追求成聖，真是難得很！越注意它，思想越偏差；越不想聽的聲音，越是要往裡面進；越不想的事，越是要思想，裡面真是痛苦得很！為這些事禁食禱告，目的想追求成聖，但一起來又失敗了；和社會一接觸，私欲又來了；有時通夜不睡覺，責打自己，都沒有辦法。我問當時很多的長者、屬靈人。他們講了很多成聖的道理，也覺得很對，可是我一用，卻用不上。最後到天

主教的修道院，問院長、問大神父。他們講的也有道理，我也很佩服：把殼子拿掉，講裡面和神的關係，也很好，但是對於我還是沒有用。

最後我苦得沒有辦法，就禱告主，說：“主啊！若你不能把這個問題解決，我不能再傳福音了。叫別人聖潔，我卻沒有這個力量；叫別人不犯罪，我的思想還犯罪，我能不受良心的控告嗎？我要和你辦個交涉，你若不能，對不起。你不能救我，從今以後，我也不跟從你了……。”

有一天，我說：“主啊！我再和你辦一個更深的交涉，你允許我這最後一個交涉，你不答應我也不行。”那天，天還不亮我就步行二十多裡路到東海邊。當時海潮還沒有上來，我就跑到離海水有一段路的沙灘上坐下，禱告說：“主啊！今天我向你表明我的態度，若你不指示我得勝的秘訣，就是海潮上來我也不走了，叫海潮把我吞下去，我不願意再活在世上了。這樣過著欺騙人的生活，過著內心矛盾的生活。我內心痛苦，也還欺騙別人，主阿！你呼召我就作這樣的傳道人嗎？我不願意這樣過下去。”禱告後我就仰著臉，望著天，等候主跟我說話，給我亮光。等了好久沒有話語，也沒有亮光。又過了一會兒，海潮上來了。嘩……，水一直往上漲。我說：“主啊！我已經向你表示態度，你若不啟示給我得勝的秘訣，就是被水淹死，我也不走了。”一會兒工夫水漲到了我的腳前，我的意志不能管住自己，不由自主的忽然站起來，說：“主啊！水到了我的腳前，你也不回應我。”我就朝後退了兩步，仍站在那裡，因為主沒有回答我。水到了我的膝蓋，我還是不走，心裡不斷的在立志，也不停的在想著說：我不走，我不走，但是腳慢慢地退下來了。退了幾步以後，海潮漲的更快了，水到了我的腰，心裡急迫的開始往後退著走。水到了我的胸口，超過了我的胸口，離岸邊還有兩三丈遠。我說：“主啊！我才二十多歲，就這樣被潮水吞下去嗎？”就力用的往岸邊掙扎，還有一丈多遠，水到了我的脖子上，我就不能活動了。我雖然會游泳，在這種心情之下，也不想再游泳了。我就大喊：“主啊！憐憫我！我才二十多歲，我不願意這樣的死去。”這時我也不敢再向神求什麼，也不敢和神強嘴鬧彆扭了。神就憐憫了我，掀起了一個大浪，把我沖到岸上。我躺在岸上，望著天，說：“主啊！怎麼辦？”就在這種絕望中，萬萬沒有想到，神向我發聲音說：“那賜生命聖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裡釋放了我，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羅 8:2）

這節聖經我讀過多少遍，也講過，熟悉的很！甚至羅馬書五、六、七、八章，所講的聖徒經歷，我都會背了，但從來沒有發出光來。這個時候神一向我啟示，每個字都象電燈泡一樣，照在我靈魂的深處。裡面忽然亮了：感謝讚美主！哈利路亞！我得著得勝的秘訣了，就是藉著賜生命聖靈的律，使我得著釋放。

聖靈是我的生命，我的生命在聖靈裡面。我只要順服聖靈而活著，讓聖靈管治我，聖靈當我的家，我就能從罪和死的權勢裡得釋放。過一個隻隨從聖靈，不隨從肉體的生活，去成全律法的義，將人帶到基督面前。因為基督在肉身上為我們的軟弱，已經定了罪案，了結了我犯罪被定永死的案件。

我高興得不知如何才好，就跳起來讚美神。回到家裡，歡歡喜喜地對我的姊妹說：“我找到了，摸著了。”姊妹一看我滿臉笑容，就說：“你得到什麼寶貝啦？”我說：“摸著了生命聖靈的律，這聖靈釋放了我。”

從那一天開始，我慢慢學習過一個得勝的生活；慢慢經驗一個釋放的人生，是基督耶穌給我的。我信耶穌得什麼？就是要得這個寶貝。神就賜給我這個寶貝，叫我裡面得著釋放，不再受罪的轄制。

這不是說，罪不會干擾我，不敢干擾我，不再控制我。而是說，當我失敗軟弱時，罪不能長期壓住我。我何時仰望主耶穌，順服生命聖靈的律，我就馬上被覆興起來，把罪推出去。“罪阿！你從我裡面出去，我與你沒有份，我的心不是你應當當家的地方。”罪就不能再管轄我。這是我個人的一點小經歷。

前些日子，我見了一位神的老僕人，他今年八十五歲了，傳了很多生命的信息，這是全世界公認的。我問他：“伯伯！你對主的再來有什麼亮光沒有？”

他說：“有！”

我很高興的說：“耶穌什麼時候來呢？從前這樣算，那樣算，現在二千年到了，耶穌還沒有來，很多人灰心。他們在問：耶穌什麼時候來呢？誰也答覆不出來，你說有亮光，耶穌什麼時候來呢？你能不能給我指教指教？”

他慷慨地答覆說：“耶穌已經來了。”

我一吃驚，心裡說：“你是東方閃電吧？神的老僕人怎麼講這個話呢？耶穌在哪裡呢？”

他接著說：“耶穌不敢來。腳已經抬起來了，要想來接去他的教會。腳抬起來，卻不敢放下來。就在霎時之間，要提取教會。但他的腳不敢往下落，為什麼？他看來看去，地上沒有一個合乎他心意的新婦式的教會。”他的腳若落下來，基督徒要被提。被提是不錯，到天上如何呢？在基督台前如何交帳呢？今天誰合乎主的旨意了呢？誰像主的樣子了呢？誰把教會的實際活出來了呢？誰配作他的新婦呢？

到那一天，在基督台前，主基督耶穌說：“你們都站出來，誰配做我的新婦式的教會，誰合乎這個標往的往前站。我要帶著你們到地上來審判這個世界，並在國度裡和主同掌王權。”若主這樣一問的時候，有幾個人敢說，我像你的新婦。恐怕很多人都把頭低下來蒙羞了。主是否還會原諒我們，說：“你沒有預備好，再預備預備；考試沒有及格，再給你一個補考的機會？”沒有了。這不是神的心意，也不是我們的願望。因為經上說：“因為我們眾人，必要在基督台前顯露出來，叫各人按著本身報行的，或善或惡受報。”

有這樣一個見證，真是叫人受警戒。在二三十年代的時候，南方有一個大佈道家，每次佈道，成千上萬的人聽道，很多人信了主。在中國的南方、在南洋群島、在東南亞都知道他是大佈道家，有恩賜傳福音，他自己也以為很屬靈了。恩賜是不是和生命相等？他還沒有感覺。光從恩賜中、工作中衡量自己；光從讚揚的聲中看自己。自以為不錯，我能叫罪人悔改；叫成千上萬的人信耶穌，我還能靈性不好嗎？靈性不好怎能有這麼大的恩賜呢？別人不能叫人歸主，我一講道，罪人悔改了；別人也恭維我說：“你是大牧師，真是個屬靈人。”

他的生命是不是真正豐盛了呢？他自己也不認識。他沒有經過真實的考驗，因他的恩賜很大，專門去抓工作。後來他的年紀慢慢大了，因不健康的緣故，縮小了工作範圍，他就在一個禮拜堂住下來，牧養這班信徒。這個聚會點只有五百多信徒，所以他在想：“我的前半生救了很多靈魂，到現在我的年紀老了，只有五百多信徒跟著我，這太沒有光彩了！為什麼人數不多了呢？因我住的地方太小，坐不下那麼多信徒。把這個禮拜堂拆掉，買個大地方，蓋座大禮拜堂，能坐三千、五千人，這與我的身

份才相配。人—多，才幹才能顯出來，事情也好辦了。”

當他這樣想的時候，撒但來了。有一天從印度來了一位朋友，是聽過他講道信耶穌的。信是信了，卻沒有得著生命，只不過佩服他講的道理，來看看他。見他之後，便說：“你在這個小禮拜堂當牧師？”他說：“是的。”他的朋友說：“為什麼不蓋個大禮拜堂呢？”他說：“經費不夠，不能買個大地方蓋大禮拜堂。”他的朋友說：“原來是這樣，我幫你的忙好不好？你把奉獻給我，我拿去做生意，賺錢之後，我一分錢不留，都給你。”他一聽說：“謝謝主，讚美主，神真知道我的心，安排這麼好的機會，叫我發揮大的才能。”所以他就把錢都拿了出來給了他的朋友。

過的還不到一個月，當局的員警找他來了。原來那人用他的錢，從印度往南美洲運了一大輪船的鴉片。員警說：“你是傳道人，怎能叫他販毒品呢？”他說：“不可能。”當局說：“可能不可能，事實就在眼前。這人已經被我們逮捕了。你想想看，你是牧師，傳了一輩子道，救多少靈魂？這一輪船毒品，到南美洲要害成千上萬的人？這可不是小案子，當用什麼法律制裁你，你自己衡量。你是出名的牧師，我們不能這樣羞辱你。我們中國給你一條生路，不判你的刑，也不逮捕你，請你明天離開我們的國土。在我們國土之外，你傳道去吧！但你的罪行，我們不能不在報紙上公佈出來。”

這位神的僕人低下頭來，有苦說不出來，只好悲悲慘慘地離開了中國。

我在青年的時候，曾用盡一切辦法想到某處讀神學。我不是去作官，不是去發財，而是想把聖經好好的讀一讀，把希伯來文、希臘文好好的學一學，這樣做的目的，是為要更有力的宣揚神的道。因為我喜歡做個大牧師、大傳道人，不喜歡做一個不出名的傳道人。顯然我不是喜歡神，也不是愛神去遵行神的旨意。我是喜歡偉大的工作，就全心傾向他的工作。就在這最關鍵的時刻，神就問我說：“你是喜愛什麼？你喜愛的是工作呢？還是喜愛我呢？”

所以說，神給我看見，這樣做下去，我會有件敬虔、屬靈的外衣，也會用知識用工作成績表現我的“屬靈”，可能讓人看我是個“屬靈偉人”，但我裡面卻失去真正屬靈的祝福。我一切工作的目的是為要榮耀自己，而表現我比別人屬靈，比別人能幹，比別人意志堅強，我愛神，我為神發熱心，至於真正和神自己的交通，對神旨意的降伏，恐怕裡面一點也不懂得。我只能做一個傳福音給別人，自己反被棄絕的人。

感謝主，他憐憫我的無知，他用大能使我有那一次意志的轉變，心的轉機，這是我一生最大的關鍵。我再想：若沒有那一次的降服，把心轉向神，我的人生到今天還不知道什麼樣，也不知道會害了多少人，給自己也不知道增添多少罪。

從前我也是一個有雄心大志的人，總想建立一個小團體，建立一個會點。從二十幾歲一蒙召，我就想：當個什麼樣的傳道人呢？蓋個大禮拜堂，有唱詩班站的地方，有講臺，講臺後邊豎個十字架。最好我穿一身特別衣服，叫人一看，就曉得我是大牧師。那時我整天這樣想。有一天主說：“你這樣作能事奉我嗎？那你何必傳道呢？你去作演說家吧！，作政治家吧！必有大房子。你不是在服事我，是為你自己建造反叛的營盤。”

所以，神把我一次又一次的擺下來，叫我認識自己，說：我只配當囚犯，甚至囚犯都當不好，還

要發怨言。雖不敢對幹部發怨言，因怕挨打。只能向神發怨言：“主啊！你為什麼這樣待我呢？”主說：“我就是這樣待你，你自己跑吧！”因此我在被囚之地，眼睛看也不敢隨便看，老老實實的勞動。往別處一看，你有逃跑思想，要批鬥你了。慢慢我才明白說：“主啊！我不是大料子啊！你救了我，我不認識你的恩典，我企圖用你的恩典為自己造個小天地，為自己建立獨立王國。我的野心太大了，主啊！饒恕我……。”

在主裡說誠實話，叫我出獄時，我真不想出獄了。為什麼？我在裡邊坐慣了，是老犯人。犯人不敵欺負我，幹部也瞭解我，很尊重我。雖然肚子餓一點，但不算什麼，沒有人來麻煩我。吃了飯往那裡一坐，也不叫我勞動，我可以安靜思想主，這多好呢？我和主的交通不受任何干擾，我就是這個料子。這樣穩定一點，不會犯大罪，不再胡思亂想。當我的心真正平靜下來時，神說：“夠了！不是外邊的時間到了，是裡面的時間到了，差不多了！把你拿出來。”結果出獄後一試驗，舊病又復發，野心又出現。神說：“不行！再燒燒吧！又把我放到裡邊去。”燒一次不行，再燒一次，最後我說：“主啊！我服了，我真服了！再不敢有雄心大志了。”

前年，在我身上發生了有一件小事。那一天，我的小兒子回來了。晚上我們在一起談話，在談論一個道理。兒子神學畢業了，是有一些知識。我們辯論，他講的理由比我多，我辨不過他，就說：“你不要講了，我問你，誰是爸爸？”他說：“當然你是爸爸。”我說：“兒子應當聽爸爸的，你不要講了！”我用爸爸的權柄壓他，他氣的不得了，說：“你怎麼這樣講呢？”我說：“我就這樣講，我是爸爸，在家裡我有權柄，不讓你講，你就不能講。”他很謙卑的說：“爸爸！算你對。若主不算你對，怎麼辦呢？”我說：“那是我的問題，不要你管。”我還挺有理由，晚上我們各自休息。

那天晚上，主憐憫我，說：“你為什麼妄用爸爸的權柄。”我一覺醒了之後，頭不能動了。我叫姊妹趕緊把電燈拉開，看我的脖子怎麼樣！姊妹一看我的後腦門有幾粒像黃豆大的腫塊，身體還發燒，已經三十九度多。姊妹趕緊打電話叫孩子們，要把我往醫院送，我說：“不去。”她們不敢勉強我，只好為我禱告。上午，一位老姊妹來看我。她是醫院退休的護士長。一看我的病，趕緊叫一部小車，把我拉到醫院。醫生一看說：“你怎麼來這樣晚，倘若再晚來幾個小時，我們就無法治療了，趕快動手術！”

可是沒有床位。需要轉到另一個醫院去。我說：“不用去了，謝謝你們的愛心。我要禱告主。若是主看我的人生道路走完了，配見他的面，我就安然去見他。若是還沒有到去的時候，神會顯大能的。”我堅持不去，那位姊妹也沒有辦法，因我明白是我和主的關係出了問題。他們送我回去，我躺在床上，向主認罪。把孩子叫過來，說：“爸爸不敢用權柄了，爸爸錯了，是你對了。”兒子說：“爸爸不要生氣了，這是我的錯。”我說：“不是生氣的問題，這是主的管教。”禱告之後，我就睡了。

主不能作嗎？他真是奇妙的主。同樣是一覺睡醒，我頭一動，說：“姊妹！快開燈，神蹟來了。”她一看，一粒腫塊也沒有了，完全好了。我們若不服從神的權柄，當神的手伸出來時，誰還能擋得起呢？

有一次，我明白是主的旨意，要差我往某地去。可是我碰見一點攔阻，便軟弱了，不願意再去。

後來是姊妹鼓勵我，提醒我，我才順服主去了。那次的工作非常蒙神祝福。只是我們不容易順從主的旨意，愛惜自己的心太重，所以，神就不能多在我們身上彰顯他的榮耀。我的姊妹是神給我安排的，剛開始時我還不大滿意，埋怨父母，因我的姊妹文化太低了，很多事情不能幫我辦，連一封信也不能幫我寫，就是念一念字還困難，字跡潦草一點，就讀不出來了。但在這一生中，一天天的過下來，看見神的安排真是好！她比我敬畏神。平時的接待不說，在關鍵的時刻都是她幫助我，脫離大的試探和網羅。

一九八六年臘月的一天，一群政府的人員，忽然敲鑼打鼓的進到我家裡。原來是報喜隊，我不在家，姊妹接待他們。來的代表說：“我們來報喜，因本地區今年選政協委員，提名三人，群眾們只選你的愛人一個，所以，他是本區的政協委員。他們把一張委任狀拿出來擺在那裡。又說：還有，你們是信宗教的，本區的宗教委員又是你丈夫的。他們又把第二張委任狀拿出來擺在那裡。來的代表又說：還有，你的丈夫是傳道人，所以，三自愛國委員又是他的。他們把第三張委任狀拿出來又擺在那裡。”

怎麼辦呢？不接受吧！你不識抬舉，以後不要出門了。若是接受下來，去當委員，怎麼再去傳道呢？真是進退兩難，就是有文化的人，也難以應付。但是姊妹有敬畏神的心，默默禱告之後，不緊不慢地說：“謝謝你們這樣器重我們，我們對中國沒有貢獻，你們給了三頂烏紗帽，我們真是不配，可是我的弟兄腦子不大好，被你們關了幾年關壞了，裡面光有耶穌，什麼也不曉得了，就是大米多錢一斤他也不知道。你們可以另找一個人為人民辦事，他一腦子耶穌，能辦好事情嗎？我看，你們把烏紗帽拿回去，給政治思想好的人戴。我們若把烏紗帽搞壞了，對我們不利，對你們也不好看，謝謝你們的好意。”

我的姊妹這樣一講，他們你望我，我望你，講不出話來。後來一個代表假惺惺地說：“這麼多年，你們也不上訴，我們也無法幫您的忙，現在有一點錢給你們留下來，作為你們生活的補助吧！以後再給你們。”他們把七千塊錢拿出來，要交給我的姊妹。怎麼辦呢？他們照顧你，看得起你，給你生活補助，若是我，“不要！你拿回去！”可能他們就要變臉了。姊妹敬畏主，不緊不慢地說：“我們對國家沒有任何貢獻，這樣照顧我們，我們哪裡配？我們生活還過得去，我看這樣吧！錢你們也拿回去，就算我們給社會主義添上一磚一瓦吧！”他們說：“你的政治覺悟真高。”委任狀一收，把錢裝起來，收兵走了。從此，再沒有麻煩我們。神所安排的不好嗎？都是好的。我不如我的姊妹，她是神給我安排的。只要我們肯服在神手下，神不會做一件錯事。

很多青年弟兄姊妹，在婚姻的事上東選西選：要人品好的、有文化的、家庭富足的。選到後來，結婚後兩個人反目成仇，離婚了。這樣的例子多得很！很多年青的弟兄姊妹，這一步路走錯了，他一生就爬不起來了，很可惜！只要是神安排的都是好的。當時似乎不好，這是你的感覺不好，你的面子不好，你的情緒不好，主要原因是你沒有服在神的手下。你真的服在神手下的時候，都是好的。

很多人問我：“師母是哪所神學畢業？”我說：“她比我還要高級一點，是家庭神學畢業。”一次，山東的兩個弟兄來找我，不曉得我已經去了。來到家裡，姊妹在家，他們有很多教會問題、屬靈問題。與姊妹交通了半天，高高興興的走了。後來碰見我說：“我們去找你，你不在家。我們的疑問師母都給解決了。”我一聽不大服氣，她能答覆你們這麼多的問題嗎？教會問題、工作問題。後來我問姊妹，怎麼答覆兩位弟兄的？姊妹說：“我哪裡會答覆。他們問我，我只好禱告。禱告之後，主叫

我把聖經的話想起來了，讀幾節聖經，一讀正好是他們的需要。所以，他們的問題解決了。”

這時我才明白，她不是用頭腦答覆的。因她靈裡敬畏神，神就把光給她，光一發現，問題就解決了。這個內助不好嗎？非常好。我能為她作見證說：十多年來，接待弟兄姊妹，沒有一次發怨言。冬天夜裡，常常有兩三次起來。門鈴一響：“弟兄來了。”趕緊燒水做飯。剛躺下來，門鈴又響了，又起來服事。若是大學生肯不肯這樣，煩也煩死了！姊妹說：“我只會服事，沒有別的恩賜。”

在主的光照下，看見我算不得什麼。識幾個字，若不明白主的旨意，不明白智慧在神那裡，有什麼用處呢？在主的光照之下，我才慢慢的服下來。若是沒有被主光照，要想被神使用，那真是危險得很！我們想被主使用，只有被主徹底打倒、被主破碎，覺得自己不能、不行、不中時，神才開始使用。

我的小女兒，有一段日子：我講她一句話，她就講我三句、五句話，甚至和我爭吵起來，我很生氣。可是有一天，我的姊妹講她很絕情的話，我聽了都很心疼，認為當媽媽的講的話太厲害了。但我的小女兒低頭一聲不響，在那裡流淚。

這個事情過後，我對姊妹說：“姊妹！你真比我有本事，我講她一句，她跟我辯論好幾句。你講她毫無情感的話，她卻一聲不響，在那裡流淚。”姊妹說：“我問你，你抱她幾次，你在她的身上付的價值有多少？”姊妹一問，我明白了。不是肉身明白，在屬靈方面，我得了一個真理。

我從小的時候，對神就有了信仰，是由於父母的教導。父母對我說：“你離開父母到遠處去讀書，藉有任何難處，父母不能幫助你，你只有禱告神吧！天上的神就會看顧你。就是我們所信的神，他一定會看顧你。你生病、你有難處、學業成績不好……，你都要禱告主。”

於是我生病了，沒有醫藥，很危險，我禱告主。雖然還不會禱告，只說：“爸爸所信的神哪！可憐可憐我吧！媽媽所信的神哪！聽我的禱告吧！……。”我一禱告，神照著他的應許真聽了我的禱告，並且應允了我的禱告。“爸爸所信的神真有道理，真靈驗哪！不是從爸爸的感情給我的，是他把自己對神的認識告訴我了。我在難處中也照他的認識去認識神，真是兌現了，真是應驗了，這個神是真的。雖然那時我還沒有得著主的生命，但在思想中知道爸爸所信的神可信，誰也不能侵犯。太偉大了，太神聖了，也太真實了。”

八十年代初期的時候，我們這裡的教會很復興！為什麼那麼復興呢？因為在‘文革’中受壓太重了！信耶穌的人一切權利都沒有了。開放之後，都想到教會裡面去，不要我的家了。不是不睡覺了、不是不吃飯了、不是不做工作了，而是在一起過一個釋放的生活。什麼釋放？不是精神釋放，是心靈的釋放。

一九七二年冬天，我回到家鄉來。一天晚上，我的表姑說：“今晚我帶你到一個地方聚會。”我說：“敢不敢聚會？有多少人？”她說：“不知道有多少人，去吧！他們都想與你有點交通。”吃過晚飯，天很黑，她說：“你跟著我走。”離聚會的地方約有五裡，還要翻一個小山嶺。走的時候，她也不拿手電筒，還是山路。她說：“你拉著我的衣服，我在前邊，你在後邊跟著。”跌跌撞撞地跑到那地方了。進了村子，沒有月亮，村子是什麼樣子我也看不清。到了一個家裡，屋裡沒有燈，黑漆漆

的，屋子裡有幾個人也不知道。她領我到裡邊，說：“你站在這裡，我什麼時候拉你的衣角，你就開始講道。”

因環境緊張，不敢有燈光，聲音也不敢大，只能用低低的聲音講道。我想：到底有幾個人聽呢？我一個也看不見。但農民們因勞力的緣故，呼吸較粗重一點，聽一聽，不像是三個、五個；也不是十個、八個。講了大約四十分鐘，輕輕地作個禱告，散會了。

我想：到底有幾個人聽呢？黑漆漆的，什麼也看不見。忽然想起老師曾教我們一個方法。那是在戰爭年代，為躲避日本人的緣故，趴在路邊，看日本軍隊路過。天再黑，離地面幾寸有一點白光，人、馬行走的時候，能看見他的腿。我就跑出去趴在門口看，大概數一下，有四百多條腿，就是有二百多人。我大吃一驚，兩百多弟兄姊妹聽道，竟沒有一點聲音，靜悄悄的。狗也不叫，來也不知道，去也不知道，這樣的光景。若是開放後，能有這樣的聚會嗎？我的聲音很小，雖講的不十分透徹，但他們都記得很清楚。為什麼呢？他們的心傾向主了！完全在主的身上。

這個聚會好得很！人的心都能傾向主。地和天連了起來，神還能不施恩典嗎？神還不祝福嗎？後來我的表姑告訴我：“有幾個年老的肢體有病，是別人攙扶著去的。”那天晚上聚會，出了大門，不用人扶，自己跑回家了。到家才想起來，我是別人攙扶去了，怎麼跑回來了呢？感謝主！病好了。那不是人的醫病恩賜，是教會的生命彰顯出來了，能力也自然的顯明出來了。

五十年代初期的時候，我們幾位弟兄姊妹傾心吐意的禱告。禱告之後，一同看聖經。沒有人講解，那真是主的靈同在了。看看啟示錄，不要誰來講，我就懂得了，他也知道了：“什麼叫七雷、七碗……。”不用人來講解，裡面就明白了是什麼意思。裡面滿了感謝和讚美。我們禱告的時候，禱告的能力把房子都震動了。所以，很快在那個城內掀起一個復興運動，很多年輕人興起來了。沒有講道，沒有大的聚會，都是傾心吐意地匯合在一起敬拜神，以神為主。

那個時候的禱告不是半小時，一小時，一禱告就是半夜，有時禱告一整天，甚至忘記了吃飯，不饑也不渴了，光覺得時間太短。沒有人禱告一天肚子餓了，疲倦了，都是精神煥發，滿面容光地回到家裡。妻子說：“你的臉都在發光呢！”

神叫我嘗嘗那個教會的滋味；嘗嘗和神交通的滋味。的確，我們靈裡知道，在那個時候有兩三次的運動，都是要大大的迫害主的教會。我們同心合意地禱告，很稀奇！不到兩天，報紙登出來了，政策改變了，矛頭改變了，不指向基督徒了。很多弟兄姊妹少受了苦難，誰也不知道是什麼原因，但我們知道。為什麼呢？神聽了教會的禱告。那能是假的嗎？當然，後來神許可我們受苦難，被分散了。有的坐監了，有的受批鬥了，教會的形像如曇花一現沒有了。可是我們嘗到了那個滋味，真是在地如在天一樣了。

唱詩是從靈裡唱出來的，聲音非常美妙動聽。我只有兩次這樣的經歷。一次是在黑龍江的時候，我們都被關在一個屋子裡，大家唱起詩來了。員警說：“不准你們唱！”弟兄姊妹照樣唱。員警又說：“你們聲音小一點好不好？”我們就不唱了。一會兒員警說：“你們再唱一唱好不好？真是好聽得很！”為什麼呢？“因為我們都在監獄裡面，離開了地上的家，什麼思想都沒有了，將心都回到主面前了。”

是的，真怕我們在神面前不能傾心吐意，不能以天上的事為念，不能以屬靈的事為念，我們在聚會的時候還想著家庭，還想著事業，還想著自己的需要，怎能經歷到主的同在呢？怎能將教會建立起來呢？道理雖懂得了，但是心還沒有回到主面前，反而成了累贅！

早幾年有個幹部來找我，說是談談話的，我就給他講福音，說：“你信不信有天堂地獄？”他一笑說：“天堂是宗教家發明的，你們宗教界不講天堂，就沒有道理講了。若沒有天堂你們信耶穌還上那裡去，正是你們講有地獄，多少人被你們嚇著了，不得不信耶穌。”我說：“你完全錯了，人是有靈魂的。”他說：“人哪有靈魂呢？我們相信的是唯物主義，人一死氣一斷就消失了，往地裡一埋就化成土了。”我說：“一點不對，肉體是肉體，靈魂是靈魂，靈魂是真真實實的。有天堂有地獄，靈魂必有歸宿。”我就把我的故事講給他聽，之後，他就不講話了。

我問：“你信不信有地獄？”他說：“我信有天堂有地獄。”我說：“信耶穌的上天堂，不信耶穌的下地獄，這是千真萬確的事實，不管你信不信，我對你說明白了。我信耶穌，我的罪得赦免，不論怎麼死，你把我槍斃掉，或生病死，或車禍死，我不怕死，我眼睛一閉，到天堂去了，決不會到地獄裡去。你不信耶穌，活到一百歲，你還是下地獄。地獄的火燒著你，蟲咬著你，永遠不能出來。”我這樣一講，他害怕了，說：“真是這樣的嗎？”我說：“真的，你不信嗎？我不是騙你，不是嚇唬你。你不信的話，有一天在地獄裡喊：“幫幫忙”。到那時候我就幫不上忙了。”他說：“那怎麼辦呢？我才四十八歲，到退休還有十二年，這樣好不好呢？你給耶穌講個面子，到我退休以後再信耶穌。”我說：“在主那裡，不能開後門，紅包也遞不上去，耶穌不要紅包。你相信就能上天堂。”他說：“你這一講，我害怕了，我相信。可是我一相信耶穌，飯碗就丟掉了。我當著宗教幹部，怎麼當基督徒呢？”我說：“你看吧！你是要飯碗還是要靈魂歸宿呢？”他把頭低下來不講話了，最後憂憂愁愁地走了。

我不知道你們聽沒聽過我失敗的見證。我年青的時候，在一個地方讀神學。附近有一個麻瘋病院，是教會辦的，有一百多人，沒有能治好的。這個病是神咒詛的病，他們都是被家庭攆出來的，因為都怕傳到自己身上。教會收留他們，一方面供養他們，醫治他們；一方面向他們傳福音，因為靈魂寶貝。我們學生們去傳福音，我也報了名，不怕傳染，每禮拜天去給他們講道。有一個禮拜輪到我去講道，我想，他們都是麻瘋病人，講錯了也不要緊，因為他們都不懂得聖經，這道好講。但再一想，還是講得有次序一點，有道理一點，不然的話不象樣子。所以從禮拜一到禮拜五我都在找參考書，看聖經。題目分大條小條，寫了一大張紙，況且只有三十五分鐘的講道時間。到禮拜六晚上還是不放心，怕講的不好。到別人都睡了覺，我跑到禮拜堂裡，自己試著講，講了五十分鐘還沒有講三分之一。我很有把握，明天就是讀一遍，35分鐘也能占完，我就很放心的睡覺去了。

吃過早飯，走在路上，有個弟兄問我：“你預備好了嗎？”我說：“預備好了。”“要不要替你？”“不要替，你放心吧！你為我禱告就好了。”到時候我就上了講臺，唱一首詩，帶領禱告，已經過去十分鐘。又讀讀聖經，又過去了幾分鐘。不過還有三十分鐘，準備再講二十五分鐘就可以了。我報了題目，就開始宣講，越講越沒勁，越講越沒有話語，甚至連字也看不清楚了，只十二分鐘時間就講得

乾乾淨淨。一看還有十多分鐘，怎麼下臺呢！我就玩起小聰明來，我說：低頭禱告。他們都閉上眼，我就把聖經一拿跑掉了。

跑到山上，我說：“主啊！你接我靈魂吧！我不會講道。”我白天不敢回學校，到晚上十點多才回去睡覺。第二天同學們說：“你被提了嗎！怎麼又回來了。”我也無話可說，因為我實在失敗。從此以後，在神面前迫切禱告，“主啊！講道不是我的預備問題，預備得再好也不行，沒有你的同在，我什麼也不會作。”我一直拼命的禱告，“主啊！是你聖靈的工作，不是我講道的問題。”經過很多天的掙扎，我才學會了這個功課。這不是我的得勝，完全是主的幫助。我失敗的時候太多太多，光想依靠自己。事奉神不是依靠自己，不是依靠勢力，不是依靠才能，是依靠耶和華的靈。

我有一次乘火車，疲乏得很！一排有三個位置，我坐在中間，我這邊坐個海軍軍官，那邊坐個陸軍軍官。我心想：“主啊！這回我可要大睡一覺，因為這幾天沒有休息好。他們都不是肯信耶穌的，我傳耶穌，他們會告訴員警，我就倒楣了，走不掉了。主啊！感謝你，不用傳福音了，好好休息吧！”這是我的想法，我的需要，主的心意不是這樣的。

我剛坐下來，不到五分鐘，聖靈感動叫我傳福音。我說：“主啊！這不是你的感動，是撒但試探我的。為什麼呢？他們是陸軍軍官，海軍軍官，我怎麼向他們傳福音呢？”我不肯順服，但裡面很清楚：“他們也是個靈魂，什麼官也不行，今天的責任在你身上。我沒有感動你，你可以不說。我既感動你，你不講，他們的靈魂滅亡你有責任。”“主啊！我沒有膽量，我怎麼講法呢？若說：‘你們信耶穌吧！’他們會說‘我迷信，’就麻煩了。但聖靈一直地感動，我也不敢一直的悖逆下去：“主啊！你真叫我傳福音，你體恤我的軟弱，給我個憑據，說明是你叫我傳的，信不信我有憑據，不是憑著我的熱心作的，就是他們把我抓起來，我也平安，因我知道是你叫我給他們傳福音的。”

我這樣一禱告，主就體恤了我的軟弱。哪個海軍軍官一連打了十五個噴嚏。我說：“你感冒了。”他說：“是感冒了。”我說：“你感冒不是一天兩天了？”他說：“有一個多月了。”我說：“你當軍官的，還沒有好醫生嗎？還沒有好藥吃嗎？”他說：“醫生都是飯桶，治不好我的病。”我說：“朋友！我認識一位元醫生。”他問：“你是醫生嗎？”我說：“我不是醫生。”他說：“是你的朋友嗎？他在哪裡？”我說：“遠在雲南。”他說：“雲南我也去，把地址告訴我。”我說：“近在眼前。”他說：“近在眼前不就是你嗎？”我說：“我可以告訴你，你聽過耶穌沒有？”他說：“你是基督教徒啊？我們是勞動創造世界，你們基督教是上帝創造世界，哪有上帝啊？”他很抱怨地講。我說：“主啊！我不講你叫我講，我一講你把門關起來，我若再講就倒楣了。”

海軍軍官剛把話落音，陸軍軍官說：“朋友！你可不能武斷的說，沒有神啊！”海軍軍官說：“你是陸軍少尉，你還相信上帝，還迷信嗎？”陸軍軍官說：“我不信上帝，我媽媽信神。”海軍軍官說：“你講講看。”他們兩人講起話來。

陸軍軍官說：“去年夏天，我回家去看媽媽。一到家，媽媽正在蓋房子。我的姨媽是一個給人上樑念咒封條子的人，她把糖果、饅頭扔下去叫人吃，房子就吉利了，蓋起來也不會出問題。媽媽叫我上街去買些糖果、饅頭，明天好上樑。我當然不相信這些。姨媽說：“你可不能不相信，靈得很！你看看某某鄰居上樑他不迷信，他的房子蓋好不到兩個禮拜，失火燒掉了。還有個鄰居也是不相信這一

套，結果蓋好房子三個禮拜也塌掉了。你不在家，你媽媽一個人出了問題怎麼辦呢？”

我說：“姨媽！解放了，不准再搞迷信活動。我雖不相信，你給我個憑據看看，是真的假的。”她說：“明天你上街買個大西瓜，我當眾人面前爬上房子，把西瓜放在梁上它不掉下來，如果掉下來，從此我不幹這一行。如果掉不下來，你就不敢招神發怒。當你走後，房子一塌，誰幫你媽媽蓋房子呢？”我真是半信半疑，“不信吧！出了問題，我對不起媽媽；相信吧！當上了軍官還信這一套，說不過去。她這個憑據，我就不信西瓜掉不下來。”我就去買了一個十二斤的大西瓜。到了下午，鄰居都來看熱鬧。姨媽找個梯子爬上去，把西瓜放在梁上，把紅紙條一貼，西瓜動也不動，跟釘著一樣。我拿個棍子打梁，動也不動，你看有沒有神？

我說：“朋友！那是假神。”他們說：“神還有真假的嗎？什麼是真神，什麼是假神？”他們這樣一問，我有機會講話了。從創世記往下講，神怎樣造人，人怎樣犯罪，耶穌怎樣救人。他們聽得很在心，旁邊的乘客們也都在聽。我還沒有講完，已經到了目的地。我說：“朋友們！我要下車了，你們願不願意信？”他們說：“講的道理好得很！有什麼書可以看看呢？”我說：“有聖經，你們願意到禮拜堂去買。”有人說：“我一定要買一本。”我說：“但願上帝祝福你們，你們真心渴慕追求的話，買本聖經看，一定能明白這個道理，我要走了。”兩個軍官忽然站起來，把衣服穿好，把帽子戴好，手一舉：“一路平安，下車吧！”我說：“上帝保佑你們。”乘客們都看著我平安的下車了。我想福音的種子已種在他們心裡了。

去年的時候，從國外回來一位弟兄，要見我的面，後來我就去見他。見面後就談談他的事奉情況。到了晚上，他說：“弟兄！我今天晚上請你做個工作，我有個同學要來看我，他們都不信主，你給他們傳福音好不好呢？”我問：“你的同學都是幹什麼工作的？”他說：“都是當官的，最大一個當副省長；有當檢察長的；有當廳長的；最小一個也是當處長的；還有當地委書記的。”我說：“我沒有這個信心，給他們傳福音不容易得很！他們都是當官的，弟兄啊！還是你自己傳福音吧！我為你禱告，這個場面我不敢出面。”他也不勉強我，“好吧！你為我禱告。”

到了第二天上午，我問弟兄說：“你們昨天見面怎麼樣？”他說：“感謝主！在事前我很為難。門前停五、六輛小轎車，他們到家裡一看，並不富麗堂皇，是很簡單的裝飾，也並不在意。坐下來就問：‘老同學！你出去十幾年了，混得怎麼樣？當個什麼官？發的是什麼財？’我說：‘我也沒有當官，也沒有發財，我信耶穌了，作一個小小的傳道人。’我一講作傳道人，我的同學就哈哈大笑，‘你怎麼走這條路？真為你可惜！沒有出去以前，你最年長，最有出息，你要不出去的話，至少當個省長，說不定到中央當個部長，你官當大了，也可以拉我們一把。’他們很看不起我。感謝主！我就一面禱告，一面作見證，我為什麼信耶穌。信耶穌以後，人生怎樣的轉變、對人世怎樣看法、什麼叫人生真價值。從外面講到裡面生命的轉變，人生觀的轉變；從肉身、從物質講到精神；從精神講到靈魂。他們聽的時候，吸著煙蹺著腿，面帶譏諷的面孔聽。後來把煙扔掉不吸了，再聽一會，把腿也放下來坐正了，再聽一會，往前一坐，手捧著面孔，看樣子是很盡心的聽。

他們聽到最後，說：“大哥！今天才瞭解你的信仰，真偉大，真崇高。你的人生真有價值。”有一個同學說：“我是當副省長的。從外面看我是高高在上，你是作傳道的，我們兩個不能相比。咱們

國家是無神論國家，對傳道人不尊重，我們一聽說也不尊敬你。你這一講摸著我們良心的實際了。實在說，你的人生比我們有價值。我們是在虛空當中過生活，每天是勾心鬥角。我這副省長的位也不是好保的，費了好多心血，把這個壓下去，把那個推下去，才能保著我的位。我還怕被人搞下去，整天整夜思想，他們還沒有動好我的腦筋，我就把他們的腦筋動好了。他們明著告我，我暗著告他們。我的人生有什麼價值呢？”

另一個同學說：“大哥！我們已經落在名譽的窩裡面，跳不出去了，要出去就沒有好日子過。你是高高尚尚、清清白白地生活在人群之上。等到我們把工作放下來以後，不在爭名不求利時，咱在走一條路好不好。”我說：“老同學！你們的心願很好，可是時間不等人。你們才四十多歲，等你們退休還有二十多年。這二十多年有什麼變化呢？誰能曉得。最好的時間，就是現在，現在就是最好的機會。”

有個同學說：“我是想走你這條道路，可是我又想：這個社會，這個環境，我沒有辦法擺脫。我從心裡面照著你那個標準去行，凡不合你那個信仰標準的，儘量不信，但是我也不去反對，你為我祈禱，求求你的神暗中護庇我，叫我的人生過得太平一點，穩定一點，安安然然地，到時候我可以和你一同上天堂去。”後來談話就結束了。

我一聽這話，就說：“弟兄！你跟從主後悔不後悔？”他哈哈一笑，“感謝主！主揀選了我，這是神的恩典。主若不揀選我，我和他們一樣爭名奪利，有什麼價值呢？良心沒有平安。理想很高尚，口號喊得很高，內心裡面完全不是那回事情。是主揀選了我，我經過很多爭紮，很多比較，發現我跟從耶穌最有價值，我決定把我的人生奉獻給主。我雖不能為主作什麼，我想回國來傳福音。禱告時主說：暫時不要回來，叫我做一個比我回來傳福音更重要的工作，通過文字把見證、把真理信息寫出來，送給同胞們看。我們夫妻兩個人，剛開始時只有五塊美金，相當於四十元錢，還要租房子。但裡面清楚是主託付我們的，我就和姊妹同心合意地禱告。不管怎麼樣，我們只有四十元錢，哪怕作一張也好，因我們就這麼大力量。後來就寫了三、四本書。哪曉得傳出去不多久，有人寫信，有人直接來找，說：“你的文章我看後很受感動，真得造就，能不能再多印一點。”就這樣得到多人的支持，文章也傳到了許多國家，不少同胞看見了都很得益處。”

這樣，他雖不要出名，但他的生命信息對很多基督徒，不管是紅種人、白種人、黑種人，按著他們的文字一看，都得滋潤、得造就、得幫助，就這樣傳開了。我來的前一天，他又回來給我打電話說：他已經到了家，問我能不能去一趟。我說：對不起，我已經答應別的地方，我就不能去了。我下了火車給他打個電話，問他能不能到我們這邊來一趟，他說很想去，但沒有時間去了。可能過幾個月我還要回來看你們，請你問候弟兄姊妹平安，我為你們禱告，下次主許可了，我跟你一同到農村裡看一看。看看弟兄姊妹怎麼樣，看看中國的教會怎麼樣。我更把他們的需要、靈性的需要、他們的見證傳到全世界去。這是我親自遇到的一個見證。

我從十七歲蒙召奉獻給主，到現在七十三歲了。這幾年過來，我餓死了嗎？我窮死了嗎？我病死了嗎？一樣也沒有。生活上也挨過饑餓，也受過逼迫，但是越受逼迫我裡面越蒙恩典。有很多人問我說：“你信耶穌，耶穌在哪裡呢？”我說：“我活著就是耶穌的見證。”他們說：“你說狂話，你

哪裡像耶穌？”我說：“我能活到現在，就是耶穌叫我活著的。你們逼迫我，你們壓制我，叫我餓死，叫我苦死，叫我累死，叫我病死，我死沒有呢？按人看也要百分之百的殘廢。我眼睛瞎過、耳朵聾過、我從山上摔死過，但耶穌沒有叫我死，比你們活得還要健康。不是我健康，是耶穌健康。耶穌活在我裡面，他要用我為他作見證。死是不必害怕的，為耶穌受苦更不必害怕，因主要用我為他作見證。你們不信耶穌，你們信有我這個人吧！我就是耶穌的見證。”他們說：“這個真奇怪，不信也得信，信又信不下去。”這就是說，他信也得信，不信也得信，事實擺在他面前，這事實勝於雄辯。

我十二歲那年，在外地讀書，放寒假回到家裡。寒假渡完了後，父親說：“把你的包袱收拾收拾，明天一早上學去。”那時候沒有汽車，連馬車都很少。我們也沒有錢坐馬車，需要步行跑路三天才能到學校。我聽父親的話，他就帶著我走了。

那時是剛過春節，天氣不大好，下著小雪。正好嬸嬸在門口，說：“孩子沒有穿棉褲，讓他等兩天，我給做一條新棉褲。”本來我也不感覺著冷，因為不想去上學。嬸嬸這麼一講，我覺得嬸嬸真好，真疼我。可是父親堅持要走，我卻自愛自憐起來，“天下著雪，要多停一天，我就可以多玩一天。另外還可以穿上新棉褲。爸爸真是心太狠，我長大了不孝順你，你這樣對我沒有憐憫的心。”我在後面哼哼唧唧地走，爸爸也不管我，一直往前走。

走十裡多路要爬一個小山，北風吹過來，雪打到我的臉上，其實並不怎麼冷，完全可以走，因為懷疑爸爸的愛心而生氣，就顯得冷亞。我往地上一躺不走了。爸爸也不理我，背著包袱一直往前走。我哭兩聲看看他，他還在走，我還在哭。忽然他回過頭來，我有點害怕，可能他要打我，因爸爸很嚴格，不起來怕挨打，心裡面一上一下的。正在難過的時候，爸爸到我跟前。我把眼睛一閉，“打吧！”我並沒有想到，爸爸並沒有打我，把包袱往身上一放，他蹲下雙手把我抱起來。他也哭起來，比我哭得還要痛。他一面哭一面說：“孩子！你不懂得爸爸的心意。爸爸是愛你，從小就讓你鍛煉。不吃苦中苦，難得人上人。你從小不受點苦的話，長大不會做人。你不是冷，你並不冷。你冷的話，一跑就不冷了。你怎麼不知道爸爸的心呢？爸爸在培養你，長大作個人上人哪！”

他一面哭一面講。他這一哭，把我的心哭開了，我明白了，“爸爸並不是狠心，而是愛心，是為了鍛煉我。”我從爸爸懷裡掙出來，說：“爸爸！我不冷，走吧！”從那一天到學校裡面，成績完全變了。為什麼呢？我的爸爸愛我，關心我，讓我長大後做個人上人，不作一個無用的人，我不能不用功讀書，再也不貪著玩了，拼命地讀書。從那一年開始，到我離開學校，多少年來，名額不下第三名。

我從監裡出來以後，官方不准我出來傳福音，但是主有主的時候。主感動我說：“我再在社會上操練你五年，好叫你認識這個社會的面貌。”神是怎麼操練我的呢？神把我擺在醫院的裡面，做五年的清潔工。工資最低，活最重。拖地板、打掃廁所、給醫生作下手。醫生開完刀，我把地掃掃，把病人送走，就幹這些活。並且工人們欺負我，兩個人，或三個人的活叫我一個人幹，但我一句話不說，因我知道這是主所許可的。你們下班，我不能下班；你們跑了我不能跑；我幹不完我就不下班；不下班我也不要加班工資。結果叫科長發現了，他就找我談話，說：“我看你裡面有真東西，你的活這麼重、這麼苦，也不要求給你加工資，如果你裡面沒有真東西的話，能到這個地步嗎？不可能的，叫我

也辦不到。”於是我就將我的信仰、我的重生、我的得救、我是如何蒙召事奉主的、我是如何為主背十字架的，都一一的講給他聽。雖然當時他沒有接受主耶穌，後來他真的信了主耶穌，到處為主傳道作見證。

在那幾年中，我沒有公開的傳福音給他們，但福音卻在醫院裡傳揚開了。我只是一味的順服主，主怎樣的安排，我就怎樣的順服。我講道是事奉主，我掃地就不是事奉主了嗎？我擦地板就不是事奉主了嗎？我不是為你們醫院作的，我是為主作的。你們可以馬馬虎虎，我就不敢馬虎。真是感謝主！就在那種環境裡，有時間我就讀經、禱告，裡面有感動就把從主所得的亮光寫下來。後來被同工「恩溢」發現，就系統整理出來，就成了《晨光》一、二、三集，造就了許多同工。

我們只要肯順服神，任何的地方都是事奉神的機會。不能用口傳，就可以寫點文字，更可以身體力行，從我們身上活出主耶穌。我們若真是奉獻為主，在任何情況之下都能為主而活，藉著我們的生活、工作彰顯他的榮耀。只要我們服在神的旨意之下，在任何地方，都一樣的可以榮耀神、為主作見證。

有一年春天我坐火車到湖南去，經過一座小山，我往窗外一看，滿山遍野到處都開滿了花。忽然我發現大磐石旁邊，開了一朵小紫花。我這一看，聖靈說：“磐石以外的地方開了很多大花，而這朵小花沒有因著自己小而不開，它也照樣開了花。大花能榮耀神，這朵小花一樣榮耀神。神的創造各有其用，有大的、有小的。”我們以為自己的工作太卑微了嗎？太難了嗎？只要我們能忠心事奉，也能榮耀神。

我的心裡大受光照，“主啊！我不求作大工作，因我是小花。只要能開出花來一樣榮耀神。你是大樹，若不開花，或是死掉了，那就沒有什麼意義。”基督徒無論在什麼情況之下，忠心事奉神，都能榮耀神。我承認我是一朵小花，沒有大的恩賜，沒有大的才幹，但我願意順服神。神使用我這朵小花，為要讓他的名得著榮耀，讓眾人聞出他的香氣來。

我們順服神，彰顯他的榮耀，他一定能負我們生活的責任；負我們人生的責任；負我們性命的責任。我們算不得什麼，他把我們拯救出來，我們就成了他手中的工作，這是神恩待了我們。“沒有神，我這個人早就死了。”我在小學讀書時，曾得過大病，腦膜炎、霍亂病、惡性痢疾……，沒有藥吃，我都活過來了，這是主奇妙的拯救。有一次我已經死掉了，家裡人禱告耶穌、呼求耶穌，我又活過來，一直活到現在。

生命在主的手裡面。我們奉獻給主後，主知道怎樣安排我們去榮耀他，為他而活著。怎麼活法呢？在我們的家庭裡面；工作裡面；單位裡面；鄰居當中為主而活著，叫主得榮耀。我在醫院裡作清潔工時，雖地位最低，可是比院長都尊貴。有一天我在窗外拖地，醫生們都在休息室裡談話，我在這邊能聽見，他們不知道我在這邊拖地。有一個主任講，“現在醫院搞不好，必須把院長換掉，是因領導的問題。”他們說：“要哪個人當院長呢？內科主任？”“不行。”“外科主任？”“不行。”“科長？”“也不行。”“那麼誰行呢？”一個醫生說：“有一個人可以當院長。”“哪個人呢？”“就是手術室那個工人。”我聽見後，心裡說：“主啊！我看我是個小工人，是個清潔工，那麼卑微，但在他們醫生眼中看，我比院長還要好。”聖靈說：“你還叫屈不叫屈？你的職位很低，但你的權位很大。”為什麼大呢？我的工作正派，完全是為了遵行神的旨意，為主而幹。不投機取巧，不陽奉陰違，結果

主的名從我身上榮耀出去了。

是的，凡忠心為主而幹的，不會沒有見證、不會沒有榮耀顯出來。很多青年人說：“我忙得很！沒有工夫讀聖經、禱告。”我經歷以後才知道：“說忙不是理由。”有信心的話，再忙也有時間禱告。不能跪下禱告，站著也可以禱告，走著路也可以禱告，吃著飯也可以禱告。禱告是和主交通，只要有信心尋求主，忙得再很，照樣能讀經、禱告。這就說明，“你的財寶在哪裡，你的心也在哪裡。”你的心若不在主身上，就是不想禱告，也不想看聖經。你的心若在主身上，再忙也不要緊，也要把主的事情放在第一位上。所以說“忙不是理由。”我不經歷我不能說這話，只要你肯尋求主，越向著主作，你和神的關係越好。你和主的交通好時，工作再忙再累，也能幹得好，因為主與你同在。

我常在街上騎著自行車上班的時候，路上的行人、車輛很多，騎自行車當然要當心。我多次經驗，和主交通好的時候，你只管騎吧！汽車給你讓路，紅燈給你讓路，真奇妙得很！因萬物都在主的掌管當中，凡事都很順利。

有一次很稀奇！我下班很早，就過黃浦江到那邊去看望教會。晚上交通、禱告的氣氛特別好，就忘記了時間。已經到晚上十二點多，過江的船已經快停班。若是到第二天早晨五點再去上班，就可能誤時，所以我就急忙過了江。可是已經沒有公車，只好跑了兩個半小時的路，到了我住的地方，已是凌晨三點多，我就急忙休息。因太勞累，早晨醒來一看，離我上班時間還有十八分鐘。我住的地方到單位有九站路，平常上班因有紅燈、車多、人多，需要三十五分鐘。現在只有十八分鐘怎麼不遲到呢？但是我今年還沒有遲到過，今天要遲到了。醫院的制度很嚴，遲到一回就寫出來警告，兩回要扣獎金，三次要處理人。我是基督徒若被登出來遲到了，神的名不得榮耀，但是今天這十八分鐘的時間不能不遲到。

我起來以後，馬馬虎虎的洗個臉，作個簡單的禱告，就上車站去了。我住的地方離車站很近，不要半分鐘就到了。到站一看還有十六分鐘。公共車開了一站就停下來，有上車的，有下車的。到第二站的時候，司機好象思想開了小車，忘了停車一樣，旅客上車就多跑路程，於是就有人罵司機。這一罵，把司機罵惱了，他一站也不再停，“你們告去吧！”他脖子一硬只管開著跑起來，紅燈綠燈他也不管，車開得很快。誰知到醫院門口停了下來，我一看還有半分種不到上班時間。我說：“主啊！我真感謝你！你真是奇妙的主，你不讓你的孩子羞辱你的名字。”這是個神蹟啊！我一輩子隻碰見這一次。他怎麼不肯停

解放前在河南有一個長老，他是一九七一年去世的。在西安監獄裡被紅衛兵打死為主殉了道。他自己作見證說：為了禁食禱告，在一個山上禱告了四十八天。禱告當中下了大雪，他也沒有下山。他就躺在雪裡面，醒了以後，渾身發熱，發現脖子上有個毛圍巾。哪有這東西呢？他一摸，是個活圍巾，睜眼一看，兩邊兩個豹子把他抱住，尾巴把他的脖子圍起來，象圍巾一樣。這不害怕人嗎？他一點也不害怕，他一坐起來，豹子把身上的雪一抖，向他作個輯就走了。這不是神蹟奇事嗎？你不相信這是真的嗎？他不會撒謊的。

我也有這樣的經歷，我在讀書的時候，一般禮拜天我不到禮拜堂去，我到山上去讀經禱告。有一天早晨我很早就去禱告，也不吃飯，就讀聖經。讀得受了感動、大有亮光，忘了時間。讀著讀著看不

清字了，抬頭一看，太陽落山了。忽然發現我旁邊臥個大灰狗，其實不是狗是狼。舌頭伸得好長，我看看它，它看看我，我還心裡說：“誰家的狗，天黑了不回家，還在山上幹什麼呢？”狗能在山上嗎？我一看它，它起來向我點個頭就走了。我一看是個大粗尾巴，不是狗是個灰狼，我也不害怕。它並沒有傷害我，它是保護我的，我就拿著聖經下了山。下山後我害怕起來，“這個大狼要是把我咬傷，或是咬死，我來是靈修禱告的，神真是不得榮耀。”我就趕緊往家裡跑，為什麼呢？一和世界接觸，就忘記了主。

一九九五年的時候，我在山西遇見一次逼迫，被關在監獄裡面。我裡面很清楚，沒有去以前，在路上禱告的時候，主說：“你要受四十天的試煉。”果然不錯，聚會的最後一天，正在聚會的時候，員警進來把我們帶到監獄裡去了。那裡的一個幹部說：“你們信耶穌的信得好啊！上帝保護你們，沒有保護你們不坐監，把你們保護到監獄來了。你們還叫我們信耶穌呢！這耶穌我們不要信。”他們是譏笑我們的。我說：“主啊！你聽見沒有呢？不信的人在譏笑你。”我們雖然遇到了難處，但我們裡面很平安。

我們到了監裡，心裡準備著要挨打，可是沒有想到，一整天都關著門。獄霸說：“你這個老先生也來坐監，犯了什麼罪？”我說：“沒有犯罪？”獄霸說：“犯什麼錯誤了？”我說：“也沒有犯錯誤。”獄霸說：“你沒有犯錯怎麼來坐監？這是公安局錯了？你是好人為什麼來坐監？”我說：“我是信耶穌的。”他又問：“什麼耶穌？”他沒有聽過耶穌，我就把福音講給他。他一聽，就驚奇地說：“你是好人也被抓進來了，真豈有此理，信耶穌是叫人學好的。如果我早信耶穌，我就不會犯法了。來！來！來！我就看重了你，坐在我旁邊。”

他不但沒有打我，還叫我坐在他旁邊。他接著說：“我給你個任務，老先生！你坐坐躺躺。坐累了，就躺一會。別人不能躺，躺一會再坐一會，別的任務不給你，能不能辦到？”我說：“謝謝你！”

到了晚上他叫我洗腳，一脫襪子，他說：“你不要洗，來！給老大爺洗腳。”叫另一個人給我洗腳。我說：“不要。”他說：“你是坐的任務，洗腳是他的任務。”吃過飯他不讓我洗碗，叫別人給我洗碗。一個月就是坐坐，睡睡；睡睡，坐坐，什麼也不叫我做，起床後被子也不叫我疊。我說：“主啊！我在家也沒有這樣享受。”主真是奇妙的主！

到了主定的時候，他們就釋放了我。出來的時候，監獄長說：“你們信耶穌的人哪！真是沒有辦法你們。叫你們來坐監，不准你們傳教，結果這一個月下來，監獄被你們鬧翻了，都成你們的教徒了。”

我們是六個人一同進去的，這六個監房裡都有了信耶穌的人。其中一個弟兄的監房裡，都信了主耶穌。我那個監房裡有四個人信主，他們唱歌、讚美神。監獄長說：“這監獄裡關不下你們信耶穌的，再關兩天，都成你們的基督教徒了，不再關你們了，出去吧！”結果把我們都攆出來了。

感謝主！主恩待我們這一方的同工們，給你們這個機會，坐在這裡作什麼呢？是來聽我講道的嗎？我不會講道，我來是作我失敗、軟弱的見證，但是主在我這個軟弱器皿身上，彰顯了他的榮耀。主叫我講這見證，是要激勵大家，不是要作一個講道家，而是要作一個行道家。講是容易，行卻不容易了。但是真的行出來，事實勝於雄辯。這個見證象鐵板一樣，硬得很！是沒有人能駁倒的，因為我經驗過了。

我們是為主作見證的，親身去經歷主的慈愛、主的憐憫、主的聖潔、主的信實……，這個見證能推翻嗎？他聽了就蒙恩典，不聽就要受神的懲罰，甚至多吃苦頭。今天我也靠著主的恩典說：“你聽主的話，主必要祝福你，勝過祝福我；你不聽神的話，恐怕神給你的苦難就忍受不住，也白白受苦，甚至沒有價值。”但願主幫助每位同工弟兄姊妹！定下心志走十字架道路，順服神的旨意把人生交給主，讓主藉著你們得著榮耀吧！

有一天下午，有一個老姊妹因和媳婦生了氣，到我家裡來一直的哭。我說：“姊妹！你不要哭了，我家的地方太小，弟兄姊妹來得也多，不好談話，我和弟兄一同陪著你到公園走走吧！那裡安靜，散散心好一點。”就這樣，三個人一同到公園去。一進公園大門，裡面出來三個戴帽子的人。聖靈在我裡面說：“孩子！你看什麼人來了？”我說：“主啊！是你的仇敵，我們的對頭。”主說：“你不要他們遭遇苦難啊？”我說：“主啊！你是公義的，照你的公義審判吧！”聖靈說：“今天我不審判，審判權柄給你，叫你審判他們。”我說：“主啊！我不會審判。”主說：“我交給你審判，你判他們刑可以；你打他們也可以；你把他們殺掉也可以。”我說：“我連恨人都不能，怎麼可以殺人呢？”主說：“你不能殺人，你叫我懲罰他們，叫我定他們的罪，你的心好狠啊！好詭詐啊！借我的刀殺他，好出你的氣，你是怎麼得救的？你是我的朋友嗎？你是我的親人嗎？”我說：“主啊！我是你的仇敵。”主說：“你是怎麼認識我的呢？”我說：“因為你十字架的大愛把我征服了。”這一來，我就哭了起來，說：“主啊！你饒恕我的罪，我的心太狠了。”主說：“這三個人打過你沒有、罵過你沒有？他只不過穿那種衣服就是了。你為什麼巴不得他們都死掉才好呢。這是什麼心腸？你還是傳道人嗎？”我就大哭起來，說：“主啊！赦免我。這個功課我學了十年還沒有學好，三十分還不到。”感謝主！從那一天起，這個罪對付掉了。“主啊！這樣的人他們更可憐，更需要你的救恩，你揀選他們。他們不認識你，他們所作的事，所說的話，連自己也不曉得。”

不少的人把這個關係領會錯了，主不是不叫我們愛父母，而是不叫我們把愛父母佔據了神在我們裡面的地位。其中有一個姊妹表面上非常愛主，到處去傳道。有一天他的媽媽去逝了，家庭打電報給她，她回電說：“我不回去，因為愛父母過於愛主的不配作主的門徒。我已跟從了主，我的母親死了，你們把她埋掉就是了。”這樣一來，別的信徒都很稱讚她，說這個姊妹真是愛主，信仰真堅定，道路走的真對。我說：“她實在走錯了，一點也沒有走對。”媽媽把你撫養長大，你也不安葬她。你還傳什麼福音，還作什麼見證，叫外邦人怎麼看你是信耶穌的人！這樣作能有見證嗎？不但沒有見證，還攔阻了福音的開展。你若是回去把你的媽媽安葬好，向親友傳福音，那個好、那個對？她把這個問題領會錯了，把肉體的東西放到屬靈的裡面運用，是不通達的。人當有人的本份，神有神的本份，神的意思是高過人的，不是反對人的。主耶穌的律法是高過人間律法的，不是叫人不遵守律法。我們明白了這些問題，就不會走錯道路的。

我年輕的時候也常犯這樣的錯誤。我媽媽有一個同工，她一生獨身傳道。一九五六年的時候，我出外傳福音，穿了一件小棉襖。她看我有點冷，給我做了一件三裱新的棉大衣。她說：“孩子！我給你做件棉衣服，穿起來吧！”我說：“姨！你給我做衣服幹什麼呢？我又沒有讓你給我做。”她說：

“你怎麼講這話？我和你媽媽是同工，還有什麼壞心嗎？我不是貪圖你什麼好處，是主感動我作的。”我說：“我不要，你若要真給我的話，我拿到街上送給要飯的去，我才不穿呢。”她就哭著說：“你怎麼這樣講話呢？”我說：“我是愛主的，不愛你，你和我媽媽同工是不錯，你是和神同工，你不應當把愛放到我身上，我不需要人的愛。”

我說這話好象真的很堅強，卻失去了人的本份。她很傷心，十多年來靈性起不來勁，也不願意為主工作了。她說：“我一生是單獨一個人生活，無親無友，等到年老時，誰來撫養呢？”她一看見我被主恩召，又年輕又愛主又能為主傳福音，所以她想把這個愛放在我身上，到年紀老時可以養她。後來她被光照寫信給我，承認她裡面認識的錯誤。從那時候起，凡是別人給我的奉獻，我都要問：“你禱告清楚沒有？不清楚的話，請拿回去。禱告清楚你把奉獻放在我手裡是作什麼用的？是救濟貧窮人呢？是救災呢？是給傳道人傳福音呢？禱告清楚後再給我，不禱告清楚不要給我。”一般信徒哪懂得這個道理呢？但是我很認真，你禱告不清楚不要給我，我不用你的錢。很多弟兄姊妹因這些事都傷心透了。

還有一次，因有一位老弟兄六十多歲被主接去，我去看望他們。臨走的時候我正在車上坐著，老姊妹跑到家裡，用毛巾包著三個蘋果，還有十塊錢要給我。我說：“老姨！你給我幹什麼？”她說：“我有感動給你。”我說：“我沒有感動收。”她就哭了：“這錢放在這裡十幾年了，主沒有感動我給誰，今天主感動我叫給你；這蘋果皮都放幹了，我沒有捨得吃，今天我有感動，叫你吃的！”我說：“我有蘋果，不要你的蘋果。”老姨真是傷心極了。

同工們！你們看我說這話對不對啊？她把毛巾和蘋果朝車上一放，起來走了。過了一年多，我受感動、受光照，才知道說：“主啊！我怎麼這樣可憐！我太像神子，不像人子，其實到最後神子也不像，人子也不像。不像神，不像人，也不像鬼了。真虧欠那個老阿姨！後來我想去向老姨道欠，一打聽，她已經被主接去了。我真內疚！只有到天上再還帳吧！

我的意思是說，我們在地上行事不要那樣古裡古怪的，好像很熱心、很屬靈的樣子，什麼都不要了。要記著我們雖信了耶穌，還是個人，還需要和人來往。不但要盡到神子的本份，還要盡人子的本份。主耶穌雖拒絕馬利亞的請求，並沒有忘記他人子的本份。在他上十字架的時候，就對約翰說：“看！你的母親。”對馬利亞說：“看！你的兒子。”他雖為神子，為世人作救主，也承認自己是馬利亞的兒子，不能不盡人子的本份。但是我為要成全神的旨意，不能從十字架上下來，我可以把母親託付在約翰手裡。約翰就把馬利亞接去，在以弗所養活她到老，一直到一百多歲才被主接去。主耶穌既是神子，也是人子。我們也不能光作神子，不作人子，這兩樣要擺平衡才對。

去年在溫州聚同工會時，首先去看了看兒童的聚會。那裡有六百多個孩子，都是從七歲到十二歲之間的，沒有大人給他們講道，講道的弟兄有十八歲。我就坐在一個七歲小女孩旁邊，她聽得很專心，拿個小本子，一邊聽一邊記。她因剛上學，字還寫得不像樣子。她在本子上寫著：“神啊！我怎麼事奉你呢？”我說：“你寫的是什麼啊？”她說：“你不認得嗎？”我說：“我看不清楚。”她說：“你不懂得嗎？你們大人會不會事奉神呢？”她這樣問我，我很受光照，“主啊！這個七歲的小孩就願意事奉你，何況我們呢！”

我在第一次受試煉的時候，有一天，天下大雨，隊長說：“今天下雨不能出工，你們休息一天吧！可是有一個問題，中午缺少米沒有飯吃了，需要一個人到紅薯地裡挖紅薯，中午才有飯吃。”旁邊一個人說：“你去好吧！”那人說：“報告隊長！昨天夜裡肚子疼得不得了，真難受，沒有辦法，不能去。”隊長又叫第二個人，那人說：“報告隊長！我又頭痛又頭暈，沒有辦法去。”他裝得像真的一樣。隊長一連叫了五個人，都是有病的，頭疼的、心臟不好的、腸胃不好的。隊長不勉強他們。最後隊長對我說：“你怎麼樣？你有病沒有病？”我說：“我沒有病。”隊長說：“那你去吧！”

別人說：“你真傻瓜，怎麼不裝個病呢？”我說：“我是神的孩子，怎麼好裝假呢？”隊長給我一個擔子，一件雨衣，一把鋤。我就一蹶一滑地去了，但心裡實在不甘心。

這一步我沒有撒謊，可是順服主真是不容易啊！“主啊！我真倒楣！我要不說誠實話，也不會有這個難處。我當你的孩子，老老實實的說話，難處就臨到我的頭上。‘主啊！你在哪裡？你怎麼不看我顧我？’”又就埋怨起來，軟弱得很！只有向神發怨言，不敢向隊長髮怨言。走一步摔一跤，“主啊！摔死拉倒了，也不再去挖紅薯了。”可是摔不死，爬起來還得往前走。又摔一跤，“主啊！你叫我死了吧！”主說：“我就不讓你死，你還得去挖紅薯。”三、四裡路摔了七、八跤，到了紅薯地。

雨下得更大，我把擔子和鋤一放，“主啊！我是不活了，讓雨把我砸死，你接我靈魂吧！”主說：“是誰叫你老實的，你可以撒個謊，在家裡睡覺就沒有這事情了。”我說：“我是基督徒，我聽你的話，結果你不拯救我，大難處還臨到我，要我受這個苦。”

就在這灰心軟弱的時候，忽然叫我看到異象，“主在十字架上釘著，滿面的憂愁，手腳上流著血，身上還有鞭傷。一個微小的聲音說：‘孩子！你比我還苦嗎？’”這時我忍不住內心的憂傷，流著淚說：“主啊！我對不起你，我怎麼能比你十字架的痛苦呢？這算得什麼啊！我遵行真理是我應當的。我若撒謊我有罪，將來還必要受報應。我誠實受再大的苦難是我的本份，比起你所受的苦，我能算是吃苦嗎？”

這一來，我裡面有了力量，聖靈真正澆灌在我的身上，一面大聲認罪、一面感謝讚美主！雨下的還是那麼大，我起來拿著鋤，挖一塊，扒一扒上面的泥，裝在筐裡。挖滿了兩大筐，挑著就走。一路上又跌了好幾跤。跌一跤，感謝讚美主！再摔一跤，感謝讚美主！我真不配，主耶穌背著十字架背不動的時候，還跌在地上，由古利奈人替他背著十字架。我還能跌倒爬起來，這比起主耶穌背的十字架輕得多。越想越有力量，一直挑到食堂裡也沒有覺得累。他們一看，下這麼大的雨，挑這麼大一擔紅薯，你真是思想好得很！為了幹部們的生活，下這麼大的雨，還挑這麼滿，稱稱有多少斤。一稱有二百一十三斤。

兩年前，我到南方一個地方聚會，之後一個弟兄來，說：“弟兄！今天晚上到我家裡去一趟。”我說：“去幹什麼呢？”他說：“我的媽媽生病了，你去給她做個禱告；另外我的弟兄們還都沒有信耶穌，你給他們傳傳福音。”他沒有告訴我他的弟兄們是作什麼事情的。他一共姊妹八個，兩個妹妹，他是老三，有哥哥有弟弟。我想我是傳道人，傳福音還不容易嗎？到你家裡去也很方便，就說：“好吧！我跟你去。”心中很有把握的想出了一些道理，一定能解決對方的問題。但裡面還有一個意思說，

自己想出來的東西，神不一定使用，就是能用上一點，也不可能起到效果。

晚上我一進門，把我嚇一大跳。他的弟兄們在那裡坐著，都穿著制服，肩上有有的兩個星；有的三個星；有的一個星。我心裡有點害怕。“主啊！這個場面可麻煩了，我還沒有問他哥哥們做什麼事情，我就答應了，我能向他們傳福音嗎？這個福音難傳。”

當我坐下來以後，弟兄就向我介紹說：“這是我大哥，是本縣統戰部部長；這是我的二哥，是本縣檢察院院長；這是我的妹妹，是宗教處處長……。”我心裡就發跳起來，“主啊！這可很作難，怎麼辦呢？給他們傳福音，可不像給老百姓傳福音。”我急得幾乎在出汗，也恨我答應得太冒失，這一次我可能要丟臉，茶也喝不下去了。

弟兄給他們講了幾句介紹的話，就叫我給他們講道。我心裡發起抖來，我講什麼呢？忽然感動來了。主說：“你就把你自己蒙恩的經歷講給他們聽聽，不要講道，他們不需要聽道。把你人生的轉變，認識耶穌以後，是怎麼轉變的；沒有信耶穌以前是什麼樣子，信耶穌以後是什麼樣子，把這些講給他們聽聽吧！信不信由他們。”

我就順服靈的感動，給他們講。真是沒有想到，我還沒有講完，那個作大哥的統戰部長起來講話了，“你這麼一講，我心裡真佩服基督了。我是管理你們基督徒的。為什麼管你們呢？你們天天聚會，講救人之道，信的人多起來，都成了你們的群眾，我們就不放心你們。另外我們想到說：你們基督徒信的是外國教，我們更不放心你們。你這樣一講，我裡面大亮了，你信的不是美國的耶穌；你傳的不是美國的宗教；你們信耶穌不是給美國人信的；你們自己認識了耶穌，和耶穌發生了生命關係，為的是人生的改變。怪不得政府要抓你們、要關你們，你們還要聚會，還要信耶穌，原來是這個道理，有這個動力催促著。現在我才明白，我先表態，從今以後我不再反對耶穌。基督徒不是壞人，都是好人、都是好公民。”

他這樣的表態，其他幾個人也說：“我們願意聽耶穌的福音，願意跟著耶穌走。”我說：“主啊！你叫我看見，我是個小魚、小餅，交在你的手裡面，你使用了這個小器皿，把他們的心都轉變過來了。”

我在回想，神是怎麼祝福我的。就如我將護照辦好，就要出國的時候，神攔阻了我的行動，忽然對我說：“你放下來，不要去。”我說：“主啊！我不是當官去的，也不是發財去的，更不是求學問去的，我是為很好的事奉你。作個大神學博士，拿著博士文憑，再當個大牧師，成為真正的大傳道人，我事奉地會更加好。我在國內沒有機會傳道，當個大牧師也不可能，信仰要受很多限制，你為什麼不叫我去呢？”聖靈說：“聽命勝於獻祭。”我說：“我不是當大官去的。”主說：“我不管你當官不當官，聽命勝於獻祭。”我說：“我不是為發財去的。”主說：“你是發財不是發財也好，聽命勝於獻祭。”聖靈就這一句話。因這一句話，我和主相爭了兩個多小時。我還是不明白，為什麼神叫我放棄。手續辦得很順利，神為什麼不叫我去。主說：“沒有理由，聽命勝於獻祭。”最後我就說：“主啊！既然如此，我就順服你，但是順服以後，我就不可能傳福音了。”主說：“能不能不是你的問題，是我的問題。傳福音不是環境的好壞，環境不好就不能傳了嗎？有沒有信仰自由在我手裡面，只要你順服。順服是你的責任，信仰自由不自由不是你的責任。在哪裡有自由，你不知道，我知道。”最後我就決定：“主啊！既然你的旨意是如此，我就放棄，不去了。”我一說順服，裡面真的立刻就釋放

了，就有了力量。

我到了局裡面，別人還說：“恭喜你，你是最快批下來的，簽字拿去吧！”我說：“謝謝你，我不去了。”“你講什麼話？再講一遍。”我說：“我不去了。”“你腦子有沒有毛病？神經正常不正常？你叫辦手續的時候那麼迫切，這麼快的批了下來。從我當局長以來，你是第一個最快的，三個禮拜不到就批了下來。為什麼呢？我們一看你的申請書，你是讀神學的。老實告訴你，我們要馬克思不要耶穌。你的腦子一遇到耶穌就沒有前途了，所以放你出去吧！那邊要耶穌，英國人要、美國人要，中國人不要耶穌，走吧走吧！不要胡想八想了，簽字吧！”我說：“謝謝你，不簽字了。”“那你為什麼要申請呢？”我不講話，這個辦事員也不和我講話，等了一會兒，他們把所長找來：“你為什麼不去了？”我說：“我不想去了。”“真不去假不去了？”我說：“真不去了。”“考慮好沒有？”我說：“考慮好了。”他說：“你坐下來，給你五分鐘最後考慮時間，這是你一生的問題。我再告訴你，你留在這邊沒有信仰自由，要想信耶穌不可能，等於放棄耶穌一樣，你考慮吧！”還有四分鐘，還有三分鐘，還有兩分鐘，還有一分鐘，他說：“來簽字吧！去吧！不要再鬧情緒了。”我說：“所長，謝謝你，我是不去了。”他說：“你為什麼不去呢？這麼堅強？你既然不去，當初為何申請呢？”我也不講話。他接著說：“好！你不去了，你若再打申請要去，太陽從西邊出來，我也不批你。把照片撕下去。”我就把照片撕下來，出來了。

順服主，裡面釋放的滋味真是太好太好了。我出了大門，從臺階上下來，聖靈真正充滿了我。我沒有蹦沒有跳，但是我裡面火熱得很！主得勝了。我走在路上，刮著北風、下著小雪，還熱得很！解開棉袍子的扣子；又走一會，解開襯衫的扣子，露著胸膛，臉望著天流著眼淚。大概離我住的地方有四、五裡路，就這樣在馬路上走著，真釋放了。到了我住的地方，就跪下禱告，聖靈充滿我，大有力量，“主啊！你得勝了，我這個人失敗了。明天怎麼樣？不知道；後天怎麼樣？不知道；有沒有信仰自由？不知道。但我順服你，真得釋放了。”那是我一生的轉機，我若沒有那一次的順服，今天主就不再用了。儘管我出去了，不過是個空架子牧師，照講章，講篇道理，每個月拿些工資，沒有意義，毫無價值！自己不明白生命之道，也不能叫別人得著生命。我一順服了聖靈，把主權放棄了，你是主，我是奴僕；你不叫我去，我應當順服你。明天怎麼樣我不考慮，那是你的問題。在這個情況之下，主才給我開了福音的路。

在文革時期，有一天我在‘南召’聚會，快到十二點時，忽然動了起來。我一看門口來了一個弟兄，是個癱子，兩隻手在地上走路，屁股上綁著車輪胎，在地上透著走。還是冬天，透了十二裡路，過了三條河，棉褲棉衣都凍成了冰。弟兄們抱來‘棉花柴’給他烤。他為什麼來呢？他說：“好多年沒有聚過會了，聽說這裡有聚會，爬也得爬來。”我們真受感動。誰讓他來的？只有在耶穌基督裡面他才肯這樣作。這是神的愛，不是人的工作，不是人的聯絡，是基督的能力，是聖靈的工作。

前些日子，我到書店買了一本書，是社會上出的聖經上的人、地、名。裡面還記載了很多社會背景，寫得很詳細。剛剛買好，售貨員說：“你買這本書，大概你有信仰吧？”我說：“有信仰。”他說：“你是信基督吧？”我說：“是的。”他說：“信耶穌好得很！”我說：“你信耶穌沒有？”他

說：“鄰居也勸我信，但我還沒有信。”這時，又有人買書，就把我們的話題打斷，我就走了。

我裡面忽然有個感動說：“這個人快要信耶穌了，你為什麼不等著傳福音給他呢？”因此我晚上也不能睡覺，明天他還上班不上班呢？他會不會有什麼事情發生呢？一夜我都沒有平安。我應該多等一會兒，等那個人買書走了以後，再傳福音給他，一定他會相信的，因他渴慕得很！

第二天我去一看，是個禮拜天，他關上門沒有上班。“主啊！饒恕我。”禮拜一我又去，我看見了他就說：“朋友！前天我來買書還記得吧？”他說：“我認識你，怎麼了，書有問題了嗎？”我說：“書沒有問題，我跟你講個好消息。”他問：“什麼好消息？”我說：“你不是要問耶穌嗎？”他說：“是的，我想信，怎麼信法呢？”他問怎麼信法，我就把福音傳了給他。他說：“我就是不懂得，人家說叫我信耶穌，我問怎麼信法，他怎麼也講不出來，你這一講真好，謝謝你、謝謝你！”我說：“不要謝我，你要多禱告，還要找信徒在一起聚會，再找一本聖經看看。”這時我心裡才平安下來。為什麼呢？這是裡面生命的自然感覺。我傳也好，不傳也好，沒有人派我，但是一碰見這情況，我不能不傳。把福音一傳出去，裡面才釋放，才舒服，對方也同被聖靈感動甘心願意接受，這是聖靈自己作的工作。

有一次我需要到一個地方聚會，前兩天卻發高燒不止，頭痛得難過得很！我的姊妹也不在跟前。“主啊！後天我還有工作，難道你不叫我工作嗎？”禱告禱告，裡面也沒有別的感動，一直認為這次聚會是主託付的。但是我身上仍是高燒，恐怕兩天也退不下去，身旁也沒有什麼藥品好吃的，心裡還煩躁不安，禱告也禱告不下去。忽然我醒悟過來說：“這是撒但的工作。”我就大聲講：“撒但！我奉耶穌的名，叫你退去。我的身體是屬於主耶穌基督的，你不能攪擾我，不能耽誤神的工作。”真是奇妙得很！這樣一喊，沒有到半分鐘，高燒完全的退下去了。第二天下午順順利利的聚會去了，一點也沒有耽誤時間。有時候我們還要省察是否是撒但的擾亂。若是撒但的擾亂，我們裡面就不安寧，煩亂的很！凡是裡面沒有安息的，百分之八十以上都是撒但的工作。

我在南陽監獄的時候，有一天放風曬太陽。忽然有個小事叫我很得益處，我始終不能忘懷。我低頭一看，地上有一隻螞蟻，跑來跑去。我就跟它開玩笑，拿個小棒畫個圈圈。它跑得很快，剛剛跑出圈圈，我就把它拿回來放在當中。它又開始跑，跑了好長時間，我又把它拿回來。反復了好多次，它不懂得這是為什麼，只是拼命地跑，要跑得遠一點，好躲開這突然來臨的事。它也不明白我在上邊，只是輕輕的就把它拿了回來。它跑了半天，也是白跑，還是被拿回來。

我在這樣玩的時候，聖靈說：“孩子！你還不如它呢！你想跑出神的手心嗎？我畫的圈圈，你不想呆在那裡，你能跑出去嗎？你跑來跑去，我還把你拿回來，你往哪裡跑呢？服在我的手下吧！”

我裡面馬上亮堂，眼睛明亮了：“主啊！我不在急著叫你把我釋放出去了。你的安排都是好的，我跑不出你的手心，我願意服在你手下。服下來幹什麼，我不知道。你的旨意我不知道，也不能明白。”

是的，我們的眼光太淺，甚至是生來瞎眼的人，沒有見過神的光、不懂得神的計畫、不明白神的旨意。照著我們的意思要這樣、要那樣。不成功就奮鬥、就掙扎，越奮鬥越掙扎越吃苦。

在我住的地方養了一隻小貓，它到處跑，還往身上爬，我就用繩子把它拴起來。它就拼命地掙

扎往外跑，跑了半天，我用繩子一拉又把它拉了回來。我看著很有意思！我們象小貓一樣，跑吧！繩子牽著你的，你跑得很遠，繩子一拉，就又把把你拉回來，你往哪裡跑呢？

人在神面前就是這麼愚昧，因為我們沒有這個眼光。我們不清楚神旨意的時候，只管安息在神的懷抱中，“神啊！你會安排我的人生，我躺在你的懷中，你會負責我的人生道路的。”明天怎麼樣！明年怎麼樣！後年怎麼樣！神都安排好了。只要我們聽神的話，在神的光中行走，越看越亮、越看越深、越看越遠、越看越透，不在只看眼前的事物了。

幾年前，我的親叔對我說：‘你爸爸的墳要不要遷一下呢？’按人看是應當遷一下，遷一個地方立一個石碑，算是人子的本份。但是我一禱告，這是外邦人的風俗習慣，我們不能隨著去行，也是沒有必要的。所以基督徒對生死觀念，應當看得清楚一點，在追悼會上不要過份憂傷，靠主得安慰，也不要多注重什麼儀式，因他是暫時睡下來，到號筒響的時候我們還要見面。不要像李長壽一樣，死的時候，大量的浪費去安葬，一塊墓碑就花了十萬美金，連安葬共用了一百多萬，真是麻煩得很！一個神的僕人，傳了一輩子道，到死的時候，比總統還要侈華，比富人還要高尚，這個傳道人的信仰在哪裡呢？用死來裝飾自己，用死來證實自己，‘我多富有，’讓人來紀念，是沒有什麼價值的。

我們不把這些放在心上。就一位神的僕人來說，若在傳福音的疆場上，氣絕而歸，真是榮耀！若是遵行了神的旨意，在哪裡死都可以，被狗吃也好、被狼吞也好，那是微小的事。號筒吹響，新的身體站了起來，再沒有軟弱，也不受虧損，因為是復活的身體。今天我們還沒有到那個地步，還有肉體的身體存在，叫我們順著新生命的律把肉體壓下去，會服從聖靈，給義作奴僕，或吃或喝為榮耀神而活著。

我小時候去煉銀房看煉銀子的，煉的時候，銀匠盯著眼睛看火。剛開始煉的時候不管它，他去打別的東西。快到成功的時候，他一直地看著火和爐中的銀。真到火色夠的時候，他馬上就把爐下的火斷掉，去製造器皿。當時我不明白，我長大後才知道，他那樣精心地看，因為少一分也不行、多一分也不行，到時候馬上就把火熄掉，否則就造不出好的器皿來，或者會到前功盡棄的地步。

我們是在神的煉爐裡面，神也在熬煉我們，像熬煉銀子一樣。神用工作熬煉我們、神用生活熬煉我們、神用各種不同的方法熬煉我們。神不是無限制地熬煉我們，快到煉成功的時候，他的眼盯著我們看，真正達到了神要求的地步，他就會把火熄滅了。可是我們等不及，認為煉的受不了了，就要跑掉。這一跑前功盡棄了。學功課要學到底；忍耐總要忍耐得住；要跟從主到底；要順服主到底，那真是有福了。

我講一個小見證告訴大家，看看基督教與基督到底是不是一回事。讓你清楚的知道，是活在基督教裡呢？還是活在基督裡面呢？活在基督教裡是什麼情況，活在基督裡面又是什麼情況？基督教能給我們什麼？基督能給我們什麼？我想你們聽過以後一定會感覺到，認識基督教與認識基督是一個嚴重的問題。

早在文化大革命期間，很多基督徒為著信仰的緣故，遭遇患難、落在試煉當中。當然我也是個基

督徒，因為我知道基督耶穌是我的救主，是救我的神，因此我也免不了落在試煉中。當時把我關在一個地方，一直關了好幾年，從來沒有提審過，也不過問，就這樣白白的被關在裡面。

幾年以後，他們忽然把我提到法庭，審問我說：“某某人！你現在信不信基督教了？”我很慷慨地回答說：“我從來沒有信基督教。”當時有三個審判官，他們就一齊哈哈大笑，異口同聲地說：“終於把你改造過來了。”

他們剛剛講了這句話，我說：“但我從來沒有離開過基督，一時一刻也沒有離開過基督。”

他們把笑容收起來，很嚴肅地說：“你不要狡辯，基督教和基督不是一回事情嗎？”

我回答說：“完全不是一回事情。它們之間的區別非常大。”他們說：“你講講看，區別在哪裡？”

我說：“什麼是基督教呢？就是有一個做禮拜的地方，掛上一個十字架，並且有人主持著宗教儀式，有牧師講道，有長老治理，有唱詩班，有奉獻箱、還有許多的宗教規矩。當這一班子人在一起聚集的時候，人們要說這是基督的教堂，這裡面的人都是信基督教的，人一看見牧師會說：這是基督教的領導。對不對？”他們點點頭。

我又說：“在文化革命時候，教堂封閉，牧師改行，任何地方都沒有宗教活動了。但是基督被消滅了嗎？沒有人再敢信基督了嗎？我可以坦白的說，我的心每時每刻都與我的主生活在一起。我雖沒有在教堂裡敬拜我的主耶穌，但我每天在監裡敬拜我的主耶穌；我不能到教堂裡去過基督教的活動，不能聽牧師講道，但是我的心生活在基督耶穌面前，每天都能聽到他在我內心深處給我寶貝的教訓。我可以誠實的告訴你們，基督教是個宗教，基督是我的生命；基督教是外面的，有它的制度，有維持這個制度的聖品階級。但基督是我的生命，是內在的。這生命要引領我過高尚的基督徒的生活，這高尚的人生生活，是任何外面的宗教儀式所不能代表的。人許可我相信耶穌基督，他是我的生命；人不許可我相信耶穌基督，他仍然是我的生命。人可以把我的身體殺掉，使我肉身倒下去，但他仍然是我的生命，我的身體靈魂都在他裡面。身體是屬於物質的，能受到人事物的約束和殺害，但真正的生命是任何人也不能消滅的，因他是永遠的生命。”

當然他們不佩服，就說：“你一天不放棄基督的信仰，就一天不釋放你出去。”

親愛的弟兄姊妹！我講這一個見證，我相信有不少老年的弟兄姊妹有共鳴的感覺，我也相信有不少認識基督、有生命經歷的青年弟兄姊妹，也會從心裡喊“阿們”。你們若活在基督教裡，就不能不受環境的支配而起起伏伏。環境好了，就向主發一點熱心，就多過一點宗教活動，也禱告、也唱詩、也傳福音。當環境惡化，受到壓力不得自由的時候，就放下信仰，甚至不敢提到信仰，對救他的主如隔千山萬水，不要說是聚會走禮拜，就是連主的名字也不敢說了。這是一個很嚴重的問題。

這麼多年來，我看望各處的教會，就感覺到，認識基督是信徒的生命，這個問題不是個小問題。我們很感謝神的恩典，這幾十年來，神一直憐憫了我們的中華大地。不管環境怎樣艱難，得救的人數不斷湧進神的國度，使我們大大吃驚。當時我傳福音的時候還恐懼戰兢，把福音傳出去會不會遭到反對？肉體會不會受虧損？可是奇妙的很！當我大膽地，順服裡面的感動把福音傳出去的時候，聽見福音的人，不但願意聽，也願意相信耶穌基督。不論在任何地方和場所，只要我受感動傳福音就有人接受，甚至超過我所想像的，這都是神自己作成的工作。

在文革期間，我被捕沒有多久，把我押送到我的家鄉，目的要在那裡結束我的生命。不止我一個

人，還有幾個同工和我一同被押去。因為我們的生命在神手裡面，神直接攔阻了他們的狂妄，神還要藉著這個小生命見證他的榮耀和真實。人沒有法子拿去我們肉身的生命，把我們留了下來。當他們正準備釋放我的時候，還裝作審判我的樣子問我說：“某某人，你想想看，在中國還有沒有人相信基督教了？”我說：“可能很少了吧！因為你們逼迫得那麼利害，聖經被你們募收燒光了，誰有一本聖經就犯法；誰若傳傳耶穌，就被你們抓進來，當囚犯對待；你們大肆宣傳無神論，誰還敢信耶穌啊？”他忽然笑著說：“你估計錯了。老實告訴你，我們不隱瞞我們的觀點，現在信你們基督教的人，大量大量地增加了。”我說：“真的嗎？”他們說：“我們正準備釋放你，出去你就明白了。”

果然不錯，當我到家以後，從我的本意想，根本不會有弟兄姊妹來看我的，因為我因傳福音的緣故被定為現行反革命，被判處死刑的人。現在雖然被釋放，誰還敢來看我啊！若是來看我，就會連累著自己要被批鬥的。完全出乎我的意料，我還沒有和我的親屬見面，幾十個弟兄姊妹就圍了上來。手拉著我的手，眼中流著淚，口裡不著的說，感謝主！感謝主！我說：“你們還敢來看我嗎？不要影響著你們。”他們說：“弟兄！我們不但來看你，還要和你在一起住上幾天。我們不是來安慰你、服事你，而是一同來讚美我們神的。”我說：“怎麼個讚美方法呢？”他們說：“你到我們那個地方看看就知道了。從前相信耶穌的很少、也沒有建立教會，現在信耶穌的多的是。若有人在街上唱個耶穌的歌，馬上就有幾十個人圍上來一齊唱。由此想像，是不能用言語表達的。”

過了一段時間，我回到原來的老家，有幾位教會負責弟兄說：“叔叔！你既回來了，我們要開一個同工聚會，我們先徵求你的意見，要進行一次什麼樣的聚會？”我感到很希奇！在我的想像中，他們要聚佈道會，或是培靈會，查經會，這是教會的習慣，所以我說：“我也沒有奮興的恩賜，也沒有查經的恩賜，也不會培靈，更不會佈道，不過回來看望看望你們。”他們說：“不是這個意思，我們是問你要舉行大型聚會呢？還是中型聚會，或是小型聚會。”我說：“這個名詞很新鮮，我信主這麼多年，從來沒有聽說過什麼大型聚會、中型聚會、小型聚會。是不是召開同工聚會，信徒聚會，教會聚會？究竟是什麼意思呢？”他們說：“這是按人數來定的，人數多的為大型聚會，少一點的為中型聚會，再少一點的為小型聚會。”我說：“大型聚會有多少信徒？”一個同工說：“八千到一萬以上。”我說：“中型呢？”他說：“五千到七千多一點，小型也有一千到三千。”我又問他們：“要舉行大型聚會，一萬多個信徒，幾天可以招聚整齊？”一萬多人在農村，不是城市，就是在城市都信耶穌，一萬多人也不是馬上招聚起來的。農村裡面這樣分散，又沒有交通工具，沒有汽車，沒有摩托車，頂多幾部自行車，怎樣聯絡通知他們呢？”他們笑了說：“叔叔！你估計錯了，我們要招聚兩三天，還聚什麼會呢？最多需要六個小時就可以到齊。”於是我就很吃驚，萬人的聚會呀！又不是在社會上藉著宣傳工具開大會，這是在許多村子，這裡一點，那裡一點的信徒們，怎能在六個小時內到齊呢？這時我忽然想起那個審判官所說的話：“你們的教徒（當然我們不是教徒）大量大量的增加了。”我的心裡面滿了向神的讚美。

可是我心裡又想：教會這樣的大復興，是誰在傳揚呢？不知道。在這樣的大逼迫下，壓抑之中，怎麼會有這麼多人湧進主的國度？我一面感謝主，一面思想。思想的時候，聖靈把幾節聖經放在我裡面說：“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裡死了、仍舊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來。愛惜自己生命的、就失喪生命；在這世上恨惡自己生命的、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若有人服事

我、就當跟從我；我在那裡、服事我的人、也要在那裡；若有人服事我、我父必尊重他。”（約翰福音 12:24-26）這“許多”兩個字在原文中是“無數的，沒有限量的”意思。原來我雖然講了，也不明白能結出多少子粒來，今天叫我親眼看到了。今天教會發展的異像擺在我的面前，我拿什麼來向你讚美呢？我說：“主啊！我明白了，你是那第一粒麥子，人把你釘死了，人把你除滅了，人把你從世界中、從人群中攆出去了。可是現在你勞苦的工價已經顯出來了。你所結的籽粒，你那豐盛的碩果，充滿了世界的各國各族，真如天上的星，海邊的沙那麼多，無法算計。這就是主耶穌那復活生命的大能，這生命律的進展誰能攔阻呢？

我讀小學的時候，是抗日戰爭最激烈的時期，日本人侵略中國，城市都被日本人佔領了，因此學校在城市地方不可能再開學，要麼聽日本人的話，作他們的奴隸。那時有幾個愛國的學生，不願聽日本人的話，就領著學生逃到一個深山老林，在一個大寺院裡住下。這個大寺院裡房子很多，和尚並不多，我們就住在那裡，在裡面上課。

那裡的和尚天不亮就要到殿裡去念經，穿上袈裟禮服，有念經的，有敲鉢的，有吹笛的，就象樂隊一樣。學生們一看很新鮮，因為沒見過和尚念經。當地的孩子們很頑皮，當他們遮目念經的時候就推他們一把，把他們推倒。和尚們連看也不看，也不發怒，再起來跪下繼續念經。有的孩子故意在他們中間搗亂，用手拍他們，用毛筆在他們的袈裟上畫黑東西，但他們看看袈裟，也不看那孩子，慢慢的去洗一洗。甚至有些小孩子把他們的袈裟劃破，雖然發現破了，也不看那孩子，就到禪房裡脫下，再換一件……。按人看來，這些和尚真夠虔誠了，專心致志的向他的佛爺下拜。他們拜佛爺的時候虔誠的很！任何干擾都不能擾亂他們的心思。一直達到火燒、刀殺也不動，才是真正的和尚，這個人才是真正的成佛了。

其中有個打鐘的和尚，早晨天不亮就起來打鐘，一直敲到太陽出來才不敲。晚上太陽一落另有一個和尚敲鼓，敲到一更天，就是晚上的九點多鐘才不敲。打鐘和尚的任務是要把人敲醒，不要沉睡，如夢初醒，叫人不要貪愛世界，不要貪愛紅塵，要警醒。打鼓的意思是說，太陽一落黑暗來到了，需用鼓來驚亂魔鬼，不能來擾亂人群。因此這兩個和尚必須有“道恒”的人來承擔。拿我們的話來說，必須是靈性很好的人才能承擔，因為你靈性不好，就不能每天警醒。一年三百六十五天，四時四季，天天如此，不能中斷，真不簡單。

特別是那個打鐘的和尚，靈性很好，溫柔謙和，還有愛心。孩子們跟他搗亂，從來沒有發過脾氣。無論哪個孩子病了，他一聽說，就滿山遍野找草藥來給他醫病。這樣的人不是夠好了嗎？甚至基督徒的愛心也趕不上他。他是十三歲出家，那時已經五十多歲了。因此我也很喜歡他，認為這個老法師這麼好，他打禪打坐的時候，我在禪房周圍看，他發現我很喜歡他。所以他經常跟我談談，也領我到禪房裡面給我吃素雞素鴨，我很高興。當他給我談佛教內容的時候，我也很佩服他。當時我心裡說：等我小學畢業後，不到社會上去工作，要到他這裡當和尚，因為他講的很有道理，佛教也有意思。

相處一年多後，基本上不隔天的下午下課後我去找他。每次他總是和顏悅色的接納我，一點不煩，總是耐心地給我講佛教的道理。於是我更佩服他，尊敬他，我將來一定要當他的徒弟。可是到了第二年的冬天，發生了一個小事情，叫我的人生和我的思想起了一個大的轉變。

那是在農曆十一月份，北方的冬天，寒風呼呼，天氣很冷。我下課後不想往禪房裡去，他忽然去找我，說：“小弟弟！你到我禪房來一下，好不好？”當然他一喊，我就到了禪房，他說：“小弟弟！我今天請你幫個忙好不好？”我說：“我這十幾歲的孩子能給你幫什麼忙呢？”他說：“不，就你能幫我的忙，大人還不能呢？”我說：“真的嗎？”他說：“真的。”我說：“真的話，我就不推辭，只要我能辦到的一定替你辦，你講吧！”他笑了笑，從袖口裡拿出兩毛錢，說：“你拿著這個錢。”我說：“我怎麼能拿你的錢呢？並且你們法師身上不能裝錢，你從什麼地方拿這兩毛錢來？”他說：“你不要問這個。”我說：“你給我錢幹什麼呢？”他說：“你給我幫忙。”我說：“幫什麼忙？”他說：“我十三歲出家，今年五十幾歲了，一共到了兩個寺，一個是少林寺，一個就是這個寺。一生一世就在這兩個寺中，社會上從來沒有去過，我從來沒有吃過葷東西（出家人第一條誡命就是戒殺，另一條就是戒葷，不能吃肉，要吃素。），從來沒有嘗過肉是什麼味道。現在你們學生來了，寺院門口辦起了很多小飯店，我每從山上回來，從飯店門口一過，聞見一個氣味，真是好聞啊！我一看是肉，我不懂是什麼東西，問別人才知道是燒好的熟肉。哎呀！這麼好聞，我很想嘗一嘗，可是我又不敢。若是別人說那不是肉，我也好藉此買點吃，開開味道。他們一說那是肉我就不敢買了。如果買點嘗一嘗，就犯了殺戒，靈性就會墮落下去。但我很想嘗，一想起來口水就要垂下來。所以今天請你幫個忙，去給我買兩毛錢的肉叫我吃，這算是對我最大的幫助。”

我一聽，錢我是拿住了，但是我說：“老法師！這事我萬萬不敢作啊！因為你是個敬畏老佛爺的人，你的修行又這麼深，幾十年不再吃肉，不犯殺誡，如果我買肉給你吃，把你的修功破壞了，老佛爺能答應我嗎？不懲罰我嗎？”

我萬萬沒有想到，他對我的答覆：“小弟弟！你放心吧！老佛爺看不見！只要你不講，老方丈不知道，就沒有關係。”我一聽大吃一驚。你這五十幾年拜老佛爺的，聽老佛爺話的人，不殺生，不吃肉。現在想吃肉，自己不能買，叫別人給你買，買的話老佛爺看不見。你所拜的是什麼佛爺，什麼神呢？這明明是泥胎，明明是假的了。

雖是這樣想，因關係好的緣故，我也替他買了肉叫他吃。他對我說：“千萬不要跟任何人講。方丈一知道不得了，我的道恒就被打下去，統統重新再修行。”我是沒有和別人講，也不給同學們講，很守信用。當我蒙恩以後跟弟兄姊妹講，這位老法師一吃肉，把老佛爺從我心裡吃掉了，我再也沒有一點心思相信佛教了。感謝主！神所安排的真好，幸虧他有這個錯誤產生，若是他不犯這個錯誤，我可真要去當和尚了，但主就這樣的憐憫了我。

我在年青的時候，在神大愛的激勵下，竭力追求去愛主，去過聖潔的生活。因此找了很多參考書籍去研究，也拜望了許多屬靈偉人問得勝，成聖的秘訣在哪裡，好叫我成為聖潔。立下雄心大志要討神的喜悅。於是我就從多方面收集了很多道理，所謂的屬靈偉人也給我提供了不少方法。當我在生活中實行的時候，在克制肉體的情欲上毫無功效。我裡面的私欲之心，自恃之心，怎麼也壓不下去，也擺脫不掉。整天活在痛苦的掙扎中。

這時我在回想，他們給我講的道理也不錯，給我說的經歷也不錯，為什麼對我不起作用呢？後來才略略知道一點，掃羅的盔甲叫大衛穿上是不能走路的。這是掃羅的盔甲，掃羅可以穿，大衛穿上就

不能打仗得勝了。雖然知道了一點道理，生活仍然不能得勝，我實在痛苦得很！最後沒有辦法，我就跑到天主教去找他們的神父，主教，問他們內修的秘訣。他們也給我談了很多道理，我很佩服。當時我認為，他們所講的比基督教講的還要好。我就照著去實行，還是不起果效，我真是苦到極點了。

後來我就經常禁食，禁欲，也不斷的毆打自己，甚至每天走路時都喊著自己的名字說：某某人哪！你是個壞人，不能隨便說話，不能胡思亂想。某某人哪！你是個基督徒，怎能有這樣的壞想法呢？由於控制不了自己，不斷歎氣，喜樂漸漸的少，幾乎聽不見我說笑的聲音，一天中歎氣的時間恐怕比我說話的時間多上多少倍。

有一次我的姊妹對我說：“你每天都在歎氣，若是能收起來的話，恐怕三卡車也裝不完了，你什麼時候才能喜樂呢？”我說：“我喜樂不起來。”她說：“別人怎麼能喜樂呢？”我說：“我不曉得，反正我喜樂不起來。因為我裡面的舊生命太重，私欲太強，我清楚知道，就是我沒有辦法勝過它。我對別人講，信耶穌有平安，但我裡面沒有平安；對別人說，信了耶穌後能過聖潔生活，但我的生活一點不聖潔，這不是我在欺騙人嗎？想到這裡，我就立志不講道了。但弟兄姊妹有需要，教會有需要，又不能不講。我只好昧著良心講，照著聖經字句講，照著神學課程講，照著別人編好的題目講。講完以後，回想起來連自己也不曉得講的是什麼。一下講臺，聖經一合，神是神，我是我；聖經是聖經，我是我；神與我，我與神，基本上沒有關係。就這樣的生活，真是過得矛盾的很！

有一天，我說：“主啊！我再和你辦一個更深的交涉，你允許我這最後一個交涉，你不答應我也不行。”那天，天還不亮我就步行二十多裡路到東海邊。當時海潮還沒有上來，我就跑到離海水有一段路的沙灘上坐下，禱告說：“主啊！今天我向你表明我的態度，若你不指示我得勝的秘訣，就是海潮上來我也不走了，叫海潮把我吞下去，我不願意再活在世上了。這樣過著欺騙人的生活，過著內心矛盾的生活。我內心痛苦，也還欺騙別人，主阿！你呼召我就作這樣的傳道人嗎？我不願意這樣過下去。”禱告後我就仰著臉，望著天，等候主跟我說話，給我亮光。等了好久沒有話語，也沒有亮光。又過了一會兒，海潮上來了。嘩……，水一直往上漲。我說：“主啊！我已經向你表示態度，你若不啟示給我得勝的秘訣，就是被水淹死，我也不走了。”一會兒工夫水漲到了我的腳前，我的意志不能管住自己，不由自主的忽然站起來，說：“主啊！水到了我的腳前，你也不回應我。”我就朝後退了兩步，仍站在那裡，因為主沒有回答我。水到了我的膝蓋，我還是不走，心裡不斷的在立志，也不停的在想著說：我不走，我不走，但是腳慢慢地退下來了。退了幾步以後，海潮漲的更快了，水到了我的腰，心裡急迫的開始往後退著走。水到了我的胸口，超過了我的胸口，離岸邊還有兩三丈遠。我說：“主啊！我才二十多歲，就這樣被潮水吞下去嗎？”就有力的往岸邊掙扎，還有一丈多遠，水到了我的脖子上，我就不能活動了。我雖然會游泳，在這種心情之下，也不想再游泳了。我就大喊：“主啊！憐憫我！我才二十多歲，我不願意這樣的死去。”這時我也不敢再向神求什麼，也不敢和神強嘴鬧彆扭了。神就憐憫了我，掀起了一個大浪，把我沖到岸上。我躺在岸上，望著天，說：“主啊！怎麼辦？”就在這種絕望中，萬萬沒有想到，神向我發聲音說：“那賜生命聖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裡釋放了我，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羅 8:2）

這節聖經我讀過多少遍，也講過，熟悉的很！甚至羅馬書五、六、七、八章，所講的聖徒經歷，我都會背了，但從來沒有發出光來。這個時候神一向我啟示，每個字都象電燈泡一樣，照在我靈魂的

深處。裡面忽然亮了：感謝讚美主！哈利路亞！我得著得勝的秘訣了，就是藉著賜生命聖靈的律，使我得著釋放。

聖靈是我的生命，我的生命在聖靈裡面。我只要順服聖靈而活著，讓聖靈管治我，聖靈當我的家，我就能從罪和死的權勢裡得釋放。過一個隻隨從聖靈，不隨從肉體的生活，去成全律法的義，將人帶到基督面前。因為基督在肉身上為我們的軟弱，已經定了罪案，了結了我犯罪被定永死的案件。

我高興得不知如何才好，就跳起來讚美神，歡歡喜喜地到家就對姊妹說：“我找到了，摸著了。”姊妹一看我滿臉笑容，真是幾年來破天荒的頭一次，說：“你得到什麼寶貝啦？”我說：“摸著了生命聖靈的律，這聖靈釋放了我。”

從那一天開始，我慢慢學習過一個得勝的生活，慢慢經驗一個釋放的人生，是基督耶穌給我的。我信耶穌得什麼？就是要得這個寶貝。神就賜給我這個寶貝，叫我裡面得著釋放，不再受罪的轄制。這不是說，罪不會干擾我，不敢干擾我，不再控制我。而是說，當我失敗軟弱時，罪不能長期壓住我。我何時仰望主耶穌，順服生命聖靈的律，我就馬上被覆興起來，把罪推出去。“罪阿！你從我裡面出去，我與你沒有份，我的心不是你應當當家的地方。”罪就不能再管轄我。這是我個人的一點小經歷。

我記得在文革時候，我在北方一個地方傳福音。白天不能傳，就藏在深山裡面，夜裡出去傳福音。還有五個小弟兄，都是十五、六歲，家裡很窮，但在屬靈的路上很願意追求。有一天夜裡我們到山上禱告，禱告以後，他們拉著我的手說：“叔叔！我們要求你一件事情。”我說：“什麼事情？”他們說：“你把你禱告的話語都寫下來，叫我們背一背，我們好學習禱告。”我說：“小弟兄啊！禱告不是背出來的，也不是可以學會的問題。你還沒有重生，你重生以後，有了主的生命，與主建立了生命的關係，在主生命的愛中，你自然就會禱告了。”他說：“真的？什麼叫重生？重生的方法是什麼？”我說：“你懂得十字架吧！為什麼耶穌被釘十字架？耶穌被釘十字架與你有什麼關係？你知道嗎？”他說：“我信主半年多了，沒有聽過這個道理，我不懂得。”我說：“你要在主的十字架面前認罪悔改，承認自己是一個罪人，耶穌是為你這個罪人和你所犯的罪，被釘在十字架上的。你有罪，應當滅亡，主的恩典臨到你，主代替你釘在十字架上，受了律法的咒詛，擔當了你的罪，流出了寶血，洗淨了你的罪。你說：主阿！我願意接受你作我的救主。這時主就藉著聖靈進住在你心裡，你就重生了。”感謝主！他後來實在蒙了恩典。當我第二次見到他時，他已經重生了。我說：“弟兄！我們倆今天辦一件事，我寫個禱告文給你讀一讀，好不好呢？”他說：“叔叔！我不要，不要了”。我說：“你會禱告了？”他說：“我會禱告了。”這就說明，生命的釋放完全在乎是否與主建立了生命的關係。

有一次，在我們那個號房裡有兩個大學教授，為了分著吃兩個小紅薯，兩個人打起架來。因為一個大一點，一個小一點。大的也不過比小的多一口，分不平均就打得不可開交。引起隊長來勸架：“你們打什麼呢？”他們說：“他比我多吃一口。”隊長說：“你們不是大學教授嗎？”他們說：“我不是教授，我要吃飽肚子。”這雖然是件小事，為了一個紅薯，兩個四、五十歲的教授，竟這樣的打起來，真是好笑！

但是基督徒是個小百姓，是無名的小卒，你不叫吃就不吃，你若拿去也不向你反駁。可能自己所

分的比別人還少，若看見別人可憐，還要再分一點給他。這種風格叫人怎麼解釋？我不分給你，也是合情合理的，因為在這些地方我也缺乏的不得了。而基督徒能甘心樂意的自己不吃分給別人，誰能辦得到呢？有學問的人能作到嗎？有地位的人能作到嗎？有屬世智慧的人能作得到嗎？他們的人格真是表現得叫人嘔心。但一個基督徒往那裡一站，心胸寬大，叫人感到吃驚。他們不能不說：你們的信仰真是了不起啊！為什麼呢？因為在人都沒有法子過下去的時候，人人都失敗跌倒的時候，基督徒卻站著了，卻顯明出來了。

有一次，一個弟兄從西安到我家裡來，給我帶一盒點心，是西安的特產，裝璜真好的很！漂亮得很！我捨不得吃。放一天又一天，擺在那裡一兩個月。孩子說：“爸爸！怎麼不吃呢？”我說：“是西安的特產，太好看了，看看也好，以後再吃，有客人再吃。”孩子說：“不要叫壞掉了。”他一說壞掉，我有點懷疑了，打開看看吧！好容易把裝璜打開，一看，原來裡面是兩塊柿餅，還有個小糕。已經壞掉了。裝璜那麼好，但是不能埋怨弟兄，他不懂得，以為是西安特產。當我看的時候，聖靈說：“孩子！你是不是象這個東西一樣？按人看真屬靈，真好，裡面是臭柿餅。基督徒不能有這樣現象。但在教會中，真是有這樣的基督徒啊！我還當過這樣的基督徒呢！當了一陣子，自己也覺得不滿意。所以我們必須摸著生命的律，讓基督的十字架在我們裡面作工，認識舊生命的敗壞、破爛、醜惡、不可收拾、不可修補，必須釘死。神的工作不是補舊衣服，而是脫去舊衣服，穿上新衣服，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這樣就摸著生命的律了。

我在杭州讀書的時候，西湖外邊有個田豐山。在那裡從前有個恩典院。宋尚節的一個同工，在宋尚節去逝後，就接續他的工作，辦了一個工人造就的地方，起名叫恩典院。象神學院一樣。聽別人說，這個神的僕人是宋尚節親自培養出來的。不但領他歸主，又培養他作傳道人。他原來是個珠寶商，蒙恩以後把珠寶統統都奉獻了，為主傳福音。宋尚節去逝以後，就把工作委託給他。他的講道方式、動作和宋尚節一模一樣。我沒有見過宋尚節，我很想見見他，可惜見不到了，因為他已被主接去。別人看見這個同工講道，就好像看見宋尚節一樣，完全相同。我很羨慕聽一聽他講道，見一見他的樣子。

一個主日上午，我和好幾位同學到山上去，要參加他們的主日聚會。要聽聽宋尚節徒弟的講道。他講道真象宋尚節，一會兒把茶杯摔掉，把桌子拍得梆梆響，大聲喊叫，把我嚇得一驚一驚的。雖然他也喊了，也摔了，也拍了，可是我的心一點也不受感動。“主啊！饒恕我太剛硬，他是宋尚節的學生，這麼象宋尚節的講道，我怎麼不感動呢？宋尚節講道別人都受感動，他的心迫切的很！責備罪惡，厲害的很！把茶杯摔掉。當他的翻譯，真是難的很！若是靈裡不通，翻譯的不恰當，就把他推下去，不讓他當翻譯。他的同工也是這樣光景，我聽了一個上午，裡面一點不受感動。一會兒我嚇一跳，一拍桌子我嚇一跳，杯子一摔我嚇一跳，一吃驚，裡面還不受感動。“主啊，饒恕我，我的心這麼剛硬，怪不得你不使用我，我心太剛硬了，赦免我的罪吧。”再認罪也不受感動。

當時我還年輕不懂得，等到下山後，我說：“同學們！你們怎麼樣，受不受感動？”他們說：“不知什麼緣故，裡面一點不受感動。”我心裡才平靜一點。這不是我犯罪了，因為都不受感動。多年以後我才明白。樣式可以學，靈感得不到。宋尚節要蹦要跳，不是學來的。是聖靈裡感動他，他恨惡罪

惡，不得不抓著你。“你為什麼還要犯罪，若不認罪悔改，就滅亡了。”他恨惡得很！又蹦又跳，大聲喊叫。當他翻譯的被他推下去，因為他的靈感急得很！他翻不出來，弟兄姊妹聽不清楚，所以把他推下去。他不是故意裝成那個樣子。但他的徒弟是跟著他學的，外邊學的雖很象很象，又蹦又跳，又摔杯子，又喊叫，可是沒有那個靈感，所以聽的人絲毫不受感動。我不是在論斷他，他也是神的僕人。我的意思是說，屬靈的工作是用生命建造起來的，不是從外邊學來的，不是受環境影響來的，也不是屬靈的輿論促使來的。若活在這個情況之下，就要受欺騙，就追求不好。

在我小的時候，我的媽媽因為信耶穌，受家庭逼迫。帶我到一個地方，是屬靈的團體。他們叫耶穌家庭。這些人都是受逼迫，沒有辦法生存下去，有個弟兄把他們找到一起，大概有二、三十人，姊妹占多數，在一起生活。生活很艱苦，沒有生活條件，整天是喝點菜湯，偶然得一點飯食充饑。但他們真是彼此相愛。每天都是同心合意地禱告。就如謝飯這件事來說，也不是只說三五句話，起碼也要禱告二十分鐘，甚至菜湯都涼了，因為他們不以吃飯為主要。每天晚上的禱告，到十二點還沒有人睡覺。如果傳福音的話，搶著去。哪裡的福音難傳，都是忍受著逼迫爭著去。我是在這個環境裡受教育。聽不見罵人，撒謊的聲音。他們彼此之間誰也不埋怨誰；誰也不論斷誰；誰也沒有不滿意的。我愛你，你愛我；我諒解你，你諒解我。有一個人不舒服了，都來安慰他，服事他，為他禱告。一件好衣服拿來了，誰也不肯穿，互相推讓。真是彼此相愛，心心相印，同契連肢，一片屬靈的空氣宜人。

可是，有一天發生一件事情，叫我一生一世也不能忘懷的。有一個小弟兄，有十八、九歲的樣子。他也到那個團契裡面受造就，追求屬靈，也很熱心。禱告起來一哭就是半天，到半夜還不睡覺，禱告讀經，捨己為人，真是愛主，真是屬靈的很！

有一天，他找到我說：“小弟兄！你餓不餓？”我說：“餓。餓也沒有東西吃，整天喝菜湯。”他說：“你想不想吃大餅？”我說：“哪裡有大餅？”他說：“你要吃大餅，我告訴你一個方法。你看！馬路邊有個賣燒餅的，你去拿一塊。”我說：“我怎麼拿呢？我又沒有錢？”他說：“到早晨，買大餅的人很多時，你是小孩子，人不注意，手一伸，拿一塊過來，我們兩個人吃，好不好？”我說：“可不可以？”他說：“可以！你是小孩，大人知道了，也不會打你。”

我因肚子餓得很！我從前不會偷，他教我偷。我也不想去偷，不管如何，拿一塊回來就好。我跑去了，沒有拿到餅，也讓人抓住了，並且挨了兩個巴掌回來了。我說：“哥哥！你的方法不靈。不但沒有拿到，人家還打了我兩個巴掌。”他說：“不要講，不要讓大人知道，你可不要講是我教你的。”我沒有講，怕自己丟臉，但是這個事卻印在我腦子裡面。

這個弟兄屬靈不屬靈！每天禱告到半夜，那麼捨己，掃地，挖野菜，怎麼作這個事呢？他自己不作，叫我去作。這又叫我明白一個道理，在屬靈團體和屬靈的環境裡，能叫人屬靈嗎？是不可能的。想靠屬靈團體的影響，靠屬靈空氣的影響，靠屬靈輿論的影響，來達到屬靈的地步，是不可能的，恐怕還要上當。但我的意思不是不需要屬靈的團契，是十分需要的。應該是裡面的力量和屬靈空氣相稱起來。光靠外面的教導，應該怎樣走路，怎樣說話，怎樣與人共事往來，去作屬靈人，那是不行的。如果沒有新生命的感覺，沒有生命的追求，只靠外面人的要求和催逼，強迫人模仿那一套，不但不能走上正確的道路，到後來可能表現得更加醜惡的很！

我們要記住，當神把一件事情擺在我們身上的時候；當神把十字架擺在我們身上的時候，不要用我們自己的意思去打神的岔。神既這樣安排了：主啊！你是神，你是無所不知的，你的安排沒有錯，叫我順服吧！叫我謙卑吧！我們只管順服，謙卑，照主的旨意而活著。我們試試看，是不是神叫我們走倒楣的道路？是不是神叫我們蒙很大的羞辱？可能為真道的緣故，偶爾受一點羞辱，但是我們最後必要得著大榮耀。

我年輕的時候在想：主啊！我為你傳福音，你要保護我。不叫我為你坐監，坐監太苦了。在解放以前為主坐監更難的很！聽說一些人為了傳福音，被關起來，在那裡面的苦難是人間難以形容的，所以很害怕。但主天天把我的意願打破，照他的意思非叫我坐監不行。一坐不是一年兩年，是長時間的。一次不行，兩次；再不行，再來一次。這一次我明白了：主啊！你叫坐監，是你待我好。你若不叫我坐監，我這老自己想死是不可能的；想摸著生命的路，更是不可能的；想在人面前不求人的榮耀、不求工作享受、不求事業成功、不求人的諒解，也是不可能的。因為我的本性太敗壞、自尊心太強。你不給我利益可以，不給我享受也可以，你要破壞我的名譽，那我不答應。我死也要和你拼，講個明白，我將理爭過來，是我對是你錯。

在物質方面，你要什麼，我就給你什麼。我給你點周濟，是我可憐你；你罵我一句，我不還你，是我可憐你，因你的程度太差。但是我是屬靈的，理在我這一方面，是我對。主說：不管你外面如何虔誠，你裡面的老我不肯受對付，就永遠的不對。怎麼能把你的老我對付掉呢？就是把你擺在你所不願意去的環境當中；擺在你不能工作的環境當中；擺在你不能爭執的環境當中，叫你沒有辦法維持自己的自尊心。別人批鬥你、罵你、打你、羞辱你，說：“你是帝國主義的走狗；你是中國人民的毒蟲；你年紀輕輕的，有學問，不為社會主義服務，卻宣傳帝國主義的封建迷信；你是社會主義的敗類，非把你整透整臭不可！”

像他們無故加在我身上的這些話，在平常的環境中，我能願意嗎？我能答應他們嗎？可能我還有更厲害的話對付他們，說：“你們才叫騙子。掛著羊頭賣狗肉，連你們自己也不知道自己是什麼東西。”在那種環境裡，心裡面冤枉的很！也不敢作聲。只有心裡說：主啊！他為什麼這樣罵我呢？

主說：“不罵你罵誰啊？因為你要當我的門徒，你要跟從我。他們罵我是大異端；是大罪人；罵我是拆毀聖殿的；罵我是破壞律法的，我能不冤枉嗎？我不難過嗎？但是我講一句話沒有？我有沒有自愛自憐的感覺？如果我有這些的話，今天就沒有你了，你與我就毫無關係，所有的人也就與我沒有關係了。但是為了救你的緣故，我低下頭默默無聲，你打、你罵、你羞辱、你把我釘十字架，我只是默默無聲。這是父的旨意，是父安排好的。我禱告說：父啊！倘若可行，叫這杯撤去吧！太苦了。不但是肉身苦，心靈的痛苦更利害。”

主耶穌的禱告神不應當聽嗎？神應當聽，也必要聽。但為了遵行父的旨意，他才禱告，說：“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照你的意思成全吧！”這就叫十字架。就是不要照我的意思，要照神的意思。有了這樣的心態，他和神的關係聯合起來了。明白了神的旨意，摸著了生命的律，知道了走十字架道路就是事奉神。你們罵吧！我的心向神無愧，裡面平安；你們打吧！這是神許可叫你們打，再打不嫌疼，不難過；你們不叫我吃飯，我就不吃飯，我是為神不吃飯；你們叫我站著，我就站著，這是神叫我站著的；你們叫我作苦工，我就順順服服的去作，我知道這中間有神的美意。

有一次，我的嘴動了一動。他們看見我的嘴再動，知道我在禱告，就不給我飯吃。你是信耶穌的，不能吃飯，把碗放下來。這還是個小事，還用一個最毒的辦法懲罰我，叫我面對著牆站立，兩手伸開挨著牆，兩腿也挨著牆，胸部抵住牆，眼睛抵住牆。這樣站六個小時，腿都站腫了。可是稀奇的很！開始的半個小時，疲乏的很！難過的很！動也不能動，有人在旁邊拿著棍看著，動一動就挨打。主幫助我沒有叫我動。半小時以後，主啊！這是你所許可的，感謝讚美你！忽然沒有困乏的感覺了。一下子六個小時都沒有動。他們來說：“不錯！你真是個聽話的人，接受改造了。”把他解除了。

我們在苦難當中，斷斷續續地多次經歷到新生命的煥發力量。當新生命釋放出來的時候，就不怕刑具，就不怕他們的厲害恐嚇。我有一個小小的經歷。當我坐監的時候，有幾天心情不大好，信心也軟弱，有自愛自憐的感覺。忽然把我提到法庭上去。當時正是暑天。我一到裡面害怕得全身發抖，嘴唇發紫，象冬天凍得不得了一樣。審判官說：“你冷得很吧！給你拿棉襖穿好不好？你還是基督徒呢！我還沒有判你刑，你就害怕成這個樣子，你的信仰有什麼了不起的。”我的心裡更難過的很！只顧發抖講不出話來。被人譏笑得非常可憐！

我到監獄後還羞愧得不得了。“主啊！我怎麼這樣可憐！我還想為你殉道呢！為你流血呢！審問審問我就嚇得連話都不敢講了，夏天還要穿棉襖，多羞辱啊！主啊！我怎麼這麼可憐！什麼原因呢？主啊！你怎麼不與我同在呢？”主說：“你這兩天想的是什麼？從早到晚有什麼感覺？都是自己的感覺。你自愛自憐，你一直在想，自己太苦，太冤枉，太難過，太孤單。家庭怎麼辦？兒女怎麼辦？你光顧自己，當然你要失敗。他們是要打擊你的自己，是要奪去你的自己，你也要保守你的自己。由於你捨不得，怎麼不害怕呢？”主給了我這個光，我就向神認罪悔改。

一個月以後，我裡面對付清楚了。我就對主說：我沒有家庭，沒有工作，什麼教會的事業，我都沒有了，我只有你，你命定我在這裡和你交通，在這裡事奉你和在外面傳福音是一樣的重要。我能安心的和你交通。主阿！我的心在仰望你，我的心在禱告你。比我靈修的時候禱告還要好，比在禱告會上的禱告還要好。我裡面和主的交通好的時候，又把我提到更大的法庭裡去，是重要的犯人才能在那提審的地方。十二個人審問我一個人，檯子上面有棍棒、電棒、繩子、腳鐐、手拷，還有手槍。十二個人把我包圍起來，還給我戴上刑具。但我裡面沒有一點害怕的感覺，好象比請我講道還要坦然。這個問一句，我以神的話回答他們；那個問一句，我還用神的話回答他們。他們八個人都不能定我的罪，因為他們所發的話，我都把他們駁倒了。這好象過堂一樣，過來一個打下去，過來一個打下去，八個人都下去了，這四個人也不再講了。他們說：討論討論。我不知道他們議論的是什麼。他們出來後說：你這個人好厲害阿！不要認為我們沒有辦法你，你等著吧！我們用更厲害的辦法審判你，你回到監獄裡好好想一想。審問就這樣的結束了。

從那一天以後，好幾年都沒有提審過我。我說：“主啊！這一次我真經歷到你。你的生命真偉大。和你交通真好。還是我這個人，一個月以前，一個人提審我，還沒有刑具，我嚇得發抖，穿棉衣服還不行，蒙羞啊！一個月以後，十二個人圍著我，審判我一個人，還有刑具，還有手槍，我怎麼不害怕呢？我是傻子嗎？我的神經出問題了嗎？沒有出問題。若出問題的話，他們問我的話，我不會答覆得非常恰當，叫他們沒有辦法再問。我從哪裡來的這個力量？主啊！我敬拜你。你是神，我是人；你是

創造宇宙萬物的主，我是你手中的小器皿。主啊！我明白了，若沒有這個情況出現，我怎麼會認識你呢？怎麼知道你奇妙的作為和大能啊！

我是個無學問的小民，在農村長大的。在抗日戰爭和解放戰爭中跑來跑去，受盡了顛波流淚之苦。我也沒有讀過大學。別的同学有機會到延安去，神沒有叫我去。目的是叫我作十字架的使者。解放以後，他們都生官發財，光宗耀祖了。有當主任的，有當局長的，有當書記的，他們恥笑我，說：“你是怎麼搞的，怎麼揀選信耶穌那條路？你真沒有眼光，真是一時糊塗，白吃苦頭，你看我們。”我說：“你們真有本事，你們命運好。但我不求那個命運，我另外有一個命運。我是往天上走的，不是往地上走的。”他們說：“天在哪裡？太迷信了……。”我說：“天在我的心裡，天在我的上面，天在我的前面。”一天一天的過去，一年一年的過去，一個消息傳來：某個同學當軍醫大學的教務主任，那麼光彩！忽然發心臟病死了，才三十幾歲；又傳來一個消息，一個表兄弟遭到很大的苦難，非命嗚呼了；還有一個同學在貴州某處作稅務局局長，他是年紀最小的一個。我從監裡剛剛被釋放的時候，是他勸我怎麼走這條路的。他在文革當中，被紅衛兵鬥倒了，眼睛被打瞎了，左胳膊被打斷了。他的妻子是貴州人，因為他當了局長，才嫁給他的，生活過得很好，很有前途。現在一看他丈夫到這個地步，被關在牛棚裡面。連乞丐都不如，就這樣悲悲慘慘地離開世界去了。但我這一個無學問的小民，在人看是傻瓜、是迷信的人，直到如今在神的保守中還站在人群當中。

我的眼睛沒有瞎，我的耳朵沒有聾，我的腿也沒有斷。我被關的時候，我的眼睛是瞎過，耳朵是聾過。他們叫我睡在什麼地方呢？有日本式的馬桶，叫我手抱著馬桶蜷著睡。他們要吐痰在桶裡面；他們要大便、小便在桶裡面。甚至他們故意把痰吐在我的身上，把大、小便都便在我的身上。頭髮沒有一天是乾淨的，因為沒有水洗。眼睛很快就腫起來，也流了膿，耳朵也發炎，因為沒有地方看，也沒有東西擦。就把破的棉襖撕下一小塊來擦，越擦細菌越多，慢慢穿孔了，一穿孔就聾了，眼睛也看不見了。

我的姊妹給我送東西來，監獄長說：“瞧瞧你的愛人吧！他為了信耶穌，到了這個地步，成了瞎子聾子，再過下去更可憐的很！”我姊妹很好，她說：“我們是信耶穌的，耶穌知道！”所以不理他們。可是沒有想到，現在我的耳朵不聾了，眼睛不瞎了，小聖經五號字，光線好，我照樣看。坐火車、坐輪船我照樣看。別人看見說：“老同志！你眼力這麼好，這麼小的字你不戴眼鏡也看得見，車震動著，你也能看得見。”我從心裡說：感謝讚美主！這是神蹟。

後來那些審判我的人問我：“有神沒有？有耶穌沒有？神在哪裡？”我說：“在天上，也在我這裡。我就是神的寫照，我就是耶穌的代表。”他們說：“我看看你的鼻子，象不象耶穌。”我說：“從我的頭髮到我的腳底都是耶穌的作為。沒有耶穌，就沒有我這個人了。”他們就沒有話可講了。

我在小的時候，讀書不在本地方，離家約有二百多裡地。那時沒有汽車，是步行。去一次需要三天的時間才能到學校。放假也要回家，跑一天住下來，跑兩天住下來，到第三天到家裡面。在回家的路上，再累，天快黑了，還要再跑幾裡路。今天多跑幾裡，明天少跑幾裡，後天可以早一點到家裡。信耶穌也是如此，有了方向，有了目的，或說活在光裡面，就不怕路難行了。

有一次我去傳福音，下了大雪。一路上跌到雪窩裡好幾次，幾乎爬不出來，爬上來還是感謝主！哈利路亞讚美主！等我跑到學校以後，頭上堆了多厚的雪。同學們把我身上的雪打掉，換了衣服，這時脖子，肩膀，全身都腫了起來。同學們問：疼不疼？我說：不疼。不是不疼，我還是肉體怎麼不疼呢！疼是疼，疼沒有把我壓倒，疼著還讚美神，哈利路亞！早晨照樣起來禱告，不睡懶覺。什麼力量呢？我心裡明白，是新生命的力量，是基督復活的生命進到我裡面了。藉著我舉目望銅蛇，仰望十字架，才有這樣的改變。這是唯心作用嗎？是信仰教條嗎？都不是。就是憑著信心仰望十字架，流出眼淚，懊悔自己，主把他的生命賜給我了。

我在南京讀書的時候，整天拿著福音單張，到處跑著傳福音。跑到下午到山裡面睡一會，回到學校裡。老師說：幹什麼去啦？我說：傳福音去了。我一直這樣的跑著傳福音，有幾個人相信了呢？幾個月得了半個靈魂。怎麼叫半個靈魂呢？

在一個佈道所裡，有七、八十人，我講完道以後說：有沒有信耶穌的？信的人舉手。一個人也不舉手。哎呀！我心想：主耶穌啊！我累得這麼很！這麼懇切！又流淚又流汗，他們不受感動，他們的心真剛硬的很！

我又一想，大概不好意思舉手，難為情。我又說：信耶穌的請留下來，和你談談可以吧！好了，一個出去了，兩個出去了……。主啊！不留一個嗎？到最後都走光了。我的心多麼傷心啊！主啊！這一天下午傳這麼多的福音，這麼費力氣，一點沒有果效。正在憂愁灰心的時候，後面有一個人在牆角邊蹲著，手捧著臉。感謝主！還有一個小靈魂。我跑過去，說：“朋友啊！願不願意信耶穌？”他說：“我相信耶穌，但我有一個難處過不去，你能把我的難處解決，我就沒有顧慮了。”我說：“什麼難處？”他說：“我兩天沒有吃飯了。”他是一個軍官。軍隊打敗了仗，他跑到南京，政府不管他。他就帶著妻子，孩子在馬路邊住著。有時到行政院去鬧，人家把他攆出來了。兩天沒有吃飯了，妻子沒有吃飯，兒子也沒有吃飯，這麼多人去聽，他在後面牆角蹲著，想休息一下，正在納悶呢！

我說：你沒有飯吃，跟我去，到我家裡，我給你解決。他到我宿舍裡一看，我也沒有錢，只有一條黃尼子大衣。當時我熱心的很！只要你信耶穌，大衣不穿都可以。就拿出來，說：“朋友！你拿去，給你了。”他說：“真的給我？”我說：“你把它賣掉，買飯吃，只要你肯信耶穌。”他說：“真的？”我說：“真的。”他就磕頭，謝謝你！你太好太好了。他起來就跑，把衣服也拿走了。他也沒有說信不信耶穌。這不是半個靈魂嗎？從此以後，再也沒有見過他，是死是活也不曉得。

我的父親在本街房裡，沒有人不佩服他的，我內弟說沒有神，沒有耶穌，我大伯的生活行為真是太好了。我的街房三千五百戶人家，從老到小沒有不說大伯好的。他沒有口才，不會講道，他也不多講話，整天禱告讀聖經，走路禱告，吃飯時也禱告。早晨起來不和人講第一句話，先和主交通。他聖經不知道讀過多少遍，恐怕二百遍也不止了，天天拿著聖經不放。

他有很多亮光，沒有用文字寫出來，因他沒有這個恩賜傳福音。他的生命卻影響街房鄰居，他們都說他是個老耶穌。我的親戚都是我父親帶領信耶穌的。沒有一家不信的，遠親近鄰都信主了。他沒

有口才傳，都領人信主了。因為他的生命太豐盛。有一次，我的兩個嬸嬸在吵架，誰也說不下，我的奶奶也沒有辦法。我的一個嬸嬸的兒子突然喊說：“大伯回來了。”兩個嬸嬸立刻不吵了，各回自己的房裡去。我當時想，哎呀！我的爸爸真偉大，嬸嬸這麼厲害，一聽大伯的名，害怕的就跑掉了，不敢吵了。

我蒙恩以後才明白，父親這麼有權威，有威信。他有學問嗎？有道理嗎？都沒有。他像老綿羊一樣。為什麼嬸嬸會尊敬他呢？有一個原因，我父親弟兄三個，我的媽媽去世以後，有我兩個嬸嬸在一起燒飯，不能都燒飯啊！今天你燒，明天他燒，輪流著燒。燒飯的時候，晚上要交班，她們兩個人都有一個想法，我今天把柴燒完，把米吃完，叫你明天作難。我的爸爸每天晚上回去，到廚房看一看，瓶裡油沒有了，鹽也沒有了，柴也燒完了，這明天弟妹怎麼做飯啊！於是把油倒滿，把柴抱滿，把米倒滿，就睡去了。他們誰也不知道，因他們都睡著了。

第二天早晨，到廚房一看，柴、米、油都是滿滿的。嫂嫂啊！真是感謝你。大嬸子一聽，歡喜得很！油吃完了，柴也燒完了，從哪來這麼多東西呢？弟弟沒有幹，是誰幹的呢？時間一長，發現是大哥哥幹的，怎麼不受感動呢！大哥哥啊！下次我再也不對付弟妹了，不敢那樣對付她了。像這樣，她怎能不佩服大哥哥呢！

她們為什麼這樣做呢？因為她們都是剛剛信耶穌，不懂得，爭爭吵吵的，鬧意見還要彼此報復。我不能不用行動感動她們，勸一勸她們。她們不願意作，我去作。作錯了我給改正，我也不講話，當作的我去作。你有缺乏我給你作，這是應當作的。就這樣把主的道表明出來了，誰不佩服他啊！他的見證太多了，他靈裡面透亮的很！我在外面事奉主的時候，他常給我寫信，他的信不講屬世道理，沒有肉體味道。什麼想念兒子啊！什麼缺乏東西不？沒有這樣的口吻。都是當他禱告清楚後，有了感動而寫的。

我也有個想法，我有了軟弱，有了難處，我也禱告主，叫主給我解決。我不願意寫信給父親講。想想那麼遠，何必麻煩他老人家呢？何必增加他的負擔呢？但是每當我軟弱，我有難處的時候，他的信都來了，說：孩子啊！不要軟弱，不要傷心，有主給你同在比什麼都好。他用主的話勉勵我。稀奇的很！我也沒有給他寫信，他怎麼知道的？一次、兩次都是那麼的巧！十次、二十次都是如此。我明白了，我爸爸的靈很透亮，不受時間空間的限制。他知道我要軟弱，知道我有難處，就藉著神的話來安慰、看顧我。

前些日子有個作官的人找到我，說：“我們不防礙你的信仰，但你要聽我們的指揮，到我們指定的範圍過你的宗教生活。你是講道的，你可以隨便講您的聖經，就是不能在我們指定範圍以外傳福音。為什麼我們要這樣講呢？因為我們是執行神旨意的。”

我說：“你說這話我不明白，你是在世上作當官的，怎麼執行神旨意呢？你信不信神哪？”

他說：“我不信神。”

我說：“你不信神，怎麼講這話呢？”

他說：“我們尊重你們的信仰，遵守你們聖經上的教訓。”

我說：“什麼教訓呢？”

他說：“你讀過羅馬書十三章嗎？”

我說：“我讀過了。”

他說：“羅馬書十三章說：在上者有權柄的，人人當順服他，因為沒有權柄不是出於神的。我們的權柄也是神給的，你當聽我們的話，當順服我們。我們佩劍不是空空的佩劍。因為神給我們權柄叫我們管你們的。你不聽我們的話就是不聽聖經；你不聽我們的話就是違背神的旨意，對不對呀！”

哎呀！他說著我聽著，我心裡頭在想：“他是想用聖經把我的信仰壓倒。我不聽他的話就是違背聖經嗎？我的信仰就不正確了嗎？我不聽他的話就是違背神旨意嗎？這不就是犯罪了嗎？”正在思想的時候，聖靈就藉著聖經上的話開導我的心，就叫我明白了神的心意。

我說：“同志！你對聖經讀的還不夠熟。”

他說：“我怎麼不夠熟，我會背下來了，你怎麼沒背下來。”

我說：“你對聖經再熟，還不會講，為什麼把聖經領會錯了，也講錯了。我承認你的權柄是神給你的。我的神不給你權柄你無法干涉我，甚至說，你連問也無權問我，是我的神許可你來管理我的。”

他說：“對呀！神叫我來管你，叫你聽我的話，到禮拜堂裡去。”

我說：“但是，你卻忘記了一點，你把權柄用錯了，越規了，超過了範圍之外。聖經是怎麼說的呢？“作官的原不是叫行善的懼怕，乃是叫作惡的懼怕。……因為他不是空空的佩劍，他是神的用人，是伸冤的，刑罰那作惡的。”你們當執行你們的權柄，去刑罰那些作惡的人、去管小偷、去管扒手、去管打架的、去管貪污的、去管那些行賄施賄的人……等等去管這些事情。我們這些信耶穌的人是行善是行惡？我問你，我在什麼地方傳耶穌，說：“你犯罪去吧！你不要聽政府的話；你不要聽廠裡制度；你不要聽老師的話；你不要聽父母的話。我有沒有這樣講過？”

他不講話了。我接著說：“我們信耶穌傳真道，不但叫人得生命，也因這生命叫人行善、叫人做好人、做個良好的公民、做一個孝順的子女、做一個很好的學生、做一個很聽話的工人、作一個優秀的職員，這能是作惡嗎？我們沒有作惡，我們是在勸人行善，你們怎好管我們呢？你們真要管我們，是你們違背了聖經，是你們干犯了我們的信仰。再重一點說，是你們違背了中央的憲法。”

他這一聽把眼一瞪，說：“你當然比我會解聖經了。”

我說：“不是我會解釋聖經，而是聖經把你關起來了。”

於是他把面孔一板的說：“你要知道我有權柄，你若不聽，我把你關起來。”

我說：“我承認你能管著我，但我也沒有給你作對，是你提到了聖經，我們就談談聖經上的話嗎！”

他說：“我不再給你談聖經，你若聽我的話，我就有權柄判你的刑。”

我說：“我也承認你有權柄判我的刑，但我沒有犯什麼法啊！”

他說：“你再不聽，一直對抗到底，我就用權柄殺你的頭。”

我說：“朋友！如果你能殺我的頭，我就跪下來，磕一百個響頭謝謝你。”

他說：“你這是怎麼意思呢？你發神經病了嗎？”

我說：“沒有發神經病。”

他說：“你為什麼講這話呢？”

我說：“如果你不砍我頭的話，我在世上活十年，二十年，到將來見主面時，我可能會軟弱、可

能會失敗、可能會得罪神。當我見神面的時候就不能得賞賜了。今天你因我傳神的道，傳神的話，把我殺掉了，我可以百分之百的在主那裡得冠冕、得賞賜了。我毫無疑問的說：『主阿！你把冠冕給我吧！因為我現在沒有軟弱。在受逼迫的時候為你流了血。』主當然給我賞賜了。”

他說：“哎呀！你們這些信耶穌的人哪！沒有辦法對付你們，你們真是狡猾的很！”

我說：“不是狡猾，我們是堅守信仰啊！”

我們的主太偉大，他托負我們的工作也太偉大。前些年，有人叫我在我們那個大地區裡面當政協委員，雖然報上去三個名子，就批下來我一個人。他們拿著用紅綢子包著的有一個偉大人物像的獎狀，由居委會主人、居民幹部領著，到我家裡報喜來了。

那天我不在家，我的姊妹在家。他們一進門就喊著我的名子，說：“我們向某某人報喜來了。”

我的姊妹說：“你們報什麼喜？”

他們說：“你的愛人，這一次中舉了。在咱整個大區裡面幾百萬人選代表，報上去三個人，只有你愛人一個人被批准了，多麼光榮的很哪！第一，送一張偉人獎狀；第二，被認為本區的宗教代表；第三，身兼本區基督教三自委員。”

我的姊妹一聽，就哭了。因為一個認識神的人，就不認為這世上的虛榮是美好的，反而是羞辱的。於是我的姊妹說：“我真謝謝你們！這樣責任，我們真不配。本來是應當聽你們的話，為人民服務，可是我的丈夫他的思想不大好，不會為人民辦事，他一腦子耶穌，你們是不大歡迎耶穌的。”

他們說：“那不要緊，我們尊重他的信仰。”

我的姊妹說：“不過他呢？除了耶穌以外，他什麼也不懂得，只會勸人信耶穌。政策問題他不理解，恐怕把政策領會錯了，傳達錯了，那一來的話，就違背上級政策了。對人民沒有益處，還會有害處，這樣我們謝謝你們，你們把這責任拿去吧！給思想好的帶吧！”

他們就沒有什麼可講的了，反而流著淚說：“對不起你們！從前的事我們沒有給你們平反，你們不要計較。”

我的姊妹說：“我們從來不會計較。我們若計較的話，早就上訴了。我們從來沒有上訴過，因為我們知道，這是我們應當走的道路，這是耶穌的恩典臨到了我們。”他們沒有辦法，只好退回去了。

我剛到南方的時候，主親自引導我叫我傳福音，我就天天傳福音。傳了四個半月，我的小書包裡裝著福音單張，天天出去發福音單張，沒有一個人相信。

有人說：“發的什麼東西，我看看。有沒有鈔票？沒有鈔票誰要這東西！有沒有麵包吃？沒有麵包誰信你這個洋教！”

還有人說：“來、來、來，我吐痰沒有帶紙，給我一張。”吐一口痰扔掉了。

還有人說：“來、來，我上廁所沒有帶手紙，給我兩張。”就這樣的光景。但是我並沒有灰心。只說：“主阿！是你叫我來傳福音的，幾個月來，沒有人相信，反而是這樣的反應。”

主說：“他們信不信不是你的事情，你傳不傳是你的責任。我叫你傳福音，沒有果效，你不要管；如果某一天有人應該得救，你沒有傳，他沒有得救，這是你的責任，我向你索帳；你傳了，他不信，

那不是你的問題，你只管撒種子就好了。”

我說：“主阿！工作沒有果效，還有什麼興趣！沒有興趣就不能刺激我的愛，所以我沒有力量了。”

主說：“我在世上那三十三年，從伯利恒到各各他，有什麼果效呢？我揀選了十二個門徒，整天造就他們，和他們在一起吃、在一起住、在一起工作、在一起禱告，叫他們經歷我所行的神蹟奇事，到最後他們都離開我走了，我灰心沒有？我沒有灰心。因為上十字架，就是我當走的路。這十二個門徒不能體貼我的心腸，不能同情我，不能幫助我，都離開我。彼得雖然說愛我，卻發咒起誓背叛我。我就不遵行天父旨意了嗎？”

我說：“主阿！我的灰心是錯誤的，我沒有真心背十字架。主阿！你饒恕我，我不體會你的心腸，不配作你的福音使者，不配作你的僕人。”

這時候，神又重新將力量賜給我，使我有能傳福音。裡面有個意思說：“我傳一輩子福音，就是連一個人也不信耶穌，我也要傳，好坦然無懼的見主的面。因為神的旨意我遵行了。成績不屬於我，果效不屬於我，責任屬於我。我的責任盡到了，下面的工作是主的工作，是主的責任。”

我們只要聽從主的話去傳，去遵行神的旨意，主的時候到了，必定能叫我們看見福音的果效。只要主說一句，向右邊撒網，大魚、小魚，一百五十三條，都呈現在我們的眼前，並且還都是大魚。看來得魚有主的時候，還得有主的命令，不是憑著我們整夜的勞力。彼得、雅各都是老打魚的，都是老行家，在神訓練他們的時候，雖然整夜的撒網，什麼也沒有得著。

我告訴你們，我開始傳福音的時候，不會傳，也沒有恩賜，只是裡面被主的愛激勵，火熱的去傳福音。怎麼傳福音呢？看見一個老大娘，就說：“老奶奶，你到那裡去。”她說：“我到某某地方去。”我說：“我跟你順路，你這麼大年紀啦！我替你背著包袱吧！”她說：“你這個年輕人，怎麼這樣好的很！替我背包袱。”我背著包袱就說：“老奶奶！你聽見過耶穌沒有？”她說：“什麼耶穌阿？”我說：“耶穌能救人哪！”她說：“是怎麼救人的阿？”由於我不懂得，講不出個所以然來，只是說：“耶穌愛你。”她說：“耶穌是怎樣愛我的？我不要耶穌愛我，我有丈夫、孩子愛我。”我說：“耶穌一定愛你。”她說：“我不要耶穌愛我。”我說：“你信不信呢？”她說：“我不信。”我說：“你不信我要哭了。就這樣哭著說著：你信耶穌吧！耶穌真是愛你。”她被我哭得沒有辦法了，就說：“孩子別哭了，我信、我信。”我才不哭了。

有一天我走在路上，遇見一個人趕著馬車走來，我就說：“老大爺！我到城裡去，我順路坐坐馬車吧？”他說：“好！小孩子上來吧！”上了車就說：“老大爺！你聽過耶穌沒有？”他說：“什麼耶穌？”我說：“耶穌愛你。”他說：“什麼愛不愛，你想坐我的馬車，就坐馬車好啦！”我說：“耶穌愛你，還能救你的靈魂。”他說：“什麼靈魂不靈魂的，只要吃飽，有錢花就算了。”我說：“耶穌愛你。”他說：“我不懂得。”我說：“你不懂得，我要哭了。”我又把他哭得沒辦法了，他只好說：“你別哭啦！我信耶穌。”他一信耶穌，我就下車走掉了。我就用這樣的方法，救了幾十個人信了耶穌。

我們不憑恩賜事奉神，而是憑心地誠實事奉神。若只有恩賜而沒有誠心，而沒有將心交給主，那就可憐的很了！

就如今天的醫生，醫術可能都有，缺乏的是沒有醫德，給病人看病時一點沒有體恤的心。

我看那手術室裡，給病人開刀就像給牲畜開刀一樣，一點不體恤病人的痛苦，這劃一刀，那劃一刀，開錯了再開一刀，這是我親眼看見的。他們雖然有技術，卻沒有愛人的心。病人多受痛苦，經常出事故，開完刀常把捏子忘到肚裡面、把棉花球忘到肚裡面。以後沒有辦法，再重新開刀。

我說：“醫生啊！你這樣做，良心何在？”

他說：“現在的醫生還講什麼良心，只要一天干完八個小時的工作，到時候去拿工資算了。”可憐不可憐！

有一次我生病了，不大舒服，要送我到醫院去。我說：“我死也不到醫院去，我不要醫生開刀。”主也不叫我去，就憐恤了我，沒有去看就好了。為什麼會有這樣的事出現呢？因為醫生只有技術而沒有道德阿！

早幾年藉著環境的驅使，把我放在一個醫院裡面作護理，因為我不會作醫生，就作一些扶助工作。因為我是基督徒，他們都知道；我是一個傳道人，他們也知道；我是為著信仰受著一些難畏的，他們更清楚。所以把我放在一個最卑微的地位上面，待遇也很低。可是我裡面清楚說：這是神的旨意叫我去的，所以我就不以這個待遇為念、也不以地位為念、更不以工作為念。每天保持著和神的親密關係。當他們休息的時候去看電影、去看報、去說說笑笑。但我的裡面有個要求是說：應當讀聖經。按外面的環境看是不容易了，如果再這樣把信仰表現出來，生活和別人還是不同：別人笑，你不笑；別人說，你不說；別人看，你不看；在工作上別人偷懶，你卻殷勤；就會給別人帶來很大的反感，那我的人生再往前走就沒有希望了，也永遠沒有轉變待遇的機會了。

但裡面的要求是說：不能和別人相同；不能給他們有共同之點；我和他們的人生觀不一樣，是兩回事情；我的方向、我的生活和他們不是一起的。為什麼和他們一樣同流合污呢？過他們的生活現象呢？說他們的話語呢？我只有順服主。你們娛樂你們的；我打開我的聖經書；你們高興你們的，我歌唱我的神；工作裡面你們可以隨便的陽奉陰偽、可以隨隨便便，但是我裡面抱著一個順服主的態度；你們不能做的、不肯做的擺在我身上，我只好忍耐著去做；我也沒有想著說在那種情況裡面為主作見證了，不過願意把頭低下來，順服神的旨意，慢慢的一天一天的過下去。

一年多以後，有一天我在一個地方休息。忽然一個領導想和我談談，拍拍我的肩膀說：“某某人，我想跟你談談話。”

這個人，他從前經常說：“要跟我談話。”但是我裡面好象有一個顧慮，認為他跟我談話，總沒有好的目的，可能想從我的話語裡面得些把柄。我心裡說：我不求你的好處，不求你的同情，我也不跟你談話。除了工作分派以外，有什麼難處我就接受什麼難處，總是保持著把你給我的任務完成。我也不向你說這個好、那個壞的問題，我只是說把頭低下來順從就是了。

他這一次要給我談談。我心中好象有一點顧慮，我一面禱告心裡說：“不論你問什麼話，我要少答覆你，我說：你要問什麼話呢。”

他說：“我看你這個人很奇怪。”我說：“我為什麼奇怪呢？”他說：“你這個人裡面有真東西。”我說：“你不是個馬列主義嗎？我是為信仰，你們看我是唯心主義，你們認為唯心主義是空虛的。你

們是唯物主義，你們真實的很！”

他說：“你不要講笑話了，真真實實的我發現，我裡面是空虛的很。你的生活裡面有真東西，如果你裡面沒有真東西，你人生不真實的話，在這情況下，你不會安心下去。我看你沒有爭竟，你也沒有憂愁，也沒有什麼不安的地方，這是為了什麼，肯定你裡面有真正人生意義，我很想和你談談，到底你的信仰是怎麼回事？”

當然我明白了，他真是這樣詢問了我就沒有顧慮的把福音傳講給他。這就是我們的信仰，我人生的準則。

他說：“是的，你這一談我明白了，從前我所聽到的關於你們信仰問題，都不夠實在，不夠真實的。我也沒有和你們基督徒接觸過，這一年多以來，我感覺你的信仰是真的人生，這個信仰真能夠管理你的人生，是真東西，所以我也願意接受。”

我說：“你願意相信嗎？那很好，我們就禱告吧！”

他說：“現在還不行啊！再過兩年，等我不幹以後，我再相信。”

我說：“你為什麼這樣做呢？”

他說：“我還有一些工錢沒加上去，我的居所還沒有安排，等我完全達到目的了，專門去跟從主。”

我說：“你不要那樣做，最好今天相信主，主所給你的，超過你想得到的。”

但是，他當然還沒有表示在基督裡面，你周圍的人不能不受影響，不能不因為你的生活，他們會想想：為什麼你這樣做，從物質上說，你沒有他豐富，從地位講，沒有他們高，但是在你那裡有喜樂有平安，怎麼能不感動周圍的人呢？

很多時候我們把福音攔阻了，福音不會傳，因為你沒有注意和主的交通不能以主為念。生活中沒有以主為生活的中心，別人不過是說：“你口裡能夠講到耶穌，你卻加入一個宗教，是其中的成員之一，你在生活實際當中，你和神的交通還不夠，真理不明白。所以表現也不夠，從生活實踐當中，在人的面前，你和他們沒有兩樣，沒有特別的表現，都是走的世路，不過你身上多了一個耶穌名子。”他們就不能受感動，人不能說在你裡面有真理，主耶穌是真理。

我們若活在基督裡面，真理就顯明出來。為什麼呢？人家沒有說：我們怕得罪人，我們怕失去了人情，怕在人面前失去榮耀，怕別人不同情自己，所以總想走一走寬路。俯就點人，應付點人，不要太無情了太絕對了。

真理奇怪的很，如果不絕對的話，真理就失去光芒了，遵行真理如果不絕對的話，真理就不能夠發出果效了。這是一個不變的規律，誰要想為真理作見證，你必須要堅持真理。誰要想宣揚真理、承認真理、證實真理，你必須自己把真理牢牢的守著。不苟且、不因循、不妥協，要照真理而行，活在主的話語裡面。你能站得住的話，就是見證，你周圍的人就不能不受感動。

我常常感謝主，主給我一個好父親，他在老年的時候，靈性真到了登峰造極的地步，他和主的交通常常密切的很。在他裡面好象是說：沒有什麼黑暗，他和弟兄姊妹之間談論的很少，但是從他裡面得著幫助的更多，當他在老年被主接去的時候，就是文化革命剛剛開始，紅衛兵抄家的時候，我們院子裡住了三家人家，都是事奉神的。那些紅衛兵先到別人門口進去，翻箱倒櫃，把東西扔的亂七八糟，並且口裡還在罵著。把人都拉出去，打了一頓，帶上高帽子，出去遊街。

及至到了我父家門口了，紅衛兵沒敢過去，到門口就說：“李大爺，你有什麼信仰的書、違法的書，給我們一本或兩本吧，我們好交差。”

那些紅衛兵和我們沒有什麼交情，既不親，又沒友，他們是反對神的、恨神的，反對信仰的。我的父親是一個傳道人，他們應該更加恨惡他了，可是在這種情況之下，他們的威嚇、強暴卻使不出來。為什麼呢？因為我的父親告訴我說：“當紅衛兵氣凶凶的要想從門口進來的時候，我睜眼看他們一下，他們就不敢進來了，有慚愧了。”

後來當我父親很平安的被主接去，當出殯時，整個街上鄰居都去送殯了。文化大革命運動高潮之下，親友可以這樣作，信主的還敢這樣作嗎？但是弟兄姊妹多的很，外邦人肯不肯這樣作呢？更不肯了，要離的很遠了。

可是很稀奇，當時我不在跟前，我的親屬告訴我說：“整個街上鄰居都來了，要給你父親送殯，最稀奇的是，正在往墳上走的時候，那一些曾經逼迫基督徒抄過信徒家的紅衛兵也跑來了，問是什麼人出葬了，人多的很，他們跑到家裡說：”給我們一個哀杖吧，叫我們也送送他，他們也跟著送到墳地去了。

當然這是外面的情況，也顯出神的榮耀來。為什麼他能有這種情況呢？影響那個環境呢？沒有別的原因，因為他平常生活當中，是個敬畏神的人。

我常常想，我父親敬畏神，如果我象我父親的十分之一的話，我的家庭更加蒙恩了，我真是比不上他呀。他每一天沒有話語，從我的記憶當中，他和神的交通總是密切的。

當解放前抗日勝利的時候，我們的家產都毀掉了，被火燒光了，過著荒年把東西都賣掉了，成為窮人啦，所有的親屬都埋怨他，連我的媽媽也埋怨他。認為你信耶穌信錯了、信迷了，耶穌沒有祝福你們，反而咒詛了，給你們大災了，給你們饑荒了。

在這個情況之下，我的父親沒有講一句埋怨的話，沒有發過一句歎息哀聲。總是說：“感謝主，賞賜的是耶和華，收取的也是耶和華。”

他對我媽媽說：“我們赤身出於母胎，也必赤身歸回呀，不要發怨言。”（參：伯 1:21）

那時候我還很小，我還沒有主的生命，不領會這個意思，我也認為說：我的父親哪！太糊塗了，信主怎麼信迷了。

我母親說：“你去做點生意吧！賺幾個錢，把生活改善改善。”

我父親說：“不需要，有衣有食就當知足。”甚至於母親埋怨他，跟他爭吵，他沒有一點辯論。就是說：我順服了神的旨意，誰也看不見他的道路，不能明白他的道路。

但是過了幾年以後，環境一改變，親戚朋友都來了，一進門就說：“哎呀！你們信的是真神，是活神哪，你們的神真可信。”

從前冷淡的人說：“我真得罪主了，不明白神的旨意，誰也看不見他的道路，以為神苦待你們了，我們就不敢相信神了，今天明白了神真愛你們。”這時候別人才看見我父親信的寶貝，是真的信心。

他並不是說一時就會得勝的，在受逼迫時可以得勝了。不是的，而是在平常生活裡面，一步一步都得勝了。

所以我發現說：“主好幾年把我放在家庭裡面，受試煉、受造就，當時還不明白，一思想我的父

親，心裡才服下來了。”

我在青年的時候，想盡一切辦法為主傳福音，就如不斷的考察聽福音者的需要；理解他們的困苦；明白他們的難處在什麼地方等，目的好用某些道理、用同情的心、用合適的辦法，除去他們的纏累，好使他們接受福音。結果他們叫了以後說：“道理我們很佩服，你的心情我們也很受感激，只是我們現在不能相信你的主。”面臨著這個問題，我一直的在想，他們為什麼不肯在主的面前服下來呢？他們為什麼不願意得神的恩典呢？他們為什麼不肯接受主耶穌為自己的救主呢？是我沒有把道理講清楚嗎？不是的，我講的夠清楚了。考慮來考慮去，不知道原因在那裡，當時真使我灰心喪氣，甚至在神面前說：“主啊！像我這樣的人，你揀選我為你工作有什麼用？不能把人的心收回來歸向你。”一天過一天，才漸漸的明白，他們不接受主耶穌的原因，是神的能力沒有從我身上彰顯出去啊！

我常記起一件小事，一天我看見院子裡，一塊水泥磚翹了起來，我就不在意的把它踏平。過了兩三天它又翹了起來，我又把它踏下去。沒過幾天，它又翹起來，引起了我的注意，難道磚底下有青蛙、蜈蚣或是蚯蚓？不然它為什麼會翹起來呢？我就好奇的把磚撬起來看看是什麼東西，一掀開，不料是一個西瓜子兒落在下面發芽了。它的芽子長起來能把水泥板頂起來，叫我大得造就。主就對我說：“這就叫生命。”

有一次一個國外的弟兄問我：你有多少牧區？我說：牧區很多。他說：你有幾個固定牧區？我說：我沒有固定牧區，哪裡有需要，主感動我有託付，他們也有邀請，我就去。他說：你這樣事奉不行。我說：為什麼不行呢？他說：你這樣事奉，等你年高走不動路時，誰管你的生活？誰來服事你？我說：不要人服事我，等我把傳福音的路走完，主就接我到他那裡去。至於我今後年老體弱怎麼辦，我沒有考慮過。他說：我們國外不行，沒有個人的牧區，到老時沒有一個人管你。我說：我們事奉神的人，不是為自己建立勢力範圍。若我不愛主，連我的兒女也不會跟從我。他說：如果你能轉到我們那邊，我所在那個大城市的三分之一家庭教會都會轉過來跟著你。我說：朋友！你錯看了，你不瞭解我們的信仰，這不是個人的影響問題。若是今天我靠你那邊站，我的妻子兒女也不會跟我走，我不能影響任何人。每個信徒都是各自向神負責任，基督是元首，是各人的生命，是各人的拯救者，都要跟從基督走，不會跟著我走，我沒有任何的影響力，連我自己的家庭也影響不了。

前年，我到一個大學去看一位弟兄。他說：你等等走，我找幾位弟兄和你交通交通。一會兒來了十幾位大學生。

我說：你們在哪裡聚會？誰勸你們信耶穌的？

他們說：沒有人勸我們信主。只是我們在研究學問以後，發覺人生空虛得很，在社會上找不到人生真諦，沒有真理，我們才選擇信基督。基督教有禮拜堂，我們就去聽道，但牧師們講的道理並不能叫我們佩服，甚至說還沒有我們懂的多，不過是教條主義，形式主義，照章讀讀而已。所以我們去了一二次就不去了，但又想找著基督，怎麼辦？難道別的地方就沒有基督了嗎？只有禮拜堂才有基督嗎？

難道世上真沒有真理沒有道路了嗎？正在徬徨之中，有人介紹叫到這個弟兄家裡來聚會。我們就去和他接觸。他們雖然沒有高深的大道理講，可是和他們一起唱詩禱告，心被基督摸著了，覺得在這裡有神。如果沒有神，我們的心不會受感動。他們唱詩的滋味不一樣；他們禱告的話語和我們不一樣，我們才發現確實真有神，我們就和他們交通。

我說：如果你們沒有時間到這裡來，你們就可以在一起禱告事奉。他們說：我們已經事奉了，沒有人給我們講道，誰有感動誰就講段聖經，把亮光談一談。就這樣好象每次都能摸著神，都能得益處，得安慰，我們才明白，這裡也有神。因此我們就在暗中有一個聚會，為全校禱告，希望把福音傳給更多的同學們。

有一次，我的孩子犯了錯，我責備她，她不但不聽，反而給我強嘴，我氣得不得了，就到房間裡去了。她媽媽聽見後，就用很厲害的話責備他，比我說的要重上多少倍，但她一聲不響，最後哭了起來，說：媽媽！我錯了。等孩子出去以後，我說：姊妹！你真比我有本事，我真服氣你。姊妹說：弟兄！不是我有本事，因為你抱他沒有我抱的多，他生病時，恐怕你沒有我心急得很，你沒有……。這時我才明白：哪裡有愛，哪裡有權柄，若沒有愛就成了一個空洞的道理。我是他爸爸，雖有權柄、地位和道理，沒有愛，他也不會服我的。

那一次的經歷給我靈裡有很多的光照。我們作主的工作，憑頭腦、憑口才、憑恩賜、憑知識，都是空的，只有用主的愛才能把人征服了。用主的愛去幫助人，他再剛硬、再悖逆，在主的愛面前，只好服下來。

蒙聖靈的帶領，我在南方一個海島上有幾天的交通，在交通中不是我幫助他們，而是我從他們所蒙的恩典中大得激勵。

在交通時，他們從主的話語中得到造就，願意悔改，願意放下不當有的，願意照著神的話去作去行。他們有一個認識，不單把神的話聽進去，最主要的是，從神的話語中得到能力，藉著生命的能力，在實踐的生活中站起來，彰顯神的形像，榮耀神自己。所以神就加倍地祝福他們。

那一年雨量非常大，是二十年來沒有碰到的雨水。由於雨水大，捕魚捉蟹最方便，加上這些魚蟹和菜類的價格又很貴，這是漁民難遇的季節。據他們說：那年捕魚技術差的人，一天捕的魚能賣一萬六千元；技術好的人，一天能賣到五六萬元，甚至八九萬元。我們的交通就是在這個時候，這也是對弟兄姊妹的最大考驗。

漁民的生活全是靠打魚，弟兄姊妹們也是漁民，一樣有血有肉的人，他們仍然在那裡聽道，並且很安心的聽，不去捕魚。為了尋求神，為了得到神的話，他們寧願放棄那個利益。我說：這是二十年沒有碰到的好機會，你們可以捕幾天魚，以後再來聚會。他們說：十幾萬元錢我們也不要，我們要的是永遠不死的生命，那些財產是必壞的東西，我們不要它。

這不是憑勇氣講的空洞話，不是憑理論知識講的客氣話，而是從心靈裡說出來的，從他們安靜的學習可以看出來。他們每天甘願失去幾萬元錢，為要和弟兄姊妹一同尋求主，那幾天的聚會真是看見了神的同在。

講道的和聽道的都被聖靈滲透了；唱詩的、作見證的、交通的，充滿了屬靈的空氣。連八個月的小孩子抱在母親懷中，也忘記了吃奶，人家唱詩，他也不瞌睡，睜著眼東看看西看看，能看兩三個小時。我真沒有經歷過這麼奇妙的事情。

最後一天，聖靈大大作工，不需要人講什麼話，聖靈感動各人都要講話，說：我們蒙了這麼多恩典，得了這麼多真理和亮光，前面的道路已經擺在我們面前。因此我們要起來，把腳踏入水中，活出一個實際的生活來。又有人說：我們這些青年弟兄姊妹，首先要把神的話吃到裡面去，每天我們各人讀經，分片小組查經，從神的話中明白神的心意。又有人說：神這樣恩待我們，我們能夠坐著等閒嗎？主快來了，我們的同胞這麼多，有的還沒有聽見福音，讓他們去滅亡嗎？這個責任在我們身上。一個姊妹哭著說：這是我的責任，我不敢再荒廢一分鐘了。接著異口同聲的說：這是我的責任，我不去救人誰去救人呢？於是他們就當場報名，願意出去傳福音的就有三個小組。同心合意的禱告，由聖靈打發，去雲南；去湖南少數民族那裡；去井崗山傳福音。一個月一次或二個月一次輪流出去傳福音。

他們出外傳福音的費用，由聖靈感動各人奉獻，為著福音工作用。從那天起奉獻的金錢綽綽有餘，真是神的奇妙。

那個場面真是讓人受感動，是用我的言語無法形容的。

今年夏天，神藉著一件事情造就我、對付我。那時我回到家裡喉嚨一直不好，怎麼辦呢？但我裡面也明白，應當順服神的旨意，因為我知道我一生中，神在我身上沒有作過一件沒有意義的事，沒有誤過我一次的事，也沒有作錯一件事情。但是又一想，我現在還能為主奔跑，若喉嚨說不出話來，我就不能夠為主傳福音了！心裡禱告說：“主啊！這是什麼意思？”裡面有感動說：“主不會作錯事、儘管順服、安靜等候。”

一天、一個禮拜、一個月過去了，不但不見好轉，甚至還有些加重，我心裡就開始著急了。

有一天我路過一個專科醫院，專治耳、目、口、鼻的疾病，我就想：聖經沒有說信徒不能看病、不找醫生啊！我去看看不也可以嗎？我看病的目的並不是因為自己的身體不舒服，而是為了神的工作。所以我就憑著這個心理到醫院去了。醫生一檢查，還需要動手術，不然還會更重。這一講我更加著急，我的姊妹也催促我趕緊醫治，不要光等候神，趁有這個機會，可能是神給預備的，不醫治也不合乎主的心哪！

弟兄姊妹！在這一條屬靈的道路上，我有一點體會就是：當心一偏向自己的時候，我們你就傾向工作了，和主之間就出了差了，裡面就沒有亮光。好象我們向著燈一樣，若沒有隔膜，光就很亮，如果有個樹葉子把我們的眼睛擋住，燈光再亮我們也看不見。

這時候我也是如此，裡面昏暗的很！看不見亮光，讓姊妹和孩子都為我禱告。等我開始動手術的時候，當然要消毒、檢查、打麻醉針。就在這時，醫生發現喉部有一個很大的肉瘤子。

我聽見後就說：“神啊！假設我不來動手術，我就不能講話成啞巴了，不能為你傳福音了，那完全願我。”裡面還是沒有一點亮光。我又禱告說：“主啊！為著你名的緣故，保守我喉嚨，叫醫生能夠細心一點，不要粗心大意，把喉嚨搞壞了。”這樣禱告，裡面還是沒有亮光。過了二十分鐘以後上了手術臺，就要開始動手術時，希奇的很！醫生找不到了這個肉瘤子，完全消失了。當然醫生不相信。

這時他們把幾個醫生都叫了來，再檢察，一連四個醫生檢查，都沒有找著。後來又找一個老醫生檢查，還是找不著，就問他們說：“這是誰檢查的？”

另一個醫生說：“是我們倆個檢查的。”他說：“怎麼檢查的？喉部很正常，根本沒有任何病狀。”那兩個醫生說：“剛才檢查的也很仔細，並不是我一個人看見，我兩個都看見了，很大，很明顯，怎麼會沒有了？”

他們說話聲音很小，我聽見後想說，但是也喊不出聲音來，只是心裡說：“主啊！你憐憫我，不要讓他們再檢查，我相信你的大能了。”

醫生說：“還需要再檢查。”我說：“不用檢查了。”很奇妙，我說出聲音來了。醫生們用驚奇的眼光看著我。我說：“你們不要稀奇，我是個信主的，不需要再檢查。”

他們說：“哦！我們明白了，除非你們這些信主的人有這些事，在不信主的人身上不會出現這麼稀奇的事，既是這樣，那你就出院吧！”

這一次叫我看見，我不能愛工作過於愛主。世界我是不愛了，但是總想在主的工作上大顯身手。不管我作了還是沒有作，我的心一傾向工作，神就要管教我，這是神愛我的憑據，是神不願意叫我的目光偏離他的自己，或說只注重在他身上。

我在順便講我個人的一個小見證。當我讀神學的時候，家庭很窮，我就憑著信心，靠著主的供應來讀聖經。我們十幾位同學，他們都有家庭的供應，只有我一個人是憑著信心仰望主的。上了幾年神學，神從來沒有誤過我的事。但到了畢業的那一年，發生了一件事。我們一共十五個同學，都商量說：老師們辛辛苦苦教我們這幾年，我們就要畢業離開學校，我們買個什麼物品留給學校作個紀念呢？大家討論決定買個大風琴，因為學校有鋼琴。十四個同學都表示贊成把手舉起來，我也只好慢慢的把手舉了起來。大家一計算，每個人要拿出三元五角錢（那時是 1950 年，三元五角就是一個很大的數字，我記得大米每斤一角一分錢）。但當我舉手的時候，我向主說：“主啊！這錢從哪裡來？他們都有經濟來源，而我呢？誰也不認識，我只認識你自己，等到決定的日期往外拿錢的時候你給我預備。（五天之內，就是禮拜六的下午拿錢去訂貨。）”

我回去以後，就跪下禱告說：“主啊！這個需要不是由於我的人情，是同學們統一決定的，我一個人不能不贊成，我把手舉起來是向你舉的，不是向他們舉的，我向你這三元五角錢，你負我責任。”

我從禮拜一禱告到禮拜五都沒有回應，據我的經驗，主沒有誤過我的事情，既是出於神的安排，我明白他必要負我的責任。所以我心裡面也不著急。到禮拜六的上午十二點，什麼消息也沒有，吃中午飯時，一位同學來問我說：“弟兄啊！我們的錢都交齊了，只差你一人，我下午去訂貨，你的錢準備好沒有？”

我說：“準備好了。”

他說：“拿給我吧！”

我說：“吃過飯再說。”

他說：“不能超過兩點，我兩點半要到店裡去。”

我說：“你放心吧！我不會耽誤你的事情。”

他走後，我的信心還不夠，我連飯也吃不下去了。就把聖經一拿，到一個課室裡去，把門一關，我跪下說：“主啊！你這一次要誤我的事嗎？你誤我的事不要緊，可是我的信心要受挫折。我畢業後馬上要出去為你工作，如果這一次的問題你不給我解決，不能證實你是信實的神，那我怎麼去傳你呢？怎麼告訴弟兄姊妹說：‘你是信實可靠的神呢？’”

一禱告，裡面有個意思說：“我誤過你的事情沒有？”我說：“主啊！誤事是不誤事，可是時間很緊，眼看就到一點，只一個多小時，就是用各種管道也不能這麼快。”裡面有一個聲音說：“一點零五分我給你所需要的。”

我很清楚是神的聲音，不是我自己的感覺和想法，我說：“主啊！感謝讚美你，求你證實你的話語，好堅固我的信心。”我就不禱告了，讚美主，站了起來。

這天下午我們是班禱會，一會工夫同學們都來了，我的面前放著一個鐘錶，一會兒，三十分鐘過去了，三十五分鐘過去了，……五十五分鐘也過去了。我說：“哎呀！主啊！還有十分鐘，我看你怎麼給我錢，地下鑽出來嗎？天上掉下來嗎？”但是裡面的意思說：“神是不誤事的神。”我說：“主啊！我相信你的話語，我確信你的話語。”我還是看著鐘錶，五十七分、五十八分……，一小時過去了，只剩下五分鐘了，我又想想，裡面發了熱說：“主啊！我這次失望了，如果失望的話，同學們問我要錢，我拿不出，我不是說了謊言嗎？你的信實在哪裡？這又是在班禱會上，同學們都知道，那我可真羞愧的很哪！”

可是信心說：“神是不誤事的神。”就這一句話。我說：“主！我相信你！但我的信心軟弱，求主幫助。”我仍舊望著鐘錶，零一分、零二分、……。真是希奇，剛剛一點零三分，忽然我們課室的門推開了，我們的校長走了進來，他從來沒有到我們班禱會裡來過，所以同學們都站起來歡迎他，都感覺有什麼事情要告訴我們，我們就請他坐了下來。

同學們問：“校長啊！今天有什麼新的指示。”

他笑一笑說：“沒有別的指示，我來要給你們報一個好的信息，什麼信息呢？你們從前的老校長到外國去了，他聽說你們這一班要畢業，他要送給你們每個人點禮物，他不曉得送什麼禮物才好，就郵一筆款來，每一個人一塊美金，合華幣三塊七角五分。”當他講出來時，不多不少，正是一點零五分。

哎呀！我流著淚說：“主啊！你真是不誤事的神。”我把頭一低，說：“主啊！我的信心不夠。”經過這一次，叫我再一次經歷了你的信實。

我記得我在讀神學的時候，憑信心去學習，我的父親給我寄來了生活費。我給他回信說：“爸爸，如果你是因為你是我的父親給我寄生活費，我說你錯了。因為你是認識神的人，你是把我奉獻給神了，神已經呼召我，我也已經順服神的旨意把路走上來了，神不負我的責任嗎？還需要父親負我的責任？父親，你養活不了我。父親，你是種地的，種那幾畝地，怎麼能夠養活我，怎麼能夠供給我讀書呢？供給我大學畢業不可能吧！既然如此的話，不要說你是我的父親、不要說我是你的兒子，你給我一點供給。我說你供給不了我，你把我交給主吧！你為我禱告，主不會叫我餓一頓的。”

果然不錯，幾年神學讀下來，沒有任何的依靠，也沒有任何人知道我的需用，主沒有使我有一分

的缺乏，總是叫我豐豐富富的，一直把書讀完，我才知道說：“主啊！你真是可信可靠的神，我願意終身跟從你，因為你真能夠負我責任。只要我從心裡跟從你，聽你的話。有沒有飯吃，不是我的問題，而是你的問題。若是我餓著的話，撒但要控告你說：神啊！他這個人事奉你，你還不能養活他，你還叫他餓肚子，你真是太狠心了。天使也會不願意的。”

我記得早幾年的時候我在一個地方傳福音，有一個小弟兄，非常熱心，當然很好，很被神使用。我問他說：“小弟兄啊！你是怎麼信的耶穌啊？又沒有人敢傳福音？（那是在文化革命時候。）”他說：“沒有人給我傳福音。”我說：“你怎麼會信呢？”他說：“有一天吃過晚飯沒有事情，我到鄰居家裡去了，那個老先生他在講故事。”我問：“講什麼故事呢？”他說：“這個世界上什麼是太平呢？人的心不平，這個世界就不會太平。他又說：老早的時候有一個老挪亞，是老天爺打發下來的先知，變成人形，作什麼呢？挑個擔子在農村賣油。他怎麼賣法呢？他喊著說：‘都來買油，買一斤送二斤。’他這樣喊，但村裡人看看都不相信：‘哪有買一斤送二斤的？能有這樣的好事情？誰賣油不賺錢？’結果沒有人買，也沒有人敢買，都是半信半疑的。

後來有個老太太真窮的沒辦法，她說：‘老先生，你真是這樣賣的嗎？你怎麼賣的這麼便宜呢？’你說：‘你不要問這個，你要的話就給你。’老太太說：‘真的嗎？’他說：‘真的。’老太太就拿個碗，買了一碗，真的送給他兩碗。

這一來人們都來了，不到十分鐘，一擔油賣光了，也沒有賣幾個錢。人都說：‘老先生，你是不是賠本了？’他說：‘我沒有賠本。’眾人又說：‘你又沒有賣著錢，油都送給人家了，怎麼沒有賠本？’他說：‘我的目的就是叫人取油，賺錢不是我的目的，只要人家有油吃就夠了。’後來，這個村子裡的人哪！他們都滿了自私的心，光想佔便宜，神就用天火把他們都燒滅了。”

這個小弟兄一聽，“哎呀！人的心這樣不平！那我可是不敢這個樣子，不敢再占別人的便宜。他就到處打聽怎麼行才能不占別人的便宜，打聽來打聽去，人都說占別人的便宜好，最後才知道只有信耶穌的人才不愛占別人的便宜，並且我又從聖經上看到‘挪亞’這個名字，並沒有記載以上那老人家講的那個故事。我一看到挪亞受神的命令造方舟的事，我就受了感動，信了耶穌。”以後這個弟兄一直被神使用，今天已經四十多歲了。

這個小故事說明什麼？人的心不夠平啊！

但我們也不可忘記，神在各人身上的托負是在實踐生活中慢慢顯明出來的，是藉著受託之人當盡的本份把別人帶起來的。

拿我自己的經歷說吧！我很虧欠我的姊妹，在年輕時候，她剛剛蒙恩典，對事奉神一點不懂得，我常埋怨她說：“你怎麼跟不上我的靈性呢？”每天早晨她都嫌我起床太早，自己不起床還說我影響她的休息，我就心裡很厭煩她，不時的向她發火說：“我是事奉神的，我不是單單為了在世上過一個安舒的日子，你嫌我起床太早，你只管睡大懶覺吧！”有時我要是因工作忙回不到家裡，她就埋怨我說：“這兩天怎麼又不回來了，把我一個人留下來幹什麼！”我心裡很是難過，但又安靜下來說：“姊妹！你跟著我是為了傳福音的，不是為了過好日子的，主既沒有叫我回來，是因工作忙的很，又沒有

其它事情。你叫我光陪著你，同情你，過一個愛情生活，有什麼意思呢？這樣的日子我不會過，因為我已經奉獻給神了，那不是我的人生中心。主叫我事奉他，傳他的福音，我們應當同心傳福音，你也幫助我傳福音，為我禱告叫我傳好福音，使多人得救；你應當鼓勵我傳福音，督促我傳福音才對，不要追求再過一個兩個人相愛的生活。我再說：我不是不愛你，你也不是不愛我，是誠實的愛，但這個愛是有限度的，在接受神的托負上是有限止的，應當把神的愛從我們身上彰顯出來。敞若你看這樣的生活不好的話，的確是不想跟著我走這條道路，那你可以另找好的道路去吧！

我一直是這樣埋怨她，她雖然靈性不好，但為了順服神，只好低著頭不響，忍耐等候主。她一作聲，我裡面就產生了鬥爭：是的，我經常半夜不到家，有時一兩天不回家，她一個人在家裡，當時人的道德又很敗壞，天天半夜敲她的門。按情理講，我是多麼的對不起她，雖然我對福音的托負盡忠心，但沒有把姊妹帶到主的面前同心合意的事奉神，讓她也明白如何傳福音，如何依靠神，這真是我的虧欠。姊妹也經常在暗中流淚說：“主啊！我走這條道路，我真是比不上弟兄，我沒有文化，我應付不好人事，我的靈性也跟不上弟兄。主啊！你把我接去吧！不要叫我攔阻弟兄的道路。”我一聽到這些話語，我心裡真是難受，說：“主啊！這不是我的姊妹軟弱，是我沒有把你的恩典告訴給姊妹，是我沒有盡力帶領姊妹一同走上這個道路。她不認識你，不知道你是可靠的、可信的、可愛的主；不知道服事你，不明白為你的福音放上一切是值得的，這是我的責任。”

這樣的日子過了好幾年，一直讓姊妹活在孤苦當中，暗中流淚。但是感謝主，主保守她沒有離開這個道路，也不嫌十字架的道路苦，也能忍耐著背，後來她才慢慢的明白了，不但接受耶穌基督為自己的救主，也樂意和我同心事奉主，主的恩典實在夠我們用的。

當我第一次受苦的時候，家裡面窮苦的很，住在一間車棚子裡面。當我離開家的那一天，我的小女兒剛剛滿月，不但我不能照顧她，並且經濟還有限，加上房子四面透風，門還沒有裝起來。當時我裡面有個感覺說：“今天是我這次最後在家的時候了。”於是我就向姊妹說：姊妹！可能這個門我裝不起來了。她說：你怎麼講這個話呢？我能下去裝門嗎？我說：我有個感覺，今天就是我們要分離的時間。她說：那怎麼辦呢？我說：真正今天我走了，就請鄰居的那個弟兄幫個忙，讓他把門裝起來。說著我們就一同跪下來禱告，當然她很難過，我也很難過。禱告以後，我說：姊妹！不要憂傷。她說：弟兄！我不會憂傷，路我們已經走定了，主不會把我們丟棄的，你若是出去為主受苦，我在家裡主能叫我受苦嗎？你靠著主的恩典走上去吧！不要掛念這一切，我和孩子，主會負我們責任的。

當我們吃過飯，還沒有洗碗，敲門的聲音就響了。姊妹一聽聲音不對，就趕緊給我包幾件衣服和一些日用品。這時姊妹把門一開，他們就進來開始搜查，但什麼也沒有搜出來。“當時最留我心的是我的大女兒，她才四歲，我最喜歡她，因為是我把他帶大的。我每天抱著她到曠野去，到小的公園去，一面玩，一面教導她怎麼樣認識神，怎樣讀聖經，四歲就能把新約聖經讀下來，所以我很喜歡她。她才四歲，小女兒剛剛滿月，姊妹在床上還沒有自立生活的力氣，我不但不放心姊妹，還捨不得大女兒。但姊妹完全理解我的心情， she 就把大女兒拉到裡面的房間裡，小女兒在床上躺著，我出門的時候不自主的回頭看了一看，見屋子裡空空的，姊妹沒有出來送我，大女兒也沒有出來送我，我的心頓裡得到了安慰。如果姊妹不是這樣安排，恐怕我又有了肉體的感覺，看見我的妻子，看見我的孩子，我能不難過嗎？我能不憂傷嗎？這一想，主啊！姊妹懂得了如何事奉你，她不是跟著我，而是幫助我事奉你，

成了我的力量。”正在思想的時候，他們就叫我和他們一同走了。

說到這裡，我們能夠把姊妹帶起來，同心合意的事奉神，懂得十字架道路，真是我們事奉主的一個大的力量。

在我沒有重生以前，無論遇到什麼事，都是禱告說：“上帝啊！你看看我爸爸的面子，看看我媽媽的面子，聽我的禱告吧！”我這樣的禱告神也聽。在我的印像中，神真像菩薩一樣的大發慈悲。雖有這樣的思想，但裡面對神並沒有認識，一點也不認識。我在小時候得過很多重病，如腦膜炎等等的病我都害過，但都沒有通過醫生，只是喊喊神，神就給我治好了。所以我說，我不是反對耶穌，我是相信耶穌，但我不跟從耶穌，卻為耶穌發熱心。雖發熱心，我不要為主傳福音，捐錢可以，蓋禮拜堂也可以，就是不作傳道的。為什麼呢？在我的生命裡面不認識神。

等到重生以後就不一樣了，我說過：我的生活艱苦的很！我也不怕苦；膽子因此也大起來，不管廿裡，卅裡，半夜裡一個人跑來跑去；對萬物的看見完全的更新了，我不再說耶穌是一個醫病的耶穌，而是一個赦罪的耶穌。從前我是在疾病當中被主醫治，現在我的靈魂疾病也被主醫治了，罪的感覺因此沒有，良心的控告因此失去，不是我不犯罪，而是我罪的刑罰主替我擔當了。怎麼赦免的？因羔羊的血。

當我沒有重生以前，牧師們講羔羊赦罪，我不能明白，回到家裡向媽媽說：“媽媽！我們殺一個羊吧！”媽媽說：“為什麼呢？”我說：“羊羔可以贖罪啊！”媽媽就笑了，說：“不是這個羊羔，而是聖經上的羊羔，猶太人的羊羔。”我說：“那這麼遠，誰能去買那個羊羔呢？”我媽媽也不能給我詳細解釋。直等我重生以後，“看哪！神的羔羊，背負世人罪孽的。”這句話我才明白說：“耶穌啊！我感謝讚美你，因為你背負了我的罪孽，你是我的替罪羔羊，你是贖我罪的羔羊。”在我靈魂裡面碰著耶穌了。怎麼碰著的？碰著羔羊了，因他擔當了我的罪，赦免了我的罪。

不僅如此，在我們跟從主的時候，靈性有了軟弱，有了黑暗時，怎麼復興起來呢？就是重新對付罪，檢查我們的罪。先檢查什麼地方得罪了主；什麼地方違背了神的話；什麼地方和人有了不和睦；什麼地方有了貪心；什麼地方有了貪愛世界的思想。當我們思想檢查罪的時候，淚就流了下來，說：“主啊！感謝讚美你，你的十字架永遠有功效，你的寶血沒有失去效力，我感謝你。”這樣越來越認識我們的主，他真是我們的羔羊啊！沒有他，我們不能維護屬靈的生命；沒有他，我們的靈性不得長進；沒有他，我們的良心裡面不能長期平安。不僅如此，再過下去我們會更明白，我傳什麼福音呢？怎麼叫人心裡受震動呢？怎麼叫人心裡面認識耶穌呢？怎麼叫人接受耶穌呢？怎麼叫人順服耶穌呢？因此我要把我靈魂深處所經歷的羔羊的工作表達出去，把他表現出去，把他傳揚出去。這個信息傳出去以後，不管在什麼地方，什麼時候，什麼人面前，沒有人反抗，沒有人抵擋，他既或不接受，他也承認說：你所講的耶穌有道理，是的，是的。

感謝讚美主！神恩待中國教會。幾十年來，我們跟從主，道路是狹窄的、艱難的、又是貧窮的。但是感謝主！雖然外邊艱苦狹窄、壓力很重，這卻是催促我們進到裡面去的動力，使我們在心靈的深處紮根了。

有一次一個國外的弟兄對我說：“弟兄啊！請你給我提供一下，我想到國內幫助中國教會。”

我說：“弟兄！你的心很好，為你感謝主，但我問你三個問題，我再答覆你怎麼樣幫助中國教會。”

他說：“你問吧！”

我說：“第一個問題是：你想想看，中國教會的屬靈情況是個什麼程度；第二個問題是：你拿什麼來幫助中國教會，你能盡什麼力量幫助我們；第三個問題是：你用什麼方法來幫助我們，你怎麼樣來幫助我們？”

他答說：“我在想，中國教會農村的信徒都窮的很！沒有飯吃、沒有衣服穿。所以我就想多捐點錢財給中國教會。給他們買衣服、蓋房子、另外買聖經……，白白送給弟兄姊妹。”

我說：“弟兄！你完全錯了，你這樣的態度不能幫助我們，我們還需要幫助你呢！”

他說：“這是什麼意思呢？”

我說：“弟兄！你所想像的並不正確，中國的信徒物質上是比你們貧窮，但在靈性上卻不一定不好。相反的，有許多信徒信主幾個月比你們信主幾年的信徒還要靈性高些，這不是驕傲的話。你們的信徒信主三年、五年了，還在喊：『主啊！祝福我；祝福我家裡發財；祝福我兒女健康；祝福我生意興旺；工作順利！……。』中國肢體信主後就說：『主啊！我怎麼事奉你，怎麼走你的道路，怎麼樣背十字架跟從你。』你想想看，你能幫助我們什麼？你說我們需要金錢。我說這麼多年我們沒有一文錢，教會並沒有垮臺，沒有關門。在物質生活上我們是比你們窮一點，但是我們並不因為窮，教會就不能把福音傳出去了，反而信耶穌的人更多起來。主的福音從猶太地方傳到現在，豈是用金錢傳的？豈是用物質傳的？也不是用權利傳的，是用十字架傳出去的。”

他說：“這樣說，我還不配幫助你們。”

我說：“的確有一點，你要想幫助我們，最好是先好好禱告，讓主指示你，叫你知道你來作什麼？當你的託付清楚了，再照主所託付的，撇棄一切過到我們當中來，先去到農村地方與窮苦的弟兄姊妹一起學習事奉主，那才是最能感動中國教會的好方法。”

他說：“那就難的很了！”

我說：“怕難怎能事奉主？這是事實情況。”

有一次一個作官的跟我談話，我說：“某某！請問你，為什麼對我們家庭聚會這麼不放心？”

他說：“你心考慮的太簡單了。”

我說：“怎麼簡單呢？”

他說：“你明白嗎？對三自教會的人數我們掌握的很清楚。在天主教裡面有四百多萬人；基督教裡面有三百八十多萬人，可是你們的家庭聚會裡面我們無法掌握，我們輕估計一下，起碼有幾千萬（是在早幾年，他自己說出來的。），你說我們怎麼能放心你們呢？這個力量不得了，你們要發宗教狂熱的話，我們受不了。”

我說：“朋友！我們不會發宗教狂熱，我們只會謙卑，低頭忍耐。在文革當中我們受那麼大迫害，真是冤枉到極點，百分之百的冤枉，有幾個真基督徒起來反抗政府的？沒有，你找不到一個。我們都是默默受氣，這是我們的信仰，這是我們的道路。你們以為說：逼迫我們，我們吃苦了。可是我們說：

你們的逼迫使我們的靈性蒙恩典。這個你們不理解，我們是進入另一個屬靈的世界，比你們的物質界更加好的很！寧願外邊物質的東西不要，也要向裡面追求。若你們歡迎我們的話，我們就不容易往裡面追求了。”

不知你們回想過沒有？你們的蒙召，你們的家庭景況，神是如何安排的。我回想起來：神安排我的家庭，絕不是偶然的，安排我的母親愛主，為主的緣故好像發瘋一樣去討飯傳福音，把家庭不要，財產捨棄，人都不能理解她，說：“這個人信耶穌信迷了、信瘋了，怎麼到這個地步呢？家庭不要、財產不要，到各地方討飯傳福音、受逼迫、挨打也不理采。”

當時親友們對我說：“孩子呀！你的命真苦！就這個瘋子媽媽、你從小就得不著媽媽的溫暖。”因為她沒有機會照養我，很少抱抱我，都把所有的時間放在傳福音的工作上。

當時我在想：“是的啊！我這個命真苦的很哪！媽媽因為信耶穌的緣故，像瘋子一樣發熱發狂，連我都不要了。我一點也得不到媽媽的溫暖，我這個人真太可憐哪！”

但我蒙了恩召以後，我回想：“這是神的恩典，神早為我預備好環境，藉這個媽媽為我禱告，用她的熱心影響我的人生。若不是我媽媽那樣的熱心，我雖然蒙召也很難跟從主，很容易手扶犁往後看。既或受父親一點教導；受父親的一點催促；受教會的一點影響來事奉主，那個事奉神的心志也是不一樣的；若落在試煉當中我就不能不灰心、不能不後退、不能不埋怨神，就向神告辭了。”

我一想到神所安排的這位媽媽，她是為的什麼？她是假的嗎？她真正瘋了嗎？是真糊塗了嗎？不是的、不是的。而是她裡面看見了一個榮耀的神，看見事奉神、救靈魂、傳福音的工作是何等偉大和重要，比扶養孩子還重要（我是她獨生的兒子），比這個獨生子還寶貝，所以她不愛兒子，愛靈魂，到處奔跑，整天整夜不息的去傳福音。這時我才明白，媽媽蒙的恩典不是假的，她把她得的恩典留給我，比給我留下世上最寶貴的東西更寶貴！

當我和媽媽分別的時候是在戰場上面。那邊是日本敵軍，這邊是中國部隊，兩軍對陣的地方槍林彈雨、危險萬分。我和媽媽就是要通過這個不到一裡地的火線口上。在這個危險的地方誰敢通過呢？但是媽媽不害怕，她對我說：“孩子呀！主打發我來把你領出火線口，然後我到天父那裡去。”

媽媽說的這些話我一點也不懂得。那時我才六歲，不懂得媽媽說的是什麼意思。於是我說：“媽媽！你到天父那裡去，你把我也帶去吧！”媽媽說：“我現在不能帶你去，你長大以後主還要使用你，你要為神工作、為主傳福音，我先到天父那裡等著你。”這些話很簡單，但在我腦子裡好像印上去一樣。這些話時常在我裡面出現：“媽媽到天父那裡等著我，叫我長大傳福音、事奉主。”這是什麼意思我不懂得，因年令太小，但我已清楚知道我應當事奉神、應當傳福音。怎麼樣事奉我不明白，如何事奉我不懂得，但我知道事奉神是神的定旨，是神藉著我媽媽告訴我的。不是老師告訴我的；不是親戚朋友告訴我的，媽媽不會騙我。媽媽到天父那裡去了，她沒有盲目的奔跑；不是偶然死的；她明白她往哪裡去了。

我的媽媽說了這些話不到兩個小時，果然不錯，她離開了世界。可是她的這一個託付、這一個人生定向，在我腦子裡常常的指導我的前程，不讓我離開這條道路。

後來我蒙召以後，我說：“主啊！我真是感謝讚美你！你給我預備這麼好的媽媽，她沒有用肉體

的愛愛我，她卻給我指出了我的人生方向，我真是感謝讚美你，這是你愛我的憑據。我的母親為你的緣故擺在祭壇上面，更加吸引我的心去愛你。主啊！你比我的媽媽更愛我，你的愛比媽媽的愛更好，我怎能不愛你呢？我怎能不跟從你呢？”

天長日久，越過我的心越被主吸引，在一切苦難當中，在我灰心的時候，我說：『主啊！我的媽媽比我受的還要苦，她為你受的苦、受的難、受的逼迫比我重了多少倍，她都沒有灰心，沒有難過。她沒有說：“主阿！我為你的緣故，孩子受了這麼大的苦，我怎麼走這個道理，怎麼這樣苦的很！也沒有人幫助我們。”』反向她在挨著打的時候還是滿了感謝、滿了讚美；奔跑、勞累，沒有地方休息時候，她仍是高唱哈利路亞；在被人誤會、被人逼迫下，她仍是感謝讚美主；到最後要離開世界的時候，她是滿了歡樂的心情。主啊！這不是假的，是真的。』

這我才明白，我在母腹裡的時候神就揀選了我，又藉著我的媽媽堅定了我的心志，叫我能夠跟著主往前走，這不是假的，這是真的。所以說每一個蒙召的人，每個蒙神揀選的人要回想一下，神給你安排的環境，安排的家庭都不是偶然的，是神早不安排好的。可能你的環境不像我這樣的光景；可能你的家庭還有不信主的人，都不懂得神的事情，但你到神面前仔細一思想，這些環境對你更有益處。我正需要我這樣的環境，你正需要你那樣的環境。你的家庭、你的社會背景為要造就你，為要激勵你，使你明白說：這個社會與你沒有興趣；你的家庭不是你所愛慕的，不能滿足你自己的心願，是為要催促你往主那裡去，叫你甘心樂意的說：“主啊！我願意為你背十字架，這是我一生的道路。”也叫你認定了各各他的方向，才能夠向主追求，才肯在神面前付代價。

早幾年神安排我在社會上學習功課，工資很低，每月發工資時，會計把工資算好，用信封封好交給各人。每人再拆開點一點，看錯不錯。當我第一次拆開點一點時，心裡有一點不平安。裡面有聲音說：“你是來幹什麼的。”我說：“主！你是叫我來學習功課的。”裡面又說：“那麼這工資是給你的嗎？”我說：“主啊！這是什麼意思呢？”主說：“我叫你來學習功課，不是叫你依靠這工資來過你生活的。你是事奉我的，是用信心依靠我的。從前沒有這個工資給你，那時你會依靠我。今天你有了固定工資，你就依靠這固定工資嗎？”我說：“主啊！我錯了。那我對這工資怎麼處理呢？”主說：“你不要管他。”

從此以後，再發工資的時候，我就把封好的信封拿回家去，多不多我不知道，少不少我也不管他，給了姊妹。

姊妹問：“多少錢？”我說：“不知道。”
姊妹說：“為何這麼糊塗呢？工資你都不知道多少嗎？”
我說：“主不叫我不知道。”
姊妹說：“那叫我怎麼用呢？”
我說：“你也不需要知道。”
姊妹說：“那我就不用了嗎？”
我說：“不是不用，用時你禱告主，主叫你抽一毛、你就抽一毛；主叫你抽一塊，你就抽一塊；只要有，你就可以用。”

姊妹當初還不能理解，但是過了好幾個月，她裡面學習了功課。有一天她點一點，算一算說：“弟兄啊！這幾個錢我們怎麼能夠過生活呢？”

我說：“不叫你算你要算，你算你負責任，我不管。”

她後來一算，不夠用，非常擔心的說：“就這幾十塊錢，買米需要多少，買油需要多少……，錢差的太遠。”所以就算著，謹守著過日子，米若少了就維持著吃，她就是這樣限制著過生活的。

後來我說：“姊妹呀！你不要算了，我們一生一世是過信心生活的。現在主不是叫我在社會上學習功課嗎？那並不是我們去作工得工資，而是為要學習功課，還是仰望主吧！”她就不再這樣作了。每逢需要買米時就說：“主啊！我奉你的名拿十元去買米，還有多少我不知道，我只拿十元錢，夠不夠我也不管它。”奇妙的很！就這樣一學，沒有一個月缺少的，有時過年過節多花了幾個錢，仍是照樣抽，總是抽不完，都是夠用的，但也沒有多餘。到第二月發工資時，這個月的錢也正好用完。這真是奇妙啊！

所以各位同工們！要過信心生活，必須把物資的觀念完全放開。假如今天做一件新衣服，我感謝讚美主！明天我穿一件舊衣服，我也讚美主……，那就好了。

主叫我在這個大城市裡住到現在有三、四十年了，搬了十三次家，因為我沒有房子，沒有我的地方，上無片瓦、下無寸土。有時候我住樓房；有時候我住車棚子。車棚子我住十六年，在這十六年當中，許多人都說：這年輕人在這個草棚子裡住，還有什麼希望呢？但是神的工作並沒有受攔阻，神的旨意也沒有受攔阻，更加有神的榮耀彰顯出來。凡去看我的弟兄姊妹都是真正愛主的，真正全心全意要事奉主的，雖住在車棚底下，住上三、五天都不肯離開。別人雖住的是大樓房，有很舒服的享受，可是弟兄姊妹不願意回去。說什麼在你們這裡住一住，一同事奉主，心裡舒服平安、裡面暢快喜樂，裡面得釋放，重擔得脫落，就不願意走開了。並且說：我得著了真弟兄、真姊妹、真肢體了。

我記得我在那個受苦的地方，有一段時候我和一個當軍長的人在一起生活。（他是反動派的軍長）後來我勸他信主，他就信了耶穌。白天出去勞動，晚上睡在稻草鋪上。有一天晚上我跟他開玩笑說：“小軍長啊！你想想看，你當年睡鋼絲床，有警衛保護，現在睡稻草鋪，哪個情況好呢？”

他說：“老兄！你不知道，若是我早知信耶穌這麼好的話，什麼床我也不願意睡，什麼警衛我也不要，我要跟從耶穌。”

我說：“為什麼呢？今天你信了耶穌，你還在這裡睡稻草鋪，並且還是個犯人身份。從前你是個軍長身份，要比現在好上多少倍。”

他說：“完全不一樣，我老實告訴你，在我當軍長的時候，沒有睡過一夜安穩覺。每夜起碼要換兩個地方，有時換三、四個地方。為什麼呢？我害怕我睡得太熟，別人把我暗殺掉。我的警衛三個月換一批，不要老警衛，怕他摸著我的脾氣，懂得我的性格而來害我。你想想看，我的心裡面還有好日子過嗎？另外同僚之間，這個師長、那個師長，那個副軍長……，每一天都在動腦筋把你弄下去，他好升上去。我也動腦筋把他壓下去，他是師長，他再好，我要想法把他壓下去，不讓他高過我。那是什麼日子？外邊是威風凜凜，警衛跟著怪光榮，吃的好、穿的好，地位高，有權勢，但我的心裡痛苦到了極點。感謝耶穌！藉著這個苦難叫我認識了耶穌，我裡面充滿了平安，睡稻草鋪比睡鋼絲床好上千萬

倍，我在這裡吃的黑飯比我吃的海參筵席還要香。為什麼呢？不是東西香不香的問題，而是我的心裡面甜蜜了。”

這是他講的老實語，如果不是真的，他能這樣講嗎？我們要真想認識主的話，就不能和世界相比。但是現在我們一個事奉神的人，一個蒙神呼召的人，大部分還在留戀世界的好處。看見這一家要比我強；那個親戚朋友比我高尚；比我有權有勢；工作比我好；經濟條件比我富餘；我們就動了心說：“主啊！你怎麼苦待我，你不給我享受，不給我經濟富裕。”我們就向後看，結果路走不上去了。

有一次一位國外弟兄問我說：“你的牧場在哪？”我說：“我的牧場在全中國。”他說：“這是什麼意思呢？”我說：“主感動我，叫我上哪裡去，我就往哪裡去，我沒有固定的牧場。”他說：“那麼是哪個教會供給你費用呢？”我說：“是主供給我的，不是教會供給我，不是弟兄姊妹供給我。”他說：“你講道誰聽呢？”我說：“主感動我到哪裡講，我就到哪裡講，主既然感動我講，主也會感動人來聽。主不叫我講，我就是講了，人也不會聽。”他說：“我們國外並不是這樣的，我們有牧區，『這是我的牧區，那是他的牧區。』各人要負責任，別人不得侵犯的。”我說：“我沒有辦法，我也沒有能力保持我的牧場不受別人侵犯，我沒有這個本事。主也不許可，因為這是神的牧場，不是人的牧場。神要保守的話，神要給我的话，誰也侵犯不了。神不給我的话，我用盡全力也保守不住。不但別人侵犯，連我自己也可能把牧場踐踏掉的。”

去年，我的妹妹從街上買了一些糖回來。我問她：“你買這些糖幹什麼？”她說：“這糖好得很哪！”。我問：“怎麼好呢？”她說：“有一個人拿一隻蜂出來，說是蜂王漿，凝結成了糖塊，因為太多了，只好拿到這裡便宜出售，一塊大約二斤重，只要六元錢。”我說：“你上當了。”她說：“買的人很多啊！那個人講的真真實實，還拿很多憑據和例子來證實。真是蜂王漿，看著像的很！”我說：“你找個內行來衡量一下，就知道全是白糖熬出來的，蜂王漿的成分不占百分之二、三，論價值不到一兩元錢，你拿六元錢去習還很高興。”為什麼呢？賣糖的人欺騙了人。

這時我就忽然想到：我們傳道的人，不從禱告裡面得信息，不從主直接領受，光從書本上抄一點，這裡看一點，那裡聽一點，甚至想個故事，打個比方，作個見證，那都不夠真實。但是，有的時候也需要有思想，這個思想必須得經過禱告去驗證，若不通過禱告，等於是個“賣當”的人，騙了人家，也騙了自己，有一天神要向我們算帳說：“你所作的有多少是我的工作？”我們就回答不出來了。

前些日子我有一個失敗的見證。我有一個侄女（不是肉身方面的，是屬靈的。）因為她的父親和我很同心，後來為主殉道了。當時她很小，在我家裡生長好幾年。由於我家庭裡面條件有限，就又被她的一個親屬帶走了。她親屬家庭的人都不信耶穌，當然屬靈的環境更不好，因此她的信心越來越差，對神的認識幾乎沒有了。結婚以後，他的丈夫脾氣很好，工作也很好，但對於神是一無所知，對她的靈生命長進就談不到幫助了。

但神愛這個姊妹，我們也為她禱告。她從小是她父親和我一同把她奉獻給主的，她的名字還是我起的，所以我很關心她。後來我一看到她這種光景，我裡面很傷心，就求主救她。神聽了我的禱告，

也憐憫了她，神就給她擺了一個環境，叫她的丈夫突然生病了，得的是心臟病。他的心臟病和一般的心臟病不同。在他心臟外面的一層薄膜開始脫落，到最後成了很薄很薄的一層，動也不能動，因為這一層薄膜一破就完了。她到很多高級醫院裡醫治都沒有效，最後她就到了我家裡，又找了一個心臟病專科醫院住下，我們為他禱告，求主開出路。當然我們一面給他看病，一面給他傳福音。

那時我在想：她在這種情況之下，心裡當然很難過，我要叫她認罪悔改，恐怕這話很難講，因為她是一個很有知識的人。我為了愛這個女兒的緣故，不願叫她再傷心，那麼就用人話對他們說：“你信耶穌，耶穌是全能的，耶穌能使死人復活；能叫麻瘋病潔淨，你的病算不了什麼。”並且還給他們作見證說：“有一個人得了癌症到了末期，因信耶穌就好了……。”他一聽很高興，耶穌能治病嗎？我願意相信。這位姊妹也禱告，神就憐憫她。醫生對她說：“他這個病不能開刀，需要很長時間的休養，慢慢就好起來了。”所以就在家裡面休養，為他禱告，痛哭的為他禱告說：“主啊！我也是個罪人哪！你赦免他的罪，醫治他的病。”就是沒有對他講：“信耶穌必須要認罪悔改，承認自己是一個罪人，需要耶穌作我個人的救主，是靈魂的需要，不是肉身的需要。”這個真正的福音沒有傳出去，十字架的福音沒有傳清楚。

後來，神果然憐憫了他，經醫生檢查，他的病輕多了。按正常的規律他的病需要幾個月才能恢復，可是只有兩、三天的工夫他的病好多了，醫生很希奇！他丈夫也明白是神蹟奇事，所以很高興就回家了。他見人就說：“我信耶穌了，我信的耶穌治好了我的病。”這個姊妹也因著她丈夫的病被醫治，信心也復興起來了。

相隔沒有多長的時間，她丈夫的病突然又復發了。再次來到我的家裡，說：“病復發了，還要住那個醫院。”當時就為他禱告，神也開出路又住了院。住院以後，他對我說：“我的病若好不了，我去世後，把這個孩子（指他的妻子）交給你們，你們一定要照管她，她能不能再安排家我不管了，你們一定要照顧她，因她沒有父母，很可憐！”所以我又把一個病得醫治，蒙神看顧的福音傳給他，安慰他說：“你不要這樣灰心、這樣悲傷，耶穌是慈愛的，天父一定會醫治你的病，只要你夫婦兩人同心合意禱告，神能沒有能力嗎？我也希望你的病好了以後，完全奉獻給神，不要再愛世界了。”他也很高興這樣作。但是我們禱告了一個禮拜不見果效；兩個禮拜還不見果效，一直兩個多月，不但不見果效，反而醫生說：“你這個人哪！你出院吧！為什麼呢？你的病沒有辦法再治了，不能開刀，也沒有藥可以治療，你出去好好休養休養。”意思是說：等著最後吧！

這時候另外一個弟兄去看他，他就說：“我叔叔給我講的道理，好是很好，為什麼耶穌不能根治我的病呢？現在病嚴重了，這樣看來，耶穌是不是要我呢？是不是耶穌可信靠呢？我叔叔給我講這個人好了；那個人好了，我完全相信，但是我這個病為什麼不能好呢？還有一個阿姨，她得的是癌症，去年也去世了，她為什麼不會好呢？耶穌醫治病是碰巧的吧！我這個病恐怕碰不上了。”於是他的信心就丟失了。

我一聽這話，裡面馬上明白了說：“主啊！我錯了，我沒有把真正的福音傳給他，沒有把十字架的福音傳給他。是把一個得福的、得健康的福音傳給了他。雖然他也蒙些恩典，但是根子沒有紮下去，生命沒有種下去，沒有生命，所以他一直把信心停在身體上面，身體好一點他能禱告主；身體一不好，他就懷疑主，甚至不信主了。”

這是一個很響的警鐘，我說：“主啊！我傳福音不能光傳神蹟奇事的福音，需要傳十字架的福音。人頂大的需要，就是解決裡面的問題。生命的問題解決了，身體的問題算不得什麼。”

我小的時候，在近鄰街坊有一個「首飾店」，那個人拿銀元往煉爐裡一擺就熔化了，熔化以後再往小爐裡一澆。他的眼睛就死盯著看，也不和別人講話，更不叫別人打擾他。有人問：“你看那麼仔細幹什麼？”他說：“不是的，我是看銀子煉到程度沒有。若到程度，要趕緊拿下來。若燒過一會兒的工夫，銀子的份量就就少了。”

當時我不懂得，我蒙恩後才知道，神熬煉我們像煉銀子一樣是什麼意思。我們是光注意煉的問題，卻沒有注意那個煉的人，他比我們更小心。我們被煉的時候總是著急的很！不時的向主埋怨說：“主啊！還不到時候嗎？一年夠了吧！二年夠了吧！一次夠了吧！二次夠了吧！急的不得了。”其實我們不知道，著急的並不是我們哪！而是我們的主。他睜著眼在看我們，多煉一分鐘我們的心就軟弱了；多煉兩分鐘我們的愛心就失去了；多煉幾分鐘我們的忍耐就忍不下去了，就要羞辱他的名，他要受虧損。神看熬得正到合適的程度，馬上就把我們拿下來了。

我還想起來在文化革命時候，我到我本家去，我們一個地方聚會，當然那時候不是很自由，在夜裡聚會，天不亮就要走了。走的時候還不讓人送，恐怕目標太大，頂多一、兩個人一路走。那是在山區裡面聚會，需要翻山越嶺的爬山。聚完會還需要越山的出去。

可是有一個弟兄，他在世上是一個傻子，但他的信心很好，真的重生得救了。聚完會我們走的時候，他就捨不得離開我們。我們不讓他跟，他就站在那裡等著，等我們走遠了，他再跟著往前走。跟著我們差不多走了八裡多路，又翻兩、三座山，他還跟著、看著我們哭。後來我就捨不得走了。他一看我回來了，他就哭著攆上我，就抱住我，說：“哎呀！我可是跟上你了。”

那個鏡頭的印像我永遠不能忘記：在人看是個傻子，但是他那一哭、一抱，哎呀！我的心開花了，說：“主啊！這是真弟兄！這是我的肢體！人看他傻的很嗎？他並不傻。這是他生命裡面有需要。他給我的造就，比平常奮興會對我的造就還大得多，我永遠不能忘記，那是生命的交通啊！”

早幾年我在一個醫院裡工作，是在一個手術室裡作服事工作的。有一天我值班的時候，忽然來了個緊急病人，才三十歲，是一個聰明能幹的廠領導。他忽然之間得了心臟病，因為他是領導，廠裡非常重視，趕緊叫急救車，把他送到我所在的醫院，叫我們來搶救。但是經醫生一檢查，說這個人已經到了危期了，恐怕是不能治好，但是為了盡醫生的責任，盡力搶救，給他輸氧。在給他輸氧氣的時候，他仍然很好，也能睜開眼笑一笑，不大會講話，也有感覺。可是，氧氣一停下來，他的眼一閉，手一伸又不動了。於是就再給他輸氧氣，他就又活動起來。氧氣一停，又不動了，只有他的肺部還在呼吸。兩個外科醫生說：“他需要輸大量的氧氣，增加肺的活動量，可以活起來。於是就拿來‘強氧’給他輸進去，肺很快的活動起來了，一呼一吸，像活人一樣，可是眼睛不能睜開了。我用針紮他的手背，手不動了。我捏他的鼻子，他沒有表情了。我就明白，他的靈魂已經走了，生命已結束。但是醫生講再繼續輸氧氣，只要肺能活動，他必能活起來。結果從半夜到天亮，從早上到晚上，一連輸了二天氧

氣，仍然無際於事，最後還是送往太平室。

這就說明生命不是人創造出來的，生命是人的基本問題。就是一個做君王的，快要死了，是不是可以再多留下十分鐘呢？一小時呢？或多留一天呢？因為還有很多國事沒辦完，很多話沒說。這一切都不行了，不能再多說一句話了，因為生命已經結束，誰也不能再叫他多活一分鐘。

有一次，我在一個教會裡面講道。講了以後，我就和他的一個負責弟兄講話。我說：“你們教會裡面有多少信徒？”他說：“有七八十個。”我說：“這七八十個信徒當中，有多少是重生得救的啊！”他說：“有三十八個。”

哎呀！我裡面很驚奇。這樣一個農村的傳道人，他有七八十個信徒，並知道有三十八個重生得救的人。我又問：“其餘的呢？”他說：“有的在慕道當中，有的快要重生得救了。”我說：“弟兄啊！你怎麼知道得這麼詳細呢？他們每一個人得救重生你都很清楚？哪個人還沒有得救你都知道，哪個人快要蒙恩重生你也知道，我真羨慕你怎麼這樣聰明。”他說：“我一點也不聰明，你看我不會講道，說起話來結結巴巴的，我也不會辦事情。”我說：“那麼你為什麼知道這樣清楚呢？”他說：“我沒有什麼秘訣，就是我每天禱告的時候，按著名字一個一個的禱告，凡在這個聚會點上的信徒一個名字我也不落掉，最起碼我三天禱告一遍。這七八十個信徒，我一個一個禱告的時候，我想他們的光景；他們的生活；他們靈性長進；他們的工作情況，都在我的靈裡面反映出來，我就明白這個信徒是重生了，那個信徒還沒有重生；這個信徒的表現快要重生了，我利用這個方法認識了我的群羊。”

感謝讚美主，這位弟兄就是一個忠心的牧者啊！我相信他到天上的時候不能不得賞賜，不能不得冠冕。

這幾十年來，我摸索著事奉主，摸索著要認識主，想懂得怎樣的討神喜歡，摸來摸去，只有這一條路，就是回到裡面去，從生命的感覺裡面認識主，順服主，就沒有一次會錯的。所以我敢說：“要順服聖靈，要遵行神的旨意，要注意生命感覺（有人叫靈裡的直覺，有人叫神覺，有人叫靈覺），不管怎麼樣的說法，就是在生命的深處，有一個力量，像小孩子放風箏的線一樣，風箏飛來飛去，只要這根線拉著它，風箏就不會跑掉。雖然線很細，卻能夠拉著風箏，它不能飛得很遠，有一定的範圍。聖靈的工作在我們心裡也像這根線一樣，時常牽著我們。我們的話一講多了，裡面馬上難過起來，裡面好象發燥、發亂一樣。這個時候我們要趕緊停下來不要再說了，若要再說下去，就要叫聖靈為我們擔憂了。我們就要跌跟頭，就要失敗，這是最準確不過的。

有一天夜間，我坐輪船在海裡航行。風浪很大，並且又是在海中間行，也看不見方向，我問船上的工作人員：“這船在半夜裡航行，風浪又大，怎麼知道方向呢？他能不能走彎路呢？開不錯嗎？”他告訴我說：“你看那個船長室裡面，有一個船舵，舵前還有一個方向盤，這個舵是根據方向盤而行動，方向盤指著那個方向，不管風多麼大，方向盤只要不變，船舵就隨著方向盤往那個方向撥動，船自然隨著方向盤走，風浪再大，他還要往那個方向走，它不會偏左偏右的。”

他這一講，哎呀！我裡面領會一個真理。主啊！裡面的感覺就是那個方向盤，聖靈就是我的掌舵者，聖靈在我生命深處的感覺當中拿著我的舵，叫我的方向盤不至於錯。

怎麼知道不錯呢？我的生命裡面沒有難過；生命深處沒有那一種不自由的光景；在禱告裡面不枯乾，有話也好，沒有話也好，長也好，短也好，和神一思想就交通了，就聯合起來了。

有一次在一個地方聚過會後，一個弟兄找我談話，說：“我萬萬沒有想到，在二十年以前在附近的一個小山上讀中學，每禮拜日上午我們六位同學都到山上禱告，都願意把自己奉獻給主，一生一世為主背十字架傳福音。二十年過去了，我們六個人只剩下我一個，還是可憐憐的。”我說：“他們五個人呢？”他說：“早已上世界去了，有的當了工程師，有的當了醫生，他們還傳福音不傳福音，實在難說，你看可憐不可憐！”

為什麼他們不能跟得上呢？他說：“他們的意志不堅強，信心跟不上去，一個運動一來，一個逼迫一來，一個引誘一來，他們站不住腳。因為那時是解放初期，作一個傳道的很有榮耀，大牧師講道很受人歡迎，包車來、包車去。外國人、中國人都歡迎，真是光榮，所以就羨慕作傳道的人。可在二十年後的今天，信耶穌傳福音就是羞辱。因為是基督徒，就不給你好工作幹，還要上學習班受訓，甚至要把你關押起來，所以他們沒有辦法、沒有路可走，往世界上去了。”

這是因為他們看見的並不是十字架的道路，而是看見工作的成績，神的榮耀，像雅各、約翰一樣，要坐在主左邊、右邊作丞相，得主的榮耀。但是主說：“我所喝的杯，你們能喝嗎？”

有一次一個姊妹告訴我說：“我累的不得了。”我說：“你為何那麼累啊！為主傳福音了吧！”她說：“不是的，是我趕聚會阿！我一天趕了五個聚會，早上趕一堂，上午趕兩堂，下午趕兩堂，到晚上十點鐘才回家裡。”我說：“你一定吃的很飽吧！”她說：“哎呀，都累暈了，像以掃一樣光打野食，末了長子名份也失去了。”

這樣光趕聚會，到這裡聽聽這位牧師講的好不好。跑到那裡聽聽，那個牧師講的還有別的味道，他們跑著聽道是要嘗嘗味道。這個是解經的，那個是講培靈的，還有講交通的，靈修的，分了許多題目。各方面都聽過了，但裡面又瘦又弱，光剩下一張嘴了。批評這個牧師講的有毛病，那個傳道人講的恩賜不大好啊！某某教會裡屬靈光景不好，都成批評論斷了，他自己裡面一點沒有得著。

前些日子有個作官的人，找到我叫我聽他的話，我們不防礙你的信仰，你要聽我們的指揮，到我們指定的範圍，你過你宗教生活。你可以隨便講聖經，你是講道的，但是不能在指定範圍以外傳福音。為什麼呢？為什麼這樣講呢？因為我們執行神的旨意。我說：你這話我不明白，你在世上定當官的，你怎麼執行神的旨意，你信不信神哪。我不信神，你怎麼講這話呢？我們尊重你們的信仰，遵守你們的教訓，我說什麼教訓呢？他說：你讀過羅馬書十三章。我讀過了，怎麼講呢？在世上有權柄我們順服他，我們佩劍不是空空的佩劍。因為神給我們權柄叫我們管你們的，你不聽我的話就不聽聖經，你不聽我的話就是違背神的旨意，對不對呀。哎呀！我這一聽，我心裡頭有些煩難，他用聖經把我的信仰壓倒了，我不聽你的話就違背聖經嗎？我的信就不正確了，我不聽你的話就違背神的旨意了，這不是犯罪了嗎？

後來感謝主，我們禱告時我想起來了，我說：這個同志，你聖經讀的還不夠熟，我怎麼不夠熟，

我會背下來了，你怎麼沒背下來，我背聖經還沒有你熟呢，你聖經再熟，你不會講，你怎麼把聖經領會錯了，你講錯了，我承認你的權柄是神給你的，我的神不給你權柄你無法干涉我，你問也不會問，我也不敢問我，是神也不可能問我，我的神許可你來管理我。對呀，神叫我來管你，叫你聽我的話到禮拜堂裡去。但是你忘記了，你權柄用錯了，約規了，超過範圍之外，什麼範圍啊，聖經怎麼說呢？你當管執行權柄幹什麼呢？叫做什麼呢？叫做惡的害怕，不叫行善的害怕，你管做惡的人，管小偷、管扒手、管打架、管貪污的，管這些事情，你管好沒有，我信耶穌行善是行惡，我問你，我在什麼地方傳耶穌，說過你犯罪去吧，你不要聽政府的話，不要聽廠裡制度的話，不要聽老師的話，不要聽父母的話，有沒有這樣講。他不講話了，我們信耶穌傳道，神叫人行善，叫人做好，做個良好的工民，做一個孝順的子女，做一個很好的學生，做一個很聽話的工廠、工人，或其他職員，這能是作惡嗎？

我沒有作惡，我在勸人行善，你怎好管我呢？你管我，你違背聖經了，你干犯我的信仰，嚴重的說：你甚至違背憲法了；他一聽把眼一瞪，你當然比我會解聖經了。我說：不是我會解釋聖經，而是聖經把你關起來了。於是他把面孔一板的說：“你要知道我有權柄，你若不聽，我把你關起來。”我說：“我承認你能管我。”他說：“我有權柄判你的刑。”我說：“我也承認，你有權柄判我的刑。”他說：“你再不聽，一直對抗到底，我就用權柄殺你的頭。”我說：“朋友，如果你能殺我的頭，我就跪下來，瞞一百個響謝謝你。”他說：“你這是怎麼意思呢？你發神經病了嗎？”我說：“沒有發神經病。”他說：“你為什麼講這話呢？”我說：“如果你不砍我頭的話，我在世上活十年，二十年到將來見主面時，我可能會軟弱，可能十年當中我失敗了，得罪神了，我見神面不能得賞賜了；今天你因我傳神的道，傳神的話，你把我殺掉了，我可以百分之百在主那裡得冠冕、得賞賜了，我好無疑問的說：‘主阿！你把冠冕給我吧；因為我現在沒有軟弱，在這情況，我為你流血了，那主當然給我賞賜了。’”他說：“哎呀！你這信耶穌的人哪，沒法對付你們，你真是狡猾的很。”我說：“不是狡猾是信仰啊！”

我年輕時二十歲，五十年，我在南方杭州讀書，杭州效區一個麻瘋病院，院不是麻瘋病嗎？全部麻瘋病人都是教會開的醫院，捐錢出來把他們收在一起。但是把他們收拿的太可憐了，因為他們沒有家，家都不要他們了。另外通過他們來做研究、試驗，試驗出來有效的藥，治好，到今天還沒辦法，麻瘋病是不能治好的，是神咒詛的病，一百五十多個麻瘋病從全國各地來的也有很多有學問的人，大軍管，剛開始生病時，還照顧他，時間長了，又怕傳染，病穢的很，就趕出去了，廣州地方特別多，一出去就死了，有地方挖個大坑，把病人往坑裡一放，死以後把土一埋就算了。說了也不傳染可憐的很。

很多愛主的弟兄姊妹捐錢，辦個麻瘋病院；醫生來給他們看病，能治好，結果到今天還是沒治好的，很可憐。我們學生們熱心，都是神學生，發熱心傳福音吧，每禮拜天給他們傳福音，去的當然輪流講道了，這禮拜你講，那個禮拜我講。有一天論到我講了，告訴我下個禮拜你講了，好，我想給麻瘋病人講道，病可憐的很，我講的好，他們也不會稱讚我，講的壞也沒有關係，這個不要緊吧！他們快死的人了，也不放心，麻瘋病人不笑話，我同學們笑話怎麼辦，那預備預備吧！到家裡面看聖經找題目，找到題目以後，看參考書，這一卷那一卷，好幾處抄下來，寫下來，整整寫了一本子，大概十

六頁吧！要讀一遍得用兩個小時。寫好以後，再讀一遍記好了，一個禮拜讀呀，背呀，背到禮拜六還
不放心，萬一講道忘了怎麼辦，要實習實習，到那實習，我們禮拜堂在操場中間，不和宿舍在一起，
別人都睡覺了，我偷偷起來了，輕輕到禮拜堂去，把門窗都關好，因為怕麻瘋病人聽見，開個小燈，
把本子打開，講開了，從頭到尾看看講講，我看中了，時間整整一點半還多，一個半小時還多還沒講
完，自己很得意，明天可有把握了，再背的多，麻瘋病人不能多，只有四十分鐘，我能背一個半小時
再少吧！一小時可以背完了吧，可以講了，這一次可有把握了。那天早晨吃過晚飯，我們六個同學走
了，同學說：“弟兄你準備好了。”我說：“準備好了。”他說：“有把握嗎？”我說：“有把握。”
到了時候，聚會就要開始了，我們講臺很遠，怕麻瘋病傳染，先消毒，離有兩三丈遠，找個地方講道。
他們一個小圈子坐著，我上講臺，當然先唱詩，後禱告預備，儀式禱告以後，讀聖經，讀完再講，你
們說我幾分鐘講完，我背著講，練習時一個半小時，講不完，那麼這一天，從我讀聖經到我講完最後
一句話，是十二點鐘時間，講的乾乾淨淨一個字也想不起來了，下邊還有二、三十分鐘的時間。那不
能空下來不講呀！哎呀！把我急的頭皮發燒；地也不裂口，裂口鑽下去好了，下不來台了，這算神憐
憫我。你們都低頭禱告吧！他們以為禱告了再講呢？他們禱告我聖經一夾，皮鞋一脫溜掉了。

怎麼禱告完後沒聽人說阿們！怎麼沒有聲音，睜眼一看沒有人了。那天我跑山裡面去禱告了：主
啊！開始認罪，講道真不是事情，可不是聰明口才，可不是自己呀，不是學問呀！那一下子把我打倒
了，多少天頭抬不起來了。同學們講：弟兄你怎麼搞的呀！我說：“我也不知道。”同學說：“你不
是有把握嗎？”我說：“不行不行。”同學說：“什麼意思你明白嗎？”

真正的傳福音，那不是靠你學問，口才，有的人很有口才、很能講，講是個問題，人不受感動，
人肯不肯聽，過了四個月以後，杭州市一個教會裡面，一個禮拜堂，叫我去佈道，我就害怕，我拒絕
了。但是老師非叫我去，派定我去了，不去也得去，禮拜堂已通知好了，禮拜六下午是佈道會，你去
傳福音去。我害怕的不得了，看聖經不敢看了，看參考書不敢看了，主啊！靠不住，想什麼辦法呢？
主這次不要丟人了，從前丟麻瘋病人，這麼多還有牧師，社會的很多人都來了，等我傳福音我傳不了，
福音有什麼辦法呢？拼命禱告，禮拜六前，不敢吃飯了，不敢見人了，禮拜五一天，到禮拜六一邊上
課我聽不下去了，拼命禱告到禮拜六了，叫我布去了，一看屋裡坐著滿滿的，大約有二百多人，不信
的人是布會嗎？親戚朋友都來聽福音，上去一後第一件事並不是說你們看聖經，你們唱歌。首先跪下
大聲禱告，我也不怕人家笑話，我說：“主啊！你救我脫離審判，你要救他們，我也不怕他們笑話我
了。“痛苦禱告，其碼禱告有二十分鐘，等我站起來了一站起來。

我讀路加福音二十章，還沒讀完，三個人舉手，我要信耶穌，我要信耶穌。我就講一刻鐘的道理，
誰願意信耶穌，請你們到前邊來，三十幾個人跑來了，你們願意信耶穌，他們說：“願意信耶穌。”
跑下來跟著我禱告，跟我認罪，這一下子，主啊！你真奇妙的很，真有能力。有一個同學說：“你還
有這一套好。”我說：“這一套不是我的耶穌的。”我那一套拿不出來了，拿出來要丟臉了，我沒
辦法了，交給主了。主啊！你叫我傳福音，我不會救靈魂，你不救靈魂不行，你不管我不行，這二百
多人，你不叫我的話，他們靈魂應當死亡……。這是我的責任，我擔不起，我拼命禱告，聖靈同在了。

我相信每個人重生的時候都有這個經歷。回想我重生的經歷，那時我才十七歲。跟著父母信耶穌，

也很虔誠。我從小不會罵人、不會和人打架、撒謊是偶然有的、從不偷父母的錢。為什麼？這是犯罪得罪神，要下地獄的。雖然有了這個觀念，但是還不認識耶穌，生命也沒有改變。疾病一來，“耶穌啊！救救我！”窮苦一來，“耶穌啊！給我開個出路吧！”我讀書成績好，是耶穌幫助我。幹什麼呢？能有人生前途。整天這樣禱告，這是我以前的信仰。大人在跟前我禱告，大人不在跟前我照樣禱告。我離開家鄉幾百里地去讀書，同學們都不信耶穌，我還要信我的耶穌。早晨比他們起床早一點，做什麼呢？禱告、讀聖經。禮拜天哪裡也不去，到禮拜堂敬拜神去，因我是信耶穌的人。人人都看我是好基督徒，我也認為我是真基督徒，但是我還沒有得著新生命，也勝不過死亡的壓力。

當我在窮苦的時候，天氣很冷，我沒有棉褲穿，只有兩條單褲子。因戰爭的原因和家庭斷了來往，衣服不能寄來。與我在一起的一個學生，也是基督徒，他有兩條棉褲，一條新棉褲穿，一條舊棉褲當枕頭；兩雙棉鞋，下雨天穿舊棉鞋，晴天穿新棉鞋。我也是基督徒，穿兩條單褲子，穿破的布鞋。冰天雪地，他卻看不見，沒有感覺。我認為他是假基督徒，沒有我真誠。我常常這樣想，也禱告主，說：“你給我一條棉褲穿吧！若誰給我一雙舊棉鞋穿，我一定好好愛他。恭維他是真弟兄、真姊妹。”可是一個也沒有。

我最痛苦的時候，主的恩典臨到我，光照在我裡面，讓我看見我的罪，我不得不在神面前屈膝下拜，痛哭認罪說：“我這麼大的罪，這麼多的罪，怎麼不害怕呢！怎能平安過下去呢！”這時候只有認罪痛哭恨自己，再不哀求主，說：“我窮苦的很！我冷的很！”沒有這種感覺了。經過痛痛的認罪之後，主的話臨到我，使我裡面得了安慰。不是安慰，是新生命的種子種在我心裡；真光照在我的裡面，裡面忽然亮了。這一亮，人生有了大的改變；罪的重擔脫落了；懼怕刑罰的感覺也消影了；充滿了平安喜樂，跳起來讚美主耶穌！把人生奉獻給主。

但是還是沒有棉鞋穿，沒有棉褲穿。以往怕冷，早晨不起來，到吃飯時才起來去吃飯。裡面有新生命的感覺之後，重生之後，那是陰曆的臘月天氣，冰天雪地，也不感覺冷。半夜就睡不著覺，偷偷地爬起來到操場去大聲禱告讚美主，神太好太好了！

我生命改變之後，仍然穿兩條單褲子，一雙破布鞋。有一天，在路上我發現一個小男孩，大概十四、五歲，他的父母被日本人打死了。只穿一條短褲，光著脊背凍得發抖。我的心被聖靈感動，就跑過去，因為我沒有別的力量，就脫下一條單褲子給他，襯衫脫給他，我只穿一條單褲子。那時還不到春天，還是冷得很！我歡喜快樂的回到學校裡。也沒有冷的感覺，裡面充滿了讚美，這光景我永遠也忘不掉。

我剛從監獄中釋放出來以後，有人限制我，不准我出來自由傳福音，叫我到禮拜堂去。“我不去，因我和他們的信仰不同；道路不同。”他們說：“那你就不能隨便跑出去傳道，把你擺在環境中限制你。”有一段時間，把我擺在醫院裡面。作什麼呢？不是叫我當醫生，不是叫我學醫生，叫我做服事病人的工作。是在婦產科的病房裡工作，掃地、沖水、送飯、抬病人等。這是主許可的，我完全接受，一點不提出反對意見。不但做，還要盡心盡力地去做。開始工作時，院長對我說：“上級派你到這裡來，你只能好好服事病人，好好工作，不能傳你的宗教信仰。雖然信仰開放了，還沒有完全開放。你做工作做得好，我們有獎勵。如若傳信仰，這是違反我們醫院制度的，我們要處罰你。”

我聽過以後，沒有回答他，也不說傳，也不說不傳。若說傳，他要用別的方法制裁我；若說不傳，則違背我的良心。怎麼辦呢？我只好照他所吩咐的忠心做我的工作。上班不遲到不早退；派什麼工作，耐心地、歡歡喜喜地去做；服事病人更加專心；她需要水給她送水，需要飯給她拿飯。

過了一年之後，院長把我找去，我一進門他就說：“這一年幹得怎麼樣？”我說：“院長，好與壞，我不能自己說。有什麼缺點錯誤，你給我指出來，我一定虛心改正。”他不講話了。過了一會又說：“你到底幹得怎麼樣？”我說：“院長！我已經表過態度，我一點也不主觀，人都有缺點，哪裡不夠完全，請你指出來，我明天就改正。這個活我一生沒幹過，可能有錯的地方。”他還是不講話，過了一會兒又問：“你到底幹得怎麼樣？”我說：“院長！你這話什麼意思？若我沒有表態，你再問我，我已經講過兩次了，我願虛心接受你的指正。你還問我到底幹得怎麼樣，我怎麼答覆你呢？”

他說：“我當初跟你講過，你到醫院來做服事病人的工作，不准傳你的信仰。”我說：“院長！我從來沒有主動跟任何人講過。”他說：“你還說沒有講過，要主動講怎麼樣呢？把醫院都翻過來了。從前醫生查病房去，病人都老老實實地躺在病床上，現在越來越不像樣子了。醫生對病人說：‘你的病好多了。’他們都是說：‘謝謝耶穌！感謝主！’怎麼搞的？還有人唱哈利路亞！是什麼意思？這不是你傳的嗎？”

我說：“院長！你問他們是不是我傳的？”他說：“你不傳，他們怎麼會相信呢？”我說：“我沒有主動給他們傳，他們要問我，我不能不講。”他說：“這麼多人，他們單問你做什麼？”我說：“他們看我和別人不一樣，盡心服事她們，安慰她們，幹活一點不偷懶。他們問：‘你怎麼和他們不一樣呢？’這我不能不講：‘因我是信耶穌的，不能和他們一樣；他們不負責任，我負責任；他們不盡心，我應當盡心；因我是信耶穌的人。她們問我，我不能不講。’”他氣得沒有辦法，吸兩口煙，說：“這樣下去不行，你再做兩年，醫院就關門，成了你的禮拜堂了。”我說：“那不是我的事情。”

的加倍多。

我第二次為主受試煉的時候，試煉快臨到了，有人捎信給我說：“你趕快躲避一下吧！我們得到消息了，不久你要失去自由。”我就禱告。禱告之後，神對我說：“要作一個養育別人的餅，你必須被磨碎，被掰開，才能供應別人的需要。你若讓香膏發出香氣來，裝在寶貴瓶子裡，藏在箱子裡面，你藏一輩子，這香氣誰也聞不見。只有把玉瓶拿出來，打破了，膏的香氣就發出來了。”這兩個光照在我靈魂深處，我就明白神的旨意了。

前面要來的難處，有人已經告訴了我，這難處並不是我躲不過。我可以揀選躲開，也可以不揀選躲開，神看我走哪一條路！我也有點軟弱，當別人告訴我說：“有確實的消息要臨到你，神叫我來告訴你，你應當智慧一點，不要硬往前沖，躲一躲吧！”正在這時候又來了一位姊妹，不是給我講，她給我的姊妹講：“姊妹啊！昨夜我禱告，主讓我看見一個異象，主穿一身白衣服到我跟前，伸出手來給我兩隻水果，一隻桃子，一隻蘋果，主對我說，你拿去給弟兄吃。什麼意思我不知道，我來告訴你。”

我的姊妹一聽，就明白了，一逃（桃）就平（蘋）安了。姊妹告訴我說：“這姊妹得異象了，主給她的叫你吃，我看你走了吧！你不走就沒有平安。”

我再禱告，主還是說：“餅要掰開，玉瓶要打破。”我裡面清楚神的旨意了。她的異象真不真我

不知道。即使是真的，主並沒有說一定要躲開，他可以不叫難處臨到我。他沒有叫我躲開，我就不應該躲。我應該照主給我的感動做，我這塊餅讓主掰開吧！玉瓶讓主把我打破吧！能不能供應人，能不能發出香氣來？這是主的事情。但我的本分是順服神的旨意，我絕不逃避。

果然過了幾天，我就落在患難中了。之後我的姊妹捎信說：“你不聽神的啟示，神告訴你了，叫你逃，你不逃現在沒有平安了吧！”可是我裡面很平安。一天天過去，一年年過去，我也在想：“主阿！那一個感動、那一個異象是不是你叫我躲避患難的呢？當時我沒有躲避，落在患難裡面。到現在看看，前邊沒有指望，到哪一年也不曉得。受這麼多熬煉，是不是我吃虧了。這幾年我若在外邊，可以為你做很多工作，傳很多福音。我在這裡面一個福音也不能傳，只能暗暗地傳，不可能公開地事奉你，我不是荒廢這幾年光陰嗎？”那時我這樣想。

但後來在我裡面起了變化，經過熬煉、經過造就、經過壓榨，叫我認識到：“在這種情況下，我沒有工作可以做了，不可能用我的口向人傳福音，主不許可，我也不能公開跪下禱告，我也沒有聖經可以看，怎麼維持我的信仰生活呢？怎麼維持我和神的關係呢？只能用單純的信心仰望主。怎麼事奉神呢？沒有我的肉體活動自由了，我就用我的心靈和誠實俯在神的手下。”哪裡曉得，當我的心一轉變的時候，新天新地打開了。事奉主不在乎外邊的忙亂、奔跑，發發熱心就夠了；不在乎講兩遍道，唱唱歌就夠了。事奉主若不在神的旨意內，價值也不大；和主的交通並不在乎有形式的禱告。

我的身雖在被囚之地，我的心靈卻是敞開的，誰也不能限制，誰也關閉不了。外表事奉的形式都沒有了，也不可能有了，也不敢有了，這就限制我和神的交通了嗎？我站著神不聽我的禱告了嗎？在路上禱告就找不著神了嗎？真希奇得很！外邊的形式沒有了，裡面的神更真實了。實實在在地叫我感覺到，我不是在一個地方關著，也不是帶著鎖鏈，我是與主在一起。

從前說：躺在主的懷抱裡是形容詞。神在天上，我們在地上，怎麼躺在主的懷抱裡呢？這不是形容詞嗎？但在那實際經歷中，真體會到不是形容詞了，是實實在在的。當我憂傷的時候，他是我的安慰；當我軟弱的时候，他能堅固我的心。我忽然感覺到像小孩子在媽媽的懷抱裡躺著一樣，那麼安舒、那麼甜美。睜眼一看，什麼房子？是監房，我是囚犯。閉上眼睛，我躺在天父的懷抱裡面。這種經歷恐怕在弟兄姊妹中得不到，在我家裡妻子兒女環繞我的時候，我嘗不到。

有一次攻擊我最厲害的一個弟兄，我們同工幾十年。他不知因何原因背後講我很多壞話，我聽說後很傷心難過地說：“從今以後，弟兄的家我再也不登他的門邊了。不和他見面，不在一起事奉了，他太傷我的心了。”當我有這樣存心的時候，我跪下禱告，裡面不通了。“我不登弟兄的門，神也不叫我登他的門了。”一天禱告不通，在神面前省察，二天在神面前省察……，一直還禱告不通。總認為“我沒有犯罪，我沒有得罪弟兄；他有病，我去看他；他有難處，我去幫助他；他心裡軟弱，我和他一起禱告安慰他。幾十年過去了，他為何如此呢？可能他早對我不滿意了。他假冒偽善地利用我，他詭詐得很！魔鬼送禮物了。”越想越多，裡面愈來愈痛苦愈黑暗，還咒詛弟兄，說：“主啊！你替我伸冤審判他，他太忘恩負義了。”

神聽我的禱告了嗎？神說：“這樣的禱告我根本聽不見。你叫我咒詛他，我還要祝福他；你叫我不使用他，我還特別使用他。他家裡聚會真是興旺，不但年青人去，連大學生也去，連留學生也跑去

了。”這樣一說，我心裡更加不舒服了：“主啊！你怎麼這樣待他呢？他是什麼人？他怎麼配給留學生講道？”神說：“他沒有你會講，人家卻不聽你的。什麼原因？因為你不饒恕弟兄。你心裡恨、你心裡氣、你心裡不滿意。他是偶然失敗，不當心而軟弱的。是聽了別人傳舌的話，帶禮物可以帶少，傳舌人最大方了，越傳越多，小問題成了大問題。其實不是弟兄那樣講的，是傳舌人又加上去的。”正好撒但用這個禮物送給了我，越聽越氣，越想越氣，失去了憐憫的心腸。聖經說：“憐憫原是向審判誇勝。”(雅 2:13) 你不憐憫弟兄，叫神憐憫你嗎？神不審判你嗎？你不到弟兄家裡去，對不起，你也別進我的門了。

經過了一些日子的熬煉，心裡忍受不下去了，因為不能和主交通，裡面黑暗不能禱告了，最痛苦最可怕了。才回到神面前找原因，說：“主啊！什麼地方得罪你了？”主說：“你沒有得罪我，你得罪我的孩子、我的弟兄了。他是我的弟兄，也是你的弟兄。你得罪他，我豈能願意嗎？”這時我左右沒有辦法，心裡說：“只好去向弟兄求和睦吧！向弟兄道歉吧！但是，主啊！不是怨我，是怨他，怎麼叫我賠不是？這真難得很哪！”主說：“你難，不能道歉，我就不能和你恢復交通，你要哪一個呢？”最後我不能顧我的面子了，只好謙謙卑卑地去見弟兄。

弟兄見我一進門，便說：“弟兄！我真想你了，怎麼這許多天不來呢？”我心裡說：“我都不想你，你還想我哩！”不管如何我就對弟兄明說：“弟兄啊！我得罪你了。不是我不來，是我恨你啊！我氣你呀！因為你講了我很多的壞話啊！”他說：“弟兄！我什麼地方講你壞話了？”我說：“某某人告訴我的。”他說：“唉呀！我是不當心講的話呀！我沒有講那些話，是別人加上去的，我真對不起你。弟兄！我錯了，你饒恕我吧！”我忽然明白，弟兄並沒有意思攻擊我、沒有意思譏諷我，是傳話人傳錯了，我怎麼恨弟兄到這個地步呢？“弟兄哪！我對不起你！”他說：“弟兄！是我對不起你！”我一哭，他也哭了；我的心一軟，他的心也軟了。兩個柔軟的心一碰，神說：我在你們中間！孩子！你禱告吧！我聽見了神的聲音，和神恢復交通了。

我講一個例子，是我失敗的見證。當我出去為主受苦的時候，我的小女兒剛剛滿月，我就走了。過了十多年回到家裡，女兒中學都畢業了。我走時是文化大革命期間，我的姊妹處境更困難，鄰居監視她，單位監視她，看你是不是還信耶穌？是不是還禱告？小女兒很聰明，最喜歡唱歌跳舞。

姊妹怕老師問：“你的媽媽叫你禱告沒有？給你講耶穌的故事沒有？”若孩子講出來，當時他們的方法是把孩子領走。怕你灌輸宗教迷信，因這是毛主席的孩子，不能叫你害她，國家去養她，然後叫你拿生活費。在哪裡也不告訴你。在這種情況下，姊妹也不敢給她講耶穌了。因此她不懂得神的恩典，也沒有聽過福音。

偶然有肢體到我家去，需要禱告的時候，對女兒說：“孩子！你出去玩一會兒。”把門一關，她們就開始禱告。正在禱告的時候，一有人敲門，立刻就起來不敢禱告了。這個難處我不曉得，這個經歷我還沒有。

後來主保守我，叫我平安地回來了，無殘無疾的回來了。她們肯定很喜歡，晚上我們一起開感恩聚會吧！我的小女兒不懂得什麼叫感恩聚會。一看反革命的爸爸回來了，就說：“都是你害了我。我成績很好，卻拿不到畢業證，因此恨爸爸。要不是你當反革命分子，我肯定有前途。”她充滿這種思

想，因她不認識神，也不懂得什麼叫禱告，更不懂得什麼叫福音。我說：“我們一同感謝主吧！”她說：“感謝什麼耶穌？我不感謝神，他害了我一輩子！”我一聽十分生氣，“你這孩子怎麼這樣不懂道理，神保護我們一家平安過來，爸爸這樣無災無疾地回來了，你還埋怨神。”我教訓她，她不聽；我禱告，她把我拉起來，說：“還禱告什麼？我都成反革命的孩子了，不要禱告了。”我看聖經，她把聖經奪過去，說：“我是反革命子女，在你家裡倒楣透了，我生在討飯家裡也比生在你家裡強。”

我心裡更生氣了。她長大了，我不能打她，剛改造好怎麼能打孩子呢？若打孩子，居民聽見也不願意。這是毛主席的孩子，你不能隨便打，這更麻煩了。我講一句，她和我辯上十句也不止。我心裡禱告主說：“主啊！你怎麼給我們這樣的孩子？你把她接走吧！她只能下地獄！”這是作爸爸的為孩子的禱告。

那時我已經在醫院上班了。我一回來，她看見我就生氣，我看見她也不高興，兩個人像對頭冤家一樣。她下班不能不回家，我要回去吃飯不平安，還要生氣，乾脆我不回家了。下班後買一張車票乘車，那是月票，從起點站到終點站，再從終點站到起點站，乘一趟又一趟。偶然看看書，到夜裡十點半了，她睡覺了，我才回到家中。裡面真是苦得很！“主啊！怎麼有這樣的女兒？她也不生病，也不死掉，我真苦得很！”主就是不聽禱告，我一點沒有愛她的心了。

半年過去了，她也苦，我也苦。我禱告主：“你是神嗎？你在我身上顯這麼多神蹟奇事，把我從死亡中帶出來，從苦難中帶出來，你是又真又活的神。我的女兒對你沒有一點信心，又這樣輕視我，不准我讀聖經，不准我禱告，你把她接去吧。”主就是不接她去。後來，我禱告主：“主啊！什麼原因呢？”主說：“是你錯，還是孩子錯？她錯了，她錯在哪裡？”我說：“她辜負你的恩典。”主說：“她懂不懂我的恩典？你回來給她傳過幾次福音？你安慰過她幾次？‘孩子！因爸爸的緣故，你吃苦了。爸爸是為耶穌的緣故坐監，不是因殺人，也不是因放火，也不反革命。’耶穌是什麼意思，你給她講過沒有？耶穌救人的愛，你講過沒有？耶穌為人人釘十字架，你講過沒有？她心裡難過，你有沒有安慰她？為什麼你難過呢？我幫你禱告，求耶穌安慰你，這話你講過沒有？”我說：“主啊！我一次沒有講過。”主說：“為什麼不講呢？”我說：“我恨她，討厭她，不願意講。”主說：“這樣，你能把她轉變過來嗎？是她錯，還是你錯了？”

我和主辯到最後，屈服下來，說：“主啊！不是孩子錯，是我錯了。錯在哪裡？我沒有罵她，沒有打她，錯在我的心太剛硬了、沒有憐憫、沒有愛心、沒有體恤她的心腸。她不如我的心意，我就恨她、咒詛她。這是作爸爸的心腸嗎？主啊！我完全得罪了你，得罪了孩子，怎麼辦呢？”主說：“你犯了罪，不認罪可以嗎？你得罪孩子，不向她賠不是可以嗎？”我說：“主啊！我是作爸爸的，向女兒賠不是，以後我沒有面子，我沒有威信了。”神說：“認罪還要講威信，認罪還講面子嗎？”最後我不能再與主爭競了，只有說：“主啊！我得罪孩子，應當向孩子認罪。她怎麼看我不管，我認罪之後更加沒有威信了，她不把我當爸爸看待了，那是她的事情，但我良心裡平安。從今以後，我不恨她，不氣她，我要儘量體恤她，安慰她，幫助她。”

這一天，我就不在外面流浪了，下了班回家去。吃飯各人吃自己的飯，誰也不理誰。吃完飯，我說：“孩子阿！往跟前坐一坐。”女兒說：“幹什麼！又訓我們，我不叫你訓！”我說：“爸爸不訓你們。”女兒說：“不訓坐這裡幹什麼？你就會訓人！你不會講別的話，只會講耶穌，我不要聽！”

我說：“今天什麼也不講，你坐下來。”她說：“作什麼！”我說：“爸爸向你道歉，賠不是。”她不講話了，停頓了一下說：“你講什麼，爸爸！”她很驚奇。我說：“爸爸得罪你了，願意向你道歉、認罪。我回來半年多，沒有跟你講一句安慰的話、不體會你的心情、你心裡的創傷太重了。我就不理解你、我怪罪你、我訓斥你。現在我所事奉的神光照我，耶穌不放我過去，叫我向你道歉、認罪。”她說：“還有這樣的耶穌？”我說：“是的。”她說：“那耶穌還不錯！”當時我流淚了，說：“孩子！原諒爸爸吧！赦免爸爸吧！”她不講話了，站在旁邊。過了一會兒，她說：“爸爸！你不要傷心，不要哭了，不是光你有錯，我也有錯；不能光怨你，也怨我呀！”從此空氣轉變了。

第二天早上一起來，她說：“爸爸！你早上哼的那首小歌很好聽，教我好不好？這個歌詞我沒有聽過，比社會上的歌曲好聽多了，能不能教我也學一學？”她又說：“看你讀聖經那麼專心，夜裡不睡覺還要讀，這本書這麼好，比《三國演義》、《紅樓夢》好？”我說：“當然好了！”她說：“那我看不懂，你給我講講好不好？”她完全轉變過來了。她一下班趕緊往家裡跑，我一下班也趕緊往家裡跑，幹什麼呢？我們要一同讀聖經了。她要聽聖經道理，要學聽聖經詩歌了。

過了十多天，那是禮拜六的晚上，她去同學家。她同學的爸爸是很好的弟兄。他從來不打孩子、不罵孩子、用主的話勸勉她們、安慰她們、非常耐心地教導孩子們。他的女兒也重生了，靈性非常好。受逼迫不軟弱，在學校裡從來不和同學吵架，守規矩得很！因此我的女兒很喜歡她。這一天她找同學去玩，正好，她的家裡是讀經會。她的爸爸、媽媽、弟弟，一同讀聖經。她坐下來聽，正讀到約翰福音三章重生的問題。那位弟兄給她講什麼叫重生？怎樣重生？為什麼要重生？還沒有講完，聖靈作工了，她大哭起來了，跪在地上痛痛地認罪。兩個半小時不能從地上爬起來，到夜裡十點多才止住哭聲。那位弟兄很好，不攔阻她。哭過之後，叫她洗洗臉，對她說：“孩子！你蒙恩典了。”她也說：“伯伯！我真對不起爸爸、媽媽；也對不起神；也對不起姐姐。”她明白了，到十一點多才回到家裡。

第二天早晨，姊妹說：“弟兄！你看見沒有？孩子在作什麼？”我從小窗裡一看，她跪在床上正在禱告。感謝主！她禱告之後對媽媽說：“媽媽！你安靜一會兒，我來燒早飯。”她從來不幫媽媽燒早飯的。下班回來從不幫媽媽揀菜燒飯，還嫌飯燒的不好吃。姊妹很好，從來不發脾氣。不好吃，我再去燒一點。從這一天起，她完全變了。

後來我在想，若是照我咒詛她的話，她真的在這半年內去世了，這個靈魂誰負責？是她太硬了，不聽話，應當滅亡？還是我的心太硬、沒有愛心、不夠謙卑、沒有用愛心安慰她？她的痛苦我不體會、她的傷痛我不能撫摸，還要在傷口上加上一拳，她怎能在神面前認罪悔改？她覺得爸爸所信的神太殘忍了，怎能相信神呢？

有一次我帶幾個弟兄姊妹到溫州。三天的講道聖靈真是動工了。講道的人受感動，一面哭一面講；聽道的人也受感動，一面聽一面哭。可是沒有想到最後一天晚上，發生個小事情。他們在吃一樣東西時，不知道這東西是樹上長的，還是海裡長的，因此一面吃一面哈哈大笑。正在大笑的時候，被當地教會的姊妹們聽見了，說：“剛才你們聚會哭得那樣傷心！現在這麼高興，這麼快活，你們是唱戲的差不多。”

我一聽很傷心，對幾個弟兄姊妹說：“你們這三天的工作沒有價值了，因人家不相信。為什麼？”

說你們是唱戲的，不是傳福音的。道講完了，也哭過了，也笑過了。別人請你們吃頓飯，你們以為有成績了、傳過福音了、聖靈大動工了、別人受感動了。真的受感動了嗎？你們的小行為已經把工作拆掉了。別人不信你們所說的話，輕看你們了。這樣的福音使者還真不少啊！

我聽說，有兩位小姊妹，去傳福音，到一個接待家庭裡。她們很會講道，口才也很好，但是在生活中不當心。接待她們的姊妹預備好飯，在吃飯的時候，一個姊妹說：“這菜滋味，放過味精沒有？”這位農村的姊妹說：“我們沒有買過味精。”小姊妹說：“我們在家吃飯不放味精是不吃的。”姊妹說：“我們這裡沒有賣味精的，那怎麼辦呢？”於是跑了好幾個村子去買味精。她們吃罷飯，碗一推，睡覺去了。當小姊妹講道時，那個接待她們的姊妹再也聽不進去了，說：“這些小傳道人難應付啊！”她們住了不到一個月，當地教會說：“請你們把兩個福音使者帶回去吧！我們養活不起呀！伺候不好啊！”這樣的傳福音有價值嗎？在人面前就不能得好的結論，在神面前又如何呢？

有一次，重生派有兩位小姊妹，到我家裡去。她們去的時候我正忙得很！姊妹又不在家。快晌午了，我說：“你們兩個燒飯好不好？”她們說：“好！”又問我吃什麼，我說烙餅。她們在家裡沒有烙過餅，不會做，餅做出來上面是生的，下面卻是焦的。喊我吃飯，我一看，問是誰做的？她們不作聲了。一個小聲說：“你講，是你做的。”另一個說：“你講，是你做的。”她們互相推脫：“都怨你！都怨你！”我說：“誰也不能怨。你們都是傳福音的，已經十八、九歲的姑娘了，連餅都不會做。有了問題，誰也不肯承認，互相埋怨，怎能同心傳福音呢？”連平時的生活都不能料理，還怎樣出去傳福音？會有好的效果嗎？

她們到一個地方傳福音，住了一個月。有一天當地教會的老弟兄來找我說：“弟兄啊！你把兩個小姑娘領回來吧！”我問：“為什麼？”老弟兄說：“光會講，連手帕都不肯洗；扣子掉了不會綴，叫老太太綴；綴完了，還嫌不好看。這樣的傳道人我們養不起呀！我們是窮人哪！”我一聽真是傷心，把她們叫回來，說：“你們想傳道，當福音的使者，連手帕都不會洗，扣子掉了不會綴，可見你們的生活怎麼樣了。”

我們不能光注意工作，忘記了生命。一個小行動不從生命中對付。一句話、一個小舉動，會把我們的工作拆毀掉。一次，幾個小姊妹送我到火車站。她們買了幾個蘋果，叫我在車上吃。拿的時候不當心掉了一個，我就彎腰去拾。沒想到一個姊妹過來腳一踢說：“一個蘋果沒關係，髒了，不要了。”你是皇宮裡長大的也不會這樣吧！紅紅的蘋果，髒了就不要了。我又跑過去去拾。你怕髒，我不怕髒；你是富貴人家的孩子，我是窮人家的孩子。她說：“叔叔！你怎麼這樣吝嗇，神的恩典大得很！一個蘋果有什麼關係，扔十個也沒有關係。”這是傳道的孩子講的話。我真是傷心：“你們還想傳道，回家跟媽媽好好學習怎樣過日子吧！”

我們事奉神真是不簡單哪！不要隨隨便便的。要記得我們是和神同行，是活在神面前，一切所行的都在神面前。

有一年夏天，我帶幾位青年同工到南方，那裡有一個聚會。那一天因我身體不大舒服，感冒發燒，我就沒有去領會。我就找了兩位同工替我去領聚會，他們就去了。第三天下午，那邊的同工來找我說：“弟兄！你打發什麼傳道人到我們中間去了？”我說：“他們不錯啊！”他說：“我們害怕死了，這

種傳道人我們受不了！”我說：“怎麼回事？什麼地方對不起你們了？”他對我說：“我們那裡是農村，家裡並沒有電扇，因為聚會時人多，天氣又熱，於是每人發一把扇子。一個同工在上面講道，另一個同工在旁邊一看都在搖扇子，忽然站起來發火了：‘弟兄姊妹！都放下扇子，你們敬拜神來了，熱一點怕什麼！主為你們流了血，你們不能為主流一點汗嗎！’這個弟兄像審判官一樣。弟兄姊妹都放下扇子，流著汗聽道。一會兒，這個弟兄卻自己拿著扇子扇起來。這叫我們怎麼聽道呢？”我問：“真的嗎？”他說：“我能說假話嗎？不信你問另一個同工，下次不要讓他到我們中間去，我們受不了！他不叫我們扇，卻自己扇，他比審判官還厲害！”後來我問這個弟兄：“你是怎麼搞的？”他回答說：“我也忘記了。”像這樣的事情，真叫人哭笑不得。講了兩天道，卻被一把扇子扇光了。這提醒我們：那不是小毛病問題，是生命瘦弱，生命不夠豐盛的緣故。

我有一次到徐州去，有一班青年人，半年前我去過，半年之後我又去時，這些青年人大大地改變了。怎樣改變的呢？他們都是穿老師所穿的西裝的樣式，我不是不叫穿西裝；學老師走路的樣子，說老師說話的聲音，就是不把所聽的道用在生活上。負責的姊妹說：“這些學生難帶，他們要穿好衣服。”為什麼呢？老師都穿牛子褲，我們也要穿牛子褲；老師穿的是毛料，我們也要穿毛料；老師吃飯講究得很，我們也不願意馬馬虎虎的，要和老師一樣。這樣的培訓有什麼用處呢？還不如不培訓。成了貴族式、王宮式了。這樣的學生養不起，他們知識有一套，生命卻沒有受過對付，生活沒有被操練過，所以到什麼地方，這樣不舒服，那樣不合適，提出很多要求。

有一次，我接待一位外邊的傳道人，他是位牧師，做了很多工作。我家里間陋得很！沒有席夢思床，他在小床上睡了一夜。天不亮他就睡不著了，我問他：“為什麼醒得這麼早？”他說：“我睡不著，這一夜我都沒有睡好，你的床我睡得不舒服，翻來覆去都是硬的，我睡一夜脊背痛得不得了。”我說：“牧師先生！可惜我們是窮國窮人，所以我們只能信窮福音，富足的福音我們信不來。你想想看，你睡硬板床一晚上都睡不著覺，我們一年三百六十五天都是這樣，你傳福音這個苦都不能受，因您信的是富足的福音。”

到吃飯的時候，他見一隻蒼蠅飛過來，就說：“這飯不能吃了，蒼蠅落過了，倒掉吧！”為什麼呢？怕染上傳染病。講的知識是不錯，但你能不能適應環境。中國人是不講衛生，食物掉在地上拿起來就吃，卻不生病也不拉肚子。城市有錢人家的孩子，食物從桌子上一掉下來，就不能吃了，因為怕生病了。但是我們仔細調查一下，就可知道城市的小孩發病律最高。

還有一次，也是我們到南方去，我帶一個弟兄到一個地方，有兩百多人聚會，社會各階層人都有。正在聚會時，有一個初信主的姊妹帶著一個小孩子來。小孩子才幾個月，她就抱著小孩子坐在門口。不當心小孩子哭了起來。這一哭那位弟兄發了火，動了血氣，道也不講了，把聖經使勁往桌上一放，嚴厲地說那位姊妹：“你是怎麼搞的！聚會帶著孩子來，影響我們的聚會，快出去！”

那個姊妹是初信的，她丈夫是幹部，她在娘家是最小的女兒，父母寵愛的不得了。結婚之後，丈夫從來不敢碰她一下，這次因聚會在二百多人面前被人大聲訓責一頓，姊妹受不了，流著眼淚抱著孩

子走了，到現在也不信耶穌。她說：“算了吧！孩子哭一聲，在眾人面前被罵一頓，叫我沒臉見人了！他們比閻羅王還凶呢！”真是可惜！她的鄰居有三、四個人要信耶穌，她卻不叫她們信，到現在還沒有信。這個責任誰來負呢？

有一次我乘汽車路過洛陽，車上同行的有好幾個肢體。有一位弟兄在我前面坐。他當時沒有說話，只是不大高興的樣子。到了洛陽，我們還要到另一個地方去，由於天色很晚，汽車已經不發車了，我們就住在旅館裡面。吃了晚飯，我們在談話，一位弟兄說：“叔叔！我要求你一件事情。”我問：“什麼事情？”想不到他竟然說：“你出面把某某弟兄開除教會。”我說：“是同工犯大罪了？”他說：“他倒沒有犯大罪。”我說：“弟兄講的道理明顯違背真理原則了？”他說：“現在還沒有。”我說：“既然沒有犯大罪，真理原則又沒有錯誤，為什麼把他開除呢？”他說：“他不和我們同心，光拖我們的後腿。把他開除算了！”我說：“你為什麼叫我開除呢？”他說：“因為你年紀大，你在這地方威信最高，講話最算數。”我心裡氣憤得很！大聲說：“某某人！你站遠一點，想想你的存心是什麼存心！”他嚇了一跳。

當時服務員在掃地，因我聲音太大，她嚇得掃帚一扔跑掉了。我當時太生氣了，由於不和你同心，他就成為你的累贅了，就要把他開除。你自己還不肯這樣做，卻借刀殺人叫我做，真是居心叵測。這叫事奉神嗎？是傳道牧養教會嗎？他若牧養教會，恐怕教會七零八落了。這個真實的事情擺在我們眼前，其原因在哪裡？是因忽略了生命的律啊！

後來，神把我擺在醫院裡面，工作非常繁忙。一上班就需要跑著幹，到病房、到藥房、到手術室。我平均每天八小時上班要跑六十華里的路程。雖然這樣忙，沒有妨礙我讀聖經，沒有影響我和主的關係，還抽時間寫作。我口袋裡裝一個小本子，正在工作時，感動來了，我停上半分鐘記下來。還常為弟兄姊妹禱告，真是稀奇！我更加靠近主了。

我工作再忙，反而裡面不忙；再難，裡面不難。有時一天一個人做三個人的工作。同事想早下班，藉口走了，叫我幫他做，我又不能推辭，只好幫他幹。工作再忙，不影響我和主的交通，我裡面平靜得很！我才經驗到忙不是理由。如果我們的心不在主面前，就是我們外邊不忙，整天閑在家中，我們也不想看聖經，是不是？當我們的心向著主的時候、心和主有交通的時候，再忙也不怕忙，反而事情辦得越好。我們若不和主同行，到處都是難處；我們和主同行了，處處順利得很！這樣看來，與主同行、和主交通真是有福！

我永遠不能忘記在兩三年以前，有一天主差遣我到某地方去。我和姊妹同心合意禱告，我裡面清楚，我的姊妹也清楚，這次出去是主叫去的。第二天買好車票，正在吃中午飯時，忽然門鈴響了，響得很急！我一開門，一位弟兄滿頭大汗，還未進門就說：“弟兄！你是否要出去？”我說：“是的。”他說：“快放下來，我有百分之百內部消息。公安人員在火車站等你，可能你上不了火車就有危險出

現，你自己酌量吧！”他說完就走了。

他一走，我信心軟弱了。他有內部消息，他們在火車站等著我。等著我叫我帶手銬，我怎能盲沖呢？怎能再往前走呢？我回到屋裡，飯也吃不下了。姊妹倒比我安穩，她聽見了卻不作聲，吃完飯洗碗去了。我站起來把包打開，聖經拿出來，衣服拿出來，正拿時姊妹進來：“弟兄！你做什麼？”我說：“弟兄剛才講的話你聽見沒有？”她說：“我聽見了。我問你，你這次出去禱告清楚不清楚？”我說：“我清楚。”她說：“你已經禱告清楚，我也清楚。是誰叫你去的呢？”我說：“神叫我去的。”她說：“既然是神叫你去，你還怕什麼？怕上不了火車？怕再坐監？怕一坐監我成寡婦了？你兒子當孤兒？你那麼多年不在家，我們少一頓飯沒有？現在神恩待我們了，你卻為自己考慮了。若是神的旨意不清楚，你出門，我也不讓你出門。神的旨意清楚了，弟兄！你儘管去吧！若一個禮拜沒有消息，我會給你送衣服，不會忘記你的。”

姊妹這一講，我信心出來了。趕快禱告認罪，把東西再裝好。也不拿很多東西了，只拿一本聖經。為什麼呢？準備進去坐監。到了火車站東看看西看看：這個人沒拿手銬，那個人也沒拿手銬。人們都不理我，好象不認識我一樣。我大搖大擺的上了火車。往鋪上一躺，平平安安到了聚會地方。這次聚會最蒙恩典了，為什麼？經過了試煉，神更加動工。三個禮拜之後我回到家裡。一開門姊妹便問：“弟兄！你從哪裡來？不像是從監獄中出來的。”我說：“不是從監獄來，是剛剛聚會回來。”

是的，神的旨意不清楚，你不要隨便亂動。神的旨意清楚了，是水是火不要怕、是刀是槍不要怕，權柄在神手裡面。神讓你在戰場上去世，你在屋裡不出門事情也會臨到。神要保守你，你在死亡門口，死也不能吞滅你。因我們是神的孩子，有永生在我們裡面。只要相信神，聽神的話，行神的旨意，不要看環境，不要自己去分析。但有一點要清楚，如果神的旨意不讓你做，你自己偏要做，後果是自己要承擔的。不但我們不能蒙恩典，也沒有見證活出來，主的名還因著我們受虧損，這就太可惜了！

我絕不贊成青年人冒然發熱心東跑西跑，但我不是潑冷水的。有一些青年人整天為主發熱心學習希臘文，從江蘇省跑到東北三省。到了東北，開口就說希臘文怎麼講、原文怎麼講。信徒們根本不懂什麼原文、希臘文。結果他們這樣一作，把教會作得亂七八糟。長老若不懂希臘文，哪有資格當長老！把人家的長老罷掉了。他們才十七、八歲，有的二十多歲，自以為了不起。後來東方閃電派來了，對他們說：“到我們這裡來，我們給你們發工資，給你們找個好老婆幫助你們，給你們買摩托車……。”結果他們搖身一變，成了東方閃電派的幹將。這是把希臘文學好的人，到現在還在東方閃電派裡。不止一個，還要拉別人去。這些例子擺在我們面前，活生生的教訓。我們不能不從屬靈方面觀察原因，不能光把眼睛放在工作上，我再鄭重地說：你若注意工作，有一天你要吃大苦。不信，你等著看。我不是在打你的興趣，是把生命的經歷擺在你面前。

我在初事奉主時雄心大得很！我要跑遍全世界做個大傳道人。若有人叫我去講道，沒有花轎我不去，沒有小包車我不去，我要開個禮拜堂，是最好的禮拜堂，只要我一上講臺，叫人都恭敬我，都站起來歡迎我，作個這樣的大牧師才有價值。

可是主知道，對我說：“你的心太大了呀！心很大，裡面小的不得了。你當囚犯也當不好，還想當傳道人？”因此主讓我當囚犯去了。一當真當不來，一會兒發怨言：“主啊！我的命苦啊！你把我

接去吧！這麼多人你不要，你要我來坐監，不大大使用我。”和主鬧彘扭起來了。

我再鬧，主說：“我是神，你是人；你在地上，我在天上。你不敢和隊長鬧吧！若是鬧，打你兩個耳光，你就不敢鬧了吧！只好老老實實地順服，叫站著就站著，叫幹活就幹活。”我說：“我真苦啊！”主說：“你苦還沒有苦夠，你苦夠就不會再向我發怨言了。”真的，到最後我發怨言主也不理我。主的意思是：“我就是不管你，你跑吧！若是跑，人家槍斃你；你不幹活、怠工，人家把你關禁閉；你受不了，再不然加你刑，只好老老實實地當犯人。”

當一年囚犯不夠，三年、五年、十年的過去了。“主啊！我這個命真是個當囚犯的命，是個當囚犯的料子，別的我不會幹。”於是在神面前老實的多了。別人說：“傳道吧！這是神的大使命。”我說：“不要提了。為什麼？我是當囚犯的。我這個命是當囚犯的命，囚犯還當不好，還傳什麼道？”這時候，才真正把雄心大志放下來了。

但是，我也沒有傳道，因為監獄不能傳道。結果當軍長的悔改了、當鐵路局總監的也悔改了。我沒有大講特講耶穌基督，只不過在一起生活了幾年，也偶然談幾句話，卻把他們得著了。後來我才明白，若是在大禮拜堂講道，幾百人都在聽，恐怕不一定得著一個靈魂。我在當囚犯不能講道了，我只從實際生活裡面，說一兩句話，把一個大經理領悔改了，把一個大軍長領悔改了。“主啊！這不是我能做，我是犯人啊！我若不坐監，碰不見他們，我怎能傳福音給他們呢？在社會上給軍長傳福音，你不要想！恐怕他們住的地方，你進也進不去，人家也不會理你。你有什麼資格去見軍長的面呢？小傳道人，滾開好了！”

但是在監獄中，他當囚犯，我也當囚犯。那軍長問我：“你是怎麼進來的？”我說：“我信耶穌。”他說：“什麼罪？”我說：“耶穌沒有罪，信耶穌的人也沒有罪。”他說：“哎呀！我也聽見過信耶穌的事，但你當囚犯怎麼還這麼高興呢？”我說：“我當然高興了。因我又沒有犯法，良心平安得很！我是信耶穌的，傳耶穌的成了囚犯。”他說：“信耶穌有道理。我當軍長還沒有快樂。為什麼？人生殘苦阿！我當軍長無辜殺過人，我的良心有虧。”我說：“我良心無虧，我沒有殺過人，也沒有害過人。”於是他就受了感動，說：“這是什麼道理？我願意聽聽。”我說：“你願意聽嗎？”他說：“我願意聽。”當我把耶穌的事給他談了之後，他說：“耶穌好得很！我若是早認識耶穌，別說軍長，就是總司令我也不幹了。”他倒在耶穌的腳下了，誠誠實實地接受了主。

那個皇帝的醫生是怎麼信主的呢？有一次我生了病，是血吸蟲病，發高燒，腿也腫了。他是皇帝的醫生，後來在監獄裡給犯人當醫生。我去找他看病，他就給我打青黴素針。我身體很瘦弱，他沒有給我做皮試，就把藥打了進去，立刻就有了反應。不到五、六分鐘，我的嘴唇發紫，指甲發紫了，他著急的不得了，拿毛巾擦汗，又沒有藥，沒有辦法挽救。後來他把自己的箱子打開，有幾針救命針，是偷藏的，留著為自己用的。這時，他沒有辦法，只好拿出來，要給我打。我說：“醫生！你不要打了。”他說：“不打，你活不成。你一死，我可擔當不起。我把你看死了，我本來是罪人，再把你看死了，罪上加罪，那要加刑了。”我對他說：“醫生！不要緊，你把針收起來吧！我有耶穌，我相信耶穌能救我，我的命還不到死的時候。”他說：“你信耶穌！奇妙，怎麼信法？”我說：“我禱告耶穌，耶穌會負我的責任。”他把門一關說：“我在旁邊等著你。”這時，我可以開口禱告了。禱告不到五分鐘，裡面平安了。他的眼睛看著我。禱告之後，燒退下去了，嘴唇不紫了。不到五、六分鐘，

我坐了起來。他一量體溫，一點也不燒了。他手一拍：“大奇事！大奇事！我也成耶穌的門徒了。”就這樣，他很誠懇地信了耶穌。要是我不當囚犯，我怎能與皇帝的醫生見面呢？傳耶穌給他他能信嗎？可能他理也不理我。

我說：“主啊！幸虧我是當囚犯的命，若不是當囚犯，還不會傳福音呢，這是福氣。”主說：“你能當大牧師嗎？能當大傳道人嗎？你不是那個料子。你是當囚犯的料子。老老實實會當囚犯了，我才用你。這一用，把軍長領悔改了，把皇帝醫生領悔改了，把大旅長、大經理、大老闆都領到主面前了。”我說：“主啊！我不懂得什麼叫事奉你，原來是這樣事奉你。要安於天命，才能在神手裡被神用一下。”

我們事奉主真不是一件小事。天地萬物的主宰叫我們事奉他，還能是小問題嗎？

有些人說我的膽量最大了。為什麼呢？風聲來了，運動來了，當跑還不跑，哪裡危險往哪裡去。我的兒子對他們說：“我知道爸爸，他膽最小了，我和爸爸在一個房間睡覺，問題一來，他吃不下飯，睡不著覺，只好到主面前哭去了。可是奇怪得很！他哭一會兒，忽然起來不哭了。早晨把包一拿起來就走。主的話沒有臨到，他比誰都膽小，飯都不肯吃，誰也安慰不了。主的話一來，他什麼也不管了。”不是我不管，是我不敢管。主叫我做，我不能不做。我的命算得什麼呢？主的工作多偉大啊！他叫我做的，我還怕帶手銬、坐監、怕死嗎？那我就太不像神的孩子了、太辜負神的恩典了，所以環境攔阻不了神的旨意。

的確，在這些年間我遭遇到的危險多得很！去年，在湖南一個地方，正聚會的時候忽然有四個幹部進去了。那天上午的聚會我提前三刻鐘結束了。我心裡有感動，說：“弟兄姊妹！你們禱告，休息一會兒。”我剛剛到我住的房間裡，外邊有人說：“這幫人哪裡來的？是傳法輪功的不是？傳經人站出來！”他們看看沒有人，又說：“誰傳經？你們幹什麼？”弟兄姊妹們說：“我們是信耶穌的。”來的人說：“現在還信什麼耶穌？正在搞法輪功的時候……。”罵了一頓，他們就走了。

我想這一次是百分之百的走不掉了。我住的房間正對著那兩個幹部，他若一推門，我便走不掉了。我把包收拾好；把筆記本統統掏出來，藏在草墊子裡；把皮鞋脫掉，換上布鞋，為了走路方便。結果他們吵了一頓，說：“你們等著，一會兒再找你們算帳。”因為是中午，他們饑餓，吃飯去了。

弟兄們看見他們走了，趕緊告訴我，說：“趕快離開。”後邊一個門，有一座小山，幾十個人把被子收拾好，把地掃乾淨，把包都藏起來，我們都跑到山上去了。

到下午三點多鐘，警車開去了，他們喊：“都出來集合！”結果不見動靜。三、四個員警把手銬一拿、把手槍一拿，大聲說：“若不聽話，出來沒有好看的，叫你們吃點苦頭。”把門踢開，一個人也沒有。家裡一個老太太出來問：“你找誰？”他們說：“找裡面幾十個信耶穌的人，還有傳經人。”老太太說：“這裡沒有人哪！我丈夫早晨出去到現在還沒有回來。”他們說：“有人報告說，這裡有幾十個人。”老太太說：“你看看，若有，你們抓去好了，我也藏不起來。”結果一個人也沒找著。我們都平安地離開了那裡。你看神奇不奇妙！

因為神知道，神叫我們去，目的是在一起事奉主的，不是為搞個聚會，不是為搞個查經班。在事奉神的道路上，有沒有難處？是有難處的。有了難處，神叫我們在難處裡經歷到神的奇妙！看見神的旨意，神一定會負我們責任的。我們的命算不得什麼？神的旨意太偉大、太重要了！神為他名的緣故，

人能把我們怎麼樣呢？我們不是驕傲、不是自信，是神的大能。我們的神是真神，是活神，在難處中必要負我們的責任，領我們到平安的路上。經過了火窯、經過了獅子坑，才能經歷到神真是可信可靠的。

我們若對主沒有認識，怎能忠心為主工作？誰看見十字架都害怕，誰想到監獄裡坐兩天？手銬不是像手鐲那樣帶在手上舒服吧！我是最膽小的人。那一天，一位弟兄攙著我到了山那邊，我便發抖起來，路都走不動了。為什麼？我忽然想起來，我六、七十歲了，再到監獄裡面，我可受不了。他們苦待我，怎麼好呢？憐恤自己起來。這一想，連路也走不成了。

主的恩典若不與我同在，我真是可憐得很！聽到主的話時，主啊！我的命算什麼呢？都在你的手裡面。你所安排的道路我逃不過，即使我在屋裡不出門，你叫我坐監還得坐監。不是主的旨意在監獄門口傳道，他們只好默默地聽，也不敢碰我。這不是講空話。

在一九五零年的時候，我被聖靈充滿。山上住的是勞改隊，我不知道那裡是勞改隊，我便跑進去傳福音，幾十個人圍著聽。正在這時，解放軍來了，問我：“你做什麼？”我說：“傳福音。”解放軍說：“什麼福音？”我說：“信耶穌。他們是勞動人需要信耶穌。”解放軍說：“他們不是勞動人。”我說：“那是什麼人？”解放軍說：“他們是勞改犯。你不要走了，留下來吧！”我說：“真的嗎？好，包給你，你叫我幹什麼活？”他們問：“你是幹什麼的？”我說：“我是學生。”他們說：“出去，快走！”把我攆出來了。

那時我沒有害怕的感覺，留下來正好可以向他們傳福音，因聖靈與我同在。就怕我們對神的旨意不清楚，沒有聖靈同在，瞻前顧後。我的名譽受損失怎麼辦，我的成績受虧損怎麼辦，我的家庭受損失怎麼辦，我的經濟受損失怎麼辦。就是不考慮如何照著神的旨意去行。我們應當轉過來，說：“我損失一切應該，只要神的旨意不受損失，我不能不聽神的話，我不能不遵行神的旨意。”

我感謝主！主一生給我這個教訓，也是主藉著我的爸爸教訓我說：“孩子！你事奉神千萬記住一件事，每件工作能帶到審判台前，能向主交帳。工作不管大不管小，你只要能向主交帳，你儘管做；若不能交帳，你當心千萬不要隨便去做。”

那時我還年輕，我以為爸爸太小看我了。不曉得我有大能力、我有知識、我有學問、我有恩賜，我要做大工作，不然算什麼傳道人呢？要一舉成名。我雖不佩服爸爸的話，但是我卻把那些話記在腦子裡。經過多少年的搓磨、熬煉，看看這許多年來，這個人什麼結果？那個人什麼結果？現在裡面才蘇醒過來，說：事奉神可真不是小問題。我若不看結果，隨便亂做，做到最後多可憐！多危險！不但沒有成績，還落在刑罰之下。

我年輕的時候，在開封市讀書。在開封南關有個大禮拜堂，能坐兩千五百個信徒。這個禮拜堂每逢聚會坐得滿滿的，都是青年學生。到禮拜天上午，八點一過，排著隊去做禮拜，這一班坐在這邊，那一班坐在那邊，整整齊齊的，沒有人亂跑，沒有人亂坐，坐下之後沒有人講話，都安靜地聽牧師講道。唱起詩來真好聽。年輕人聲音好，又懂得樂理。那個牧師整天說：“你看我的信徒好不好？都是青年學生，規規矩矩地，從來沒有遲到的，唱詩絕對整齊。”整天誇耀，這還不算。當時有兩個牧師在禮拜堂裡面作牧養工作，都想爭這個位，說：“這是我的工作，你到北邊禮拜堂去吧！”最後這個

牧師得勝了，整天誇耀。外邊人也來學習，還去參觀。

是真好，還是假好？是真成績，還是假成績？過了幾年，開封解放了。不到三個月，我去禮拜堂，兩千多青年學生一個也沒有了。那一天我數一數，一共只有二十三個人。一看他們都是鄉下人，學生沒有了。為什麼？中國解放了，學生不能守宗教迷信，所以都不去了。這時牧師講道也沒勁了，無精打采的。本來是一小時的講道，那天只講二十分鐘，沒有話講了，就默默地散會了。

又過了兩個月，我發現禮拜堂門口有很多學生，還有老師在門口站著。我想：“教會是又復興了？”我到禮拜堂，看到牧師在禮拜堂跪著，不是在作禱告，是被批鬥了。學生控訴“他是帝國主義走狗，散佈宗教迷信，毒害青年。喊口號打倒牧師，叫政府槍斃他。”他跪在那裡虔誠地低著頭，滿面羞愧。

那時我還沒有生命經歷，對學生們這樣做打抱不平。你們怎麼敢批鬥牧師呢？怎敢這樣對待神的僕人呢？過了好多年，我受過熬煉以後，生命裡才有一點認識，才明白這一位牧師的工作就是這樣，到此結束了。當時他為什麼誇耀呢？要爭榮譽、爭成績，“學生是我的信徒，多整齊、多好。”真好，假好？沒有經過神的考驗，都不算數阿！

我們事奉神要有一個存心，就是能不能在神的審判台前交帳。當我遭遇試煉時，一些同工講不合適的話，譏諷我的時候，我的心裡也難過得很！但聖靈說：“你為什麼自愛自憐？他講你的話，若對了，你應當謙卑地認罪悔改；若不對，你良心不受控告，那你怕什麼呢？你為什麼傳道？是為將來向主交帳。你人生往哪裡去呢？誰定你終生？是人的輿論定你終生嗎？連世上的法律也不能定你終生，在主的審判台前要定你終生。你是好，是壞；是忠心，還是不忠心；是忠僕，還是惡奴才，要憑主耶穌的一句話定下來，那才可怕得很！”

忽然我裡面亮了，“主啊！感謝你，我是事奉你的，不是事奉人的；我是為討你的喜歡，向你交帳的，不是憑人說好與壞的；成功與失敗是主定規的，不是人的輿論定規的。”一下子我裡面轉過來了。我做一些事情，跑一些路，講一些話是向神而講、而做、而跑的。有一天我到天上去了，主沒有定我的罪，所作的工作主沒有責備我，路就沒有白跑。主稱讚了我，那我真有福了！若是人都稱讚我、恭維我屬靈、說我大有能力、是個好傳道人，主卻說：“你是假冒偽善的，是為肚腹的，是為名譽的，是為人前成績的。”到那時我向誰訴苦！向誰叫冤！只好低著頭到黑暗裡去，在那裡哀哭切齒恨自己了，那才真可怕！

談起我蒙召的見證，我讀完神學之後，回到家鄉幫助爸爸在農村傳道，我的姐夫也領我在家鄉一帶傳福音。到了一九五一年元旦那天早晨，我在社旗縣禮拜堂禱告。正禱告時，主很清楚地對我說：“你要離開本地、本族、父家，往我指示你的地方去。”(創 12:1)我聽見主的話，覺得我能順服，能接受。回到家裡我告訴父親，父親禱告之後說：“孩子！這是主給你的引導。”

按當時的環境說，是走不掉的。第一，我剛結婚不久；第二，我的家鄉剛解放，土地改革剛剛過去。我爸爸是傳道人；我爺爺的地產很多，有幾百畝田地，有大油廠、酒廠、糧食行、棉花行，是個大地主。我的媽媽有一天聽道，正是講馬太福音十九章少年官問耶穌怎麼進天國的事。主說：“你若進入永生，就當遵守誡命。”……他說：“這一切我都遵守了，還缺少什麼呢？”主說：“你若願意作完全人，可去變賣你所有的，分給窮人，就必有財寶在天上，你還要來跟從我。”(太 19:17-21)

講道人當時講得並不怎麼好，可是他自己有活的見證表顯出來。他從前是一個大軍官，在馮玉祥的手下作師長。一個師長管三個省，甘肅、陝西、河南，他一個人管。他三十六歲時遇見主耶穌的十字架，痛哭認罪悔改，重生得救了。他讀聖經讀到馬太福音十九章，他大受感動。我重生是幹什麼呢？得永生。在神的國裡得永生，我還能在世上當大官嗎？還能當大財主嗎？他毅然決然的跟從了主。

他就馬上把師長的職務辭掉，要為主傳福音。他的上司馮玉祥說：“你不要辭職，我也是基督徒，我也信耶穌了。當軍長、當師長信耶穌，若勸別人信耶穌的話，誰還不信呢？你看我的部下都是信耶穌的。馮玉祥又說：有一次，我在某個地方，對軍人們訓話，有很多軍人在場。我訓話以後，說：我是基督徒，你們願不願意跟我當基督徒，信耶穌？願意信耶穌的舉手！軍人全部都舉起手來，因為總司令相信，誰還不相信呢？我說：你們願不願意受洗？軍人都說：願意受洗。我說：你們把帽子脫掉，讓牧師給你們施洗。牧師就拿一個洗菜用的噴壺，說：信不信耶穌？信不信耶穌是我的救主？信。我奉耶穌的名給你們施洗吧！就往下噴水，算受過洗了，一下子上千人都受洗了。

馮玉祥說：你看看，這樣為耶穌發熱心多好得很！把師長辭掉傳福音的話，能傳幾個人信耶穌呢？恐怕你一輩子，也沒有這一次多。弟兄說：“馮將軍！你是那樣信耶穌的，我和你不一樣，聖經裡面叫我變賣一切，周濟窮人，背著十字架為主傳福音。”他說：“那太苦了。”弟兄說：“是主叫我這樣做的。”他說：“那行不通。”弟兄說：“行通行不通我不管他，我照神的意思行，我要把師長辭掉。”毅然決然地把師長辭掉了。

當時弟兄的財產多得很！，當時的軍官也不是一個妻子，一個正室，兩個妾。他轉過來向兩個妾痛哭認罪：“我欺負了你們，我對不起你們，我得罪神，也得罪人，現在我向你們認罪，請你們離開我。”兩個妾不肯離開他，因有了感情。弟兄說：“你們真不願意離開我，也要信耶穌，但不是夫妻，是弟兄，是姊妹相稱。同時我勸你們把我們的家產都賣掉，統統分給窮人。我們拉著棍去討飯傳福音。”

這一講，兩個妾說：“這樣的話我們跟不上去了。”弟兄說：“跟不上去不要緊，我把財產分給你們，賠償你們的損失。”一個妾信耶穌了，一個妾沒有信耶穌。然後這一半財產拿出來，給他原配夫人講：“我真對不起你，我向你認罪，這麼多年我冷落你了。從來不管你，名義上是夫妻，沒有和你在一起生活。現在我信了耶穌悔改認罪，也向你認罪。”原配夫人一看：“以前你當官的時候，不要我了，我很恨你。現在你悔改信了耶穌，不要當官了，我們兩個人好好過日子吧！過老年吧！財產夠我們吃用的。”他說：“不對。你若要真的跟隨我的話，一起信耶穌。照聖經所說：我們去把家產都賣掉，我們討飯去。”她說：“討飯去？你從前不要我的時候，還沒有討飯呢？還供給我生活費用，現在不當官了，恢復了夫妻關係，叫我跟你討飯去，這個做不到。財產給我，你討飯去好了。”弟兄說：“好！我願意討飯，財產都是你的。”這一半統統給了原配夫人。

果然不錯，他就拿一本聖經穿一件破的皮襖，討飯去了。到甘肅省地方，他的目的不是要討飯，而是要傳福音。當時他發現，甘肅地方人民生活最苦，現在還是很苦。他一開始討飯的時候，當地的人發現，這個年輕少壯的人，三十幾歲，看樣子不像老百姓的樣子，怎麼來討飯呢？有見過他的人，說：很像趙師長，看他的長相、走路都像是趙師長，但是他卻穿個破皮襖作討飯的，還勸別人信耶穌。有人說，不是趙師長。有人說，是的，你看多像他。又有人說：趙師長怎麼會到這個地步呢？不可能。再看看，臉面像，走路像，講話的聲音也像。這一看看出來了，肯定是趙師長。怎麼到這個地步呢？

肯定得罪了總司令，總司令把他打下來，說不定過一年半載，還會把他提拔上去，官復原職呢。這一次我們有生財之道了，說：某某人哪！到我家裡去，不要討飯了。大筵席擺起來，歡迎師長來吃。師長！真是我有福，能遇見你了。從前你當師長的時候，見你也是不能的。現在你到我這兒來了，遭難不要緊，將來你官復原職的時候，不要忘記我。弟兄問：“你們信不信耶穌？”他們說：“我們信耶穌，一定都信耶穌。”過了一段時間，看一看他們都是假信，心裡面有個勾在裡面，不是從心裡面相信的。因此弟兄在那裡討飯也討不成了，就回山東去了。

到山東以後，正遇見有三個弟兄，也在過窮日子。有一個是大地主，是個秀才，不過二十多歲。讀聖經讀到馬太福音十九章 16-22 節時，有一個少年官求生財之道時，耶穌說：“……你若要進入永生，就當遵守誡命。……你若願意作完全人，可去變賣你所有的，分給窮人，就必有財寶在天上，你還要來跟從我。少年人聽見這話，就憂憂愁愁地走了，因為他的財產很多。”少年官憂愁，我不憂愁，就毅然決然起來，把家產變賣掉分給窮人，跟從了耶穌。這件事轟動了整個山東省。後來他一個人在泰山腳下，搭一個草棚子住下來，讀經禱告。吃飯的時候去討飯，討來就吃，討不來就不吃。為了信耶穌，為了救靈魂而付上這樣大的代價。

正巧，在濟南市有一個中學教師。雖是中學教師，比大學教授的學問還高一點。他也蒙了同樣的恩典，毅然決然的把教師辭掉。一個月是五百塊銀元，統統不要，把存的錢都分給窮人。以後，他也跑到泰山腳下，這兩個弟兄一起讀經禱告。今天你討飯，明天我討飯，討來以後，兩個人一起吃。過了不多久，又有一個人，是一個軍閥的團長，他也蒙這個恩典，他們同心合意的在一起事奉主。真是神作的工作。神作工是有時期的，我想你們這一代，神一定也要作同樣的工作。

我們這一代快要過去了。算一算象我這樣年齡的人，沒有幾個了。按肉體說：也沒有力量再事奉了。就是我大喊著事奉，也沒有那個能力了。並且我的亮光也跟不上去，體力跟不上去，站兩天累得很！有時腰部也酸得很！也滿足不了今天教會的需要。當然是主的工作，是主感動我作的，我也不敢推辭，主會加給力量。但是還是覺得體力不夠用，講的時候忽然這個亮光斷掉了，有人干擾了，總是不能把一個中心思想從頭到尾的系統地傳出來，不知不覺就跑題了，這就是說力量不夠了。主耶穌若不回來，我們的時代就要過去了。下邊是你們當作工的時代，神怎樣作法不知道，神的工作是一代一代往前推進的。很多屬靈人講：四、五十年一個新時代。但願主從你們當中興起轉移時代的工人，帶出新的時代來，這是末後的一個時代，把人帶到國度裡面去。

這三個弟兄同樣蒙這樣的恩典，這是神作的工作，他們又不在一起，成份不一樣，工作不一樣，地區也不一樣，他們卻受了同樣的感動，都放下工作。他們見面後，真是志同道合，情投意合。三個人住在草棚子裡，讀經禱告，輪流討飯。討來多就多吃，討來少就少吃。

教會聽說以後，就請他們去作見證。他們沒有讀過神學，聖經又不大熟悉。他們是大地主，大軍官，教師，哪裡懂得聖經呢？他們不會講道，大地主哪會講道呢？大師長怎會講道呢？聖靈一動工，講什麼呢？講各人的經歷，我怎麼跟從主，怎樣出來傳道。經歷一講，沒有人不受感動；講一次道，很多人復興了。

那時，我的媽媽就是聽這個師長講道。一聽，大受感動。她沒有讀過書，是個農村婦女。回到家對我爸爸說：“弟兄！你也知道，要跟從主，就要像這位弟兄講的一樣，你去和家裡人講一講，我們

要分家，好把財產賣掉。弟弟們的財產我們不能賣掉。我們這份財產分了之後，把它變賣掉分給窮人，我們背著十字架傳福音去。”

我們想想看，這是三十年代的初期，媳婦怎能這樣做！爸爸雖然也傳道，但是走不上去。對媽媽說：“姊妹！你不要糊塗，這是道理。兩千年過來了，沒有人實行。牧師也沒有這樣實行；長老也沒有這樣實行，我們顯什麼熱心。”媽媽說：“他們不是榜樣，耶穌是榜樣。給我們講道的這位弟兄是榜樣，人家當師長的都辭掉了官職，你這幾畝地卻捨不得賣掉？”爸爸說：“我不敢跟父親講，我不是創業者，我怎能跟爸爸講分家呢？分家又不是過好日子的，賣掉分給窮人，爸爸會願意嗎？要是講，你去講吧。”舊社會，媳婦見公公，是很膽怯的。但是媽媽跟我的爺爺去說，爺爺一聽，大發雷霆：“我信耶穌這麼多年，耶穌祝福我，財產越來越多。我不當官，不欺壓人，我七百畝地，一千畝地我還要。你信耶穌要賣掉一切，變成窮人。什麼耶穌，我不要？你信錯了，你瘋了。”媽媽越勸，爺爺越發脾氣。不但爺爺生氣，連兩個叔叔也生氣，因此就逼迫我的媽媽。

我父親道理懂得，就是路走不上去。於是就躲起來，住在福音堂裡不回家。不願意看見自己的妻子受逼迫，挨罵挨打。媽媽氣的不得了，對爺爺說：“你搶佔天父財產，不給窮人吃，不給窮人用，天父要懲罰你。荒你的地，死你的人，燒你的房子。”還經常喊著爺爺的名字這樣說他。當時沒有人講我媽媽不是瘋子的。所以全家人就當瘋子待她。叫叔叔把她關起來，打她，鎖在屋裡。最後爺爺找兩個中醫，問他們：“我的媳婦瘋了，你們有沒有藥把她治好？”一個中醫說：“我沒有治過這病，但藥書上有這個病。這種病只有一個辦法，我配一副藥給她吃。一吃就死掉了。死後三天，我再配一副反醒藥，冒險得很！醒不過來就死了；醒過來就清醒了。”爺爺說：“不管怎樣，死馬當活馬醫也好，我負責任，你治吧。”

於是中醫開了一個藥方。我的叔叔，還有我舅舅，把我媽媽抓回去。那是夏天，在院子裡把媽媽用布卷起來捆好，把頭露出來，怕她跑掉。然後叫三叔叔買毒藥。結果附近藥店有一種藥買不到，只好跑到南陽去買。那時沒有汽車，馬車也很少，有驢子可以騎一陣子。到南陽一百八十裡，一來一回三、四天。媽媽在院子裡，由嬸嬸和姑姑輪流看著她。白天一個人看，夜裡一個人看，還喂她吃飯，怕她餓死，怕她跑掉。第三天晚上，是我的姑姑看著我的媽媽，到半夜在打瞌睡，忽然繩子開了，這是天使的工作，媽媽跑掉了。那時我的叔叔已經買到毒藥，回到家裡，結果沒有人了。我的姑姑告訴我：“你的媽媽跑掉了。你爺爺用拐杖打我，打得很重，說我不當心，讓她跑掉了。”

就這樣媽媽走了，再沒有回家。後來也把我偷了出去，一面討飯，一面傳福音。一年多時間，背著我在襄縣、寶豐一帶傳福音。那時我還小，只有二、三歲。以後跑到陝西、黃河那邊的候馬市。趙師長正在那裡傳福音。一些小姊妹因不拜祖宗牌位受家人逼迫，到處漂泊。那時的教會並不熱心，信耶穌的人也很少。跑出來後沒有人同情、沒有人諒解她們。她們只盼白天有個地方聚聚會，晚上住窯洞、山洞、樹林裡面。東躲西藏，討飯也不敢公開討飯，怕她們家裡人發現抓回去，真是苦不堪言！

趙師長發現後，這些年輕的孩子為主的緣故受這麼多苦。募了一些捐，買一些破房子，是個舊汽車站，把她們收納去。這時，媽媽也帶著我去了，在裡面住下來，生活艱苦得很！沒有人奉獻，弟兄姊妹也沒有這個認識，信徒們冷淡得很！光信耶穌發財致富，不懂得奉獻的道理，也沒有人講。只好挖野菜過日子，煮一鍋野菜，大家喝一點湯，吃一點野菜，每天禱告唱詩讚美神。有時派人出去傳傳

福音，之後又回來，就這樣過了兩年多。

後來日本人侵略中國，到了那地方，把那裡包圍著，我們都跑不掉了。那時院子裡有二、三十個青年姊妹，我的媽媽還不到四十歲。最小的十七歲，只有五、六位弟兄。日本人剛到中國時非常兇殘。強姦、燒殺無所不為。二十幾位年青姊妹，日本兵能放過嗎？日本兵去了兩、三趟。弟兄姊妹都同心合意禱告，主保守我們平平安安。一天天晚的時候，三個日本兵進去了，拉著一個姊妹就走。一個老姊妹被聖靈充滿，大聲喊：“我吩咐你把我的姊妹放下來！撒但退去！”她一喊，日本兵嚇的不得了。三個日本兵把姊妹放下來，槍一背跑了。真有權柄！

我是在炕洞裡藏著。炕裡面是空的，因是熱天，快過端午節的時候。日本兵一是污辱婦女，再者是殺小孩。不管是三、五歲的小孩，一旦發現，用刺刀一戳，扔得高高的摔死，他們便哈哈大笑。日本人侵略我們的時候，殘忍得很！那裡只有我一個小孩，才五歲多。把我藏在炕裡面，用席蓋住。我聽見日本兵說話，就好奇，日本兵怎麼樣？我看一看。我把席弄開，剛露頭被一個日本兵看見了，說：“小孩！小孩！”他們非要我出來不行。我若真出來就沒命了。

他們正在叫我出來的時候，愛榮老姊妹忽然站起來：“奉耶穌的名，我們是天父的孩子，你不能隨便摸他！不給你就是不給你！你退出去！”這一講，日本兵看看她的面孔，把刺刀往刀鞘一插，走了。老姊妹回頭對我說：“你還敢伸頭。”從那時起，我再也不敢把頭伸出來了。那真是奇妙！

到天晚的時候，一個姊妹說：“主感動我說：叫我們趕快走。”那時已經走不掉了。前邊是公路，後邊是個寨子。她們同心合意禱告，都有感動要走。晚飯都沒有吃，各人背一條被子，拿幾件單衣服，我們從後邊一個小門出去，大約四、五分鐘到寨子跟前。寨子的河水已經幹了，我們四十幾個人都跑出去了。

那裡留下一個老爺爺看家，後來他告訴我們：我們走了不到半個小時，四十幾個日本兵來了。目的是為污辱姊妹、燒房子、殺人、把弟兄都要殺掉，多危險哪！我們已經跑掉了。老爺爺躲在一個磨石下面，不敢出來。日本兵發現沒有人，他們就把玻璃窗搗碎，門搗壞，把鍋也砸掉，但是沒有燒房子。四十幾個人大聲喊叫一陣子就走了。神奇地保守了我們，沒有一人受害。

我的媽媽專心愛主，遵行神的話。她到處傳福音，喊著說：“逃出將亡城吧！快信耶穌悔改吧！”但人們都說瘋子來啦！沒有人聽。神的話不真確嗎？沒有力量嗎？那時我的爺爺已經去世了。

一九四三年是荒年，顆粒不收。我們家的地多，六、七百畝地。二十五口人吃飯，湊合著也能過去。誰知第二年是蝗蟲，從黃河邊飛過來，遮天蓋地。中午也需要點燈，不然什麼也看不見。蝗蟲飛過之後，莊稼全吃光。兩年不收成，糧食有點緊張。我家的糧食吃的差不多了。到第三年比蝗蟲更厲害，是螞子來了。螞子是沒長翅膀的蝗蟲，在地上一蹦一蹦的，太多太多了！從黃河邊又飛過來，一眼望不到邊。它們爬過之後，連草根都吃光了！樹皮都吃光了！有的人在地裡耕田，螞子來啦！快跑吧！把牛往地裡一拴，跑回家了。等螞子過去之後，再一看牛，只剩下骨頭架子！有人正在路上沒來得及躲開，螞子一來，人都剩下骨頭架子！那時一聽到螞子，真打顫！

連續三年沒有收成，有地也沒有辦法生存，只好賣地吃飯。荒年誰還要地呢？官僚地主要地，當保長的、鎮長的、聯保主任的，這些人要地，因他們是靠國家奉祿吃飯的。一般人怎麼買地呢？不要錢，只要糧食。最好的地五斤麥子一畝地，次一點的地，只三、四斤麥子就賣了。我們家二十五口人

吃飯，不到幾個月，地賣光了，油廠、灑廠倒閉了，從此我的家窮了。

我家的很多親戚，說我媽媽信耶穌信成了瘋子，出去後再也沒有回來，在戰場上被日本兵打死了。地賣掉了，人死掉了。這還不算，後來日本人來後，我們都不敢呆在家裡，跑到深山老林裡去住。因此這些親戚朋友都不敢再信耶穌了。

有一天，一個親戚去世了，要埋在自己的老墳裡。我的叔叔和堂哥們埋葬他之後，中午燒點飯吃。那時候，街上已經沒有人敢來往行走。家裡有鍋和糧食，剛剛生著火，一架飛機飛過來，看見下面有煙，一顆炸彈扔下來，正丟在房子上，二叔一條腿炸傷了，其餘的親戚都被炸死，房子也燒光了。

我的媽媽那時候說的話：荒地、燒房子、人死，都應驗了。接著又一個大難處來了。一九四八年，我的老家解放了。土地改革很厲害！從前我們七百畝地，還有酒廠、油廠，因此被劃為大地主。爺爺去世後，長子頂父親的名字。我們鎮三千多戶人家，有六十一戶地主統統是死刑。地主家的門是不能關的、箱子也不能鎖。家裡剛剛燒好飯，民兵們進來就吃，吃完就走。

當時判死刑之後不往監裡關，仍住在家裡不能跑，也沒有地方跑，性命沒有保障。有一天，他們說：“明天上午把人交出來，正午拉到寨外槍斃。”怎麼交呢？鄉政府派民兵敲鑼，到誰家門口敲鑼，那家就要把人捆好交出來等著去槍斃。頭一天通知我的家裡，明天上午要交人，叫我的媽媽（我的繼母）捆爸爸。媽媽想：“弟兄沒有犯法，地是先祖留下來的。他是神的僕人，為神傳福音一輩子。我們的感情也不錯，我怎能捆他呢？”可是不捆又不行，最後抱定決心我不捆。要死我們一起死，活著也沒有什麼意思。明天丈夫要死了，這一夜怎能睡呢？要槍斃你，還能睡覺嗎？

可是奇怪得很！媽媽告訴我，爸爸和平常一樣呼呼大睡，還打呼嚕呢！因他心裡平安。天亮後，爸爸醒來，對媽媽說：“我肚子餓了，給我烙個餅，做點麵湯吧！”媽媽說：“不給你做，吃了也不再消化。”不是不給他做，是沒有心做了。再過一會兒，就要被槍斃，哪還有心思做餅呢？媽媽哭了。爸爸平靜地說：“感謝主！不吃就不吃。”搬個小凳子，拿著聖經到門口讀書去了。媽媽說：“你還有心讀聖經？”爸爸說：“感謝主！現在不讀什麼時候讀呢？槍一響，我就讀不成了。”他心裡很平靜！

媽媽對我說：爸爸後半生一直注意和主的交通，內心和主聯合。整天沒有閒話，有時兩天不見他講一句話，從來沒有見

過他發脾氣。有一天，我的兩個孀孀吵架，叔叔勸不了，奶奶勸不了。正吵得厲害！二孀的孩子跑進來，說：“媽媽！媽媽！不要吵了，大伯伯回來了！”他一說大伯伯回來了，兩個孀孀誰也不在爭吵，各往各人的房間裡去了。

爸爸在槍斃地主的這一天，沒有一點害怕。一會兒這邊敲鑼了，家人哭著把人交出來；一會兒那邊敲鑼了，又有人被交出去了。媽媽準備好和爸爸一同出去，但是鑼聲越來越遠，後來不響了。難道忘掉了嗎？不可能。一個老太太四十畝地，因為沒有人種，就租給佃戶種，也成了地主，也被槍斃了。下午兩點鐘，寨外機槍響了，都被打死了。也沒有人敢出去看一看。

晚上快十點鐘，一個人跑進來喊：“大嫂，大嫂！”媽媽一看，是鄉政府的會計。他是最反對神的人。在“五四”運動時常常帶著學生到禮拜堂門口喊：“打倒帝國主義！”這晚上他來，進到屋裡

說：“大哥！大嫂！我真看到你們的神是真活神哪！耶穌保佑大哥免死了。”他說：昨天下午，不早不晚老隊長調走了，又換了個新隊長，是個老山東。一上任非常認真，明天要處決人，把案子都拿來，我審查審查。不要放過一個壞人，也不要冤枉一個好人。一查看到大哥的名字，七百多畝地，還有油廠、酒廠，是大地主應當槍斃。他問：“他的倉庫在哪裡？”沒有人講話。隊長說：“怎麼不講話呢？七百多畝地，能沒有倉庫嗎？”有一個人說：“他的地早荒掉了。”隊長說：“荒了幾年？”那人說：“三年多了。”隊長說：“這人有民憤沒有？”又一人說：“這人是信耶穌的，人好得很！沒有民憤。”隊長說：“那為什麼劃地主槍斃人家呢？這又不合政策。”正拿起筆來想劃掉名字。忽然有一人說：“他還有油廠，油廠的資本也不少。”隊長說：“油廠多少資本？”那人說：“不曉得。”叫民兵把帳本拿來，他一看就說：“你不會辦事情，拿錯帳本了。不是他廠的帳本，是另一個名字。”眾人都說：“怎麼會拿錯呢！這裡只有一個油廠啊！這個我們還弄不清楚”。

帳本是我表叔叔的名字，原來管賬的是我的表叔叔。他二十歲跟著爺爺管這個油廠，荒年時停辦了。荒年過後，我爸爸的靈性得以復興，不再去愛世界。表叔叔又重新把油廠辦起來，但是還是我們家的名字。爸爸也不去油廠，不管賬也不問。

表叔叔想：“從前是我幫你家辦起來的油廠，我並沒有分到什麼。荒年停了一陣子，現在還是我幫你們辦起來。你信耶穌信迷了，也不問廠裡的事情。是我一手經辦的，這廠應該是我的。所以心一橫把父親的名字改掉，把他的招牌掛了起來，成了他的油廠。”

我的叔叔聽說後，就去找我的爸爸：“這個表哥太沒有良心，他把廠騙去，寫狀子告他，這明明是我們的油廠。”爸爸說：“聖經講，我們有衣有食就當知足，他也辛苦一年多了，他要，就讓他拿去吧！”叔叔說：“從前我們有田有地，這廠可以由他拿去，現在我們窮了，就這一個生意，怎麼可以呢？”叔叔氣的不得了也沒有辦法。一是叔叔不當家，二是叔叔沒有讀過書。這裡的規矩是：“長子不出狀子，告也告不准的。”就這樣不了了之地過去了。

新隊長一看不是我爸爸的名字，把表叔叔叫了來。他一到辦公室，就跪下來磕頭：“青天大老爺，高抬貴手吧！”隊長說：“你老實交待！”他一五一十的講了出來。隊長聽後對他說：“你的話定你自己的罪，這是你的廠，不是李家的廠。”於是把爸爸的名字劃掉，他的名字加了上去。

那個會計說：“你們信的耶穌真不錯啊！”她從前聽過道沒有信，這時也信了耶穌。就這樣，我父親平平安安地渡過了難關。後來我們被評為貧下中農，我的叔叔也是貧農。這時我的叔叔說：“哥哥！你真有眼光，靈性真好，我跟你好好信耶穌吧！”倘若油廠要回來，哥哥被槍斃了，弟弟還能有好日子過嗎？因此叔叔也發起熱心、親戚朋友、街坊鄰居從前不信耶穌的，他們親眼看到這事，都說：“你的耶穌是活耶穌，我們也要信。”

我父親靈性好得很！他不注意外面的工作，只注意裡面和主的聯合。他口才不大好，請別人講道，他總是用愛心服事，為教會禱告。一九五一年時，我禱告時，主啟示我，叫我離開本地、本族、父家。我對爸爸講，他說：“孩子！只要是神的話，你就當順服，儘管憑著信心走吧！”可是，鄉政府已經定規，不准我出門。為什麼？你們傳道人的孩子不允許到外邊讀書。後來我只管憑著信心往前走。往哪裡去呢？沒有地方去。憑著主的話走了很多日子，像漂流者一樣。

後來神領我來到上海，舉目無親、沒有工作、又年輕、教書也得有門路吧！可我誰也不認識。一

個人背著行李捲在街上走，“主啊！你叫我來做什麼？”我忽然想起來，上海我還認得一個老師。當我找到了老師，他是個英國人，他說：“你來得不巧。早來幾天，我還能給你幫幫忙，帶你出去。可現在通知來了，是外國人五天之內統統離開上海，我幫不上你的忙了。只不過還有一線希望，就是你可以向政府申請，要求到外國去。你只要把護照拿到手，交給英國領事，你就不用管了。他們會送你到香港，送你到學校。生活問題、居住問題都給你安排好了。”我心裡想：這個希望不大，幾乎不能成功，只不過安慰安慰我罷了。於是心裡極其很難過！這可沒有出路了，過了幾天他們都走了。

我住在人家的屋簷下，有兩三個月之久。晚上把行李攤開睡覺，天亮之前把被子卷好，地掃好便出去了。晚上人家不休息，我是不能攤床的，因為要走路。他們都睡了，我才把床攤開睡覺。早晨都沒有起床，我便起來，到馬路邊走走坐坐。一天吃一個燒餅。大公園不能去，要買票沒有錢，到馬路邊的小花園坐下讀聖經。中午餓了，弄點自來水喝一點，燒餅一吃，睡上一覺。下午到附近傳福音，老年人占多數，這樣過了好幾個月。

正在我最艱難的時候，我的申請被批准了，允許我到國外去。心裡想：“主啊！我有前途了，這幾個月苦沒有白受。”主的話來了說：“你不要去，要留下來。”我說：“留下來，可沒有前途了。解放以後還能傳福音嗎？還有傳道人嗎？不可能。我在這裡又無家可歸，沒有工作，沒有住處，又沒有人認識我。”主說：“聽命勝於獻祭，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我裡面和主交戰：“主啊！我出去不是做官，不是發財，我是讀神學，成為神學博士將來好為你傳道。”主說：“聽命勝於獻祭。你會講道不錯，但我不要你，叫你聽命留下來。”我說：“那沒有前途。”主說：“沒有前途你肯順服嗎？你奉獻給我了，你不順服嗎？”我說：“我是奉獻了。”主說：“奉獻後你還當家嗎？你不能當家，叫我當家。你把前途放下來，討飯只好討飯，你不順服嗎？”後來我只好說：“主啊！我願意順服，討飯就討飯吧！”於是我把護照退掉。但是“主啊！我到哪裡去？我暫時住在一個弟兄家裡。他見我住過道太不方便，留我暫住幾天。”一夜我禱告：“主啊！我為你的緣故前途放棄，聽你的話我斷掉了前途，但是我現在怎麼辦？”

到了晚上十二點鐘，忽然感動來了：“你到浦東去傳福音。”今天浦東很有名，是個大開發區。那時候浦東並不出名，在黃浦江的東邊，是郊區的農村，田地也不多，有一個碼頭，其上有不少裝卸的工人。船來了，工人們卸貨、裝船。是這樣一個不很大的碼頭。那時我還不知道浦東在哪裡！就在地圖上找浦東，找遍了也找不到浦東這個國家。我以為浦東是個國家；後來又以為是邊疆地區；或許在新疆、內蒙、西藏；或是沒有浦東這個地點。急的不得了，一夜沒睡覺。

快早晨七點鐘，忽然有人敲門，是一位老弟兄來找和我同住的那位弟兄。他是不肯加入三自革新，不肯去禮拜堂講道，官方就不准他們住在自己的房子裡。老弟兄來找他，是因浦東有個姊妹奉獻了兩間房子，叫他去住的。

我到我的房間繼續找我的地圖，我的門半開著。他們在客廳沙發上談話。老弟兄說：“聽說禮拜堂把你攆出來了。”他說：“是的。”老弟兄說：“你往哪裡去呢？”他說：“沒有地方去。”老弟兄說：“有一個老姊妹蓋了兩間新房子，本來想辦學校的。聽說你沒有房子住，她受感動願意奉獻出來，叫你去住。”他說：“房子在哪裡？”老弟兄說：“在浦東。”我一聽浦東兩個字，立刻把地圖一合，“主啊！這是給我預備的。”

我走出來，但我不開口說話。這是給弟兄預備的房子，我不能先占。弟兄還有家眷。我心裡想：“主啊！真是給我預備的，叫他們談不成。他們問我時，我再講；若不問我，我不開口，這證明不是給我預備的。”

老弟兄說：“在浦東。”弟兄說：“那遠得很哪！我去郊區不要緊，但是我的妻子在這邊讀護士學校。從這裡往浦東去，過江不說，一來一去要六個小時。每天要八小時上班，這怎麼可能呢？實在有困難。”老弟兄說：“那麼你看誰能去？”他說：“還有另外的弟兄，叫他去。”他一連講了六個弟兄，都不夠合適。他們不講話了，一直在那裡喝茶。

我心裡想：“主啊！這是我的地方，他們是拿不去的。”但我不能講，他們不問我，怎麼好開口呢？一會兒，老弟兄對我說：“小弟兄啊！你認識什麼人能到浦東去？”我說：“我認識一個弟兄。”那弟兄說：“你只認識我，還認識誰呢？”我說：“我能去。”老弟兄說：“你能去，你有家眷沒有？”我說：“沒有。”老弟兄說：“你有什麼東西？”我說：“一條小被子，一個小竹籃子，什麼也沒有了。”老弟兄說：“那你怎麼生活呢？”我說：“不知道。”老弟兄說：“你不要那麼急促，你禱告。若真有房子，我把你帶過去。你不要著急，浦東不是好地方，碼頭工人野蠻得很！這些工人吃、喝、嫖、賭什麼都幹。暗殺人也是經常有的事，員警也不管，因這是郊野。”我說：“主讓我去浦東，我也不明白為什麼。”老弟兄說：“你不要肯定，現在我帶你到那個姊妹家。你不要講話，我跟她們講。她們同意了，說了阿們，那麼你再去，主會負你責任。若她們不願意，我勸你不要去。”於是我們就去了。

到了老姊妹家裡，她和丈夫正等著。一見我們來了，她問：“那個弟兄能不能去？”老弟兄說：“他不能去。”老姊妹說：“房子奉獻給主了，這房子誰用呢？”老弟兄很小聲音對她說：“這裡有一個小弟兄，他能去。”她丈夫一看，這麼年輕，才二十多歲，便說：“他去！我可不放心。碼頭工人野蠻得很！萬一出人命案，我要吃官司的。”

他們三人到房間裡去了，老弟兄把經過跟他們講。姊妹的丈夫還是不放心，因他信主時間不長，對老弟兄說：“你不要先下決定，我們先禱告，看是不是神的旨意。若是神的旨意，神會負責任的。你不要怕，若不是神的旨意，讓神攔阻他。”他們三人在房間裡面禱告，門沒有關，我在客廳跪下禱告。老姊妹一跪下來，不到兩分鐘，她被聖靈充滿了，講方言，說英語。她一邊講，老弟兄在旁邊翻譯她的方言：“這事出於我，你們不要憂愁、不要害怕。”我聽見了，英語我也懂得一點。我想：“老姊妹像一個不識字的人，英語從哪裡學來的這樣好？”禱告完了，她的丈夫說：“我們結婚二十多年了，從來沒聽你講過英語，今天怎麼講得這麼好？你太保守了，從來沒有跟我提過。”老弟兄說：“不是的，她講的是方言。這真是方言。”他丈夫說：“什麼方言？”她說：“神感動我說：這事出於我，你們不要怕，不要擔心。”

吃過中午飯，就帶我去那邊看房子。過了黃浦江，又過了幾個小河汊子，才到那個地方。原來是兩間瓦房。我們進去一看，空蕩蕩的，連一根稻草也沒有。門口是一條小河，夜裡一漲潮，水就會漫到屋裡，到天亮水才會退下去。我心裡想：“主啊！這叫我怎麼住呢？”希奇得很！他們三個人說：“小弟兄！你看可以吧？”我說：“可以。”他們說：“感謝主！神給你預備好房子了，你感謝主吧！”我們禱告後，他們就走了。

我把門一關：“主啊！這叫我怎麼住呢？我連買床的錢也沒有。一隻碗、一雙筷子也沒有。這裡又這樣潮濕，我如何住呢？”感謝主！主還會負我責任。這幾天是低潮，沒有漲潮。我還有幾毛錢，於是買了一捆稻草，往地上一鋪，早晨把稻草捆起來，放到院子裡曬曬，晚上再鋪。這樣我更無牽無掛，把門一鎖，到附近的村莊傳福音。

有時一天吃一碗麵條、有時一天吃一個塊餅或是油條，就這樣過了四個半月。有一天老姊妹來看我，說：“你領幾個人歸主了。”我說：“一個也沒有。但是主接我去，我向主要冠冕。”她不相信，說我臉皮厚。四個月沒有領一個人歸主，還向主要冠冕。可是我裡面有把握，主讓我來傳福音，這是我的職業、是我的生活方式、主發工資、主給我記帳、主管我的飯、主會負我的責任的。在那裡傳了一年半福音，還是沒有人信耶穌。

有一天下午，在大橋旁邊，我跑累了，坐在橋欄杆上休息。忽然對面來了幾個小孩，是十四、五歲。他們是討飯的小孩，山東人。討完飯，下午三、四點鐘，揹一個小籃子，手裡拿一個棍子在跑著完。聖靈說：“向他們傳福音。”我說：“怎麼傳呢？我又沒有錢給他們，我的飯還沒有吃，也沒有饅給他們。”他們走到我跟前了，我說：“小朋友們！你們討飯？”他們說：“討飯怎麼樣？”我說：“討飽沒有？”他說：“討飽又怎麼樣？”我說：“累不累？”他們說：“累又怎麼樣？”我說：“若是你們累，到我家裡睡一會兒。”他們說：“你的家在哪裡？”我說：“在橋下面，不遠，那間新瓦房就是。”他們問：“真的？假的？”我說：“真的。”他們說：“我們不相信，哪有這麼好的人？”我說：“若是你們願意，現在就可以去睡。”其中一個年齡最小的說：“走，我們去看看可以嗎？”我說：“可以！我領你們去。”到了我的住所，一看。他們說：“這是你的家？床在哪裡？”我說：“稻草就是床。”他們說：“嗯！還不如我們呢！叫我們來睡，走。”他們起來就跑。我大聲對他們說：“明天你們累了，來睡。”他們說：“明天再說。”頭也不回地走了。

果然不錯，第二天來了三個小孩。他們說：“你不是說了嗎？你屋裡可以睡覺嗎？你這裡沒有席，你看我們帶席來了，比你還強一點。我們睡這裡好不好？”我說：“你們來睡吧！三個小孩進來睡在他們的席上，我在看聖經。他們說：”你看的什麼書？”我說：“你先睡，睡一會兒，我再給你們講。”他們三個人，有兩個睡覺，有一個並不睡，我問他：“你怎麼不睡呢？”他也不講話。過了大約一個小時，他去拍另一個小孩：“你起來，該我睡了。”又過了一會兒，他再拍另一個小孩：“你起來，該我睡了。”什麼意思我不知道，後來我才明白。是防備我，怕我暗害他們。兩個小孩睡，一個值班。

天晚了，他們起來走了。說：“明天，我們再來。”第二天，來了五、六個小孩，還是如此，有的不睡覺。我問他們：“你們聽不聽故事？”他們說：“你會說書？”我說：“我不會說書，但我會講故事。”他們說：“什麼故事？”我說：“耶穌的故事。”於是我給他們講耶穌的故事。到了晚上他們就走了。第三天他們又來，不是五、六個了，而是十幾個小孩。過了不到一個月，七、八十個討飯的人，一到下午都來了。有小孩，有老年人。山東人占多數，因那年山東受水災。

當時的老百姓不信，討飯的人信了耶穌。他們是臨時的，一到麥天收割時，他們都回家了。其中有的人真重生得救了，有的人只不過為找一點方便而已。有一家七口人，他們住在碉堡裡面。這一家人都受了洗，掰餅紀念主。那時的掰餅聚會，屬靈空氣真好得很哪！痛哭流淚地認罪；在主的愛裡有交通，真是甜蜜得很！禱告唱詩到半夜都不覺得疲倦，有時候到凌晨三、四點鐘才結束。雖然只有七、

八個人，但真是神的恩典。

又過了不到半年。那是一九五三年過年的時候，神感動我開三天佈道會，五百多人信了主。當地教會建立起來了。我們一起查經，聚會。現在那裡有十二個聚會點。我雖然不經常去，但很多工人已經復興起來了。

我講這段經歷是說：若我們聽神的話，神會負責任，因神有應許。但我們不是不受熬煉，不是不受考驗，也有時會有厲害的考驗，這是神看我們能不能站住腳。當時我可以在家種地，但主叫我出來，就是討飯苦死，我只要為主站住，到了時候，我就能看見神是奇妙的。

早幾天在那邊聚會，來了一位姊妹，是我的親表妹。她的哥哥從小也信耶穌。十來歲時，突然得了很厲害的病，是骨癌。媽媽沒有辦法了，到教會禱告，結果主把他醫好了。他的媽媽很熱心。他讀書之後，參加了革命，把耶穌扔到九宵雲外去，跟著解放軍打天下。解放以後，留在貴州省遵義市當稅務局局長。我勸他不要把耶穌忘記，他回信對我說：“耶穌我早就扔掉了，我要馬克思不要耶穌。你還跟耶穌走，你看我現在的生活，又是大官。若不跟共產黨走，我現在當不了官。你現在怎麼樣呢？耶穌給你什麼好處了？弄不好還要成為反革命，要坐牢了。”我無法勸他了。後來我果然成了反革命分子。

他當局長如何呢？文化大革命一開始，造反派一起來，就奪了他的權，讓他靠邊站，批鬥了又批鬥。他又是外地人，結果叫他從局長的房子裡搬出去，住在橋頭邊上一個小窩棚裡。他的妻子是當地人，當初因他丈夫是當官的，有權有勢才嫁給他。現在官被罷了，住在草棚子裡，像討飯的一樣，因此就離開了他。三個孩子帶走兩個，最小的留給他。為什麼呢？最小的是個傻瓜。他就這樣帶一個傻瓜兒子在橋邊草棚子過日子。後來過了不多久，生了重病就去世了。他的一生就到此結束了。

我這個被人看成是反革命的人，跟從耶穌到現在還活在人間。不但活在世上，而且還活得很好！耶穌並沒有虧待我，我實在不配。一切主為我預備的都是豐豐富富的。主所給我的，超過我所求所想的。從生活上講、從工作上講、從名聲上講，我都沒有資格到這個地步。

前幾年，不知有多少外邊的弟兄邀請我去，我說：“我不能去，因主沒有叫我去。主把我放在中國，我為中國人傳福音都來不及了，哪有時間到外邊去！中國教會需要我，這是我順服主的旨意。”還有人勸我說：“你怎麼這樣糊塗呢？到外邊旅遊、訪問，回來之後名聲又大了，說不定經濟也豐富起來，甚至會背一大包袱回來。”我說：“大包袱沒有主耶穌的小包袱好，主的恩典夠我用的。”後來因為我不去的緣故，產生了兩種反應。

一種反應是，這邊的政府知道後，他們說：“噢！你是真基督徒，是真傳道人。不到外國去，你是愛國的傳道人。雖然你不到三自裡面去，但你有愛國立場，這樣我們諒解你。”另一種反應是，外邊的人聽說我不肯去，他們說：“這個傳道人有骨氣，是真傳道人，大陸受苦也不肯出來。”主反而叫我更蒙恩典，主的名也得了榮耀。

我順服在神的面前，吃虧了嗎？還能沒有生活指靠嗎？就怕我們不肯走上奉獻的路上，瞻前顧後。跟從主我生意怎麼辦？我吃什麼呢？別人樓房蓋起來了、摩托車騎上了、小汽車坐上了、我還是兩條腳跑路，十一路公共汽車開不動了。我也坐過十一路，比桑塔納還要跑得快。我頭一天在內蒙聚會，

第二天晚上飛到南海邊上去了。桑塔納開不到吧！沒有神的恩典，我能跑得這麼快嗎？這是神的奇妙！

在東北坐過一次監，結果政府派幹部去了，在市公安廳高級賓館住了三、四天。這個處長請我吃飯，那個處長請我吃飯，最後把我用飛機載回來了。我也不明白他們為什麼要這樣作。“我是犯人哪！以前軍級以上的犯人才坐飛機，我比軍長還大嗎？我是小傳道人哪！為什麼呢？是神的恩典。”他們的目的是想利用我，優待我請我吃飯，並且還要送我禮物。我說：“不要你們的禮物！”他們說：“我們跟你做個朋友吧！”我說：“外邦人我沒有朋友。”他們說：“你不要顧慮，我們不會害你，是好心的。”我心裡說：“不管你如何，耶穌是我的朋友。”最後他們說：“你這個人真不識抬舉，我們看得起你，這樣優待你，為你花了很多錢。為什麼？若你轉過來，我們估計中國家庭聚會三分之一都要跟著過來了。”他們是這個目的。

我說：“朋友！你看錯了。假如我到三自裡面去，我的妻子、兒子也不會來！”他們說：“是真的嗎？”我說：“那當然是真的！”他們說：“那我們上當了！”他們後悔了。這當上的好！叫我坐坐飛機；叫我住住高級賓館；又請我吃飯。是他們上當了嗎？這是主的手在其中。主曾對我說：“你順服我到東北去。”結果我去了，坐了幾天監。這監坐得苦不苦？真不苦。坐監換來這樣的享受。我再坐兩天，我也願意，但這是不可能了。

我們為主吃點苦，主從來不虧負我們。我一生當中，主很多次的熬煉我，主沒有占我的便宜。我受一點苦，他給我一點福份；我受一點試煉，他給我一點恩典。給我的恩典超過我的試煉更多，何止千百倍！

最後我講一個小見證，有一次我乘火車往遠方去傳福音。一上火車到了臥鋪車廂，我的票是個下鋪。我對面一個下鋪，我上面兩個中鋪的人，他們在談話。言談之下，我聽出來他們是公司的經理出差。我也不理他們。他們說起我來：“哎！這個同志，我看你也像出差人，你在哪裡工作？”我說：“我在一個大公司裡工作。”他們說：“看你就像是個大財人？什麼公司？”我對他們說：“這個公司大得很！全世界都有他的分公司，不論哪一國都有。大城市、小城市都有我們的分公司，甚至農村也有。”他們說：“這麼大的公司，到底是什麼公司？”我說：“你們沒有聽說過嗎？叫天人合作公司。”他們說：“天人合作公司？我們沒有聽說過？”我說：“你們住處太不靈通了，這麼大的公司你們都沒有聽說過嗎？”他們又問我：“你們出什麼產品呢？”我說：“這個公司高貴得很！比太空船還高貴，非常賺錢的很！”他們說：“到底是什麼產品呢？”我說：“是製造人靈魂的。”他們說：“什麼意思呢？”我說：“你們聽說過耶穌沒有？”他們說：“你是傳耶穌的？”我說：“不錯，靈魂寶貴不寶貴呢？全世界不能換一個靈魂吧！你的經營搞了一年，能不能買一個靈魂？所以，我們一筆生意做成了，超過全世界的財產。”他們說：“這樣一講，你比我們高尚得多了。”我說：“是的，我比你們高尚得多，你們也要認識你們的人生哪！”

有一次，三個美國的牧師到了我家。交通之後，我們一同禱告。一跪下來，他們被聖靈感動，（是不是被聖靈感動我不知道）大聲喊：“主啊！你打開銅門，砍斷鐵栓，除去一切人的攔阻，讓中華大地大門敞開來。我們好大膽、自由地傳揚你的福音！”

他們剛開始禱告時，我想說“阿們！”這個意念一來，裡面不大通。嘴巴想說，心裡面說不出“阿們”來，我就不說阿們了，只是默默地聽他們禱告。到最後讓我禱告，我就順著聖靈的感動禱告說：“主啊！感謝你！這些年來給我們開了一個福音的門，能傳揚你的福音。但是，主啊！我們不需要你大大地敞開門，給我們開一個小門就夠了。”

我這樣一禱告，一個弟兄站起來拍我的肩膀，說：“弟兄！你禱告錯了。”我說：“感謝主！我沒有禱告錯。”他說：“我們叫神大大地給中國教會開門，你卻叫開個小門，福音傳得太慢了。”我對他們說：“弟兄們哪！你們的心願很好。從人講，沒有疑問。你們不是為名、不是為利、不是為爭權，是為中國的福音廣傳，救中國人的靈魂，求神大大地開門，把一切攔阻都挪去。但你們可曉得：中國的教會份量太差了！生命太弱了！擔當不了你們那一些大傳道人。你們美國基督教有多少教派？在一九九一年時，有人統計過，你們有一千三百多派。中華的門還沒有大開，你們都想往這兒擠。擠過來幹什麼呢？我過來建立我的基地，他過來建立他的基地……。名義上是傳福音，後邊卻說：這是我的派別、這是我的會點、這是我所扶持的地方、這是和我一個系統的。中國人的文化低，你們都講自己是正統派，別人是異端，是錯誤。那麼一千三百多派誰正誰錯？我們怎麼分辨呢？誰勢力大，誰錢財多，誰的書多，誰就是正統派嗎？哪一個不想到中國發展一個基地呢？帶著錢來了、帶著書來了、帶著物質來了，叫幼小的中國教會怎能承擔呢？若是如此，中國就不是一個福音興旺的地方，而是各種教派互相打架的地方，甚至異端、摩門教、耶和華見證人會、天父的兒女等等都想來到中國辦一個基地。門這麼小，摩門教已經傳進來了！

我在報紙上看到我們鄧縣地方早幾年就有摩門教；有天父的兒女會。那純粹是異端，他們傳另一本經書。雖然也信耶穌，卻不是被釘在十字架上的耶穌，也不是我們看的聖經，而是天使傳給他們的金葉聖經。他們說是在什麼地方埋藏著，是個小箱子，他們挖出來了，裡面有金葉片，上面有聖經。這是另一本聖經，叫我們怎麼相信呢？他們和我們講的不一樣。第一，他們說多妻沒有關係。摩門教教主史密司有數個妻子，生活非常墮落。天父的兒女會中都是一些大學生，這些青年男女用不正當的兩性關係來傳他們的道，傳他們的福音。他們為了叫我們相信他們的道，他們說‘良心問題不是問題，神造良心可以隨使用。’那不是和野獸一樣，和牲畜一樣了嗎？這叫中國人怎麼相信！別說教會，就是社會也不能容納！這樣的福音能傳嗎？這是明顯的錯誤。”

為什麼這樣混亂呢？其根源就是各人的發明，說：“我們是正統信仰。我有這種看法，有這種經歷，有特殊啟示，有特殊亮光。”這樣不但沒有把會幕建造起來，沒有把教會建造起來，反而把教會搞亂了。當然目前我們還沒有那麼多混亂現象，但是聚會點各不交通，彼此不接納，同工不同心，彼此攻擊，彼此輕視，沒有彼此相愛的心，這已經使教會大受虧損了！

我常記起，在一九七二年冬天，我們十四位弟兄姊妹在白河灘一起掰餅紀念主，還有一位醫生受浸，那滋味真是好得很！時間過了這麼久，有的同工已經離開世界了，但我永遠也不會忘懷那種光景。有些同工的名字我記不起來了，但那個弟兄的相貌我還記憶優新。那不是記憶的問題，而是生命的感覺、生命的聯繫問題，是永遠也割不斷的。

南方有一個教會，在一九八二年我去的時候，非常復興，人數也多，屬靈空氣也好。復興到什麼程度呢？我只講一件事你們便明白了：有一天晚上，八百多人聚會，房子很寬敞，有一個小講臺。我一上講臺，看到前邊坐了一排小孩子，我很不放心。就對負責弟兄說：“弟兄！前面一排坐了六、七個小孩子，你叫他們往後邊坐，免得打瞌睡影響聚會。”孩子們有七、八歲的，十幾歲的，他們坐在高板凳上，腿還夠不著地呢！這是晚上聚會，要到很晚才散會的，三個多小時，他們不打瞌睡嗎？一跌下來，影響聚會。若到後邊坐，瞌睡了不想聽跑出去了，不會影響聚會。老弟兄說：“你講吧！”我說：“這樣不行，孩子們我不放心哪！”這樣說了二、三次，他說：“你儘管釋放信息吧！”我還有點不放心，只好憑信心講。一邊講一邊看看小孩子們，越講越有力量。為什麼呢？小孩們兩手扶著膝蓋，頭抬著看著我，像個小木偶人一樣，直到十點半沒有一個瞌睡的。你說這個屬靈空氣好不好？

過幾年我又去了。同樣一個聚會，聚會的屬靈空氣沒有了。講道像打牆壁一樣，信息出去絲毫不見動靜。本來有兩天聚會，頭一天晚上我的喉嚨就啞了，不能再講下去。我一瞭解情況才知道，他們那裡的教會分了四個聚會點。不是因為信主的人數增多而分開的，而是彼此鬧意見，或說親弟兄兩個鬧起意見來了。為什麼呢？為了爭權柄鬧不和，都想自己說了算。

就如弟兄姊妹要建房子，必須問主內的長者。蓋幾間房子，經過長者禱告之後才能決定。長者若說蓋三間，不能蓋五間，就得蓋三間。還有一個更笑話的事，你若到了他們的村子，他們的門都是朝北。一般家庭的門都是朝南，因有太陽，光線比較好一點，而他們的門全部都是朝北。我問他們：“你們怎麼這樣蓋房子呢？是怕熱嗎？”他們說：“不是，是主內長者說，他禱告清楚了，我們是屬靈的村子，因此房子的門都朝北，不能朝南。”這就成了笑話。還有，凡女孩子的名字都帶一個“靈”字。靈春，靈秋……都是帶靈字的。為什麼呢？我們的長者說：我們村子是屬靈村，因此都要帶一個“靈”字。名字全是教會長者起的，自己不能起名字，名字代表一個人，長者有權柄。所以，他們都在爭權柄，親弟兄兩個也再相爭，幾個同工之間也在爭權，到最後教會分裂了。

同樣的聚會，卻沒有同樣的屬靈空氣。他們的聚會還有一個規矩，每一個信徒坐在凳子上，兩手必須扶著膝蓋，頭朝前看，不能東張西望，不能交頭接耳，宣佈了許多紀律，誰不敬虔，就請出去，安靜安靜。聚會的時候不能大腿翹在二腿上，一翹就麻煩了：“弟兄！你作什麼來了？來敬拜神的，就這樣敬拜神嗎？大腿翹在二腿上像什麼樣子？站起來！”就開始罰站了。站一段時間後就問：“你懂得了嗎？”回答說：“懂得了。”才允許說：“坐下來吧！”

從外表看很敬虔很屬靈，其實是人的權柄。最近我又去了一趟，看到他們傳道人全部是中山裝，我說：“你們都穿中山裝？”他們說：“當然穿中山裝了。”我說：“為什麼呢？”他們說：“神啟示老弟兄說：中國人傳道穿中國衣服。”我說：“若穿西裝怎樣呢？”他們說：“對不起！把你拉下講臺，推出門去。”我說：“幸好我有件破中山裝，不然若穿西裝，你們還把我攆走了！別的教會他們穿西裝講道，神就不聽了嗎？”他們說：“他們不屬靈，我們屬靈！”這又成了笑話。

為什麼呢？他們把世俗的事情放到屬靈的工作上面，將屬靈的工作用人的聰明、人的才幹、人的感情去作，怎能蒙神祝福呢？前幾天，我見了靈恩派的一位姊妹，我很關心她。我問：“你們的事奉怎麼樣？”她就對我說：“我們有這個牧區，那個牧區。”我說：“我不是問你們的工作牧區怎麼樣？是問你和神的關係怎麼樣？你靈裡有亮光沒有？和神有交通沒有？”她不講話了。最後她說：“叔叔！”

我說實話吧！我裡面空得很！我裡面苦得很！”我說：“你整天帶領他們求靈恩，發展你們的牧區，你裡面空得很，苦得很！你是怎麼傳福音的？你的工作做的有價值沒有？若沒有價值！傳福音給別人，自己卻空得很！苦得很！你傳什麼福音呢？你是在騙人！叫別人平安、喜樂，你裡面卻苦得很！信耶穌有生命，得永生，而你裡面卻空得很！你是怎麼傳的呢？”她說：“我也不曉得怎麼回事？”我說：“我不批評你們的靈恩，我說聖靈充滿必須有，傳道人一定要被聖靈充滿。聖靈不充滿就沒有能力；就沒有力量勝過私欲的敗壞；就沒有能力勝過環境的壓力；就不能大膽地傳福音。若是講道理的時候缺少了權柄，禱告主就被聖靈充滿，就滿有能力地為主傳講福音，這是主耶穌說過的、應許過的。但是你們所講的靈恩、聖靈充滿，我卻不贊成。起碼說對我自己沒有益處。蹦蹦跳跳裡面卻空得很！這就是稀奇的事情。還有呼喊派的人，他們也是又喊又跳，光求感情的享受。要知道一個人看看電影也有享受；去運動場打打球，似乎也有享受，但那都是魂的東西。”

有一次，一個弟兄開車，我們一起到溫州去，他看公路上沒有人便超速開車，結果被員警看見罰款五百元。律法也是起規則的作用。神把律法賜給摩西，頒佈給以色列人，叫他們知道對神如何存敬畏的心，對人如何行事為人。所以走曠野道路不是沒有尺規的，不是沒有規則的。聖靈感動、聖靈啟示也是有原則的，不超出聖經範圍，絕不在聖經之外作超然啟示，這是我們都明白的道理。我這一生之中，聖靈的感動有很多次數，聖靈對我說的話也很多，但都是聖經中的話。

當我從醫院退下來之後，我自己計畫一年之內不出門，安靜禱告讀經。到了七月份，忽然從青島來了一個弟兄，這個弟兄並不認識我，沒有見過面，只是聽到過我的名字。他在禱告當中，主對他說：“你到某城市去，找某人給你們來交通聚會。”他找了三天沒有找到。有一天他去看一家親戚，那一天有一位老姊妹正在她家中。他問親戚說：“你認識某某弟兄嗎？”他親戚說：“我不認識。”一會兒，又來一個姊妹來看望老姊妹，她們在談話之中，那姊妹說：“我認識這個弟兄，他在我旁邊住。”於是帶他找到我。

他一進門就說：“感謝主！弟兄！我找到你了！”我說：“你找我作什麼呢？”他說：“聖靈感動啟示我，叫你到我們那裡去，有幾天交通聚會。”我對他說：“第一，我身體生病，這幾天正拉肚子。第二，我定意今年是不出門的，我計畫讀三十遍聖經才出門。”這弟兄說：“那是你的想法，願你放下來。我給你一天禱告時間，明天我再來找你，神若給你話說，不叫你去，那我不勉強；若沒有神的話，你跟我去。”他告訴我住處，起身走了。

當然這一夜我認真禱告：“主啊！是你打發他來的嗎？我又不認識他，我們這樣奇妙地見面，他叫我去真是出於你嗎？”但是我有難處，正拉肚子，沒有力氣，還是夏天，最炎熱的時候。那時乘火車很作難，正是旅遊季節；要買船票到青島需要三證：身份證、介紹信、工作證，真是難得很！但是我不能依從我的意見，我就禱告主，說：“你真叫我去，你給我話語……。”禱告了一夜，沒有話語。天快亮時，主感動我說：“你只管去，他（們都）是我所揀選的器皿……。”我思想這話語，聖經上有沒有呢？好象是有，但我記不清楚了。可能在舊約吧！約書亞，撒母耳記，列王記……，找到以斯拉記也沒有找到，到吃早飯時還沒有找到。於是我仍按我的平常次序讀聖經，讀到使徒行傳九章十五節：“你只管去，他是我所揀選的器皿……。”只是多了兩個字：“們都”。他們雖然只有二十

幾個同工，卻設及到二十個縣的範圍。

我一看到這句話，裡面亮了。每一字都是主的話：“你只管去，他們都是我所揀選的器皿。”有了主的感動我只好順服。但是裡面清楚了，外面有沒有印證呢？我對主說：“我有個要求，天太熱了，我要坐輪船去，真是你的旨意，你給我預備輪船票。我不坐火車，火車票難買，況且那時火車上連水都供應不上，因人太多了！那樣二十六個小時我受不了。輪船票雖然更難買，若真是你的旨意，你給我預備輪船票，我絕不坐火車。”

下午那個弟兄又來，我們見了面，交通了我的意思，我想他是外地人，更無法買到輪船票。那位弟兄說：“弟兄！準備好明天下午三點上船。”我說：“真的，假的？別買了假票？”他說：“你坐下來，聽我說說買票的過程吧！”

“今天早上我禱告時，主對我說：‘你到輪船碼頭等退票去。’於是我去到那裡一看，人非常多，每人發一個牌子，還得排隊。一天只能等十張、八張，發給我的號是第一百五十三號。一天退十張票，也得等半個月。‘主啊！我能不能等上？’可是我心裡很平安。退票的窗子還沒有開，這時一個人過來用膀子碰我一下說：‘你到哪裡去？’我說：‘到青島。’他說：‘要不要票？’我說：‘要。’那人說：‘先講好，若要兩張一起買，一張我不賣。’剛說完，旁邊人聽見了。七、八個人圍上來說：‘給我們！給我們！我們多給你錢。’誰知那人說：‘我這人講義氣，我們講好了，他若要，我原價給他，一分不多要！’於是我就買了過來。你看是不是神預備的？”

我一聽，從內心說：“主啊！我順服。”這是一九八五年七月九號的事，我記得很清楚。從那一天到現在，我不能停下來，一直在為主奔跑。

那一次還有個神蹟，只有二十幾個同工聚會，環境不是很好，藏在一個家裡面交通。天氣又熱，他請三個傳道人給他們傳信息。他們很有信心，就對三個傳道人說：“你們三位弟兄，彼此不要見面，一個人住個房間，不要談傳什麼信息，各自憑聖靈的感動，看神怎樣行神蹟。叫你們傳的信息不矛盾，又不衝突。”我們三個人誰也不見面，各人住一個房間。一共是八天聚會，第三天他們作見證，說：“神真是奇妙！弟兄姊妹！你們聽到沒有？三個神的僕人所傳的信息像一個人傳的一樣，一段接一段，一點沒有脫節的地方，這不是神作的事嗎？”

聖靈做工作不是沒有原則的。我再講個例子，當我在醫院工作的時候，那是一九八零年的時候，有一天上午，正在上班，有位弟兄找我去說：“有人找你。”我到門口一看，有兩位弟兄，其中一位元我認識，另一位元我不認識。那位元我不認識的弟兄，有四十幾歲，他手一伸，說：“哈利路亞！我見到神的僕人了。神給我有啟示，向你宣佈，你恭敬地聽。神給我有個託付，我們兩個人一同到醫院傳福音。神說：傳一個病房，悔改一個病房，今天上午是他們悔改的時候，要傳完整個醫院，他們統統都悔改了！醫院要把牌子拿掉，這是教會聚會的地方了！”

他像是很有把握的樣子，我說：“弟兄！傳福音我願意，我真願意傳福音，但上午你不要來，因上午是查房的時候，婦產科我更不能進去了。”但他說：“主啟示我，你沒有信心，從現在起若一個靈魂滅亡了，責任在你身上，你負責！”他就走了。

我在想，靈魂滅亡責任在我身上，我擔當不起，兩、三天我吃不下飯。若他真是受啟示傳的福音，

是要上午傳福音，下午就不行了，是有時間性的，到下午就過期作廢了。若醫院哪個人死亡，靈魂在我身上，我擔當不起啊！這個弟兄是受靈感呢？還是有其他原因呢？若說不是靈感，他竟這麼大膽的，在門診會客室裡這樣說。是我太膽小了嗎？我還是疑惑。雖然裡面平安，但腦子裡還再想，恐怕我真錯過了神的機會怎麼辦？因這時是剛開放，以後有沒有傳福音的機會也不曉得。

兩個月之後，消息傳來了，才把我的懷疑思想壓下去。還是這位弟兄，一天到了一位姊妹家裡，這家只有母女兩人。女兒二十歲，這位弟兄已經四十四歲，不但是有妻子的人，還有兩個孩子。這天他很早來對老姊妹說：“今天我奉啟示而來，神感動我有話給你女兒傳達。”母親很愛主，對女兒說：“你叔叔來有神的旨意對你啟示。”女兒便問：“叔叔！你有什麼啟示？”他說：“神對我說，這個啟示是保密的啟示，只能讓你知道，不能讓你媽媽知道。你跟我到公園裡去，我向你說明。”媽媽也沒有反對，說：‘你去吧！’因為他是個傳道人，媽媽相信他不會有惡意的。

他就帶著小姊妹到公園樹林中，手一舉說：“我宣佈神的啟示。神說：‘叫你嫁給我，我們兩個人同心傳道，跑遍全地球。’”小姊妹說：“叔叔！這話說不過去。你已經有了妻子，還有兩個孩子。我才二十歲，你已經四十四歲，這太不像話了！”他說：“神的啟示你東顧慮、西顧慮，神就不用你了！把你棄絕掉，我另外找人去！”於是氣衝衝地走了。

小姊妹就哭著回到家裡。她母親把前因後果對我說：“弟兄！你看這事對不對呢？”我說：“不對！那不是神的啟示，是邪靈的工作！”老姊妹還不敢肯定他是邪靈，說：“弟兄！你不要這樣武斷哪！他有很多神蹟奇事，還見過異像異夢。這一次錯了，平常總不會錯吧！”我說：“他完全錯了！”老姊妹不講話，起身走了。

他怪我太武斷了，但我裡面很平安。因他不是聖靈，是邪靈。又過了不到三個月，又有消息傳來。他的爸爸說：“他白天到處傳福音，整夜不睡覺，像是在寫什麼東西。天亮了，把寫的東西往抽屜裡一鎖，出去了。整整一個月不睡覺，天天晚上寫。我見他整夜燈亮著，寫的什麼呢？把鎖打開，見他寫的是《聖經沒有啟示完的真理》。已經寫了四、五百頁。什麼真理呢？完全是反對現實的話，要推翻現實政權的話。”

爸爸一見，嚇壞了，便一把火燒光了。他晚上回來一看，沒有東西了。他不問，也不氣，第二天照樣寫。又寫了一個月，加上一個密碼鎖鎖上。又寫了五、六百頁，有沒有拿出去宣傳不曉得。有一天，整個市召開家庭教會傳道人的學習會，通知了我，但我沒有去，還有一位老弟兄也沒有去，全市只有我們兩個人沒去。二百多傳道人開會，開什麼會呢？政府的官員拿出來他所寫的《聖經沒有啟示完的真理》說：“有這個真理嗎？我念給你們聽聽。”他們都害怕死了，全是不合真理的話，這我才確定他是邪靈，不是聖靈。這個人後來沒有下落了。

神把我擺在醫院工作，頭一個月發了工資，四十塊零六角。辛辛苦苦一個月，只拿四十塊錢。一個人一月的生活費再節省也需三十塊錢。我們三口人要吃飯，兩個女兒有工作，也有自己的家庭，我不能要她們的錢吧！我們一個月四十塊錢怎麼夠用呢？就向神發怨言，說：“我順服你在這裡工作，可你不能養活我，人家欺負我。人家拿七十、八十塊錢，只給我四十塊錢，官方還給我壓力，逼我到禮拜堂去：‘主啊！我能走錯道路了嗎？我為遵行真理竟到這個地步！’”

主說：“你來是要工資的，還是來幹工作的？”我說：“主啊！不是。”主說：“你來幹什麼呢？”我說：“我是聽你的話，遵行你的旨意。”主說：“既然是遵行我的旨意，你有錢可以買肉吃；你沒有錢，我就給你肉吃，你一百塊錢可以過日子，四十塊錢就過不去了嗎？你二十年來拿一分工資沒有？你的姊妹和孩子們挨餓了嗎？”我說：“沒有。”主說：“為什麼沒有？”我說：“你的恩典眷顧我。”主說：“你沒有工資，我的恩典夠你用，工資少了，我就不能眷顧你了嗎？”我說：“主啊！是我錯了！我不是靠工錢過日子的，我是遵行你的旨意的。”

所以，下個月的工資多少錢，我也不敢數點了，全部交給主。因我是來遵行神旨意的，不是來爭工資的。多也好，少也好，即使不給我，我也不去爭。我和神算帳，不和人算帳了。把四十塊零六毛錢交給姊妹。姊妹問：“你點過沒有？”我說：“沒有點。”姊妹說：“你怎麼這樣糊塗，不點一點呢？少了怎麼辦呢？”我說：“少了也不再向他們要。”姊妹說：“你可以不點，我在家過日子，你不買米，不買菜，我還得買吧！水電費還得我付吧！”我說：“你也照著主說的方法，信封（工資袋）放在那裡，用多少奉主的名拿多少。”姊妹說：“這方法靈不靈？”我說：“靈不靈我不知道，我有感動是這樣做。從前沒有工資你不是照樣過日子？現在反而憂愁起來了。你照從前一樣，等於弟兄沒有工作，認為他還是在作囚犯的，說不定還得拿一些錢幫幫弟兄的忙呢？那時怎樣過，現在還怎樣過。”

就這樣我們過了五年，信封裡的錢從來沒有少過，這不是神蹟嗎？隔壁的鄰居六百六十塊工資，八口人吃飯，到月底錢用得光光的，還得向我的姊妹借錢。有時借五毛錢，有時借一塊錢，有時借三塊錢。外邦人好佔便宜，只借不還。借了二十多次從來沒有還過。姊妹也不要，因為主說：借給別人的不要指望償還。(路 6:34) 神真負我們的責任。

那時，還是獎金制度。到月底，科室的人一同開會，評獎金。分一、二、三級。一般的人是毛遂自薦，說自己工作如何好。輪到我時，我是基督徒，能說自己好嗎？我說：“我和你們一起幹活，幹得如何，你們都看見了，你們隨便評吧！”他們說：“你這個老工人，幹活蠻踏實地，老老實實地幹活，很好，就是有一點，死幹不懂竅門，所以給你三級好不好？”我說：“可以，可以。”但心裡難過。你們是什麼竅門？水管關一下，電燈拉一下算是有功勞了。你們提前下班，讓我替你們幹活，到評獎金時，你們卻為幾塊錢爭執，怪我死幹不動腦筋，我不是冤枉嗎！

我對主發怨言，主對我說：“你是要獎金來了，你不是來遵行我的旨意。”主又一次提醒我，我不能為獎金的事心裡難過。不管他們三級、二級還是一級，下一次我就不參加評論會了。我不在，又是三級；第三個月也是三級；第四個月還是三級。獎金表報上去後，院長一看，這個老工人老是三級，肯定態度不端正，不好好幹活。信仰歸信仰，工作歸工作，你是基督徒來醫院工作，不能和我鬧情緒。於是派一位副院長來調查，若真是工作消極，就處分我。

院長也經常跑到科室裡去，看看究竟如何！到月底要評獎金時，院長也參加了。我照樣出去幹活，不參加評選。院長參加評選，他們更是互相吹捧。論到評我時，他們還是老話：“這個老工人情緒不大高，有耶穌在心裡，不大滿意現實社會，所以幹活看著怪老實，但情緒不太好，給他三級已經不錯了。”

剛說完，院長將桌子一拍：“我不同意！你們曉得嗎？這一個月我真是沒有事嗎？我常常來科室，是調查他老是三級的原因。若真是工作有問題，我們處分他。可是我一看，才知道你們都沒有他幹得

好，他任勞任怨地幹活，你們提前下班，他替你們幹活。你們有良心沒有？替你們幹活還評人家三級，這說不過去！我代表院部，以後他的獎金不讓你們評了，你們評得不公平，以後他老是一級！另外，前四個月的獎金全部補上。”

這事我還不曉得，第二天我上班時，醫生對我也笑，護士對我也笑，我還是莫名其妙。我到辦公室，科長在那裡坐著，見我來了說：“你先等會兒上班，先看黑板報去。”我說：“科長！我又犯什麼錯誤了？”他說：“看看就知道了。”我到門口一看，上面寫著：“向本院的好人好事學習。”把評獎金的事講述出來。

從此以後，我在醫院出名了，是標準的工人。更希奇的是，有一天我到辦公室外掃地，醫生、科長、工人們都在談話。談什麼話呢？是說醫院搞不好了，貪污、不負責任的事屢見不鮮。有人說：“要搞好有辦法！把院長換掉！是院長領導的不好！”有人說：“那叫誰當院長呢？”叫外科主任當，不行！叫內科主任當，也不行！談了五、六個人都不滿意。忽然有一個人說：“我們院裡有一個人能當院長。”他們問：“那是誰呀？”那人說：“就是手術室的工人。”我也聽見了。主在心裡對我說：“孩子！你來當工人虧不虧呀？掃地你就不願意了！雖然如此，他們怎樣看你呢？你比院長還尊貴。你若和他們爭獎金，爭工資，他們還佩服你嗎？”

有一天科長找我，說：“下班之後我們談談話好不好？”我說：“我忙得很！以後再說吧！”為什麼科長找我？科長找我談話有什麼好事情？總是思想上的問題。他是管政治的，所以，五、六次我都避開他。有一天中午，醫生、護士們都在看電影，我正好在辦公室裡安靜地看聖經。剛打開聖經，辦公室的門開了，我抬頭一看，科長進來了。我想這次我躲不過了，就說：“科長怎麼不看電影？”他說：“我哪有心看電影？找機會和你談談話，今天好機會到了。”

他坐下來，我就對他說：“我先聲明一下：第一、不談信仰問題。為什麼？只有我們兩個人，你是科長，若說我向你宣傳宗教思想，腐蝕幹部，這罪名我擔不起。第二、不談科室人員好壞問題。好與壞，你明白，我不能講好講壞。”他說：“你放心，我不談信仰，也不談別人好壞。”我說：“那你談什麼呢？”他說：“我看你裡面有真東西啊！”我說：“科長！你是老黨員，你是唯物主義者。那信看不見，摸不著的，你說是唯心主義。我信的耶穌也看不見，也摸不著，你承認我有真東西，這證明我的唯心主義是真的，唯物主義是假的，是不是這個意思？你要放棄唯物主義思想，接受我的唯心主義思想嗎？”他說：“可不是，可不是！”他馬上否認。又說：“但我看來看去，若你沒有真東西，你的表現我不理解。科室裡都議論，你的工資最低，活最苦。你來已經一、二年了，沒有向我打一次申請，沒有向我說一個要求，怎樣加工資、調工種，但你幹活非常開心，你任務完成的比別人都好，認真負責。別人還欺負你，叫你多幹活，你都默默地幹，一點不和別人爭辯。若沒有真東西你肯這樣做嗎？我也做不來。”

他這樣一說，我真感謝主。對他說：“科長！我是有真東西，你要不要聽聽我的真東西？”他說：“當然要聽。”我就講我的得救、重生、被主呼召、為信仰的緣故去坐監……，還沒有講到一半的時候，他說：“我二十歲入黨，今年五十八歲了，在我腦子裡基督教是唯心主義，是帝國主義的文化侵略，是封建社會的遺毒，你這樣的經歷我從來沒有聽到過，這是真信仰！”我說：“不是信仰，而是生命，你願不願意接受？”他說：“當然，你這一講，我佩服，很願意信。可我現在不能信，還有兩

個問題沒有解決：第一、我的房子沒有要到；第二、工資沒有加上去。若是要到了房子，工資加上去了，我願意跟著耶穌走！”我對他說：“科長！你還有二年退休是不錯，可是生命不在你的掌握之中。今天脫了鞋和襪，明天不知穿不穿？！”他說：“你放心，這兩年我加緊鍛煉身體，叫身體不生病，到時候強壯地跟著耶穌走。”後來，他退休之後，的確信耶穌了。直到現在八十多歲了，還在崇明島上為主傳道。

過了一年、二年，我在醫院裡管藥庫。藥庫不是好管的，裡面有貴重藥品、有高級補品、有的醫生思想不好，他借名給病人打補針，有時不開條子就拿跑了。拿一針幾百塊錢，你不記帳嗎？若記帳，帳面是空的，因為錢沒有了。有一次從德國進口一部儀器，一九八三年時價值八千塊，不到半個月丟了。藥庫整天虧本，副院長管不好、護士長管不好、科長管不好。有一天院長去找我，我首先說：“我是工人哪！第一、沒有權利；第二、沒有身份；我又不是黨員，只有機要人員才可以管藥庫，我什麼都沒有。”院長說：“我們考慮過了，你什麼都沒有，你什麼都行！”我說：“我管不了。”院長說：“你試試看？”他非叫我管不可，院長信任、護士長信任，我只好接下來。

這怎麼辦呢？醫生拿藥，我能不給他嗎？他不記帳拿跑了，我要不回來吧！我就禱告主，說：這不是我的工作，我是遵行你的旨意，你叫我怎麼做？我就在門口擺個本子，你來拿藥若不寫，我替你寫上，在幾月幾號、什麼時間、某醫生拿什麼東西，你若寫更好。一個月管下來，一結帳醫院破天荒沒有賠本，收支平衡。因此院長相信了，不叫我在科室工作了，叫我整天坐在藥庫裡。你來拿東西，我忙一會兒；沒有人拿藥，我就禱告讀聖經。

我能做這個嗎？別人有權勢的、有詭詐手段的做不了。這個老實的基督徒、小百姓能做嗎？有聖靈同在，你就有權柄，誰也不敢隨便地去拿藥。一個月之後，沒有人隨便去藥庫拿東西了。只要有神的同在，什麼不能作呢？若是神不同在，你靠應付人、應付環境，真是難得很！是不是呢？因為人心比萬物都詭詐。

我們若真活在生命的深處，真有福了！基督徒並不難當。有人說：基督徒難得很！難是你活在律法裡難，活在條例裡難，你沒有回到生命裡去。若照生命的律而活，說話行事為人都容易得很！人不能講的，你能講；人不懂得，你懂得；聖靈是全能的。我的姊妹沒有文化，沒有讀過書，在關鍵時刻她真幫我大忙了！

在一九八六年的冬天，有一天下午，我們所在區政府敲鑼打鼓到我家中，報喜來了。我不在家，姊妹在家接待他們。十幾個人站滿了小屋子，負責人說：“今天我們向你報喜，本屆區政府選政協委員，整個地區提名三個人，群眾只選你愛人一個。”於是眾人鼓掌。“你們是信宗教的，所以本區的宗教委員又是你愛人。”眾人又拍手鼓掌。“還有三自愛國委員又是你愛人。”

三頂烏紗帽來了，接不接呢？這不是三自教會的人，是政府官員送來的，要是我在家怎麼辦呢？只有兩個選擇，第一、我接受下來。我軟弱了：謝謝你們！若承擔下來，我還能傳道嗎？第二、我什麼也不接受。他們可能說：我們器重你，看得起你，為人民辦事，你不識抬舉，今後你不要再出門，若出門需要報告請假。這樣也不能自由傳道了。這不是明擺著的事情嗎？就是大學生這個場面恐怕也難以應付。姊妹沒有學問，但有敬畏神的心。她心裡默默禱告之後對他們說：“你們這樣器重我們，

我們真是不配，對國家沒有什麼貢獻，把這樣重要的職位給我們，應當接受下來。可是我的弟兄腦子不正常，被你們關了這麼多年，他腦子裡只有耶穌，什麼也不知道了；甚至大米幾毛錢一斤他也不知道；飯做好，他不禱告耶穌，連飯也不曉得吃了，你想他能把事情辦好嗎？你們要他當政協委員，光是講耶穌行不行呢？”

他們你看我、我看你，都不講話了。姊妹說：“我看這樣吧！謝謝你們高抬我們，我們儘量學習往前趕，然而你們的烏紗帽先拿回去，給其他政治思想好的同志們戴，他們辦得好了，你們光榮，他們也受益處，這不是很好嗎？他們都啞口無言了。

最後一位領導拿著用報紙包好的七千塊錢，對姊妹說：“你丈夫出獄後不申請，也不上訴，我們也無法幫助你們，現在我們決定先給你們一點生活費先用著，以後有需要我們再給你們，至於房子，會馬上給你們換房子。”

若是一般的人，這一個試探，恐怕心就動了。姊妹敬畏神，絲毫沒有動心。她說：“你們這樣照顧我們，真是不好意思，我們對社會主義建設又沒有什麼貢獻，我看這錢你們拿回去，就算我們對社會主義添上一磚一瓦吧！”他們東看西看，又無話講了，只好偃旗息鼓收兵走了。到現在也沒有再麻煩我們。

在我們中國範圍內，這幾十年來傳真正的福音可以公開嗎？可以隨便傳嗎？完全不可能。這幾年來稍微開放一點，在“文化革命”期間，沒有人敢傳福音，連提也不敢提。聖經可以公開拿出來讀，拿出來講嗎？更不敢了。要找一個聚會的地方根本是不可能的。我記得一九七二年底，主引導我回到家鄉，我本來沒有意思回來，我的姐夫給我寫信說：“你回來吧！我們這裡還有好幾位青年人是奉獻終身傳福音的，你回來幫助幫助他們。”

給我的第一封信我不敢相信，我給姊妹看，姊妹一看說：“你不要信他的話，他想把你騙回去，現在還有人傳福音嗎？還有人奉獻終身嗎？這不是笑話嗎？根本就不可能。”我沒有回去。

過了一段日子，他又寫封信給我，催我趕快回來，說：“他們很火熱，主很祝福他們的工作，你回來一看就曉得了。”我就禱告，一禱告裡面很有感動。再和姊妹商量，姊妹還有點不放心，不叫我回來。我再禱告，若有這樣的福音工作，我幫助他們一起做，若沒有工作，我再轉回來。

那時在我們的城市中，根本看不到福音的工作，不但看不到福音的工作，也看不到信徒生活。我頭一次被釋放後，回到家中很想和弟兄姊妹見見面，交通交通。有一位原來很同心的姊妹，也不敢到我家裡來看我，我心裡很是憂傷，所以她的家我也不能去，更不能隨便看望任何信徒，我很是灰心。有一天我在大街上走，對面過來一位老姊妹，就是那位同心的姊妹，想和她談談話。到了跟前她抬頭看看我，把臉一扭，到另一邊去了。

我好傷心，心裡想：是姊妹放棄信仰了嗎？是已經否認主了吧！她是真不認識我嗎？為什麼故意躲著我呢？為什麼不敢跟我講話？後來我才明白，她身後有人跟著，我身後也有人跟著。若我們笑一笑，講一句話，回去則遭批鬥，我也安寧不了。因此她無法跟我講話。那時是在這種情況下，我怎能不灰心呢？我就禱告主：“主啊！你的福音在這塊大地上還有沒有前途？如果沒有前途了，我求你把我接去吧！”禱告了幾天，有一天我在夜裡禱告，忽然主叫我看見一個異象：我在爬一座小山，山頂

上只有一棵松樹，長得很高。當我從南邊上到一半時，回頭一看，山坡上密密麻麻跪的都是信徒，他們正在禱告。我沒有停下，繼續往上爬，到山頂在松樹下往北邊一看，也有很多人在禱告。更希奇的是，在人群的後邊還有我的內弟，也在人群中跪著禱告。我在異象中說：“主啊！這可能不可能？”我想：在‘文化革命’中是不可能的，怎麼會有這個現象呢？主說：“在人所不能的，在神卻不然。”(太 19:26) 後來我跟姊妹講，姊妹不敢相信地說：“弟兄！是你想得太多了吧！若是想得太多，在睡覺中做夢還可以。”但我是在禱告中清楚地叫我看見的，這不是我想出來的。我也說：“怎麼可能呢？”但神說：“在人所不能的，在神卻不然。”

過了不多久，姐夫又給我寫一封信，催我趕緊回來。我就藉著這個異像又給姊妹交通。姊妹說：“那你回去，但要記住，要謹慎小心！看不行趕快回來，萬不要找麻煩！你姐夫是狂熱的人，他什麼也不管。他不管我還要管哪！你已經十幾年不在家，萬一再回不來，你兒子還小，才兩歲，需要人照料。”後來我就向當局請假，理由是給大女兒看病，因我們是反革命家屬，在醫院看病沒有資格。那時看病先登記成份，一看你是反革命家屬，沒有權利享受醫藥待遇。借這個理由帶著大女兒和小兒子回到家鄉。

我一看果然不錯，有五、六位青年弟兄和幾位老姊妹，仍然在為主傳福音。怎麼傳呢？白天躲起來，夜裡十點以後，找幾個弟兄姊妹，到老信徒的家，一起輕聲地背聖經，作個見證，講一點道理。那幾個青年人還不會講道理，連聖經都沒有，幾個人才有一本小新約聖經，前面沒有馬太福音，後邊沒有啟示錄了，外面用新華字典的外皮包著。他們輪流著看，愛如珍寶，小心隱藏，因怕丟掉了。外邊沒有人就偷偷地看一看，一有人趕緊放起來。這種情況下福音怎麼傳呢？可是沒有想到，就那樣跑來跑去，弟兄姊妹越來越多起來了。

過了一段時間，假期到了，我不得不回去。我把大女兒送回去，還帶兩位弟兄同時到南方看一看，這是一九七三年的事情。過了一段日子，我又重新回來。這一次我沒有請假，偷偷跑回來的。回來在家鄉停了半年，主引導我們幾位弟兄姊妹，在唐河沙崗一個耶穌家庭裡一起生活。我們白天不大走路，常常是天不亮走路，太陽一出來就趕緊躲起來。這半年時間內一共走了十三個縣，大概有五個市。半年之後，聖靈開了福音的門，到處都有聚會，信耶穌的人也越來越多起來。不但老信徒剛強地站起來作見證，新信徒也天天加入教會。我就回到我的城市去了。

有一天，有人找我聽電話。在沒有聽電話之前，早晨我禱告的時候，主沒有說別的話語，只有一句話：“餅要掰開，玉瓶要打破。”我就明白了前邊的路：“主啊！我是一塊餅，讓你掰吧！我這個小瓶子你給我打破吧！”我剛剛這樣禱告不到兩遍，有人敲門，叫我去電話亭聽電話。我以為是真的，心裡很緊張，我就去了。那天下著小雨，我打著一把雨傘，從樓上下來，大女兒在陽臺上說：“爸爸！你把鑰匙留下來。”我說：“聽了電話一會兒就回來。”我就走了。一到大門口，迎面來了一個人，穿一身便裝，吸著香煙，對著我笑。我在想這個人是誰呢？鄰居吧？沒有這個鄰居；朋友吧？還吸著煙；我沒有外邦朋友，到了跟前，他喊我的名字：“你是某某人吧？”我說：“怎麼樣呢？”他說：“吃過早飯沒有？”我說：“吃過了。”他說：“你到哪裡去？”我說：“聽電話。”他說：“我陪你一起去吧！”我很奇怪！又不認識他，他陪我聽電話。我也不理他，兩個人並排走。剛到路口時，對面又過來兩個人，很快到我跟前，便把我夾在中間。一邊一個，後邊一個，左邊的人掏出手槍對著

我左膀，右邊的人也掏出手槍對著我右膀說：“頭低下，跟著我們走，見任何熟人不能抬頭，若抬頭打死你！”三個人擁著我往前走。走了很遠，到一個工廠旁邊，那裡居民很少，有一部黑色的小車，他們叫我上車。我一上車他們就把我摔倒在車上，腳踩住我的脖子，反手帶上手銬，開車走了。

平常從我的家到公安局最多一刻鐘，但這一天開了將近一個半小時，在街上繞來繞去，我也不明白什麼方向，身體有些麻木了。最後從公安局的後門開進去，進到院子裡，他們的車停下了，把我從車上拖下來，到審判廳裡面。他們問：“你曉得不曉得為什麼抓你？”我說：“你們這不算逮捕，是綁架！逮捕我應該有手續，逮捕證叫我看明。沒有逮捕證，又不通過合法手續，把我騙出來帶到這裡，我沒有犯法。”那人冷笑說：“合法也好，不合法也好，反正把你逮來啦！我們現在不講成文法律，人民叫我們做的，我們做了，就是合法的。你現在還沒有上訴權，老實一點吧！”我說：“我究竟犯了什麼法呢？”他說：“我們以馬克思、列寧主義為我們的國策。你相信耶穌，耶穌我們不要，從今以後耶穌在我們中國沒有地位，這就是你的罪狀，懂不懂？到裡面考慮吧！以後再說。”就這樣把我關起來了。

一直關到一九七九年底，裡外一直八個月不通消息。我穿一件襯衫，一條長褲子，一雙布鞋，沒有穿襪子，因為是去聽電話的，一塊手帕也沒有。這八個月真是受了很多熬煉、受了很多折磨，耳朵就是那時候聾的。

那天，我從家裡出去後，家裡的人等了一小時、二小時，直到中午也不見回去吃飯，下午還是沒有消息。姊妹感覺不對勁，就和女兒到居委會去問：“他早晨出去聽電話，怎麼不見回去呢？”他們說：“從來沒有叫他來聽過電話。”又問到公安局，他們說：“我們替你找一找吧！”這一找八個月沒有消息。所以衣服也沒有，什麼都沒有。

但是感謝主！主還是負我的責任，主也保守了我。經過兩年半的時間，我的腿已經不會走路，只能在地上跪著走，起不起來了。他們發公函去，要把我押送回來，在白河灘開公審大會。我們三個年紀大的都是死刑，其他人有二十年的，有十七年的，十五年的，最少是七年的。審批好這個案件，他們看我不能走路，就把我換一個監獄，被關在政治犯的監獄裡。

那時正是“四人幫”當權的時候，獄中的生活待遇好一點，可以活動一下，能吃得飽，一個禮拜還吃兩頓葷菜。什麼意思我不曉得，為何對我優待呢？過了半年，我的健康大大恢復，能夠走路了，就把我押送回來，到了南陽監獄。公安處長只跟我談了六分鐘的話，他說：“我歡迎你回來，是我們把你請回來的，再過半個月（快過春節了），我叫你和你的廣大教徒見個面，然後你到天堂等他們去，到裡面考慮去吧！你的材料比你的聖經還厚上兩倍，我們不必再審問你了。”

的，生命在神手裡面，神會在我們身上顯出神蹟奇事的。

我在第二次受試煉的時候，是在文化革命中。我被抓進去，審判官就說：“對於你的案子沒有什麼可審問的，罪證確鑿。在這個時候，你還來傳耶穌，跑了13個縣，3、4個城市，膽子可真不小。你以為我們好欺負嗎？我們的法律就不起作用了嗎？所以就判你為死刑。”

於是他們就把佈告貼了出去，剛貼出去就撕了下來。過了半年，他們又把佈告貼了出去，剛帖了出去就又撕下來。又過了半年，他們第三次把佈告貼出去，準備提前執行我。可是他們萬萬沒有想到，執行我的日期還沒有到，他們的王位、官職都跨台了，被定為四人幫。神把我的命保存了下來。

到了號房裡面，一共有十三個犯人，一個犯人小聲說：“又來個同路人。”等武裝班長走了之後，旁邊一個人問我：“你殺幾個人？”我說：“沒有殺人。”他說：“不要難為情，你不殺人怎麼會跑到我們的號裡面？老實告訴你，我們都是死刑犯，過一段時間都要處決的，談談心吧！同路人嗎？”我很吃驚：“難道我是死刑犯？這麼嚴重我還不曉得。”果然不錯，四、五天後，有兩個拉出去槍決了。一個禮拜之後，又有兩個也槍決了。不到半年，那十三個犯人都槍決了。號裡又換了新犯人，仍是死刑犯。我心裡想：“我是死刑犯，又沒有宣佈我，哪一天槍斃我！又沒有給我判決書！是嚇唬我的吧！但又不提審我。”

半年中，一共槍斃了三十七個人。有一天，忽然監房的門開了，把其他犯人統統調了出去，把我一個人留在監房裡。到下午也沒有新犯人調來，晚上也沒有犯人來。按監獄的規矩，過夜是不把一個人關在號房裡的，怕你搞小動作或自殺。這天把我一個人關在監房，我想今天可能是我最後一個晚上，拉出去槍斃怕有影響，也許在號裡面把我解決掉。因此我不管怎樣，開始大聲禱告：“主啊！你接我靈魂，赦免我的罪。”可是裡面不說阿們。到了後半夜，我禱告得沒有勁了，趴在地上睡著了。等我一醒來，天已大亮。這一夜他們沒有動手，是什麼原因呢？我很奇怪。

那一天早晨，炊事員不曉得別的犯人已經調走，他仍然送四個人的飯，我一個人吃了，四年半就吃這一頓飽飯。吃過飯，大概八點多鐘，監獄的大門開了。我的窗戶正對著監獄的門，我看到一隊解放軍拿著衝鋒槍，排著隊闖進來。我想恐怕今天是大鎮壓，因外面的消息根本不知道。我就禱告主，裡面還是很平安。我繼續看，後邊有四個人拿著手槍，緊跟著有四個人戴著手銬進來了。隨後又是四個人拿著手槍。我看他們的態度、服裝，這不是老百姓，起碼是當幹部的，還不是小幹部。八支衝鋒槍，八支手槍押著他們進來。我心想：這些犯人肯定是高級犯人，往哪個號裡關呢？正在看的時候，我的監房門響了，放進來三個人，吩咐好之後，他們走了。

犯人坐下來，我也不理他們。哪曉得和我睡一起的就是當時的地委書記，叫方天才。是“四人幫”提拔起來的，是他把我從上海要回來，要執行死刑的。一九七五年被解回來，準備在白河灘開公審大會，好槍斃我。他萬沒有想到，會和我住一個號房，和我睡一個床，吃一個桶裡的飯。

他先問我：“你叫什麼名字？”我不理他。又問：“什麼案子？哪裡人？外地人還是本地人？”我還是不理他。四個半月我們沒有講過一句話。他們進來的第三天，我搬到牆角裡睡。這樣有一個好處，看守兵看不清我，頭伸進來才可以看得見我，我便可以打瞌睡，縫衣服都可以。他們是新犯人，來了應當坐門口才對，看守兵隨時可以看到。可是他對我說：“你坐外邊，我睡裡邊。”我心裡不在服氣：“你是新犯人，我是老犯人。就是皇帝入監也得買犯人的賬。我不欺負你，你還要欺負我嗎？我不叫你給我洗腳就夠好了。”我想擺威風，可是聖靈在裡面說：“你是綿羊，不是狼，讓他凶一凶吧！”我只好讓他睡裡面，我坐外邊。這就不能打瞌睡了，整天坐著。

四個半月以後，發生一件事情。本來我的家裡面過一、二個月要寄一個小包裏來，裡面有毛巾、草紙、肥皂、牙膏之類的東西。新的寄來，舊的收回，我的家人非常守規矩。一般寄來後，管理員拆開檢查，看有沒有違法品，有沒有信件。已經有四年多的時間，寄來的包裹也有很多次，但還是要檢查。把包裹皮撕掉，目的不叫你知地址。給你時只能說是我的，否則便不給了。

這天又寄來了包裹，所長、管理員都不在。看守兵看見我的包裹，直接拿到監房來。把監房一開，

喊我的名字。平常是不喊名字，因這天包裹上有名字，就不能不喊了。他說：“你的包裹，上海寄來的。”

地委書記先生正在打瞌睡，一聽我的名字和上海兩個字，忽然跳了起來，到門口把包裹搶過去。他一搶，看守兵說：“不是你的，你給他。”他說：“我一定給他，你放心吧！”我想，他搶我包裹做什麼呢？我就沒有動，也不要，看他給不給我。想不到他雙手拿著包裹看過位址之後，面朝牆喊叫起來：“上帝啊！我服氣了！耶穌啊！我服氣了，我真正服氣了！我實在服氣了！……。”他連續這樣喊。

旁邊兩個犯人笑他，我也在笑。我對他們說：“看他發神經病了！”他喊了三、四分鐘，臉轉過來，指著我，說：“就是你呀！”我說：“就是我怎麼樣？”他說：“你可曉得，原來就是我要殺你的頭。你的上帝給你保下來了，我永遠殺不掉了。我這個頭馬克思能不能保，我也不曉得！”

我就問他，這是什麼原因？他告訴我，說：“第一次是在一九七五年的國慶日，準備要槍斃你們。“文革”時一年有三次槍斃人的節期，春節、國慶日、勞動節。哪知道七、八月間，我們伏牛山這一帶發了大洪水，鐵路沖斷，公路沖壞，淹了許多村莊，死了很多人。我是地委書記，只好帶人救災，水災還沒有平息下去，已經過了國慶日，這次沒有執行。

洪災過後，我一看案子沒有執行，就批示在一九七六年春節一定要執行。那時你正在鄭州市監獄關押，還不到春節。在一月八號這天晚上，鄭州市晚上發生武鬥。為什麼武鬥呢？因為周恩來去世了。這一夜武鬥死了三百多人，這一亂南陽地區也亂了。所以我的案子又不能處理，就放了下來。

到了一九七六年秋，我下決心非要執行你們不可，並且提前執行。地方已經找好了，派人鋪平廣場，搭好檯子，準備開公審大會，趁這個機會叫人都不能信耶穌。可是萬沒有想到，我要提前幾天，神也提前行動，政局有了大的變動。九月九號，毛澤東死了。全國掀起了大的變動，把造反派打了下去，我從此被關壓起來。你看看！有神，有耶穌啊！若沒有耶穌，我完全能殺掉你。我殺的人多得很多！這樣，你的案子撤銷了，我被關了起來。我殺不成你了，可是我的問題麻煩了。老闆張春橋就被關了起來，判了死刑，我最少也是無期徒刑。”他又說：“張春橋沒有眼光哪！他在一九七四年元旦向全國地委級發一道密令，什麼密令？用一句話說：在三年至五年內，把中國人民中的神送進博物館。什麼意思？以後找神只能到博物館參觀，沒有人再信神了。我們根據他的命令，因此在一九七四年、一九七五年大大地逼迫你們。在一個地方，一晚上就抓了八百多信徒，統統關起來。年長的七十八歲，年幼的只有十三、四歲，可是權柄在神手裡。”我接著說：“方先生！你們總理的話說得太大了！還不到三年，耶穌並沒有關在博物館裡，而他卻不知去了何處？”

那時，我還是不曉得外邊的情形如何？到底信仰自由不自由呢？在這樣的壓力下，誰敢相信神呢？我當初想，像我這樣的人是不可能到社會上去了，只能在監獄裡邊生活一輩子，我也很安心地在監獄裡面和神交通。到了十二月中旬，就是釋放我的那一天，公安局局長問我一句話：“你估計一下，現在外邊的信徒是多了，還是少了？”我說：“肯定少了！沒有多少人相信耶穌了。”他說：“為什麼呢？”我說：“你們逼迫得這麼厲害，誰還敢信耶穌？”他哈哈一笑，說：“你把形勢估計錯了，老實告訴你，我也不隱瞞，你們的信徒不是少了，是大量、大量地增加了！”他一連用了兩個大量；我說：“真的嗎？”他說：“你出去就曉得了。”

我出來後一看，果然不錯，信主的人非常多。我忽然想起神叫我看見的那個異象了。的確，滿山都是禱告主的人，這話應驗了。從南看，復興了；從北看，也復興了。更奇妙的是，過了些年，我那個當法院院長的內弟，官辭掉不做，也信了耶穌。

主還沒有使用我之前，我已經拿定心志離開本地、本族、父家，要跟從主。主沒有給我安排好的環境；他打斷我的前途，不叫我出國學習；叫我留在茫茫的人海中，無親無友，沒有指靠。後來我憑著信心租了一間小房子，我試驗主能不能負我責任，“若能負我責任，從今以後，我永遠跟從主，是窮是富都不回頭；若主不能負我生活責任，不能養活我，我傳什麼道呢？現在沒有人認識我，我和父親也不通信，他也不知道我在哪裡。”

我就把行李搬進去，還有舊床、舊爐子、一點煤、柴和鹽，是以前房客留下的。搬進去以後，我只有二毛一分錢。那時物價沒有上漲，東西很便宜。我拿著錢到街上買了八斤米，買一小條板油，幾棵青菜，這是我所有的生活費用。米放在一個小鑊子裡，那是冬天。有時我一天吃一頓，有時一天吃三頓、六頓，因天氣很冷。吃飯之後，有時出去傳福音，大多數時間是讀聖經、禱告。當時租房是一個月二塊六毛錢，最好的豬肉是二毛六一斤，東西非常便宜。租房是先租後付錢，三個月一付。我每天這樣過日子，也忘記是初一、是十五了。

有一天早晨，我一算，快三個月了，我的米還沒有吃完。於是我看一看，這一看不要緊，一小把米連手心也蓋不住了。真是禍不單行，米沒有了，房主又來說：“少年人，明天上午九點去交房租，頭一次要按時交，以後有困難照顧你，若不按時交，以後我們就不照顧你了。”我說：“明天一定交。”他走後，我就禱告說：“主啊！你聽見沒有？米沒有了，又來催房租。”

這一天我沒有吃飯也不餓，沒有心思吃飯了。明天交房租，七塊八毛錢，我所有的東西賣掉也不值七塊八毛錢。這一夜沒有睡好，找遍所有的東西沒有一毛錢，最後想：“主啊！你不能負我的責任，對不起，我要走了。寫了個條子：‘房主！我是信耶穌的，奉耶穌的名租你的房子，到現在耶穌沒有給我錢，對不起，我不交房租。’”想開小差跑掉。又想一想：“不能這樣做。”把條子撕掉，又禱告主。正禱告時，聽見有人敲門。這時已是上午八點鐘，我以為是催房租的，不敢去開門。過了一分鐘，又敲一遍。連敲三遍，我也不理會。忽聽撲嗒一聲，一封信掉進來。誰的信呢？我也沒有給爸爸寫過信，也沒有任何朋友、弟兄姊妹也不知道我在這裡住？於是我走過去，一看，一個白信封，一個字也沒有，手一摸裡面有東西。我明白了，是鈔票。還沒有打開，我想：是別人送錯了吧！也許是送鄰居的送到我這裡來了。我去看看是誰送的信。這時送信的人已經下樓了，我就開門去追問，看見是個小姑娘，她剛走到樓梯下。等我下去後，她已經跑遠了。巷子很深，大概有十三、四歲，梳兩個短辮，穿一身鴨蛋青外套。我在後邊追，出巷子一條馬路，上班的人很多，她隨著人流跑掉了，我只好回來。

在主面前禱告說：“主啊！不管怎樣，這是你所預備的錢。”一面向主認信心軟弱的罪，一面感謝主。把信封打開，仍然沒有字，只是一些錢。上午順利地把房租費交還，生活的費用還有多餘的。就向主重新奉獻，說：“主啊！你真可信可靠，你這個老闆不失信。從今以後，我當你的好夥計。”這時候才下決心奉獻給主，再苦再難我也不回頭了。

我初傳道的時候，對爸爸說：“我要憑信心事奉主。”爸爸給我寫一封信說：“憑信心事奉主很好，你懂不懂什麼叫信心？”按我的想法是：“在生活中沒有辦法、沒有指靠、沒有收入，沒有別人幫助時，只好憑信心依靠主。”爸爸說：“你不要把信心領會錯了，不是缸裡沒有面，錢包裡沒有一分錢，只好依靠主了，這不是真信心。而是缸裡面很多，抽屜裡錢一大堆，你不用它，你不依靠它，你還象窮人一樣，那時才是憑信心哪！”

我不理解，爸爸為何這樣講呢？憑信心是沒有辦法時憑信心，缸裡面吃不完，抽屜裡錢很多，我要憑信心，憑什麼信心呢？餓了，就吃飯；沒有錢，拿幾塊就能用，這不是很好作的事嗎？但這不叫信心。而是有糧食擺在旁邊，有錢擺在皮夾子裡，還從心裡說：這不是我的，神叫我用，我就用；神不讓我用，錢再多我動也不動它；神叫我吃，我就吃；神不叫我吃，大米堆在屋裡，我一粒也不摸它，這叫信心。主耶穌說：“你們要信服神，你們禱告無論求什麼，神必聽你們。”

“信”上加個“服”字，光有信沒有順服，這個信心不純粹，不正確。信服在神面前，不是我當家、我打算、我計畫，錢很多這不是我的，我只不過是個保管。

一九五四年時，浦東的教會剛建立好之後，我當然不能跟信徒們講奉獻。“你講信耶穌不要錢，你講奉獻，這不是要錢嗎？”我的生活憑信心仰望主，雖然苦一點，主也沒有叫我們真正缺乏，主都奇妙地供應了。很多時候是討飯的養活我們。後來當大禮拜堂裡的人聽說了，這裡有很多人信了耶穌，大牧師很欣賞我，說：“這個年輕人有恩賜，能佈道，能發展信徒。”他就請我去那裡。我想：“到大禮拜堂總比農村好點吧！比農村有前途。”於是我就答應了他們。

他們把我請去後，說：“因你是年輕人，對你不能太寬達，給你的生活費用很低。當然我也不計較這一點，我還要從生活費中拿出一部分作路費，因要過江，每個月到浦東去兩個禮拜，自己拿路費，這樣生活更加緊張。那是一個夏天，我從工作地方回來，我的隔壁有一個賣熟肉的店，平時也不大注意它。這天熟肉燒好後，在門口擺著，正好我從門口經過，一聞真香哪！但沒有錢買。到了屋裡對姊妹說：“剛才路過肉店，聞到肉真香哪！”姊妹說：“你又饞了吧！”我說：“有一點饞，但不敢求主給我預備肉吃，主不給也不敢要。”

第二天一早，我在靈修時，姊妹醒了，聞到有香味。起初以為是隔壁的肉店香味，睜開眼一看，桌上放一大塊肉，有兩斤多，是燒好的熟肉。姊妹說：“弟兄！你怪保密啊！昨晚你把肉買回來，不跟我講，怕我偷吃？”我說：“我哪裡買肉呢？”姊妹說：“你看！桌上一塊肉。”我說：“真的嗎？”我跑去一看，果然不錯！摸一摸還有點熱。也沒有人敲門，門也沒有開，這是誰拿來的呢？我對姊妹說：“昨天我說肉香，主聽見了，給你送來，也不用你燒了，還是熱的，感謝主！吃吧！”邊吃邊感謝主！

我想：“肉是從哪裡來的呢？天上掉下來的嗎？房子也沒有破。”到第二天晚上，我又從農村回來。夏天人們在外邊乘涼，熟肉店的老闆對夥計說：“這次你不當心，我們虧本了，昨晚一大塊肉被貓叨跑了……。”我一聽，是貓給我送的肉。天氣熱，姊妹沒有關窗戶。可能是貓叨了肉，一有動靜，貓跑了。我說：“主啊！你真是愛孩子，我只想想一想，你就給我一大塊肉吃。”神能不顧念我們嗎？

聖經說：“婦人焉能忘記她吃奶的嬰孩，不憐恤她所生的兒子，即或有忘記的，我卻不忘記你。”（賽49:15）

我們在信心生活中，若不認識神是真實的，怎能為主作見證呢？我這一生中，有很多這樣的神蹟奇事。在醫院工作時，有一天，我下早班到農村去，聚會完了以後，他們送我回家。我一上車，才發現身上沒帶錢，這怎麼辦呢？我下去吧！路太遠還要過江；不下車吧！沒錢乘車；想和售票員說一聲沒帶錢，明天再給他。正這樣想的時候，一名乘客要下車，把我的聖經碰掉了。我去拾聖經時，一看聖經裡夾有六塊錢，我很希奇！這本聖經沒有離開過我的手，那時聖經很少，怎麼會有六塊錢呢？六塊錢正好買一張月票，我可以一個月不用再買票了。神做的工作真是太奇妙了！

一九八一年政策開放後，有十幾位弟兄姊妹辦私人事業，請我去當經理、顧問。他們對我說：你一個月去兩次就可以，初一來一次，十一來一次，把工作佈置一下，你就可以傳福音去，一切費用我們負責任。不但每月給你發工資，紅利我們一起分。三分之一是你的，三分之二是工廠的，這還不可以嗎？若是營利十萬，我可以拿三萬多。我們為主的緣故，幫助你的福音工作。我就禱告，主說：“你是讓人幫助你，還是叫我幫助你？你是作人的僕人，還是作我的僕人？你要發展事業，你找朋友幫忙，沒有錢借錢，我是叫你辦工廠嗎？我是叫你傳福音為我作見證的。”我清楚後，對那幾位弟兄姊妹說：“對不起！我全時間都奉獻給主了，一分一秒都是屬於主的，主當我的家，我沒有任何權利，拿出兩天給您。這兩天若一拿出去，就不是只兩天了。工作我來分配，我來掌管，我傳福音時，恐怕會想：那個車間出問題了吧！要賠本了吧！我的心便被奪去了。我只能專心專意跟從我的主，恐怕都來不及了。禱告讀經還來不及，哪還有工夫思想您的帳目呢？哪有這樣的心思呢？”他們說：“那你就只能艱苦一點。”我說：“艱苦不艱苦在主手裡，艱苦一點更應該：主耶穌在世上沒有得任何財產，沒有任何的支持，有幾個弟兄姊妹供應他的生活需用，也不是很多。”我毅然決然地拒絕了。

我有實際經歷，叫我知道，也有把握，神能負我的責任；是神打發我的。神若不能顧念我的生活，他就不是神了。為什麼我有把握？因為我學過了這個功課。從生活中幾十次、上百次經歷到神真負我的責任。只要我聽他的話，他叫我分毫不差，一粒米也不缺少，一口水也不缺少。

還有一次在上海西郊的一個小教會，請我去傳信息，我也經常去。但這一次，主又一次要試驗我，我去時只剩下一毛錢，買了過江船票，跑了一段路，勉強到那個地方。主日上午是十一點鐘散會。平時散會後，長老、執事請我到他們家裡吃飯，可是這一次散會後，他們說：“願神祝福你，下次再來。”一個個都走了。這可有了麻煩，他們可能忘記我還沒有吃飯呢！我回去有七、八十裡路程，還要過江。你們請我來了，我怎麼回去呢？我不能跟你們講，我沒有一文錢，肚子還餓。看門的弟兄說：“弟兄！我要鎖門了，願神祝福你，下個禮拜再來。”我心想：“下次我不來了，到這個地步你們不管我，還叫我再來呢？”我只好走了。

講了一個上午，一杯水也沒有喝，口裡又渴，肚子也餓，心裡還埋怨長老、執事沒有愛心。跑到下午兩點多鐘，又餓又累又渴。有一片牆影子，我就坐下來休息一會兒。剛坐下來，過來一個賣西瓜的，一看我穿的西裝筆挺，頭梳得光光的在休息，便說：“學生！吃不吃西瓜？”我說：“想吃西瓜沒有錢。”他說：“你會沒有錢？”我說：“真沒有錢。”他說：“真沒有錢嗎？我這個人講義氣，

送給你一個吃。”他打開一個西瓜叫我吃，因他想我不會沒有錢的。擔子一放，看著我吃。我想：“主啊！是他叫我吃的，不是我要的，我感謝你！”等我吃完了，瓜皮一放，他看著我，我沒有掏口袋，真的沒有錢。他擔子一挑：“今天真倒楣，碰到一個吝嗇鬼！”起來走了。

不是我吝嗇，是我沒有錢給他。吃了瓜，也不饑也不渴，就往家趕路。還有二、三十裡路，跑到半夜十點多鐘，到了江邊。我想：“主啊！路我能跑，可是江我過不去啊！我不會游泳，要過江得買船票。沒有輪渡，是小劃子，能坐六個人，一人五分錢，夠一船再劃過去。”我在江邊等了好久，一個人也不認識，一個熟人也沒有。一船一船開走了，我待在那裡，靠著電線杆望著天。我想：姊妹在家等我，早晨出去半夜還不回來？看看表十一點半了，船是整夜都有。這時我把腳在地上搓來搓去，忽然一亮，什麼東西？一看是五分硬幣。正好是過江的船費，過了江回到家已經是一點多鐘。神不能作嗎？神沒有大作，只是小作，小作已經夠了。

神這次為什麼熬煉我呢？一方面我是指望人管飯吃，神就是不叫人管我飯吃。是叫我學習信靠神，不靠人的功課。沒有錢我不能飽嗎？真有信心不吃飯，一樣有力量，主會給我更好的靈食。以為長老管我飯吃，可是他們就是不請我，因我指望的是人，所以神造就我，以後我再也不敢指望人了。

我第二次被捕之後，他們提審我，有一件事情，叫我希奇得很！什麼事情呢？他們說：“我們已經調查瞭解過了，有一件事我們很佩服你。你在一個村莊聚會時，有十幾個你的同工們，他們吃餃子，你卻是和信徒們吃紅薯蘸辣椒。”那時，一些人自以為是祭司，祭司高貴得很！好東西給祭司先吃。那時沒有麵粉，全是紅薯粉，很難買到白麵，肉更少了。那天晚上，他們說“要吃同心飯。”就弄了幾斤白麵粉，蒸的是饅頭，包的是餃子，燒的是粉條湯，還有一點肉。燒好之後，只有祭司能夠吃，不是祭司不能嘗。那家裡的人在另外一個房間裡吃紅薯蘸辣椒。他們叫我也吃餃子，我把碗拿起來後，心裡不平安，“這是一個神僕人的樣子嗎？人家燒好了飯，嘗也不能嘗，是給祭司吃的，真是祭司嗎？哪裡像祭司？耶穌是祭司，我們能和耶穌相比嗎？耶穌也沒有這樣。”我就把碗放下來，對他們說：“你們先吃，我有點事先出去一下。”跑到那個屋子裡和他們一起拿紅薯蘸辣椒吃。還沒有吃兩口，他們一家人大哭起來了。哭什麼呢？“弟兄啊！我們一年多了，天天接待傳道人，沒有一個人到我們這兒體恤我們的生活，他們在那邊吃雞蛋、白麵饅頭、餃子，我們吃紅薯蘸辣椒還不行呢！你能吃我們這樣的飯，我們真受感動阿！”

就這一件事，後來被政府知道了，審判時他們就提出來說：“你還算個真傳道人。你不是當祭司的、高高在上、享受別人、剝削別人的。這一點我們記你一功。”事雖很小，見證卻出去了。

去年，一個青年負責弟兄很熱心，到處講道，帶領青年弟兄姊妹聚會，別人收入奉獻十分之一，他說這太少了。怪別人不熱心，他奉獻十分之三。

今年去的時候，他看見我就哭了，因為他跌倒的最快最厲害。他說：“我慚愧啊！”

我說：“你所帶領的弟兄姊妹怎麼樣？”

“還說他們怎麼樣，我自己都站不住了，你看我忙的這個樣子，我不忙的話，我妻子不答應。我的孩子穿衣服沒有人家好；人家坐小汽車出門，我還是騎個自行車，推一個帶一個；人家住的是二層

樓房，三層樓房，我家還是住平房，這個環境我勝不過，所以我的信心被拉下去了。”

“你去年事奉主是為什麼？”

他說：“看看別人都熱心起來了，我也就為主發熱心了。”

我說：“問題就是在這裡，你的事奉是外表的，裡面沒有神的呼召。”

但是也有兩三個小弟兄，的確他們生活沒有改變，住的是小平房，破自行車騎來騎去，到處傳福音。別人講：“這些弟兄真不榮耀主，假裝屬靈。”但是他們絲毫不退後。他們說：“我們在世上是寄居的，我們只能為主而活。讓別人去住高樓大廈，讓別人去騎摩托車，坐小汽車。我們就是用腿跑路。主的恩典、主的愛把我們征服了，我們不能不跟從他。”

有位弟兄，他妻子有時也和他不同心，哭啊！鬧啊！說：“你這樣像一個‘遊手好閒’的人，你看東鄰怎樣，西鄰怎樣，人家也信耶穌，從前比你熱心，在教會裡的工作比你還要多，現在都不像你這樣傻。”

弟兄說：“主讓他們那樣子，卻不叫我那樣子，我稍微偏一點正路，主就不放過我。主的管教、主的愛、主的恩典，叫我沒辦法和他們不分別，我只有窮苦的跟從主。”

他肉身是窮苦了，但是他每逢在弟兄姊妹中間站起來的時候，能力出來了，亮光出來了。弟兄姊妹一聽他講道，裡面就覺得解決問題，能解決乾渴，能看見亮光。

保羅說：“我們是萬物中的渣滓。”如果世人看不見你是渣滓的話，你就不能被神悅納。真正事奉神的人，世人看見我們是“沒有出息的人”、“遊手好閒的人”、“不務正業的人”，是萬物中的渣滓。

我們知道是十字架的愛吸引了我們，是主呼召了我們，我們不得不跟從主。一個開放地區有許多弟兄開工廠，他們很喜歡請基督徒給他們做工作，因為基督徒老實，不會出大問題。所以什麼服裝公司、化學公司、食品公司，什麼托運行等，他們也來找我，說：“你給我們當經理吧！工資豐厚。”另一個說：“我們不算工資，利潤三個月分一次，三分之一是你的，三分之二是我們的。”

但是我說：“我是為著救靈魂而活著，只要能救靈魂，我不要一分工資，光吃吃飯我就願意給你們幹。”

他們笑了說：“弟兄啊！你若整天忙於傳福音，救靈魂，還能為我們做什麼呢？”

他們又關心我說：“那你的生活怎麼辦？”“主是我的指望。”

有時官方也來試探我說：“你一家五人住了這間小房子，你若去禮拜堂裡講道，馬上就給你房子，工資。”

我說：“謝謝你們的好意，我當初被主呼召跟從主，就存一個願意吃苦、受窮，走十字架道路的心，我已經終身獻給主耶穌基督了，所以我沒有辦法不聽他的活。主來到世上，生在馬槽裡，請你給我量一量，我這十七個平方的房子能放多少個馬槽。”他哈哈一笑說：“沒見過你這樣的傻瓜。”“我不夠傻，我若真是傻瓜，那就真好了。”

親愛的弟兄姊妹，你今天很熱心，今天很努力的為主工作，有一天試探臨到你了，試煉也臨到你了，你還能站得住嗎？不僅難處是世界的，還有來自教會裡面的。跟從主這個道路，難的不是在外邊，而是在我們的裡邊。

如果你今天裡面蒙召不清楚，不是主呼召了你，叫你來事奉他，叫你來上他的山，你跑跑就慢了，力氣用盡了，看看還有那麼高，又累又渴，甚至沒有人同情，沒有人諒解，沒有人幫助，還有很多人批評、論斷、攻擊你，到那時候你該怎麼樣？

世界攻擊我們，我們說不要緊，主與我們同在。有一天教會裡面，同工之間，與你同桌吃飯的人，他們也要用腳踢你，你又該怎麼樣呢？

前些日子，主叫我遭遇這樣的試驗。和我同心幾十年的一個老同工，我萬萬沒有想到，他用很多的話譏諷我。這些話不僅傳遍了一個城市，傳遍了全國，還可以說從地球這一邊，傳到地球那一邊。

哎呀！我聽過以後，真是傷心到極點了，不但我傷心，我的姊妹更傷心，連孩子們也都傷心了。這時候卻使我裡面有些灰心了。當灰心的時候，主的話在我裡面出來了。

“誰叫你走這條道路的，他是你的同心人嗎？他是你的同工，還是我是你的同工？你很冤屈嗎？你的本性恐怕比他攻擊的話還要壞多了。” 這個話一來，我沒有話講了，我說：“主啊！那我願意忍耐。”

真的忍耐了嗎？裡面又有一個意念說：“這個老弟兄的家，從今天起，我不會去，我雖不去報復，但也不能原諒。在任何地方碰見，也視若路人。”

這個敗壞的“己”一直在作祟，但主在我裡面說：“我為什麼釘十字架，不就是為了你嗎？你還有什麼放不下呢？”

裡面還是不肯放下，後來我離開家到外邊去，每逢禱告的時候，裡面沒有亮光，原因也清楚，若不順服還想裡面有亮光，那是不可能的，一點點不順服就不行，真是痛苦的很。後來裡面有個感動說：“寫一封信去問候他。”

我想：寫一封信，這不是叫我向他認罪？我就更和神講理了：“我一點沒有錯，是他錯了，辱罵我、攻擊我。”

主仍然說：“你寫封信問候問候他。” “主啊！我不幹，他太傷我的心了，我工作也受了損失，你的名也受虧損。”

正在我和神講理的時候，忽然我收到一封信，一看是那老弟兄的來信，真摯流淚的向我認罪。當我看見這封信的時候，裡面亮了：“你不肯先認罪，他先向你認罪，這冠冕被他搶去了，得賞賜得冠冕乃在於順服。”

“哎呀！主啊！我現在原諒他，愛他，但我也已經失敗了，因為這個賞賜被他搶去，他先向我認罪了。”

我裡面有亮光，有感動，就應該先寫信去問候他，結果我沒有順服，我在主面前痛痛的哭了一場，不是為他而哭，不是為冤屈而哭，乃是為自己的可憐而哭。現在愛他，是本分的愛，而不是得勝的愛。

弟兄姊妹，不要等別人先對你謙卑，你才謙卑；別人愛你，你才愛別人；等別人向你認罪，你才向別人認罪。這是被動的路，不是得勝的路。

弟兄姊妹，很多時候我們是不是這樣的光景啊！要和別人爭一個高低嗎？

在主給的道路上，有些人物質不在乎，利益不在乎，就是在爭“一口氣”，一定要叫別人低個頭，認個錯，只有這樣才把弟兄接納過來。在神看，你這個接納沒有價值，你的饒恕沒有價值。因為你已

落到弟兄後邊了，你比弟兄軟弱，那是何等可惜！

我認識一個姊妹，她信了主以後，聽見別人說怎麼被聖靈充滿，聖靈充滿怎麼怎麼好，有能力，說方言。又像先知一樣，可以洞察人的心腸肺腑，給人排除疑難。她很渴慕，於是付了很大代價，經常禁食，求聖靈充滿她。一俯伏禱告三天五天不起來。

後來，她果然被“聖靈”充滿了，有一些特殊的行動表現出來，又跳又蹦，說一種特別的話語，心裡面感覺有一種力量，能夠看透人的內心，誰去見她她就對他說：“你在想什麼，你還有什麼隱藏的罪。”這一來，別人都恭維她說：“這真是聖靈的工作，因為她能夠看透我的心。”她禱告什麼事情，可以有百分之七八十的應驗，所以她就指點人應當怎麼怎麼行。

有一天，她帶一封信給我的妻子，叫我趕快逃，不逃沒有平安，她說聖靈叫她看見：叫我吃兩個果子，一個是桃子，一個是蘋果，一逃（桃）就有平（蘋）安，妻子告訴我時，我完全有條件可以離開家。經過禱告，我裡面沒有力量逃走，我裡面還是說：“服在十字架底下，這是正路。”

果然不錯，後來我被逮捕了，妻子還埋怨我：“聖靈已經指示你，先知已經指示你，你為什麼不逃避，叫我一同跟著你受苦難。”

那個姊妹她也用方言講出我沒有順服主的旨意，愛妻子、愛兒女，不肯逃，不肯離開家，結果落在患難裡面了。當時我也分不出是非來，只有順服主的旨意慢慢走下去。過了十多年以後，這個姊妹的行動越來越顯明，越來越反常。

有一天她禱告後說：“聖靈對我說，外邊不能污穢人，只有裡面的才能污穢人，所以我就試一試給你們看。”她是南方人，用馬桶大小便，她把馬桶舉起來，把大小便從頭上澆到身上，還用方言一直說：“外邊不能污穢人，裡邊的才能污穢人。”好像以西結先知表演一樣。

她去看一個生肺結核病的人，病人痰很多，她禱告後說：“聖靈告訴我，要我把痰吃下去，你們看，我就不會生病。”她把痰從地上挖起來吃了下去。還有很多反常的舉動，毫無意義。到最後當她臨終的時候，情況更加可怕，在床上跳動不安，披頭散髮，晝夜喊叫，七竅冒血，就這樣去世了。死了以後，把多少的弟兄姊妹絆倒了。神的名怎能得榮耀呢？

有一次，我在一個山上禱告，下了大雨，我就在一塊大石頭底下避雨，在那裡繼續讀經禱告，正在禱告的時候，忽然有一股力量催著我說：“趕快出去。”

可是外面還下著大雨，大的不得了，我沒有任何防雨東西。但是有一個力量催我出去，那種力量不由我自己，不由我準備，沒來得及思想就跑了出來。當我一離開石頭，跑出半步遠，大石頭忽然倒下來了。這時候，我站在雨地裡，滿心感謝讚美主，裡面充滿了喜樂、平安、感恩。若我不出去的話，整個人都被砸成了肉漿。

這是聖靈叫我脫離危險患難的，我的裡面並不是煩亂不安、並不是很害怕的、難過的，很自然的有一種力量把我催出去了。我想，別人也可能有一點這經歷。我的一生中有多少次這樣的經歷，神知道我的處境太危險，我的理智、心靈夠不上神的旨意，覺察不到環境的變化，神用奇特的力量救我脫離這個患難和危險。

前些日子我在一個地方，聽到那裡一位元傳道人的一些情況，我真為他戰驚害怕。他用很多人的方法發展工作，為要叫信徒們都伏在他的權下，不惜用物質去拉攏人的心，叫人都來聽他的，這是多麼危險哪！他知道他是在事奉神嗎？他事奉的是什麼樣的神？是徇人情的神嗎？有一天見主面的時候他怎麼交帳，多麼可怕的“事奉”！事奉神真不是一件小事情。世上的博士有的是，將軍有的是，英雄有的是，可是誰能擔負神的工作？哪一個被神用的人，不是在神面前恐懼戰兢，每時每刻在主面前覺得自己裡面空虛，什麼都不懂得，什麼都沒有？前些日子，為著聖經上有一些不明白的地方和一些疑難問題，我寫一封信給一位老弟兄，他已八十七歲了，他是國內一個對聖經很熟悉的人，希伯來文、希臘文很精通，有幾位有名望的傳道人都是他培養出來的。很多人邀請他講道，神學院邀請他教書，他都拒絕了。雖然有兒有女，夫妻二人卻過孤單的隱居生活。自己挑水、燒飯，艱苦度日。

他在回信裡對我說：“你不要以為我懂得什麼，我現在的光景是個‘三無人’哪！第一、我一無所知；第二、我一無所有；第三、我一無所能。我不配幫助任何人，若我懂得一點點的話，其實不如太平洋的一滴水，當你想從我的知識裡面明白神話的時候，你要先把你的心對付好，你向神若沒有一個正確的心，想從我明白知識教訓，我不敢告訴你，恐怕會害了你。”

弟兄姊妹，這一句話你要聽一聽，要思想一下，可能他是中國十幾億人中僅有的一個明白神話語的人，他才這樣答覆我。若是我的話，我會大筆揮揮，這個怎麼講法，那個怎麼解釋法，表現起來了。

他的這封來信，看第一遍我不懂得，認為老弟兄不肯幫助我，不瞭解我，我到主面前一思想，我明白了，我說：“主啊！我不配做一個事奉你的人，我不配去請教這位老弟兄。”

你的心裡面是不是要渴慕明白神的心意？若只想明白一個道理的話，那錯了，道理明白以後，反而害了你，助長你的驕傲、你的自恃、你的自尊，除非轉過來要明白神的心意。

有一次，我在河南某地一個鄉村聚完會以後，一個姊妹在送我的路上對我說：“叔叔！我要求你一件事情。”我說：“什麼事情？”她說：“你為我禱告，求神祝福我。”我說：“姊妹！我一定會為你禱告。我現在就為你禱告，好不好？”她說：“好啊！”我說：“主啊！求你加更重的十字架給這個姊妹，用十字架好好的磨煉她……。”我還沒有禱告兩三句。”她說：“叔叔！你不要再為我禱告了。我不要十字架，我要的是神的祝福。你這樣的禱告，我害怕死了。”我說：“姊妹！沒有十字架從哪裡得祝福呢？不經過十字架，你想藉著罪身的形狀來承受神的福份，你承受不了啊！”她說：“還有這樣的道理嗎？”我說：“是的。我雖然經歷的不多，我看到曆世歷代被神使用的人，都蒙了神的祝福。但蒙祝福以前，都得經過大大的熬煉、重重的破碎，然後才被神使用，把祝福帶給別人的。”

很多時候，我們是叫神按著我們的願望，大大的祝福我們、大大的使用我們。使我們的身體、環境、家庭、工作、口才、恩賜都蒙神的祝福，有大大地改變。好叫人看見我們是一個英雄豪傑，在眾人中是一個最偉大的人物，藉此好榮耀神、見證神。這是我們的想法，其實在神看來，我們太愚昧了，不知道神使用人的法則。

一九八零年冬天我回家鄉去，在一個地方作工，那時我還沒有穿上棉衣服。有一位老姊妹，她曾

是我母親的同工，分別十多年後，她見到我當然很高興，我走一步，她隨一步，非常的疼我，把我看成自己的兒子。可是她的經濟也不富餘，就去勸說了幾位姊妹，拿出錢來做一件新大衣讓我穿。那時候我的裡面很單純，光追求神的旨意，什麼東西拿到以後先禱告，如果聖靈叫我用，我就收下，聖靈不讓我用，不管怎樣，即使父親給我的，我也拒絕。

我說：“姨媽，誰叫你做的？”

她說：“我愛你，我拿你當兒子一樣，你媽媽是我很好的同工，我十幾年沒見你了，看見你沒有棉衣，我怎麼不心痛你呢？”

我說：“姨媽，你的話不對，你這衣服我不能接受。”

她說：“你這個孩子為什麼說話那樣驕傲哪？我不配做件衣服給你穿嗎？假若我是你媽媽的話，給你做衣服你穿不穿呢？”

我說：“在早幾年的時候我一定會穿，現在就是媽媽因著肉體的愛給我做衣服的話，我也叫我的媽媽禱告禱告再說。”

她說：“你這樣真是太自命屬靈了。”她狠狠的訓斥我一頓。

我說：“你放下吧！我禱告以後，如果主叫我明天拿去到街上給討飯的，我就給他。”

她說：“那隨你便好了。”她就很生氣的走了。

後來她寫信責備我說：“我很傷心，我這樣全心全意的愛你，沒有任何的目的，為了你媽媽，也是為了主，你的媽媽不在了。我替你做件衣服就不配了嗎？你怎麼講如此驕傲的話？你那麼屬靈？……”說了很多傷心的話。

收到信後，我說：“主啊！是不是我做事太固執了，太驕傲了，叫她這樣傷心難過。”

但我禱告以後，裡面很平安。覺得說：“是的，我不能隨隨便便從人情裡面接受一樣東西，因為我是神的兒子。主知道我冷，他會給我預備，他不預備我凍一冬天也不會受害。”

但是又一想，這樣作會把她絆倒了，叫她很難過、傷心，我要好好的寫封信向她認罪。但是裡面沒有感動，聖靈說：“你沒有做錯，你向她認什麼罪呢？”於是我就禱告，把她交給主。

過了好幾年，有一天她給我寫一封信，她說：“主內的弟兄啊！……”她不喊我侄子了。“今天我寫這一封信，第一是向神認罪，第二是向你認罪，這幾年來因著那件衣服事情，我心裡真是生氣不安。現在我才明白了，當時我所做的，的確是在人情裡面，並且這件事通過事實證明，我做錯了。我沒有遵行神的旨意，這一次有很多的對付，把我轉變過來了，我再不敢伸出自己的手來幫神的忙，我不經過禱告什麼也不敢做。”

本來她是一個沒有家庭、沒有兒女的人，總想找個依靠、找個安慰。她有個心願，希望能和我生活在一起，叫我養她的老。我這樣一作，給她當頭一棒，把她這個願望打消了。她裡面很傷心難過，心想：她的人生沒有指望了，任何人都靠不住，連主內弟兄也不同情她。這幾年她裡面翻來覆去爭戰的非常厲害，主責備她說：“你是依靠人？還是依靠我呢？既然依靠人，為什麼你當初不結婚成家呢？年輕的時候我能看顧你，到年老我就不看顧你了嗎？我是不是你的神？”她裡面忽然醒悟了，在神面前大哭認罪，從此以後，靈性有了大轉機。這雖然是一件小事情，但說明我們事奉神的人一定得絕對。我還能舉出許多弟兄姊妹，撇下兒女，父母、妻子奉獻為主傳揚福音的見證。起初，這些都是不可

能的、人情通不過去的，到頭來都有神的權能和神的恩典顯出來，見證他們作得對，神負他們的一切責任。

有一次我和一位神的僕人在交通，另外來了一個老人，坐下後首先恭維、奉承我們一番，之後，把皮包拉開，就傳安息日會的信仰了：安息日如何對，耶和華怎樣吩咐以色列人守安息日，安息日怎麼能蒙神悅納……講了很多很多，新舊約聖經熟的不得了。他講的，我們當然不贊成，就按神的話來批駁他，他氣的臉都發紅了，幾乎要跳起來，把手巾扔在地上說：“你們這樣不聽神的話，你們要受神的咒詛。”我說：“咒詛的不是我們，而是你把咒詛顯出來了。你看聖經說：該隱一發怒，臉一變色，神的咒詛就顯出來了。我們並沒有發怒，臉也沒有紅，你看你的臉，紅到耳朵後面去了，這不就顯明你是被神咒詛了嗎？”

為什麼呢？他是光說聖經的話，但停留在外面，沒有說裡面去，結果就自義、驕傲，歪曲聖經，走上異端。

所以神的話語我們必須從靈的裡面領會，從生命裡面消化，哪一個真正傳耶穌的人是臉紅脖子粗去勸人信耶穌的？我還沒有見過。傳福音的使者，是謙卑柔和，滿了忍耐，滿有慈愛。神的話吃過消化了，生命改變了，才能領人歸主。

在兩、三年以前，有一天下午，我到銀行裡去辦一些事情。當銀行的職員給我開票的時候，旁邊也坐著一個職員，他問旁邊的一個說：“昨天你幹什麼去了？我怎麼沒有看見你？”開票的那個職員說：“我昨天禮拜去了。”我一聽很高興，肯定是個姊妹，並且還能在同事面前公開講他禮拜去了，信仰肯定不錯。我就為她很感謝主。我就想等他開好票，給他談兩句話。票開好了，我說：“姊妹啊！你在那裡禮拜呢？”他看著我，好像莫名其妙，說：“你這個人，怎麼喊我姊妹，誰是你姊妹呢？我又不認識你。”我說：“你不是信耶穌的嗎？”她就很氣的說：“誰信你的耶穌啦！我是到廟裡燒香去了，我是去拜菩薩去了，沒有去拜你的耶穌。”

我聽後很驚奇，但沒有生氣，還是對她說：“菩薩是不能救你的！”我就傳福音給他。可是我還沒有講幾句，她就說：“你不要再講了，什麼耶穌好，菩薩不好！你說耶穌是真的，菩薩是假的。我有兩個鄰居都是信耶穌的，整天吵架。他說他是異端，他說他是異端。我們拜菩薩，誰也不說誰是異端，總比你們吵著強。”他這一說，我這傳福音的口被閉住了，只好羞愧的拿著我的單子走了。

我有這個經歷。大家都知道反對我最利害的那個弟兄，在沒有發生爭辯以先，他對我說：“叔叔啊！在我們的心裡面，除了神就是你啦！”

我說：“弟兄！你這話是從那裡出來的？”

他說：“是從內心裡面出來的。”

我說：“這是真的嗎？”

他說：“真的！而且我要忠心跟從你到底。”

我說：“弟兄啊！可能有一天你要說魔鬼就是我了。”

他說：“我絕對不會，請你放心我！”

說了這話以後還不到八個月，大罪人；大異端的話就傳出來了。是誰講的？就是從他一個人口裡講出來的。

有一天我碰見了他，說：“弟兄啊！我是神還是鬼？”他不講話了。神、鬼從一個人口裡出來的，這是什麼道理呢？

所以說人是不可靠的，我們不要光看見人這一面，要看見我們的神，我們的主。我們是個奴僕，我們所傳的信息是主叫我們傳的，人聽也好，不聽也好，只要是聖靈的工作，到一定的時候自然會生根、發芽、結果的，這是生命的信息。

我有個同學，他受過神學教育，後來在世界裡被纏住了。這幾年教會開門以後，他裡面也很不安說：“我已經奉獻給主，已經受過主的教育和栽培，也為主發過熱心，這一二十年我落在世界裡面，懼怕、膽怯把我捆住了。現在我已年紀大了，看看環境也比較松了，也開放了，我再不出來服事主的話，就沒有機會了。但是又算一下年齡還不到退休的時候，那麼怎能事奉主呢？”我說：“弟兄啊！不是叫你把工作放掉才能服事主，你今天把你的時間都節餘下來，因為你周圍有很多人都需要幫助，不少教會需要你栽培。你不要說，‘我工作累的很！有時還要加班，太不清靜了，等我退休以後，把時間全都集中起來，專門的事奉主。’”但是這話進不到他心裡去。

果然不錯，過了一兩年，他退休了。可惜再也不能出門了，一天到晚都在家裡面忙個不停。有一天，我去看他，一進門我就說：“弟兄啊，你現在可以事奉主了吧！”他看見我，臉一仰說：“唉，我沒有力量了，你看我這一攤子。為什麼呢？我退休了，妻子講：‘你沒有退休，工作忙的很，我替你分擔點家務，現在你退休了，你應該幫我點忙，料理一點家務。’這樣一來，我連門也出不去了，早知道這樣的話，我情願不退休就事奉主了，一個禮拜我起碼有一天的時間休息，可以奉獻為主工作，每天下班又早，完全可以事奉主，而現在我整個人都埋沒在家裡面了。”我說：“弟兄啊！正是如此，如果那時候開始事奉主了，力量就不會軟弱下去，就成習慣了，家庭就不會拉你的後腿了。”

我在受試煉時候，有一個逼迫我們最厲害的大隊長，整天罵我們是唯心主義分子；反動透頂的人；堅持上帝創造世界的基督教徒。他說：‘我把你的頭髮關白，把你的牙齒關掉，你若不放棄信仰，一直不釋放你。’這樣的一個人，他後來暗中給我說：“某某人哪！你為信仰坐監，是最高尚，最神聖的。”我想這話是從他良心裡發出的。

事情是這樣的，我在第一次受試煉的時候。有一天下午收工時，隊長宣佈說：“明天放你們一天假，不再勞動，你們可以休息休息，補補衣服。有錢的話可以到警戒線以內的鎮上買點東西。”當然犯人都很高興。我高興的是明天有個機會可以偷看一點聖經。這本聖經是我的姊妹接見我的時候，四歲的大女兒偷偷塞給我的小新約。平常沒有機會看聖經，因為一被發現，不但被定為現行反革命，還要加刑，重的就被處決掉。所以我藏得很好，不敢拿出來看。偶然半夜別人都睡著時，（燈是整夜不關的）偷偷看一兩句，趕緊再藏起來。明天放一天的假，這是太好的機會，找個安靜地方，好好把主的話讀一讀。

吃過早飯，我就到河邊上，把一大堆稻草扒了個窩，我就坐在裡面看聖經。哪裡曉得！羅馬書第八章還沒有讀完，忽然一個警犬跑過來，我嚇了一跳。誰有警犬呢？只有幹部有警犬。我趕緊把書收起來，還沒有收藏好，隊長到了跟前，說：“我就知道你幹這個來了。”

我想：‘這一次徹底完了。書在我手裡面拿著，人證、物證，現實的憑據，還有什麼話可講呢！我就看著他，沒有表情，隨便你怎麼處理吧！’我萬萬沒有想到，他說：“把你的書收藏好。”我很驚訝，他竟說，叫我把書收藏好，這是什麼意思呢？是真的是假的呢？說假的吧！是他說出來的；說真的吧！隊長怎能說這話呢？他整天罵我，說我是唯心主義，反動透頂的人，社會主義不要你們這樣的人。我不敢相信他。是我的耳朵聽錯了嗎？我沒有聽錯。我還是沒有表情。

他又說：“快把書收藏好。”我就聽他的命令，把稻草扒開，把聖經藏在裡面。是什麼意思我不曉得。他說：“某某人！我告訴你吧！我曉得你為信仰來坐監，是最高尚，是最神聖的。”這是一個反對神的隊長講出來的，是辱罵基督徒的隊長講出來的，我為信仰坐監是高尚的，是神聖的。過了一會兒，他又說：“以後有什麼難處告訴我，我儘量幫助你。”我還是沒有表情，因為他的用意我猜不透。他又說：“我再告訴你一個條件，旁邊沒有任何人，你對我講你的需要，我儘量說明你。如果有第二個人在，你講什麼需要，我按政策處理你，不幫你的忙。又說：某某人哪！你們基督徒的風格，我們幹部趕不上你們。”說了以後，拉著他的狗就走掉了。

我發愣了半天，‘我是作夢吧！不是作夢。是見異像了嗎！更不是異像。’我說：“主啊！真沒有想到。他是故意討我的喜歡嗎？不可能。他有無神論的信仰，他是一個黨員。他能夠說：我們為著信仰受著這樣的苦難，是最高尚、最神聖的。從哪裡看見的呢？我也不曉得。”他無論怎樣的說：‘他幫我的忙。’我心中有數。任務再重、再難，我沒有說：“隊長！照顧我一下吧！我幹不了了。”我不敢這樣的作，一次也沒有找過他，因為神已經顧念了我，我還找他幹什麼呢？

我在小的時候常生皮膚病，醫生給我介紹有一種藥膏一抹就好，的確靈的很！這個藥膏名字叫‘914’藥膏。你們知道這個名字吧？都不知道，因早就過時了。無論什麼皮膚病，買一盒914一抹就好，很有效果。為什麼叫‘914’藥膏呢？後來老師告訴我說：“他是法國人，他發明這個藥膏，實驗過914次，最後才實驗成功，所以傳遍了全世界。”他為這個藥膏的緣故實驗過914次才成功。人只能說這個藥膏好的很！要發明這個藥膏真是困難的很！需要經過914次實驗的失敗和痛苦。人不會想到他的痛苦，人會看見成績，不會看成績背後所付出的代價。我們在屬靈的戰場上也是如此。

我在年輕的時候，一直在追求成聖，因為成為聖潔是神的旨意嗎！我就多次立志，恨惡自己，用自己的辦法苦打自己，還是不能解決實際問題。我還要發脾氣，還有怨言，真是痛苦的很！我就找當時的屬靈人，像賈玉銘，楊少堂，倪柝聲他們，問他們怎麼才能成聖，怎麼才能得勝。他們就把他們得勝的經驗告訴我。我說：“不錯，我很贊成。”可是當使用的時候，都用不上，也不適應。後來我才明白，掃羅的盔甲他能穿，我不能穿，我必須穿我自己的戰衣。

這時候，我還是不明白怎麼成聖，還不死心的去找方法。我就跑到天主教裡去找神父；也到修道院裡去找院長，他們講的也都有一套理論，聽起來也都很對。試驗來試驗去，對於我來說都不適應，

真是苦死我了。最後只有來到神面前說：“主啊！我沒有辦法了。你說必須成為成潔，我卻不能得勝。別人得勝的方法對我又沒有用處。大概我是個下等料子，不配被你使用，那我活在世上還幹什麼呢？還有什麼價值呢？要麼我離開世界；要麼你給我得勝的秘訣。今天我不能明白，我到天上問你去。你不叫我去，我找你去，因為我不能得勝。”

第二天早晨天還不亮，我一個人跑到東海邊去，要和神瀝氣。那是海潮落的時候，離海水半裡遠的地方，我就坐在海灘上說：“神啊！今天得勝的問題，你不給我說清楚，我就不起來了，讓海潮把我吞下去，也比活著好。主阿！我是來找你的，我不是自殺，我找不到活著還有什麼意思呢！我傳福音給別人，我自己裡面沒有平安；叫別人成聖，我自己卻不聖潔，也不能得勝；叫別人依靠你，我自己卻不會依靠你。我不是在騙人嗎？”

一會兒工夫，浪潮上來了，“主啊！我不起來。”嘴裡講著不起來，水到我腳前時，我忽然站了起來，“主啊！怎麼辦？”喊著，喊著，水到了膝蓋，就開始往後退，並且跑了起來。“主啊！怎麼辦？”水到了肚臍，到了胸口，“主啊！我才二十幾歲，就這樣死了嗎？”人的立志是沒有用處的。這時，水到了脖子，我沒有力量再掙扎下去，就絕望的說：“主啊！你可憐我，我才二十幾歲！就這樣的死在海裡，誰也不知道啊！”我就大聲的喊，神就憐憫了我。忽然一個大浪把我推出兩丈多遠，我就躺在海岸邊上，“主啊！怎麼辦？”

我正在絕望的時候，忽然主的話來了，非常清楚，滿有能力的對我說：“因為賜生命聖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裡釋放了我，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羅 8:2）這一節聖經我讀過很多遍，也給別人講過很多遍，不懂得也沒有經歷。這時忽然亮了，滿屋的黑暗被光照亮，黑暗逃避了。噢！得勝的秘訣是生命之律啊！不是叫我猛然跨過失敗的臺階，一下子成為得勝、成聖的。而是藉著這生命聖靈的律在我裡面慢慢的吸引，漸漸的長進起來的啊！

有一次，我們在一個地方聚會，忽然風聲傳來說：“官方抓人來了。”當地一個教會負責人宣佈說：“你們都趕緊跑吧！”說後他就跑了。有一位神的僕人，就是楊叔叔，他本來是在後面坐著，這時候他就搬著凳子到前面坐下來，動也不動，說：“弟兄啊！你走吧！你們還沒有走完，我怎麼好走呢？都走完以後我再走。”

就這一句話，造就了多少弟兄姊妹！有的走到門口，又轉回來不走了。當地的負責人已經跑掉，一看別人都沒有跑出來，也轉了回來。知道了楊叔叔說的話，就認罪說：“主啊！我太不愛你，逃避十字架，不配作你的僕人，求主赦免我的罪。”都坐下來以後，平平安安，一點事情也沒有。實事也真有警車開來，是路過這裡，往別處去的。

如果都一盤散沙的亂跑，見證在哪裡？就這一個見證、一個動作、一句話，成了教會的榜樣，教會也有了路可走。認識神的人都會說，不要按著我們的意思行，要照著神的旨意行。神叫我們如何行，我們就如何行，神會負我們一切的責任。我們若不認識神的作為，就不可能在信徒面前有好的生活行為表現出來。

我蒙恩以後，很少為我的生活禱告過。那時候，在上海浦東住。生活艱苦的很！能夠兩天吃一頓

好些的飯就不錯了。有一次，我的姊妹一個禮拜沒吃一頓飽飯，她到鄉村地方一個教會去聚會，後來就走不動了。“主啊！我一個禮拜沒吃一頓飽飯，也沒有錢買個饅頭吃吃。”剛禱告完，開始走路時，腳一踢，地上露出五分硬幣。正好五分錢一個大饅頭。“主啊！這一個饅頭不敢多吃，吃完明天就沒有了。”於是就把它切成四半，一天吃四分之一的饅頭。生活實在艱苦，但靠主的恩典，從來沒有為生活發過愁。餓就餓，苦就苦。“主啊！只要是你的旨意，我甘心接受。”

主沒有叫我餓著，也沒有叫我餓死。主的恩典卻越來越豐富、越來越多起來。我才明白：我們若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我們所需用的一切東西，不但給我們，還是加給我們，並且豐豐富富的，上尖下流的賜給我們，這是個事實。

有一次，我到了某地教會，那裡有一個傳道人，為主坐了七年監。被釋放以後，他那裡的教會，徒們不同心合意事奉了；講道也不得釋放；雖唱詩歌，靈裡不得釋放，像水泉被塞著噴不出水來。我同工們：“你們為什麼聚會不得釋放呢？”弟兄們說：“叔叔！你不曉得，我們的不釋放難處在負責弟兄身上，他很愛主，為主坐過監，因他坐監成了難處。”我說：“他坐監怎麼會成為難處呢。”他說：“他以為坐監是他的功勞，同工們的看見，他不滿意。都得聽他的安排。我們稍給他作個建議，就說，你們為主坐過監沒有，我為主坐了七年監，你們必須聽我的。”

弟兄們！他雖然坐了監，這個監坐得有價值沒有價值？他的坐監成個教會中第一塊牌子。這樣的監有什麼好處呢？他雖然為主坐了七年監，也不算背十字架，或說這個十字架背得沒有價值，主耶穌不一定承認他背了十字架。

一、今日教會當走的道路

記得在兩年前，一個作官的人找我談話，他說：“你們只能在指定的範圍內過你們信仰的生活。”當然我很不贊成，因為信仰不是我發明的，而是神給我的啟示，是神的救恩，是神給我的引導。於是我對他說：“你們對中國的家庭教會為什麼不放心？為什麼一定要我們在限定的範圍內過信仰生活？你們也明白，信仰是不受任何限制的，信仰是人生中最崇高、最神聖的。誰若限制信仰，他必定會失敗。我們家庭教會是不是真信仰呢？”

他說：“你們家庭教會的基督徒，是誠實善良的公民。”我說：“你既然承認我們是誠實善良的公民，卻限制我們，究竟是什麼原因呢？我不明白，請你告訴我。若是你們說的合乎聖經，我願按照你們說的去做。”

他笑一笑說：“你們家庭教會究竟有多少信徒？你跑的地方也不少，應該知道吧！”

我說：“朋友！家庭教會信徒是很多，我承認，你也承認，但到底有多少呢？我卻不知道。我也不需要知道。為什麼呢？因我們並不是為了發展信徒，也不是信徒多了，安排一下組織一下，使教會的勢力強盛，我們並沒有這樣的想法。我們所信的，是根據聖經，是照主的吩咐，把福音傳給萬民，叫每個人都相信耶穌，不是信基督教，而是信耶穌自己。一個人只要和主耶穌建立了關係，他學會愛耶穌了，我的任務就完成了。他不是我的信徒，也不是我的勢力。願每一個人都信耶穌，這是我們的願望，不是我們的野心，而是我們的使命和托負。”

他說：“我們總想知道你們的人數有多少？我們很奇怪，你們的人數越來越多，甚至我們無法統計。目前來說，禮拜堂做禮拜的信徒，凡受過洗的人，不管什麼地方，都有名冊在我們手裡。因為凡受過洗的，必然報給牧師，牧師要報給我們。但你們家庭教會的信徒，受洗的人很多，可是我們一個名字也沒有。我們大概估計一下，全國的信徒不少於九千萬。你曉得我們黨員有多少嗎？”

我說：“不知道。我從來不關心政治，我只關心信仰。”他說：“老實告訴你，我們的黨員只有五千多萬。你想一想，幾十年來，我們拿著槍桿子打來打去，總共只有五千多萬。而你們信耶穌的人，去這裡一講，去哪裡一講，九千多萬人都跟著你們跑了，我們怎能放心你們呢？各地都成你們的人了。”

我說：“朋友！你完全領會錯了，他們都是你們的好公民，哪個基督徒不聽你們的話呢？若是你所管轄的範圍人人都信了耶穌，你的官就好作了。不用出辦公室，你命令一公佈，他們都會聽你的話。”他說：“你雖然這樣講，我怎麼能相信呢？”我說：“你不信我也沒有辦法。”

五十年代，一個夏日的早晨，我去看一位姊妹，姊妹有一個小女孩，大概四、五歲。我敲門，她在裡面答應。等了有五六分鐘，她把門打開。我一看，床疊得整整齊齊，床前擺一個墊子，床上擺一本聖經。我說：“對不起，姊妹，打擾你早晨靈修了。”她說：“沒關係，你敲門時，我正在看聖經，還沒有看完，所以讓你等一會兒。”這時候，在床上的小孩突然說：“叔叔！媽媽撒謊，她剛剛起來。”姊妹非常難堪。

有一次，我在試煉中十分痛苦，幾乎受不了，我就對主說：“主啊！你為什麼揀選我呢？世上這麼多人，有口才的人很多，有學問的人也很多，你卻找著我了，叫我來跟從你。沒有給我工作，沒有給我恩賜，卻叫我為你受苦，受逼迫。我十分絕望，死也死不了，活也活不成，你揀選我作什麼呢？為什麼這樣苦待我？”主說：“你真受苦嗎？你真冤屈嗎？”主把十字架向我顯明出來，主說：“我為什麼上十字架？為什麼流淚、流汗、流血？我有沒有說一句冤屈？到底為什麼呢？就是為了你。”此時，我的心竅開了，於是我跪下來，向主說：“主啊！我不配，你原諒我，你饒恕我，你是為我的緣故，受這麼大的苦，我從來不懂得什麼叫十字架，今天我懂得了。我沒有苦處，我沒有冤屈，人沒有欺負我，人沒有苦待我，人沒有羞辱我。因為我受的苦，你已經替我受了。”

在那些苦難的日子，他們說：“你不是信耶穌嗎？叫耶穌救你吧！叫耶穌給你飯吃吧！”我說：“主啊！還有你的名在前邊，我還在後邊，我算不得什麼。主啊！你從糞堆中把我提拔起來，從塵土中把我高舉起來，我哪裡配呢？然後我就服下來。”心裡服下來以後說：“主啊！我沒有為你受苦，沒有為你受冤屈，沒有為你受逼迫，更談不上為你背十字架。”為什麼？因為和你的十字架比起來，我所受的算不得十字架。”主說：赦免他們，赦免誰呢？赦免那些吃過他的餅和魚，受過他恩惠，聽過他講道的人，也可能是跟從過他的人。他們一同喊：“除掉他！釘他十字架！”若法利賽人和文士這樣喊，主還能忍受，因他們本來就反對耶穌，可是群眾都這樣喊，難道他們是沒有吃過主的餅和魚的人嗎？沒有跟過他的人嗎？他們都在喊：“我受你迷惑了！受你欺騙了！應當除掉你，你的信仰錯了！”在這種情形下，主耶穌還說：“父啊！赦免他們吧！”這個愛何等大大啊！

我們在受熬煉的時候，在受神對付的時候，我們的心如何？我們以為是這個弟兄錯了，是那個姊妹錯了，有沒有看見是我們自己錯了呢？不是環境不好，不是別人不好，是我們的心不好；不是家庭不如意，不同心，

乃是我們沒有服下來。若不看見這個亮光，我說你還沒有走十字架的道路，還沒有真正背十字架。你沒有向主禱告說：“父啊！赦免我的丈夫，赦免我的妻子，赦免我的兒女，赦免我的同工吧！”你的禱告發不出來。主說，你沒有摸著十字架，還不算走十字架的道路，不在十字架的裡面，罪人就不能受感動，罪人就不能得救。

我講講我的小女兒蒙恩的過程。我離開家為主受苦的時候，她才剛剛滿月，那正是文革的時候。好些年我不在家，她長大以後，以為這樣在社會上，沒有地位，人看不起，就怨恨我，因我信耶穌當‘反革命’了，令她沒有前途，她整天這樣思想。我回到家裡，心想孩子們一定會歡喜快樂，爸爸很健康地回來了，會感謝讚美主的。她不但沒有感謝的心，而且有怨恨的心。“若沒有你這個爸爸，我早在社會上有地位了。”她一見我禱告，就說：“你還禱告，因你的緣故，我成了‘反革命’的子女。”她把我拉起來，也反對我讀聖經。我不能跟她吵，但心裡恨她：“你這個孩子這樣辜負神的恩典，神叫我平安回來了，你不但不感謝神，反而反對神。神啊！你管教這個孩子吧！她太辜負你的恩典。”

從信仰上講，她這樣反對神，這樣的女兒，我不要。她不是我的女兒。沒有這個女兒，我還好一點，還可以自由讀聖經。我恨她，不願意見她，她也不願意見我。在一間房子裡住，怎麼辦呢？她下班見我就生氣，把包甩在床上。飯若沒有燒好，就不過來。吃完飯，也不幫媽媽做事。怎麼辦呢？沒有辦法，於是我就買了一張月票，可以乘一個月的汽車，城市裡的公共汽車都可以坐，不需要再買票。下了班，我從起點乘到終點站，然後再換另一趟車，還是從起點到終點站。瞌睡了，在車上打個盹，不到晚上十點鐘，我不回家。為什麼？女兒還沒有睡，我一回家，她會生氣。我心裡想：“主啊！我為什麼這麼苦，受這麼多熬煉，坐監還不算，到家比坐監還要苦。主啊！你把她接走吧！讓她下地獄去吧！我應當上天堂。她一死，我可以唱歌讚美神，弟兄姊妹來，我們可以禱告主，這多好呢？有女兒在家裡，我的家像地獄一樣。”

我整天這樣想，這樣的生活還有亮光嗎？我還不承認自己的錯。好幾個月這樣的過下去，“主啊！這日子我過不下去了。”自殺吧！當然不能自殺，我是基督徒。苦得沒有辦法，就禱告主。

主說：“有辦法。”我說：“辦法在你身上，我的方法用盡了。”主說：“有個方法你還沒有用。”我說：“什麼方法？”主說：“你懂不懂十字架？你是好人嗎？你是屬靈人嗎？你怎麼蒙恩得救的？你怎樣認識了我，怎樣為我而活著？”主憐憫我，問來問去，叫我看見，“主啊！你的十字架大愛征服了我，你捨命流血把我的罪赦免了，把我的人生改變過來，所以，我才跟從你、事奉你。”

主說：“那麼她認識不認識十字架？你埋怨她不肯禱告，不肯聽神的話。你跟她講過十字架的大愛沒有？她懂不懂耶穌是什麼意思？她認為耶穌是迷信，禱告讀經不管家裡事情，她懂不懂耶穌愛她？耶穌為她釘十字架她懂不懂？”我對主說：“我沒有講過。”主說：“為什麼不講呢？”我說：“我恨她，我氣她，所以講不出這個道理。她不聽我的話，我不肯講了。”

主又在我裡面問我：“那麼，你聽我的話嗎？”我說：“主啊！我也沒有聽你的話，常常悖逆你，得罪你。”主說：“那麼，你對她好嗎？”我說：主啊！我沒有對她好。我回來已經半年，沒有對她說一句安慰的話，從來沒有說，你這幾年在這裡受苦了吧？為爸爸的緣故受難為了吧？主啊！那是我的罪。”主說：“你犯了罪，得罪孩子，怎麼辦呢？你應當向孩子認罪。”我說：“主啊！這非常難，她是孩子，我是爸爸。她不相信你，我是你的僕人，我若向她認罪，我在家裡沒有威信了。”主說：“認罪還講威信？認罪還講地位？若講地位，我不到地上來了，不用生在馬槽裡，我是神的兒子，還沒有威信嗎？”

主的圖畫一幕幕顯出來，我忍受不住時，向主禱告說：“主啊！是我有罪了。我沒有愛心，有恨她的心，有咒詛她的心，這不是你的愛，這不是你的救恩。我願意向孩子認罪。”

到了晚上，我回去很早，她一看見我，顯出生氣的樣子，吃完飯她坐到旁邊去了。我說：“孩子，你過來。”她說：“過來作什麼？是受你訓嗎？我才不受訓。”我說：“你坐好。”她說：“不坐。”我說：“我不講什麼話，爸爸今天向你道歉，向你認罪。”她很奇怪：“你講什麼？爸爸，向我認什麼罪？你是諷刺我吧！”我說：“不是。爸爸回來半年了，沒有體會你的心情，沒有說一句安慰的話，你因爸爸的緣故受了很多委屈，因成份關係，社會上人看不起你，教師看不起你，人生沒有前途，都怨爸爸，爸爸真對不起你，我沒有任何話講，這半年多一直爭吵，都是怨爸爸。孩子，你原諒我吧！”

我一認罪，一流淚的時候，她不說話了。我哭著對她說：“真是爸爸對不起你，傷了你的心，請你原諒我。”我並沒有講耶穌的問題，只講我對不起她。她站起來說：“爸爸，我也有錯。”我還沒有傳福音給她，她就服下來了。過了一會兒，她說：“爸爸！你那麼專心看你的書，吃飯都在看，這本書這麼好，能不能給我看看。”她也願意看聖經了。“爸爸！這是什麼意思？你能不能給我講講。”我一唱歌，“她問，爸爸！你唱的是什麼歌？這麼好聽，社會上聽不到這樣的歌，我也願意學學。”她的心轉過來了。

又過了兩個多禮拜，有一天，她到一個同學家裡，同學家裡的人都是信主的，每個禮拜六晚上家庭聚會，讀經禱告。她去了，不好意思離開。於是就坐下來，聽同學的父親談主的話。正談到約翰福音第三章重生的問題，她還沒聽完，就大哭起來。痛哭認罪，兩個多小時沒有起來。到十點多才爬起來。洗完臉說：“伯伯！我回去了。我要向爸爸媽媽認罪。”

從那天開始，她完全改變了。一下班，將包一放：“媽媽，你休息吧！讓我來燒飯，讓我來洗衣服。”早晨禱告，她說：“爸爸！我們在一起禱告好不好？讓我學學禱告。”這是我親身經歷的真實光景。是環境不好嗎？是別人不好嗎？若是這樣，就永遠不能把主的救恩流露出去，也沒有真實的見證在人面前。

我認識一位元年的弟兄，他服事主已經六十多年。我問他：“老弟兄！這六十多年的服事，你一定經驗豐富吧？能不能把你服事主的秘訣和我交通一下，叫我尋得一個正確的路。”他說：“我沒有任何秘訣，沒有任何經驗，只有三個字，就是十字架。這是我多年來的經歷，離開十字架，我們就不知道如何與神發生關係。”這樣看來，我們若離開了十字架，生命怎能長進？怎能從生命裡經歷神的恩典？恐怕用道理、用知識我們就說不清楚。倘若我們追求恩賜，可能很有能力，能醫病趕鬼；也能有先知講道之能，若沒有十字架，講過之後，行過神蹟奇事之後，我們裡面還是空得很！還是摸不著主。甚至恩賜越大，後來越感到空虛，就倒下去了，這樣的人真不少。

我小的時候，有一次，我看到處決一個犯人，他犯了什麼罪我不知道。犯人只有二十八歲，被綁著遊街，他還大聲喊著說：“我不怕死，二十八年後，又是一條好漢。”他能轉世？肯定不能。那不過是英雄臨死時發出的喊聲。但是一個有主耶穌基督生命的人，卻是不同。他們只能殺身體，卻不能殺靈魂。倘若我們為主殉道，我們深信必到主那裡得榮耀的冠冕。這是信心，是生命的認識，因主借著十字架把生命顯明出來了。但世上的智慧人不能理解，他們怎能理解呢？認為人只有一死，一死就完了。從亞當到現在，除基督之外，誰能勝過死呢？君王、將軍、富戶、智能人，誰不怕死呢？唯有基督徒能對死付之一笑，為信仰而死，

真感謝讚美主！真是榮耀！在臨死時沒有掙扎，也沒有痛苦的感覺。

我曾見過好幾位基督徒臨死時的情形，包括我的父親和母親。他們在臨終前，知道自己見主面的時候到了，所以沒有掙扎，沒有難過。一天早晨，我的父親坐在門前讀聖經，讀完一段之後，臉往前一伏，就這樣走了。那時，我的姊妹端一碗雞蛋茶叫他喝，他卻沒有反應。姊妹對母親說：“茶快涼了，讓爸爸喝完茶後再看聖經。”母親喊他，還是沒有反應，用手一推，他就倒在地上。一摸脈搏，才知道他的靈魂已經平平安安地走了。

他死了之後，隔壁的一位老大伯，從前心裡十分剛硬，怎麼也不肯信耶穌。當他看到我的父親就這樣走時，臨死這樣平安，沒有痛苦，也沒有疾病，十分平安地走了。他想，這怎麼可能？誰死之前不掙扎呢？看來耶穌是真的，因為這個緣故，這位老大伯也信了耶穌。

有一天，我仔細省察自己，一天之內數點一下，在我裡面，私心雜念竟有七十多次來襲擊我。做夢時它來了，我沒有辦法。“主啊！它又來擾亂我，主你憐憫我。”一仰望主，它馬上就逃跑了，於是就平靜了。可是過了一會兒它又來了，我再仰望主，它又逃跑了。一天之內有七十次它來試探我，卻沒有把我打倒。反而我更加有力量勝過它了。

前年靈恩派中最活躍的同工來找我，我問他：“找我作什麼？”他說：“我來請你到我們中間去。”我說：“我也不會蹦，不會跳，更不會講方言，叫我去幹什麼？”他說：“不是的，你給我們講講生命之道。”我說：“為什麼呢？”他說：“我們沒有路可以走了。”我說：“你們四個輪子跑還沒有路嗎？我兩條腿攆不上你們。”他說：“現在我們不講方言了。為什麼呢？那是個潮流，這一波過去了，蹦不起來了，沒有路了。”這是為什麼呢？因為沒有活在生命裡面。當然我沒有答應他們，因主的時候還不到。說明他們裡面摸不著路，一陣風過去了。

有一次，外邊一個傳道人到他們當中去了，對他們說：“我這裡有五百萬元錢，誰肯到新疆傳福音，建立一個教會，工資增加五十塊。”結果有三十個人報名要去，工作不要了，事業放棄了，去傳福音。傳了二個月，沒有果效，因為沒有主的同在。他們想法子說：“誰肯信耶穌，一個月給他八十塊。”一下子就有七十多人信了耶穌。這些人不是信耶穌，而是信那八十塊錢。沒多久，五百萬元發完後，因為沒有錢的緣故，聚會點上的人，今天少十個，明天少十個，最後沒有人聚會了。他們因為沒有了聚會點，工資也拿不到手，只好偷偷地回到家鄉，最後被人知道，又被公開登載出來。這是基督徒嗎？這是傳福音的方法嗎？那是外邊的東西，再熱心也沒有用處。他們是為金錢，是為組織。我們的事奉卻不能如此。

我神學畢業之後，神把我放在南京一個小教會裡。我去之後，我的老師說：“我叫你來，是看你太年輕了，沒有禮拜堂請你，所以讓你來學習學習。我不讓你講道，為什麼呢？沒有機會。我們一共一百五十個信徒，現在有三個牧師，還有兩個長老，所以輪不到你。”我問：“那我幹什麼呢？”老師說：“師母孩子很多，整天忙得很，你去幫幫師母的忙吧！”我心裡想：“我是神學畢業，你卻叫我作家務事？”但老師講了，自己還不好意思，便答應了。我又想：最多十天八天，就會叫我講道的。結果一個月沒有消息，二個月老師

也不喊我，禮拜天走禮拜有我的份，上講臺卻沒有我的份。我心裡十分難過，讀了好幾年神學，老師卻叫我抱孩子，做家務。做到哪一天我也不知道。

幾個月過去了，我心裡埋怨：“我的才幹都埋沒了，老師！你怎麼這樣糊塗？你是我的老師，能不知道我的雄心大志嗎？你用這種方法培養我，太糊塗了。”

有一天，我正幫師母燒飯，師母在燒菜。燒火的時候，我還在哭：“我神學畢業，卻叫我燒火？”師母看見了，說：“你哭什麼？叫你燒火是難為你了嗎？不願燒就不燒。”我說：“師娘，我沒有哭，是煙噲的。”剛剛講完，老師回來了，對我說：“小弟兄，明天禮拜六，在菜園裡有個小家庭聚會，我沒有時間去，你能不能替我？”我說：“可以。”為什麼？不管會大也好，會小也好，總算能講道了。老師走後，我說：“師娘！我明天要去講道，你得放我半天假，我預備一下。”師娘說：“講道還要預備？那你去吧！”到了自己房間，打開聖經，找出題目。怎樣講呢？講什麼見證呢？翻參考書，寫講章。第二天，我帶著寫好的講章，去參加這個聚會。

到了菜園，我一看，共有十二個信徒，都是菜農。他們文化很低，都是種菜的。我開始講道，什麼題目？第一段是什麼意思？第二段是什麼意思？講得很有勁，講了一個多小時。聽的人低著頭，眼睛閉著。講完之後，我坐下來，旁邊有一個老姊妹。我問她說：“老姊妹，聽得怎麼樣？”她沒精打采地說：“一句也不懂得。”我的心冰冷得很！心想：“我費這麼大勁，預備了半天，結果她們一句也不懂得。”這群信徒真是沒有程度。但是在我的裡面有感覺說：“你講的什麼道？連菜農都聽不懂，你還傳什麼福音？”於是我稍微服下來一點，也不想再上講臺了。我是不行了，我的料子是個燒火的料子，這樣一個月又過去了。

一天，老師又來了，說：“小弟兄，明天下午那個小家庭聚會，我沒有空，你再替我一次吧！”我說：“老師！我能嗎？”老師說：“能。不能就練習練習。”他走了。師娘說：“今天不用你燒火了，去預備吧！”我到屋裡跪下禱告：“我預備什麼呢？明天我講什麼呢？神哪！我沒有話講，你告訴我吧！”當我真正謙卑下來，倒空自己的時候，主說：“可以講。”我說：“講什麼呢？”主回答我說：“就把你神學畢業後，來燒火、抱孩子的事講給他們聽聽。”我說：“這怎麼能講呢？”主說：“把這個經歷講講就夠了。”我說：“我就試試看吧！如果不行，下次請我，我也不來了。”

於是我就去了，在聚會中我就講自己如何神學畢業，如何雄心大志，神卻不用我。老師叫我幫師娘做家務，我還不甘心……。還沒講完，一個老姊妹便哭起來，原來她和媳婦爭執，嫌媳婦家務做的少，自己做的多。她哭著說：“弟兄神學畢業還來洗碗、抱孩子……我算什麼，卻不能容讓媳婦。”她一認罪，其它的姊妹也開始認罪，結果十八個人有八個都哭起來了。這時，我才明白，不是道理能夠牧養人，乃是生命經歷才能餵養人，我所講的碰著她的經歷了。神怎樣對付我，怎樣拆毀我裡面的東西，她裡面也轉變了。這是我永遠不能忘的經歷。

我在年輕的時候，讀到民數記時曾發疑問：“像摩西這麼大的人物，一點本事也沒有，沒有自信；一有問題，便向神哭泣，哭上一頓。神說：“你要如此如此的說……。”他便如此的說。用這樣的方法帶領百姓，這不是太愚笨了嗎？你是王子，能沒有學問嗎？能沒有本事嗎？不懂歷史嗎？為何光會到神面前哭呢？”神也願意叫他哭，一哭，方法就來了。我看了之後，心裡很不贊成。因那時我還沒有重生，等重生之後，才知道自己太愚昧了。人的智慧和聰明在神的工作上是行不通的。

是的，神要使用一個人，必要先把他的舊造拆毀。拆毀舊造是借著十字架。十字架不是光赦免我們的罪，給我們新生命，這是最初的時候，然後他要在我們身上作拆毀的工作。怎麼拆毀呢？各人的細節不同。神也許拆毀我們的雄心大志；拆毀我們要作大傳道人的心志；對付我們的私欲；除去我們各人不正確的看法等等，對各人的拆毀各有不同。

一九八九年時，同工們為某些道理發生了誤解，他們就開大會控訴我。我聽見之後真是傷心：“主啊！這些弟兄我認識，也有交通，我很愛他們，怎麼今天這個聲音發出來呢？‘打倒某某人，叫他永遠不能出門傳道，永世不得翻身。’這是紅衛兵的口號，傳道人竟然也喊出來了。喊的是打倒弟兄，我怎能不傷心呢？神哪！你怎麼不管呢！怎會有這樣的情況臨到我呢？”我難過得很！不能勝過臨到我的這些事。直到有一天，神對我說：“你覺得冤屈嗎？”我說：“我真冤屈。”主說：“他們說錯了嗎？”我說：“是的。”主說：“真說錯了嗎？你可曉得，你是什麼人？你是義人還是罪人？”我說：“我不敢說。”主說：“那麼你不是義人，就是罪人。他們講的你忍受不下去了，你曉得嗎？他們說你的話，與你的罪惡、你的敗壞、你的愚昧和可憐相比，連萬分之一也沒有。”

主的話一來，我裡面忽然亮了：“主啊！我不敢說冤屈了，弟兄沒有喊錯。話語雖說錯了，可能心沒有錯，是為真理而爭戰。”神曉得我，他赦免我一切的過犯。我還埋怨弟兄、埋怨同工們嗎？“主啊！你憐憫他們吧！若他們真喊錯了。求你用寶血遮蓋他們。讓他們在你面前有一個無虧的良心吧！”每逢想到那些聲音，“神哪！感謝讚美你！他們不是辱罵我，不是譏諷我，而是提醒我，叫我謹慎小心，謙謙卑卑地事奉你，不能隨隨便便的把真理講錯了。”我沒有叫人靠恩典犯罪，我裡面很平安。救恩是有保證的，人可以軟弱，但軟弱之後要悔改，神也會憐憫他。真正有生命的人，若是犯了罪，神不會不管教他的。

過了幾個月，喊口號最響的，控訴我的那個弟兄突然來到我的家。我聽到門鈴聲，姊妹開了門，他卻不肯進來。姊妹說：“你進來吧！怎麼不敢進來呢？”他說：“恐怕叔叔不接待我。”姊妹說：“你放心吧！叔叔晝夜等待著你。你白天來，白天接待你；夜裡來，夜裡接待你。他整天為你憂傷難過，眼睛都哭腫了。”他沒有話說，只好進來了。

我從樓上下來，看見他就說：“親愛的弟兄，你回來了。”他流著淚說：“叔叔！你為何這樣說呢？我喊你異端，你卻喊我親愛的弟兄，叫我的良心受不了。我錯了，向你認罪來了。”我說：“不要向我認罪，弟兄和睦，你應該來到神面前就夠了。”我們一同跪下禱告，從此又恢復了交通。

一九九零年冬天，主差遣我去東北，神的旨意很清楚。因此，我就去了。在火車上我禱告主，說：“主阿！東北我從來沒有去過，那邊教會什麼樣，我也不瞭解，信徒生命程度也不清楚，我去給他們講什麼信息呢？神很清楚地說：“不讓你講什麼，不讓你說什麼。”我說：“主啊！你叫我去，卻不叫我說，不讓我講，難道讓我當啞巴不成？”聖靈說：“我是叫你學習順服。”我明白了，不叫我講，不叫我說什麼，是要我受苦，我又軟弱了。

到了哈爾濱，一看接我的弟兄沒有來，我就對神說：“主啊！不是我不去，他沒來接我，對不起，我買票回去吧！”剛到售票口，那位接我的弟兄來了，他說：“找了半天，你到哪裡去了？”我心想：“這一次完了。”弟兄說：“你不要買票，我替你買票，到聚會地方去。但我先走，你到某地方等我。”我就找個

旅館住下來，三天不出門，也沒有心吃飯。服務員說：“你這人怎麼不吃飯呢？若身體不好找醫生看看。”我說：“沒事，我身體很好。”我的裡面在交戰，我對主說：“地方是找到了，主啊！你卻不叫我講，不叫我說，叫我學順服。這一順服，說不定又得坐監，就無法再往前走了。”可是能不走嗎？三天過去了，同工們都等著聚會。你還不去嗎？我悶悶不樂地背個包來到車站，正好弟兄來接我。他說：“我接了兩趟，接不到你。你到哪裡去了？”我說：“我藏起來了，所以你找不到我。”

能藏得住嗎？像約拿還藏不住，我這樣能藏得住嗎？我們就一起往聚會地方去。聚會地方是在山那邊的一個小村子，大約有十八裡路。我問：“弟兄，那個地方叫什麼名字？”他說：“磨刀石。”一聽‘磨刀石’三個字，我的心咚咚直跳，不想再走了。我走的很慢，弟兄說：“你是不是累了？我扶你一把。”我說：“不用了。”那時我心裡想，走得越快，越是早一點受苦。

到了聚會地方，同工們已經到了。我們在屋裡商量，決定明天上午開始聚會。我說：“弟兄們哪！明天上午聚會的時候，你們不要讓我講。”他們說：“那怎麼能行？我們是叫你來講道的。”我說：“主不叫我講，你們先作見證好了。如果我有感動，我就講；若沒有感動，我聽你們講好了。”他們說：“那樣可不行。”我們正在爭執不下的時候忽然院子裡有陌生人講話：“你們是從哪裡來的，這麼多人？還用大鍋燒飯，都到院子裡來！”我說：“弟兄們！還叫我講嗎？”他們都不作聲了。不一會兒，一個公安人員進來，說：“你們在這裡作什麼？出來！都到院子裡去。”七、八十個人都站在院子中，公安人員就這樣的審查我們多半夜。到了後半夜，把我們都送到監獄裡去了。剛進監獄的門，我正一腳門裡，一腳門外，忽然主的話對我說：“孩子！放心，我與你同在。”這話一來，我裡面滿了平安和喜樂。“主啊！我感謝讚美你！你沒有忘記我，你叫我順服，叫我來坐監，你與我同在，真是好得無比，我真是歡喜快樂。不然，我就愁苦了。倘若在東北判我幾年，這麼遠，家人不能來，天這麼冷，凍也把我凍死了。”可是主的話一來，我裡面平安了。

同在獄中的有一個年輕人，才二十六歲，卻已經六次入獄。什麼罪呢？他總愛偷別人的東西。他的媽媽是幹部，他又很會講話，他偷一次，被抓一次，結果關幾個月，便釋放了。釋放之後，他還是仍舊犯罪。這是他第六次進監獄。他的家裡很富足，卻仍然偷竊，這是罪的習性。他問我：“老先生，你犯什麼罪了？”我說：“我沒有犯法，只因為信耶穌。”我就將耶穌的救恩講給他聽，他聽了之後，一夜沒有睡好，主的話把他抓住，他就認罪悔改了。天亮了，他起來對我說：“老先生！我犯病了，光想笑，不再憂愁，也不再恨誰了。”我說：“小弟弟！真為你高興，耶穌救了你，你已經得新生命了。”

吃過早飯，他便大聲嚷嚷，要求提審他，說要交待罪行。監獄長說：“我不相信你，你是想逃跑。”他說：“不是的，我已經認識我的罪了。”於是他被提出去。他毫不隱瞞，承認自己的罪。兩個多小時之後，他回來了。一進牢門，監獄長說：“你們要向他學習，他想通了，今天他將全部罪都交待出來了，按他所犯的罪，應該加刑，但我們體現‘坦白從寬，抗拒從嚴’的政策，這次就不定他的罪，今天就釋放他。”他歡喜喜地出獄了。

他走之後，我在想，到底他是否真的悔改了？是不是又在玩花招，騙審判官呢？我出獄之後，就寫信給當地教會的同工，詢問這個青年人的消息。他們寫信告訴我說：“現在這個年輕人完全轉變了，已經願意跟從主，為主傳福音。他自己回到家裡之後，還了以前的罪賬。曾偷了誰的東西，都還給人家。他曾偷了一個工廠的銅，因還不起人家，就願意白白作工，以此賞還。那位廠長說：你既然認了罪，也坐了監，就算了吧！”

以後不要再偷就可以了。他還了七、八天的罪賬，然後對他媽媽說：‘媽媽！我要跟從耶穌走，因主耶穌救了我。’”至今，他還在東北傳福音。這是真實的見證。

是監獄能改變一個人，還是傳福音能改變人？真正傳福音的人，是何等的有價值啊！我們不以強權征服人，不以口才說服人，只把主的救恩傳給他，把十字架傳給他，他的人生就完全改變了。這個年輕人先後被關了六次，罪性並沒有改變，可是聽到福音，認罪悔改之後，他完全轉變過來，不但不再偷，而且偷了誰的東西，還賠償人家。這種生命的改變難道是假的嗎？難道是唯心作用嗎？我們作這樣工作，能沒有價值嗎？作真正的傳道人比任何人都有價值，比當宰相、當政治家還要有價值。

過了幾天，他們提審我，說：“是誰叫你來的？”我說：“耶穌叫我來的。”又問：“哪個耶穌？”我說：“就是我信的耶穌基督。”又問：“他在哪裡？”我說：“他在天上，也在我心裡。”又說：“叫你來幹什麼？”我說：“叫我來坐監。”他說：“你這麼老實，叫你來坐監？”我說：“因他是主，我是人，我不能不聽他的話，我是他的僕人。”他說：“噢！這麼老實，怪不得耶穌要你，你太老實了。若是調皮的人，享福可以，坐監卻不行，耶穌真找著好人了。”我說：“我不夠好。”他又問：“那麼，耶穌叫你來坐幾個月？坐幾年監？”我說：“耶穌還沒有告訴我，但我相信有他的時間。他的時候到了，你們不能多關我一天。時候不到，你們也不能少關我一天。”他說：“真的嗎？我關你二十年，看耶穌能不能救你？”於是又把我放進監房去了。

我心裡想：“他說要關我二十年，他的話算數嗎？主啊！你叫我學順服，叫我來坐監，多少天我也不知道。主啊！是不是不能出去了？”頭幾天，我在默想聖經，一卷一卷地默想，創世記、出埃及、民數記……。想到小先知書，想了一天，只有十一個小先知，從何西阿到瑪拉基書共有幾卷書？共有十二卷書。我還讀了幾年神學，怎會不懂得？可是左思右想只想到十一個。我真是愚昧，卻忘記了。只好認罪，“主啊！我太不用功了。”到了第二天早晨，我起來禱告，正禱告的時候，主的話來了：“……約拿在魚腹裡三天三夜。耶和華吩咐魚，魚就把約拿吐到旱地上。”（拿 1:17；2:10）這個故事許多人熟悉，可我卻把約拿書忘記了。於是我想，也許三天之後，我會得到自由。三天三夜，主啊！感謝讚美你！今天、明天、後天，大後天我就可以離開監獄了。誰知道這是肉體的感覺，為什麼？愛自己過到愛主了。

三天過去了，第四天早晨，我大聲讚美主，今天我要出獄了。誰知天亮了，一上午喊了六、七個人，卻沒有人喊我。“主啊！三天半了，你怎麼講話不算數？快到吃中午飯的時候，你誤點了吧？”可是主沒有回應。到下午四點鐘，又喊了幾個人，可還是沒有我。我又想：“這話不是我想的，若是我想的，整整一天，約拿的事我能想不起來嗎？主啊！是你對我說的。約拿三天三夜，現在已經第四天了。主啊！你已誤事了。”但主在我裡面說：“我從來沒有誤過你的事情。”我說：“主啊！你今天可是誤事了。”主說：“我不會誤事。”

我正在和主辯論的時候，忽然牢門響了，一人對我說：“你出來。”我一看，不是審判長提我，而是監獄長提審我，我明白了。這次不但不能出去，而且要倒楣了，為什麼？一般監獄長提犯人，要問監獄的情況，這個犯人怎樣，那個犯人如何？有沒有發牢騷，說怪話。我明白不能講，為什麼？因犯人們知道我被提出去了，犯人若受罰，肯定說我彙報他了，那麼我的日子可不好過了，日夜也不得安寧。於是我抱定宗旨決不講監房的事情，即使你打我，我也不講。但監獄長坐下來，沒有問那些事情，只是問我：“你家裡幾個孩子？”

我說：“三個。”又問：“都有工作了吧？”我說：“是的。”又問：“他們都信耶穌嗎？”我說：“是的。”又問：“信耶穌作什麼呢？是不是上天堂？”我說：“是的。”又說：“那不是挺好嗎！孩子都信，都上天堂。那麼這樣吧！你準備先上天堂等著他們，然後他們也會去。”

我一聽他說這話，心裡想：“主啊！這次我不但出不去，還叫我先上天堂，這不是先送我的命嗎？主啊！這話是真的嗎？這是人講的話，是監獄長講的話。”

於是我就問：“所長！這個案子你們如何處理呢？”他歎了口氣：“你們信耶穌的人真不知天高地厚，不讓你們聚會，你們偏要聚會，闖大禍了，我也幫不上你們的忙。本來聚會也沒有壞處，管教你們一下就算了。你呢！這麼遠跑到這裡來，到山溝裡來搞聚會，因此，要判你兩年勞教，叫你到大興安嶺去。平時那裡零下五十度，好好凍凍你。另外你們這些人，有的人判一年，有的是半年，最少是三個月。本來已經處理好了，決定要宣佈。真是不巧，你們沒有燒好香，耶穌不保佑你們。這時，公安廳來電話，關於你們的案子，不許地區和縣過問，直接有他們來處理你們的案子。你明白嗎？省裡來直接處理你們的問題，這可不是小問題，說不定判你十年、八年，也許叫你先上天堂去，因你跑那麼遠到這兒來搞宗教活動。不過，你放心好了，孩子們都信耶穌，你早去等著孩子們，不是更好嗎？你到監房裡要作好充分的思想準備。”

所長這樣一說，我心裡非常的亂，向主說：“主啊！這回我可完了。你說三天，也許三年也不會出去的。大興安嶺冷到零下五十度，我怎麼受得了？況且我只穿一件薄棉褲，他們又不會給我棉褲穿。”我十分害怕：“神哪！你熬煉我這麼多年，如今卻叫我凍死嗎？主啊！你怎麼這樣殘忍？跟從你這麼苦，我不跟從你了，即使種田我也能過安樂日子。”那時我真是軟弱，這樣向主發怨言。無論發怨言也好，順服也好，主不管，主有他的旨意。因為出不去了，所以，我也不想三天三夜了。以前聖經我很熟悉，為什麼想不起約拿呢？不管怎樣，不想它了。反正過去了，因此也把日子忘了。

神的話能不算數嗎？神的話安定在天，一點一劃都要應驗。人的思想不能理解神的話。我是這樣想的，三天一過，我就可以出去了。但神所指的日子，並不是這樣。整整過了三個禮拜天，我便出來了。我是主日進去的，到第四個主日的早晨，七點三刻的時候，忽然鐵門開了。一個人進來說：“那個老基督徒呢？把你的東西拿著，出來！叫你回上海去了！”我一聽，是對我講的。當然我很高興，但轉念一想，不可能吧？公安廳還沒有調查我，還沒有判我的刑，就讓我走嗎？我一聽不錯，是叫我的名字。於是我把東西拿起來往外走，剛到門口，主的話來了：“約拿三日三夜在魚腹裡。耶和華吩咐魚，魚就把約拿吐到旱地上。”忽然我裡面亮了，三天三夜，不是我想像中的三天，而是三個主日。如果沒有這次經歷，我便不認識神就是真神，他的話是永不更改的。

人雖可以定規，若不是神的旨意，人卻不能實行，因權柄是在神的手裡。另外，神之所以造就我，因我的舊生命沒有死透。神熬煉我那麼多年，我還是怕死，還怕人生完了。為什麼呢？因我還有雄心大志，想被主大用一番，作大傳道人，真是可憐！經過神的熬煉造就，我只能說：“主啊！我不配被你使用，即使你叫我死，也應當，我卻不配為你死。倘若你叫我為你受苦，叫我坐一輩子監牢，我更不配。我蒙你那麼大的恩典，我為你坐監也不配。”從那時開始，我的心才服下來，說：“我的命算不得什麼，神的旨意安定在天，人真是虛空的。”果然，我平平安安的、順順利利的、光光榮榮地回到自己的家鄉，這是主成就的旨意。

有一次，一個弟兄犯了第七條誡命，就是淫亂的罪。同工們都知道，他們討論要開除他，公開宣佈他。

這時正好我去了，我說：“你們把弟兄找來。”當時有六個同工在討論這個事情，那位犯罪的弟兄來了。我問：“弟兄！你有這個軟弱嗎？”弟兄說：“是的，我有這個軟弱，失敗了。”我說：“你是怎麼認識的？”弟兄說：“我向主認罪，向我的妻子認罪，向那個姊妹也認罪。若教會看我不應該當同工，公開宣佈，我也沒有怨言。即使不宣佈，我也願意退出主的聖工，自己省察，至少半年，我在家裡多禱告，你們如何決定，我沒有任何意見，願意接受。”

我聽他這樣誠懇地認罪，就對同工們說：“我建議從現在起，弟兄的問題不要再提了，除了你們六個人之外，不要再宣佈出去。他向神已經徹底認罪悔改，向人也有悔改的行動，不應當再用你們的辦法。以為自己的團體神聖得了不起，不需要這個，不需要那個了。我勸你們用愛心對待弟兄吧！”

他們也謙卑的接納了我的建議，就接納這位弟兄。結果這位弟兄以後成為最愛主、最忠心事奉主的弟兄，直到現在。若當初把他宣佈開除了，結果怎麼樣，不知道。若他灰心就完了，若不服氣，另外再拉一些人，搞一個小聚會，教會就分裂了。分裂容易，合起來就難了。所以我們在處理問題的時候，一定要在生命的裡面，不能光憑制度、規矩、道理，這樣有時反而把肢體置於死地。

有一次，一個作官的人找我談話，他說：“我真是不明白，你們是如何傳道的？竟發展得如此快。哪裡控制的越緊，逼迫的越厲害，信的人反而越多。這是什麼道理？我卻不明白。”我說：“這個奧秘連我也不能參透，這就是生生不息的生命。你們的壓力越大，越是復興。這不是道理，不是宗教，而是生命。你們不能把生命壓下去。若是我們怕背十字架，生命就不能釋放出來。若逃避十字架，我們身上就沒有真正活的見證。”

是的，我們若不受一些熬煉，不勉強我們背十字架，我們就不願意背十字架。北方一個老姊妹，對十字架是這樣解釋的：“十字架，遠看真可怕，近看沒辦法，可是背起來，並沒啥。”什麼意思？十字架看起來似乎可怕，可是臨到我時，不背不行，沒有辦法。但背起來後並不重，沒什麼了不起。這是她的經歷。她的話真成了屬靈格言。甘心樂意背十字架的人，並沒有幾個，都是勉強的。一勉強不要緊，樂意跟從主；願意作天國門徒；願意受逼迫、受辱罵了。為什麼？因為生命的寶貝。

有一次，我們勞改隊的幹部宣佈：“明天休息一天，你們可以洗洗衣服。”我想：“好機會來了，我也沒什麼衣服可洗，正好趁此機會悄悄地看看聖經。”這是姊妹暗地裡送了一本小聖經給我，不敢叫人發現，若被發現，是要加刑的。我跑到一個麥場中，麥草垛很高，周圍沒有人，我在那兒看我最心愛的聖經。剛剛開始讀，一章還沒有讀完，突然一隻警犬跑過來。此時，我非常害怕，也很緊張，因為必定有幹部在後邊跟著。於是我匆忙把聖經藏起來，還沒有藏好，隊長已經到跟前了。我心想：這次肯定要被判刑了。他卻微微一笑：“不要怕，把書藏好。今天我告訴你，只有我一人知道。說句實在話，我佩服你們基督徒，你們這些為信仰來坐監的人，是最高尚、最神聖的。外邊雖然我們管教你們，但良心裡我們是佩服你們基督徒的，你們是因信仰而坐監。”我心裡在想：“他是在譏笑我嗎？”他又接著說：“你放心！今天沒有第二個人看見，只有我一人知道，你把書藏好。若是想看，就偷偷地看，不要叫別人發現。若別人報告了，我不得不處理你，因為政策的緣故。你若有什麼難處，告訴我。但是，若有人在跟前，你不要講，只有我一人時，你告訴我，我一定盡力幫你的忙。”我在想：“這是隊長嗎？他是不是假基督徒呢？他是黨員，為什麼他這樣對我講呢？”

我明白了，他知道我是為什麼來受苦。他是從良心裡佩服基督徒比他們高尚。為著信仰受苦是神聖的，是高尚的。”

我們作囚犯是很苦，按人看很羞辱，但他們從良心裡說：“這是好人，不是壞人。”就地位說：“他是隊長，我是犯人，差得太遠了。”可是，他卻說我比他高尚，因此，為主受苦並不是羞辱，而是榮耀。假若我不來坐監，他也不曉得我的信仰。他們以為信耶穌是迷信，是落後思想，是唯心主義……我在這裡不可能傳福音吧？不可能聚會吧？不可能公開禱告，更不可能公開讀聖經，只能偷偷地看聖經。若被發現，這就是我的罪名。要加刑、要開批鬥會。哪曉得隊長會這樣說呢？他從良心裡說：“我是為義而受苦的，不是因犯罪而受苦的。我比他強、比他高尚。”哪裡高尚呢？是生命高尚，不是我的思想高尚。可是生命的實際他卻沒有。因有主耶穌與我同在，我不怕坐監。你訓我、罵我，我默默無聲，也不恨你。你叫我幹活，我照樣幹活，我也不去論斷別人是非。他裡面有感覺了，這是什麼人呢？為什麼這樣聽話？不怨天憂人，不發牢騷，而且高高興興地幹活。他為什麼坐監呢？為信耶穌。若是沒有耶穌、沒有神，他為何有這樣表現呢？他才發現，神真偉大！

文革時期，我第二次為主受苦。在一九七七年三月的一天，我的監房忽然進來三個地方幹部，一個是地委書記，一個是教育局長，還有一個是宣傳部長。那個教育局長是滿腦子的馬列主義，到監獄後四天不吃飯。不是他們不給他吃，而是他不肯吃。他想要馬列著作，而且以絕食抗爭，已絕食四天了。本來這裡不准有別的书，只有毛選，連報紙都不准看。他要馬列著作怎麼可能呢？最後管教幹部沒有辦法，只好給他一套馬列著作，共十六卷。他在我右邊坐著，書擺在旁邊。我不理睬他，因我是不看馬列著作的。過了兩天，他對我說：“你看這些書嗎？”我說：“不看。”他說：“看看吧！開卷有益嘛！”我說：“開你的卷，看你的書沒有益處。”我不客氣地告訴他，說：“聖經我可以看，但看你馬列著作作什麼？我是基督徒。”他每天勸我，並且誠懇地說：“這些書是因你的緣故才拿進來的，因隊長給我的任務是要叫你能看，你翻一翻好不好？若是你不看，我也不能再看了。若沒有馬列著作，我的生活十分枯燥，飯也吃不下，覺也睡不著。”

我心裡再想：我是否可以幫他的忙呢？於是禱告主。主對我說：“凡物都是潔淨的，外邊的東西並不能污穢裡面的。”我明白了。用了兩個月的時間，我把十六卷馬列著作看了一遍半。我發現其中有聖經的話，這樣我可以讀到聖經了。從此我們接近了一些，可是他談的是馬列主義，我談的是聖經。他並不相信聖經，我也不信馬列主義。

有一天，吃過中午飯，他坐著自言自語地說：“耶穌真偉大啊！”我說：“你怎麼如此說呢？你不是反對耶穌的嗎？”他說：“我在想，我當局長的時候，我們地區有許多信耶穌的人，我派了第三批幹部下去，想改變這些人，叫他們放棄信仰，可是他們卻辦不到，沒有一個人肯放棄信仰。因此，全都掃興而回。“信耶穌的人有什麼厲害的呢？我就不信壓不下去。”於是我就下去蹲點，而且寫了保證，若是我不能把他們壓下去，局長就不幹了。

我就帶人下去到各縣，抓了許多信耶穌的人，一夜工夫就抓了八百多人。我絞盡腦汁，用盡了辦法，幾乎把她們要打死，可是他們始終不肯放棄信仰。我轉念又想：“她們並不是壞人哪！而且是誠實善良的農民。在困苦的日子，他們的小孩拾一塊番薯還要交給生產隊。世上哪有這樣的人呢？因此，我寧可不作局長，就是去當農民，也不再迫害基督徒了。”

從前，他為了反對信主的人，曾把聖經讀了十七遍。弟兄姊妹！你們讀了幾遍聖經？後來他被貶為副局

長，他給我講了這段過程。然後說：“我們共產主義卻沒有把人帶到這個地步，那些信耶穌的老年人，並沒有出過門，寧願挨打，始終不肯放棄信仰。所以，信耶穌的人真是了不起。耶穌是真的，不是假的，耶穌有能力。”我告訴他，這就是生命的能力。她們肉體雖然是受了痛苦，但是卻不願否認耶穌，還要信耶穌。這不是教條信仰，不是宗教儀式，乃是生命的變化。她們知道，若今天我否認主，將來我怎能見主的面呢？

那個時候，按人看什麼都沒有了，沒有禮拜堂了，沒有聚會地方了，也不能與信主的弟兄姊妹見面，更不能見到傳道的人。但是生命在裡面，壓力越大，生命的力量越強。外邊越是逼迫、壓榨，越是顯出真實的信仰。這不單是信仰，而是還有生命的能力。若不經過逼迫患難，怎能認識到他的信仰是真的？怎能使逼迫他們的人發現，這不是道理，不是宗教迷信，更不是唯心主義，而是真實的生命。

後來，這位局長真正悔改信了耶穌。信主之後，主憐憫他，他被釋放了。這是我親身經歷的事情。這說明什麼呢？是生命的真實和偉大。

一九五六年，我住在蘇州。我的隔壁住了一個大學教授，是基督徒。那年除夕之夜，他走到院子裡時，一不小心，將牙磕掉了一個。按人看來，明天大年初一，今天卻把牙磕掉了，這不是太倒楣了嗎？可是沒有想到，他卻說：“真是感謝讚美主，雖然門牙磕掉了，但我並沒有送命，還能為主活著，這算不得什麼。再者，因我沒有門牙了，明天別人請客吃飯，我就不能去，可以逃避虛浮的酒席了。”這是何等不同的認識。

是的，若不經過特別的遭遇，怎麼證實我們的信仰是真的？不經過特別的管教、造就，怎麼知道主與我們同在？主什麼時候聽禱告呢？當我們在患難中的時候，在疾病的時候，沒有指望的時候，懇切的求主。這時，主就聽我們的懇求，難處就過去了。我們就能為主作見證，主真是奇妙！

好多年以前的一個冬天，我路過一個城市，臨時住上一晚，第二天一早還要趕路。這是文化革命末期的時候，白天不敢露面，天亮以前要離開這裡。那夜刮了一夜北風。我們幾個同工一起走，剛剛出了市，便看到前面黑壓壓一片人。我很吃驚，天這麼冷，又這麼早，他們作什麼呢？走近一看，原來是他們搶著弄煤，因颶風的緣故，許多煤刮到路上。我正在看的時候，聖靈說：“孩子！你看見沒有，他們為一點點煤，尚且這樣努力，不怕冷，不怕髒。主基督是至寶，你付什麼代價為主？”從那一天起，我看到一個異像，不是外邊的異像，是裡面的異像。“主啊！我追求你，跟從你，真是不配，因我還不認識你啊！若認識你，無論是什麼財富、什麼地位、什麼學問都願意丟棄，都看作糞土，竭力向著標杆直跑。而我們卻是走一步，東張西望，跑兩步，嫌路太難，還要和別人比較。自愛自憐，我們是沒有看見這個大的奧秘啊！”

我的一生中，害過許多大的疾病。按人看都是絕症，像腦膜炎、猩紅熱、惡性痢疾、霍亂恙等，但都沒有經過醫生的手，全部痊癒了。右手曾長過毒瘡，有兩位基督徒醫生給我醫治，當醫生挖毒瘡的時候，我看的很清楚，骨頭成了青色。醫生說：“骨頭也有毒了，你忍著痛，我用刀子刮毒。”我痛得渾身的汗直流。大概要換十二次藥才能完全好。真是沒有想到，兩個禮拜之後，我去換藥，醫生說：“哈利路亞！讚美主！主行奇事了。”他看到肉全部長平了。過了不久，這個醫生放棄職業，到山東的耶穌家庭，在那裡和弟兄姊妹一起過共同的生活，像使徒行傳二章一樣，整天禱告讚美事奉神。

一九八零年，我出獄後，叫我到禮拜堂去，我不肯去。於是被分到建築單位工作。我的身體很瘦弱，還

是挑石子、沙子、抬水泥板。那是冬天，每天回家，我的棉襖都濕透了。在那種情況下，聖經的亮光卻不少。因此，弟兄姊妹！你不要說：“我忙得很！無法讀聖經。”那是你的心錯了。如果你的心是對的，你越忙，亮光越多。《晨光》這本書就是我在醫院最忙的時候寫出來的。

有一天，廠長派我們拉水泥板，上午必須拉完。可是工人們磨洋工，已經到十一點一刻了，還有六塊沒有運去，拉一塊需二十分鐘左右。廠長發火了，就找了一部大鐵車，把剩下的六塊全部裝上，派二十五名工人，推的推、拉的拉。一名老工人偷懶，便叫我在後邊推，可是過一座小橋的時候，卻叫我站在中間扶車，正是在車輪旁邊。當下坡的時候，一不小心，輪子從我腳上壓過去，當時我就暈倒在地。工人們把我抬到醫務室，那醫生看不能醫治，便把我送到醫院。一拍片子，腳趾成了肉醬，骨頭統統碎了。醫生說：即使以後你的腳被醫好，也不能再走路了。

那年我已五十歲。醫生問：“你怎麼作這樣的工作呢？”我說：“是上邊派我來的。”醫生說：“你歲數這麼大，身體也不行，為什麼派你作這樣的工作呢？等你好了之後，我建議廠長不叫你幹這種活，叫你到辦公室去，作抄寫的工作。另外叫他們給你做一個不銹鋼的拐杖。”醫生先給我開了三個月假期。兩個禮拜之後，我去換藥。醫生解開紗布一看，就叫再去拍片子。拿回片子，醫生再看，很是驚奇！他詳細地問我，最後又問：“你有什麼‘心眼’沒有？”原來他的口音不同，是問我有什麼信仰沒有？我說：“我是基督徒。”他說：“怪不得，只有你們信耶穌的人才有這個奇跡出現。第一張片子上已經沒有腳指頭了，而另一張片子上肉全部長出來了。兩個禮拜就長好是不可能的，真是奇跡！你給我講講耶穌吧！我要信耶穌。”他真的誠懇地信了，並保留片子要為耶穌作見證。

若是不懂得神的大能，就會問：為什麼神叫我有這樣的遭遇？外邦人也會譏笑：“你到禮拜堂去多好呢！一個月講四次道，工資也比現在拿的多，為何干這樣的活呢？”但是我曉得有主的美意在其中。若不然，我怎能經歷這樣的神蹟呢！神用他的十字架壓在我身上，叫我認識神的大能。我一生中經歷這一切的事，不是我的信心好，而是因我軟弱，神的十字架壓在我身上，叫我經歷各樣的難處。當時我也埋怨主說：“主啊！為什麼苦待我？你揀選我作什麼？”神說：“我叫你經歷十字架的大能，叫你看見，你身上成就的不是你的能力，不是你的信心好，不是因你虔誠，是我的十字架成就在你身上了，好證明我是又真又活的神。”

我第二次在獄中時，審判員問我：“你還信不信耶穌？”我說：“我當然要信。”審判員說：“耶穌在哪裡？”我說：“耶穌在天上，也在我心裡。”審判員說：“你是唯心主義，你是造謠撞騙。”我對他說：“你要不要聽？”他就允許我說見證。當我講見證的時候，有兩個人記錄，我一直講了三天半。結果把我關起來，有兩年半沒有提審我。

之後又提審我，到了法庭，那個審判我的人不問話，一個勁地吸煙。我有點急了，便問：“朋友！你已經兩年半沒有提審我了。”他氣乎乎地說：“我們調查你的案子去了，並不是吃閒飯的。”我說：“你們調查之後，得個什麼結論？我是造謠撞騙嗎？你可以判我的刑。”吸了幾口煙，他突然一拍桌子：“你是個怪人！”我說：“不是怪人，而是奇人。這是神的奇妙，你不相信嗎？”他不作聲了。最後說：“無論怎樣，若你一天不放棄信仰，一天就不釋放你。若是早晨你說放棄信仰，中午就釋放你。”我對他說：“朋友！我相信是神叫我來坐監的，是神叫你關我的，倘若神的時候一到，你不但要釋放我，而且要請我出去。神的時候不到，你也不會釋放我。”他說：“噢！你的口氣還不小，叫我請你出去。你是什麼人呀？是國務院的親

戚嗎？等著吧！”到了牢房，我想，為什麼我會這樣講呢？可是我裡面很平安，聖靈並沒有責備我。神事先啟示我的時間到了，我還不曉得。

記得我第一次被囚的時候，頭一天晚上，一到監房，我禱告時，主的話對我說：“你必受患難十日。”這是啟示錄二章對士每拿教會講的話。我一聽，心裡很高興：“主啊！感謝讚美你！只有短短的十天。”我是一九六零年九月十七日進去的，我想到二十七號就可以出來了。這十天餓不死我，一天打我一頓也打不死我。熬完了這十天，我就可以出去了。所以這十天我一點不憂愁。

第十天到了，我很早就醒了：“主啊！讚美你！今天可以出獄了。”監獄長喊了一個又一個，上午喊了七、八個人也沒有我。“主啊！是你把我忘記了？”聖靈說：“神從來不會忘記你。”已經十一點了，怎麼會沒有我呢？聖靈說：“你不要急，等著吧！”下午又喊了幾個人，還是沒有我。正在和神交涉的時候，忽然鐵門開了，一個大包袱扔進來，有衣服、被子、臉盆等。我一看，便知道短時間是不會出去的。可能一百天也不會出去的。同號的犯人勸我說：“想開點，不要緊，保重身體。”

我靠著牆坐下來，心裡想：“主阿！怎麼回事？你是騙我嗎？我自己並沒有想過十天可以出獄，清清楚楚是聖靈說的話。怎會有這樣的結局呢？”晚上也睡不著覺，更不用說順服主了。第二天早晨沒有心吃飯，連中午飯也不想吃了。三天之後，非常饑餓，只好吃了。心裡還埋怨主失信了。人真是可憐！過幾天吃飯還得感謝主，不然，吃下去也不舒服。

日子一天天的過去，這十天的話早就忘掉，不再想它了。直到第九年春節時，勞改隊要獎勵一些表現好的人，這次不是用物質獎勵，而是給半個月的探親假，回家過春節，與家人團圓。真是令人興奮，因我已九年沒有回家了。

回到已久未視的家鄉，姊妹非常高興地對我說：“今年陽曆五月，我禱告的時候，主清楚地說：‘明年這時候，你弟兄必回來，還像從前一樣，過憑信心事奉的生活。’”我不加思索地說：“姊妹！你錯了，這不是主對你說的話，這是你的感覺。”姊妹說：“不是感覺，真是主對我這樣說。”姊妹仍然堅持。我說：“你也不看看，這是什麼時候，是文化革命最高潮的時候，我能回來嗎？還要憑信心事奉神？怎麼可能？恐怕連信徒也不敢彼此見面。聖經都完全牟收，哪裡還有聚會！肯定是你自己想的，不要放在心上。”姊妹說：“弟兄！真是主對我說的話，信不信由你。”

假期滿後，我回到勞改隊。心裡想到姊妹對我說的話是根本不可能的。六月到了，我禱告主：“是你的話，你應驗。若不是你的話，求你叫姊妹忘掉吧！免得她心裡難過。”

六月二十八號的晚上，正在吃晚飯，一獄卒來叫我到隊部去。他這一喊，我沒有心再吃飯了，就到一個安靜的地方默默禱告：“主啊！我犯什麼錯了，為何叫我到隊部去呢？平時若去那裡，只有兩個原因，一是你犯錯誤了，老實交待；二是別人說你壞話，你去有個交待。這次我並沒有犯錯誤，又沒有得罪其它犯人。最少八、九年了，我們在一起都互相諒解。”雖然不明白為什麼叫去，但心裡很平安。到了那裡，只有隊長一人，他叫我拿把折椅坐下。按照那裡的規矩，犯人是不可以下來的，沒有資格坐。只能立正站好聽訓話，年紀大一點的，搬個土坯坐下來，便算照顧你了。

可是這一次隊長很溫柔地說：“拿把椅子坐下來。”我只好順服，可還是有些擔心。他說：“恭喜你！”他這樣講，我更加害怕了。心想：“他講這話是什麼意思呢？若是槍斃我，看樣子又不像。”他拿出一張紙

說：“看到沒有。”我看到是上海公檢法總局的公函，寫著關於我的案子，叫當地撤銷我的原案，正式遷移成為上海市民，叫我回上海。

我看了半天，幾乎不敢相信。我並沒有放棄信仰，為何會如此呢？隊長說：“這是不是大喜呢？這裡被改造的人有十三個是作過縣長的，四個是作過區長的，他們卻沒有這樣的好結局，你以上海市民的身份回去，是最光榮了。從現在起，你不是犯人了，你的案子撤銷了。以後喊我老王，不要喊隊長了。你明天早晨到民政局辦遷移證。”我拿著證明出來，我還以為是在做夢。忽然想起姊妹對我說的話，那一夜我興奮得不知如何讚美才好，整夜也沒有入睡。

第二天我到民政局辦遷移證，有三十華里。天下著小雨，我邊走邊感謝主。辦好回來的路上，有一個草棚子，裡面沒有人。於是我進去禱告，一跪下來，聖靈說：“孩子！我讓你羞辱地來，榮耀地去。”我說：“我來的時候是帶著刑具來的，回去時會派馬車送我嗎？不可能。幹部調任，還不一定派馬車呢？我是犯人，還能派馬車送我？”

當我回到農場吃晚飯時，隊長又來了，叫我晚上開會發言。這下子可麻煩了，說什麼呢？按當時看，必須得稱讚當局一番，承認放棄自己的信仰才可以。在文革中若不這樣講怎麼可能呢？我若說感謝讚美耶穌，他能叫我回家嗎？並且非把我打個半死不可。我心裡越想難處越大，於是晚飯也沒有吃，到裡邊去禱告。不是讚美主，而是在埋怨主：“主啊！我並沒有說要回去。當犯人已經習慣了，犯人也尊重我。我是個小官（管理食堂），幹部也諒解我、飯也能吃飽、也不用幹重活，這多舒服。你叫我回去，這一來，叫我致詞。若說感謝讚美主耶穌，不但出不去，還可能打個半死。主啊！你為什麼開我玩笑呢？”

我無論怎樣埋怨主，神還是忍耐，並沒有責備我。我幾乎想自殺躲過這一關。神就是要試煉我的信心。信心生出來，是要經過交戰的。這時，窗外的大會已經開始了。五百多個犯人已經集合好，幹部們也來了。場長說：“今天是特別大會，歡送某某人離開農場，因他表現好，以前他是個頑固的唯心主義者，迷信上帝、迷信耶穌。他現在想通了，放棄他的唯心主義思想，所以，我們叫他回家去……。”

我聽到這裡更加害怕，我哪裡放棄信仰了？我並沒有改造好啊？等一會叫我彙報思想轉變過程，這不是更難了嗎？我若不撒謊，後果可想而知。我又禱告主：“主啊！怎麼辦呢？”聖靈在裡面說：“我不是不能救你，你的心若不轉變，我就不能施行拯救。”眼看就輪到我發言了。

這時，我心裡想：“主啊！我不再和你交戰了，胳膊擰不過大腿，像雅各在雅博渡口和神摔跤一樣。你是神，我是人，我沒有辦法，只好聽你的話。你的愛感化我，我願意聽你的話。他們若是讓我上去發言，第一句話我便講：“感謝讚美我的主耶穌。”即使他們打我，關禁我、加我刑，我也在所不惜。”心定下來後，裡面很平安，也不再和神交戰，腦子裡也不再胡思亂想了。

這時，隊裡的一個指導員在講話，說到我願意放棄唯心主義的觀點，是他費盡心力把我改造過來的，誇耀自己一番。此時已到了晚上十點三刻。隊長是管生產的，那時正是大忙季節，天不亮就要起來插秧，怕時間太晚，影響犯人明早起來幹活，叫指導員少講點，哪知他又講了一刻鐘。最後說：“叫他上來彙報思想轉變過程，你們要向他學習。”我正準備站起來要說：“感謝讚美我的主耶穌，我並沒有放棄信仰。”在這千鈞一髮的時候，隊長說：“本來是叫他上來彙報思想的，可是明天要大幹，怕影響你們睡覺，他和你們相處的日子也不短了，你們都瞭解他，要向他學習才有前途，散會！”一說散會，我的眼淚像泉源一樣流下來，“主啊！我怎會這樣沒有信心？求主饒恕我的埋怨。”

人們都走了，我心裡慚愧自己沒有信心，又讚美我的主。我剛剛回到自己的房間，就有三十一個平時要好的犯人進來了，都是來給我送行的。我是暗中把福音傳給他們的，他們都是社會上有地位的人。其中一人是宣統皇帝的醫生，還有當軍長的，還有當旅長、當團長的，還有一名是上海銀行的總經理。我雖然個別跟他們談過福音，但並沒有完全公開的講。恐怕有人彙報，要加刑。今天我要走了，等我走了之後，也許永遠沒有機會見面了。他們若不清楚福音，滅亡了，我有責任。他們是常常和我接近，是最要好的朋友，有心裡話也和我講的人。可是這時我怎麼敢講呢？又軟弱了。但聖靈責備我說：“你應當把福音講清楚。”可我卻想：若我一講清楚，恐怕走不成了。我求主給我憑據，若這些人敢有人問我，我才講。

剛剛禱告完，主也體恤我的軟弱，上海財經學院的總會計師，是個基督徒，但一直隱藏自己，從來不敢公開。這時，他說：“朋友們！我們在一起好幾年的交情，他今天要走了，各位都知道他這個人很誠實、忠厚，他之所以有這麼好的結局，以上海市民的身份回去，真是太光榮了！為何我們沒有這樣的結局呢？是什麼道理呢？一定有原因。”他這樣一提，半天沒人講話，忽然那個軍長說：“某某人哪！你提這個問題，心裡有數，你先把你的意思談談，看我們想的是不是一樣。”那位會計師說：“我看他沒有一點條件，沒有什麼政治背景，也沒有後臺，學問也不比我們高，在社會上又沒有地位，只因他信耶穌，上帝保佑他有這樣的好機會，你們看是不是如此？”這樣一講，那三十個人都說：“不錯，我們也這樣想，因他是信耶穌的，是為耶穌來坐監的。時候到了，耶穌就會把他領出去。”

我一聽很吃驚，他們能夠這樣說已經很不容易。我說：“朋友們！你們說的不錯，你們知道我是為信耶穌來的，現在時候到了，我該出去了。我與你們相處這麼多年，從未公開談福音內容，這是我對你們的虧欠，我不敢講，怕你們彙報。今天我不再顧慮這些，我要對你們講為何要信耶穌？信了有什麼好處。我先聲明，你們誰願彙報立功，我絕不埋怨你……”軍長說：“誰若彙報老李，天打五雷轟。”他們說：“我們也要信耶穌。”我說：“既然你們要信耶穌，那麼我們一同跪下禱告。”於是就領他們作禱告。禱告之後，已是夜裡一點多鐘了。我說：“若以後還有機會見面，感謝主！若沒有機會見面，我們在天上面見面。”

大家散後，我又想起聖靈對我說的話：“叫我羞辱地來，榮耀地去。”他們會派馬車送我嗎？我整理好東西，快凌晨四點了。忽然聽到有人喊我的名字，果然一個馬車夫來了，問我的傢俱在哪裡？我說只有一個行李捲，一隻舊木箱。他問：“你是什麼幹部？”我說：“我是犯人。”車夫說：“是犯人？廠長怎會夜裡打電話叫我來送你上船？我趕馬車十二年，還從來沒有這樣的事？”我說：“你會不會聽錯了？”車夫說：“絕不會。”正在這時，又有人喊：“某某人，在哪裡？”又來了一名車夫。我說：“我的東西少，勸他們回去一個，可是兩人誰也不肯回去。”我便叫他們猜拳頭，一個人猜對了，那一個就不情願地回去了。

我望著滿天星斗，心裡又是感激主，又慚愧。離江邊有十八裡，路上那車夫忽然問：“你的根子可不細啊！”我說：“什麼根子？”車夫說：“上海公檢法你一定有親戚吧？”我說：“我誰也不認識。”車夫說：“那麼北京的哪位部長是你的親戚？”我說：“我一個也不認識。”車夫說：“不可能，若沒有根子，哪會有這樣好結局？你是犯人，為你開歡送會，還派馬車來送你，你肯定有粗根子。”忽然我想：這正好是給他傳福音的好機會，就說：“有一點小根子。”他問：“是不是上海公檢法裡的？”我說：“他們夠不上。”他說：“那麼一定是北京哪個部長是你的親戚？”我說：“部長還小點。”他說：“國務院周總理是你的親戚？”我說：“還是小一點。”他說：“那麼你一定是毛澤東的親戚？”我問他：“你知道老天爺嗎？”他說：“老天爺誰不信呢？颶風下雨他都管著。你問這話是什麼意思？”我說：“你可曉得我是老天爺的兒

子？”他一聽，朝我直看了半天：“噢，我曉得了，你是神仙下凡了。”我說：“不是神仙下凡了。”

趁這個機會我就給他講起福音來。“耶穌是神的兒子，他道成肉身，成為人的樣子，作成了救贖大功……叫一切信他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我慎重的講，他很用心的聽。馬車趕得很慢，他一邊趕馬車，一邊聽。天亮了，我們到了河邊。他下來把馬鞭往泥裡一插，說：“像我這樣的人能不能信耶穌？”我說：“當然能，只要你願意。”他說：“我要信耶穌，求耶穌赦免我的罪，你給我施洗好不好？”他承認自己的罪，於是在江水中，我奉主的名給他施了洗。他從水裡上來，剛剛換好衣服，正好船到了，他送我上了船。

我扶著船舷望著天，心情難以平靜，“主啊！你真是太愛我了，你的恩典太大了，我真不配！”正在禱告，忽然主的話來了：“你必受患難十日。”這聲音與十年前主對我說的話一模一樣。這時，我裡面亮了，原來不是十天，而是十年哪！一九六零年到一九七零年正好十年。神真是奇妙！神的話永不失信，只是我們的忍耐不夠。年日是在神的手中，人再軟弱失敗，也不能改變神的旨意。

神定的日子，誰也不能更改。我本來在上海的戶口已經取消了，為何又叫我回到上海呢？因有神的手在裡面。一九七零年，正是林彪當權，在上海的九類人都要離開。地、富、反、壞、右、資、黑、臭老九，還有一種我忘記了。凡是這些人的家屬也不能在上海住，要下放到農村去。我的家屬是‘反革命的家屬’，能住在上海嗎？根本不可能。首當其衝的下放就是我們。家裡的姊妹只好服從，有一些東西賣掉，因為下放到農村這些東西就用不上了。正準備上車的時候，區委會的主任看到姊妹十分平靜，很奇怪！就問：“你下放有什麼難處沒有？”這時主感動姊妹說：“大難處沒有，小難處有一點。我們應當響應號召，到農村去接受改造，建設社會主義。可是我一個婦女，帶著三個小孩子，最小的兒子才幾個月。若到農村，萬一小孩子餓死了，對毛主席他老人家可不好交待。”她這樣一說，主任一聽，覺得這婦女思想不錯，就叫她停下來等候上級安排。區委主任請示上級，就把我從勞改隊要回來，然後下放到農村去，可以養活這一家人。那時，工農階級清白，若下放一個勞改釋放犯，農業社也不要。所以他們無法下放，只好把我案子撤銷，不再是犯人，然後以上海市民的身份下放農村，接受改造。

這正成全了神的旨意，因我的緣故，神可以叫政策變動，若沒有這個政策，我如何能到上海？隊長曾說：“殺人犯可以放，就是不放你們這些唯心主義分子，因你們到社會上沒有益處。”但權柄在神手裡，神的時候到了，他們不得不放。

神為了一個小小的百姓，神叫國家的政策大轉變，我所認識的人之中，只有我一個是這樣的情形，是否還有別人，我卻不曉得。神說十年到了，在人看來根本不可能釋放我，但神說可能。神有智能有大能。君王算什麼？君王的心在神的手中，像隴溝的水一樣隨意流轉。只要我們行得合乎神的旨意，就不要看環境，神會改變環境，成全他的旨意，叫我們蒙恩典。這樣作才有見證。不是我們能為主作什麼見證，只要我們照著神所命定的旨意行了，叫別人看見這個人身上有神。若沒有神，他不會有這樣的好結果，也不會這樣的過來。若神不叫我留在上海市，我回到上海市能留下來嗎？居委主任一看我的遷移證，便叫我等待。

神曾對姊妹說：“我們要過憑信心事奉神的生活。”神的話能改變嗎？回到家裡，等他們給我戶口。後來才知道他們把我的戶口燒毀了，就沒有戶口了。他們通知安徽省蒙城縣鄉村一個生產隊長來，接我們這幾十家人到那裡去受改造。

有一天，接我的那個幹部來到我家裡，她看到我的姊妹面黃肌瘦，又看到我的大女兒的手是畸形（因關

節炎的緣故)，不能幹活，而小女兒前幾天跳皮一不小心摔斷了胳膊，正打著石膏，還有最小的兒子在懷裡抱著。她看到這種情形，什麼也沒有說，起來走了。四天之後，我到街上買東西，碰到居委主任，她問我：“你還信不信耶穌？”我說：“當然信。”她說：“耶穌不保佑你們，甚至下放人家都不要你們。我們說：“五年的生活費用由我們給，他們還是不肯要你們。”你們沒有糧票，沒有工作，叫耶穌養活你們吧！”她氣衝衝地走了。

我對主說：“主啊！你的旨意我不曉得，是你叫我回來的，以後的日子怎麼過呢？我們只有仰望你，我相信你不會叫我們挨餓，甚至我們的身體更加健壯。”神的話兌現了，神的話應驗了。若誰說沒有神，我們就是神的見證人。

神的奇妙，人真是想不到，這叫十字架的大能。十字架的奧秘是神的智慧，我們測不透，我們太愚笨了。像一隻小螞蟻怎能明白人的作為一樣，我們也無法明白神奇妙的作為。神為了我們的生命，甚至調動天地萬物為我們效力，神的愛是何等地大！神用十字架救我們，太奇妙了！

五十年代，有一天，我在街上走，看到有十幾個人圍著一個外國人，正在講什麼。我也好奇，就去聽一聽。原來這個老外肚子餓了，要找一個飯店吃飯。別人給他指了幾個飯店，他都搖頭不肯去。其中一人問：“你肚子餓了，我們給你說了幾個飯店，你為何不去呢？中國人的飯很好吃。”他卻說：“你們不知道我的身份，我是某使館的領事，我是代表我的國家，所以，吃飯也不是隨便的。我若隨便到一個地方吃飯，總統知道了，要把我召回去。為什麼？因我羞辱我的國家了。”

我一聽，當時裡面很有感觸，“主啊！我是你的代表，天國大使在地上住。我能隨便行事嗎？一舉一動是代表天國，不能羞辱神的名。”神是那樣尊貴榮耀，打發我們去作天國代表，我們還求自己的利益嗎？雖然人沒有看見，但天使看見了，神都曉得，有一天要和我們算帳的。我們要明白自己的身份是何等尊貴。我總是說：一個真正的福音使者，比總理的身份高貴得多！神的兒子耶穌基督住在我們裡面，我們還怕什麼呢？還憂愁什麼呢？我們不要自卑，應當看到自己是一個有無比價值的人，是神的使者。

有一天，一個做官的到我的家裡問我：“有沒有天堂？”我說：“有。”他說：“在哪裡？”我說：“你不配看見。”他又問：“信耶穌作什麼？”我說：“信耶穌上天堂。你即使槍斃我，我也不害怕，因我到天堂去了。你若不信耶穌，將來百分之百要下地獄。”他問我：“真的嗎？”我說：“千真萬確。”他說：“我才四十八歲，你可以替我在耶穌面前講好話，寬容我十二年，等我退休不當幹部時，我再信耶穌。”我說：“朋友！生命不在你手中，你不能將生命留住，今天脫了鞋和襪，不知明天穿不穿。”後來我再沒有見過他。他知道將來有天堂地獄，有神的審判，怎會不害怕呢？

這些年來，我許多次碰到試煉。有時被包圍著，眼看無法走掉，可是到天亮時平安無事，一個公安人員也沒有。一打聽才知道，原來他們正要抓我們的時候，突然有大案發生，他們都撤回了。神把網撕破，我們逃脫了，這是神的奇妙。

還有一次，我去一個山區聚會，在路上火車晚點一個多小時。下了火車，到山區的汽車已經沒有了。還有七、八十裡路程，我們只好住在旅館。第二天一早，我們坐頭班車到了那裡，一下汽車，有個人架著我就

跑。我一看，原來是弟兄。他說：“昨天晚上出了事，十二名同工都被抓走了。”原來他們在窯洞裡聚會，有人告密，公安局來了人。他們站在窯洞門口，（窯洞只有一個門）叫人都出來。弟兄姊妹都不出去，僵持了有五個小時。後來公安人員說：“只要負責人出來，其它人可以無事。”於是同工們討論，決定十二名同工都出去。但叫公安人員保證，把信徒都放走。

最後這十二名同工都被抓獲，要往縣監獄裡送。可是縣監獄裡都是社會犯人，全都住滿了。暫且把他們安排在旅館住一晚，等第二天處理一些犯人，再把他們送進去。可是旅館老闆一看是犯人，無論如何也不接納，恐怕影響他的生意。臨時又找旅館，在路上公安人員說：“只要你們不跑，可以把你們的繩子解開。到了旅館，就說你們是作臨時工的，天晚了，臨時住一晚，明天還要幹活。”

到了一個旅館，十二個人被安排在一個大房間住。公安人員也準備住下來，看著他們。老闆問：“這些人是不是臨時工？”公安人員連忙說：“是！這些人不認識路，叫我們給他們領路。”老闆說：“縣城這麼小，還不認得路？我認得路，那你們就不用管了。若你們公安人員一住，別人就不肯來住了。把他們交給我好了。明天早晨，我把他們喊起來，送到你們那裡。”

公安人員走後，弟兄們這一夜當然不睡，他們禱告主。禱告到半夜，主對一位老弟兄說：“小子們！你們平平安安地回去吧。”他告訴弟兄們，十二位弟兄又禱告，都覺得很平安。這已是凌晨四點，正是冬天，非常寒冷。他們對老闆說：“我們要上工去了。”老闆說：“你們臨時工真是要錢不要命，天這麼冷，還不到四點你們要上工，我不起來開門，鑰匙在門那兒放著，你們自己開門吧！”他們找著鑰匙，開門一看，外邊一個人也沒有。於是他們平安地回到窯洞，弟兄姊妹同心合意的禱告，感謝讚美主！禱告出來的能力何其大！甚至窯洞的土都往下落，聖靈大大地充滿我們。

有一天晚上，我的姑媽帶我到一個地方聚會，離聚會地方大約有五裡路。晚上沒有月亮，不敢打手電筒，看不見。姑媽說：“你不要動，等我拉一下你的褲角，你就開始講道。”我用很小的聲音講，甚至地上掉根針都能聽得到。究竟有幾個人聽道，我也不曉得。但聽到鄉下人粗重的呼吸聲，便知道人不少。聚會完了，我忽然想起抗日戰爭時老師曾教我們，看日本兵過公路，趴在地上，無論天多黑，人走路時會帶出一點點的光線，能看到人的腿走路。於是我偷偷地跑到門口，趴在下邊看有多少人。結果我大吃一驚，竟然有二百多弟兄姊妹。那是在不自由的時候啊！開放之後，這些弟兄姊妹成為福音的力量，到處為主傳福音，教會怎能不復興呢？福音是不怕壓力的。

還有一位弟兄很好笑，請我到他家裡為他禱告，他說：“我現在大學畢業了，是讀法律系的，請你為我禱告，叫我分到市級法院工作，這樣才有前途。”我很憂愁地說：“弟兄！這樣的禱告耶穌不聽。”他說：“耶穌不是會祝福我們嗎？”我說：“耶穌是祝福靈性長進，不是祝福你升官發財。你若叫我禱告也可以，我求主叫你謙謙卑卑作個老百姓。”他說：“那樣我不幹。”他不高興地把我送走了。

過了十幾年，我又遇見他，我問：“弟兄！你作法院院長了吧？”他說：“沒有，現在我已被下放到農村二、三年了，作一名農村的辦事員。”我繼續問：“那你沒有禱告主嗎？”他說：“我禱告主不聽。”我說：“感謝主！還是主不聽好。”他說：“弟兄！現在我明白了，當初你若為我禱告，主若是真叫我作了法官，恐怕今天我早把信仰丟棄了。現在雖在農村，我卻常常禱告主。如今就是請我當檢察長，我也不願意作

了。為什麼？我信耶穌，那不是我當走的路。”

早些年，我在一個很有名的接待家庭裡住，他住的是樓房。這位弟兄的父母很愛主，有一個兒子，一個女兒。後來他的兒子到了美國，女兒去了澳大利亞。他們說：“等我們老了之後，這房子奉獻給主，為主所用。”後來他們被主接去，於是我和另外兩個老姊妹住在那裡。可是沒過幾年，有一天，忽然他們的兒子從美國來了一封信，說：“叔叔！很對不起，我的父母把房子奉獻給神了，可是我到美國之後，處處用錢，沒有錢便不能過日子，我的錢不太夠用。我的父母把一座洋房奉獻給神太多了，能否把房子賣掉，拿出十分之一給你們用？若嫌少，奉獻十分之二也可以……。”

我拿著信給兩位老姊妹看，我們馬上給他回信說：“弟兄！房子你賣掉吧！十分之一不用給我們，美國禮拜堂的牧師多得很，你奉獻給美國好了，我們很快就搬出去。”於是他把房子賣掉了。第二年他又來一封信說：“請你們為我禱告，求主赦免我的愚昧，去年我把房子賣掉後，叫你們搬出去，我用這錢做生意，結果卻賠了加倍……。”他的孩子嫌奉獻的太多了，真是太愚昧啊！

神是宇宙萬物的神，缺少什麼呢？神也不用他的房子，他賺到錢了嗎？反而賠的更多。許多人和神算帳，真是愚昧！

許多人問我：“師母是那個神學畢業的？”我說：“比我強得多，家庭神學畢業。”她沒有讀過書，因她父親的傳統觀念，重男輕女，我們的結合是與我的父親有關。因我的祖父是大地主，家裡有幾百畝田地，還有油廠、酒廠、棉花行。那時我的母親被聖靈充滿，熱心愛主，勸父親把地分開。分開作什麼？把我們的這份產業統統賣掉，周濟窮人，然後傳福音，這是二十年代末期的事。怎麼可能？父親不同意，爺爺堅決反對，就叫叔叔逼迫媽媽。於是媽媽從家裡逃了出去，媽媽背著我一邊討飯，一邊傳福音。後來一連三個饑荒年，我們家裡漸漸窮了。

解放後，接著就是土地改革，四十畝以上的地主統統槍斃。因神的憐憫和保守，父親卻平安地渡過了那些年日，其它的人都被機槍打死了。那天晚上，鄉政府的會計來了，他就是我姊妹的父親，是最反對信耶穌的人，他是在“五四運動”時領學生喊口號反對神的人。

這次土地改革，父親脫離了死亡，他親眼目睹耶穌真是又真又活的神，從此也願意相信耶穌。不久，就把他的大女兒許配給我。那時，我還在外地讀書，父親寫信告訴我，他的女兒不識字。我聽了之後，心裡埋怨父親，我一直在外邊讀書，而父親卻這樣安排了我的婚姻。將來我若作傳道的，她怎能幫助我呢？但父親在信中說：“我經過禱告之後，知道是主的旨意，你不要揀選外邊，這位姊妹很好。況且姊妹的母親很愛主，她會幫助你工作的。”雖然我那時還不信，但我還是聽父親的活。心裡還在埋怨父親：“毀了我一生的前途。”我勉強順服父親，這一順服，主真是恩待了我。

幾十年走過來，眾弟兄姊妹都看見，姊妹的確是我的幫助。我事奉神，神一直保守我、拯救我，離不開姊妹的禱告。若沒有她的禱告，我恐怕早就落在惡人的網羅中。若不是她為我禱告，也許我軟弱、失敗、跌倒了。她每天為我禱告，我並不知道。直到有一天，我的一個侄女到我家裡住，與她睡一張床。侄女告訴我：“叔叔！阿姨真是關心你，她每天晚上十二點還不睡覺，早上也不吃飯，為你禱告。我問：‘阿姨你怎麼晚上不睡覺，早晨不吃飯，身體要累垮的？’她說：‘你叔叔出去傳福音還沒有回來，求主看顧他，他不安

回來，我就不能安心睡覺，他不平安回來，我就不能安心吃飯。’ ”聽侄女這樣一說：我覺得真是虧欠姊妹。每當我平安到家，她的心才放下來。不但如此，她也藉著禱告，幫助弟兄姊妹解決靈性上的問題。一九八六年，藉著神賜給姊妹的智能，救我脫離了大的試探，不然，以後的事奉就受影響了。誠實地說：若沒有姊妹在家裡幫助我，我怎能安心的事奉主？怎能毫無後顧之憂的事奉主？

我的大女兒害關節炎病，當然應當給她好好治療，我也很愛女兒。她從小很聽我的活，並且四歲之前，整天在我身邊。記得一九六零年春天，那時物質很缺乏，買糖也要憑票。我帶她去郊區玩，一些農村的小孩也在哪裡玩，她拿出糖來吃。農村更是窮困，看見她在吃糖，很是羨慕。

小孩子問她：“你怎麼會有糖吃？”她跑過來：“爸爸，他們都在看我吃糖。”我說：“那你分給他們一塊吧！”她很聽話，把糖分給小朋友。不一會兒，糖分光了。於是她哭起來：“爸爸，我沒有糖了，都分光了。”我說：“孩子！不要緊，天父會還你的。”她說：“天父能還我糖吃嗎？”我說：“會的。”

中午我背著她回去，因和一些人談道，回去的較晚。剛一進門，姊妹就埋怨：“你怎麼回來的這麼晚？你不餓，孩子也會餓，另外還有弟兄來等你，人家不好意思吃飯，結果走了。”我就幫姊妹燒飯，忽然女兒跑過來：“爸爸，天父真好，真的還我糖了！”我說：“哪裡有糖？”她說：“你看，桌子上有一包糖。”我一看果然不錯，姊妹說：是弟兄拿來的。女兒說：“天父真好，下次我還分給他們。”因此，她養成了慷慨的好習慣。我很喜歡大女兒，希望她長大後，好好愛主，成為像蓋恩夫人一樣的人。

文革時，我不在家，她在讀中學，因我是反革命的緣故，學校歧視她，叫她挖防空洞，任務完不成，不准回家。她只好聽老師的話，經常很晚才回來，媽媽也沒有辦法。有一天，夜裡十一點多，孩子還沒有回來。媽媽真著急，去找老師。老師卻說不知道。後來別人說：可能在挖防空洞，是不是在那裡睡著了？姊妹跑去一看，她果然在那裡。她發高燒，額頭滾燙滾燙的，於是媽媽把她背回家。防空洞裡潮濕陰冷，孩子又發燒，結果她落下關節炎的毛病，手指已經變形。等我出獄後，看見她成了這個樣子，心裡很難過。我禱告主，不管怎樣，孩子是為了你的緣故，也是因我的緣故，求主醫治孩子，姊妹也禁食禱告。主對我說：“我所作的，你如今不知道，後來必明白。”於是我不敢再禱告了。

“主啊！你所作的，我今天不知道，將來我必明白。”可是五年過去了，十年過去了，二十年過去了，女兒的病還是沒有好。不但沒有好，反而一天天加重了。我心裡很難過，“主啊！為什麼你不聽我的禱告？你曾說後來必明白，到什麼時候呢？二十年過來了，她的病還沒有好。她已經四十五歲了。”前些日子，和女兒在一起時，我說：“我真不明白神怎樣待你？”她卻說：“爸爸！你豈能代替神嗎？神定的旨意誰能更改呢？”這句話提醒了我的心。我說：“主啊！是我錯了。我禱告錯了，是照你的意思減輕她的病，我以為她健康是榮耀你，但你知道她的人生，你不聽我禱告是你的主權，我沒有主權。我把願望告訴你，你聽禱告，是你的榮耀；你不聽禱告，是你的旨意，我只有順服，不能勉強你。”

許多時候，我們的禱告是為成全自己的願望，主若不垂聽，我們就軟弱、就發怨言，甚至冷淡下去，這能叫奉獻的人生嗎？我發覺沒有真正把孩子奉獻，我的奉獻是有條件的，是讓她更健康，有好的前途，在人前有榮譽，這是我的奉獻。神說：“我不照你的意思，主權在我手裡。你把孩子奉獻給我，你把人生、家庭奉獻給我，怎樣安排你的家庭，如何安排你的孩子，主權在我手裡。我讓她生病，這是我的主權，為什麼要這樣作？你不要問。到天上時，你就會明白。”

我年輕的時候，求神蹟，求主給我醫病的恩賜。我還有理由說：我不是為自己，是為人解除疾病的痛苦，不但福音容易傳，我的名也出去了。後來主提醒我：“孩子！你是在犯罪。你向我要醫病的恩賜，卻不懂我的心意。叫那人生病，是對他有益處。你若醫治他，他又去犯罪。他得了病，不敢再去犯罪，也許他會謹慎小心了。你卻糊裡糊塗的把他治好了，他一好，又去犯罪了。你不是幫他犯罪嗎？你不懂得我的旨意。我用疾病是要熬煉他，造就他，你卻不知道。”所以，神沒有把醫病的恩賜給我。

有一年我到溫州去，教會很復興，卻是外邊的熱鬧。給他們講道並不困難，講完之後下講臺很困難，為什麼？沒有休息時間。這邊講完道，還沒有坐下來，他們都過來了：“弟兄！為我禱告；弟兄！為我按手；弟兄！到我家去，我的孩子有病……。”我正在吃飯，一位弟兄說：“趕緊到我家裡去，有急事。”我急忙吃飯，問他什麼事？他說：“我的女兒明天要出國，你為她禱告一下，好叫她順利到法國。”我問：“護照辦好了嗎？”他說：“沒有，但上海有一隻船要去法國，女孩子十六萬，男孩二十萬，我已經把錢給人家了。他們明天來帶我的女兒，你為我禱告，叫他們不要失信，求主保佑我女兒平安到法國。”

我知道了這個情況以後，我便對他說：“弟兄姊妹，我很對不起你們，我報告一件事，你們不要生氣，不要見怪，我沒有醫病的恩賜，也沒有祝福的恩賜，我不能為你們按手。你若覺得按手可以，說不定我按手之後，小病成大病，大病就很危險了。”這樣一來，下講臺我非常輕鬆，沒有人再找我按手了。

有一次，我生了病，頭痛得很！身體十分難受，幾乎不能禱告，跪下也不行，心裡煩亂不安。總覺得不對勁，不是從神來的病。若是神熬煉我，我裡面應當平靜。可是這次我跪不下來，心裡煩燥得很！忽然我明白了，這是撒但的攻擊。主的話告訴我：“在這樣情況下，你不要禱告了，要用權柄抵擋它。”我跳起來說：“撒但，我奉耶穌基督的名抵擋你，你不能擾亂我，這病離開我吧！”希奇得很！果然我經歷到了。喊了三聲之後，頭不再痛，心裡也不再亂，溫度也降下去了。感謝讚美主！我學了個新功課。

撒但為什麼攻擊我呢？因前面有工作要我作，它擾亂我，叫我裡面軟弱。下午就有弟兄從遠處來叫我去，主說：“你去吧！”若身體軟弱就去不成了，因此說這是撒但的干擾。所以我們應當察驗清楚，難處臨到，先省察是什麼原因？“主阿！若是我得罪你，是你的管教，我只能悔改。”我們若肯真心悔改，這個難處很快就會過去，疾病也會好了。

我有很多次這樣的經歷。我得罪了神，神要管教我，我若悔改，神會把病拿去，這容易得很！可世人看來，難得很！在基督徒身上，一點不難，是正常現象。難處必定有，難處大壓不倒我們。神熬煉我們，我們不求解脫，等著神的時候來到，到了時候，必然會蒙恩典。

記得五十年代初，有一個教會，我們三百多人在一起聚會。因初信的人很多，也沒有同工幫助我。所以每個主日上午，由我講道。有一個禮拜六的下午，我把講道的題目預備好，結果主日的早晨，喉嚨嘶啞不能出聲，舌頭也腫了。就對我的姊妹說：“今天怎麼辦呢？”姊妹為我禱告，還是不見輕。眼看到了聚會時間，弟兄姊妹都已經到齊。我想：既然不能說話，就讓弟兄姊妹禱告唱詩吧！剛唱了一首詩，忽然有人來了，大聲說：“你們這麼多人在這裡作什麼？經過我們許可沒有？”

原來是當地的一個鎮長來了，說：“這裡誰負責？”這些都是初信的弟兄姊妹，也不懂得，指著我便說：“他是我們的負責人。”他又問：“你是負責人嗎？”我沒有講話。又問：“你是什麼時候來的？誰讓你來

的？”我還是沒有講話。又氣憤的說：“難道你是啞巴？”我點點頭。他皺著眉頭：“原來碰上個啞巴。”他就起來走了。

弟兄姊妹讚美主的奇妙，感謝主保守我們脫離了難處。上午散會後，我們下午還有聚會。那正是夏天，我因不舒服，只喝點水，中午就休息了。睡完午覺醒來，我完全好了。下午弟兄姊妹憂愁說：“你不能講道怎麼辦呢？”我說：“已經好了。”肉身的父母還愛他的兒女，何況萬靈之父呢？他豈能不關心我們嗎？可是我們有沒有服在神的權下？

有一次聚會回來很晚，已是夜裡二點半鐘，所以很疲勞就睡了。第二天是早班，我醒來一看，離我上班還有十八分鐘。從家裡到醫院上班，乘電車有九站路，平時至少要三十五或四十分鐘才能到。因路上車多，就是早上車少，也要二十五分鐘左右才能到。現在只剩十八分鐘，怎能來得及呢？我照樣禱告，心裡很平安。一邊走一邊在路上與主交通，上了車看看表，還剩十六分鐘，這次肯定要遲到了。靠著主的恩典，我上班五年來，沒有遲到一次。在車上我仍然默默禱告，若遲到了，主阿！你的名不得榮耀。

我心裡很平靜，與主交通，頭一站停下來，大概有半分鐘，到第二站時，司機不知怎的，忘記停車了。這是正上班的時候，若不停車，別人怎能不發怨言！其中有二個北方乘客脾氣暴躁，便罵司機。司機非常惱火，結果一站也不再停，滿車的人都罵他。非常奇怪！醫院離終點站還有兩站，到了醫院門口，突然車停下來了。我下車到醫院辦公室，離上班時間還有半分鐘。這是偶然的嗎？我們若真與主交通好了，主不能改變環境嗎？問題是我們與主的交通怎麼樣？

以前我口才很差，曾寫信給姑媽說：“我要奉獻作傳道人……。”姑媽說：“你若是能做傳道人，太陽從西邊出來！”什麼意思？我沒有口才，是個結巴舌。這樣能傳道嗎？可是神呼召了我，我到山上經常練習，還是不行。後來當聖靈充滿我的時候，忽然變了。那時，我在杭州讀書，老師派我去佈道，平時我不說話，老師故意難為我。老師說：“明天晚上有一個佈道會，今天派你去。”我說：“老師！我不行哪！”老師說：“不行也得去。”我說：“可是我不會講話。”老師說：“不會講就不講好了。”老師非叫我去，我真是作難。我跑到教室裡痛痛哭了一場：“主啊！我怎麼講呢？我有話講不清楚……。”可是裡面很平安。從那時候起開始對外佈道，請別人來聽福音。當兵的、教師、工人、商人，什麼人都有。

我上了講臺跪下來禱告。以前佈道傳福音時，頂多簡單作個禱告就可以了。我沒有辦法，只好禱告主。禱告之後，就講浪子回家的故事。講完後，我問：“願意信耶穌的，請舉手。”結果三十六個人舉手決志，願意信耶穌。回去老師說：“你有佈道恩賜，因此我就派你去了。”我說：“老師，你不曉得我快苦死了，嚇死了！”以後我才明白，是聖靈與我同在。每逢事奉神的時候，上講臺之前，我禱告主：“若是你不與我同在，我仍舊是結巴舌，不會講話。”

有一次，一位姊妹對我說：叔叔！你到我家給我丈夫傳傳福音吧！我說：你信主幾年了？她說：三年多。後來我一問她丈夫，她丈夫說：我從來沒有聽過她給我講過耶穌，我多少次問她跑出去幹什麼？她總是支吾我幾句，並且半夜不回來，我很生氣，所以整天吵架。今天我一聽信耶穌這樣好，她若早一點給我講明白的話，我早信了主。我說：姊妹啊！你虧欠不虧欠？是他的心硬，還是因為你不

傳福音呢？你已信主三年多，夫妻二人，沒有把福音傳給他，他是死人，你是活人，你和死人過了三年多，你心裡不難過嗎？你不害怕嗎？為什麼你還說他心硬呢？

我青年時，的確蒙了恩典，但是仍常常陷在錯誤裡面，想多明白一些道理，於是把知識當成了道理，拼命的追求知識，看很多屬靈書籍。屬靈書籍是應當看的，我卻是不在生命裡面看，光在頭腦裡看。看來看去，知識是有了，結果知識的增多卻壓制了生命，不管說話行事，都以知識為標準。遇到問題總是“某一書上是怎麼講法、某一牧師是怎麼說法……。”靈裡面卻失去了感覺。當碰著大試煉和十字架的對付時，知識用不上了，知識不能成為能力。不要誤會，不是知識不需要，而是不能只存在頭腦裡。知識要服在生命感覺之下，化成生命的能力。否則知識就成了分別善惡樹，知識叫我們看見這個“是”，那個“非”，這個“不對”、那個“對”……反使靈裡面昏暗了。

我幼年的時候，我的父親在農村裡是個傳道的。我總感覺不是滋味。要當傳道人，就要到大城市大禮拜堂裡去，這才光榮，有地位，很受人尊重。在農村裡面就幾十個老太太、老先生和他們在一起唱詩歌、講聖經、作見證，這有什麼意思呢？所以我有個野心：將來如果我是個傳道的，我先要當大官。當了官以後，在我的管轄之內，我下個命令，大家都得信耶穌，誰不信就不行。將禮拜堂蓋的大大的，傳道人的工資多多的，叫他們好好享受，也叫別人羨慕傳道人的職份，都願意傳福音，福音不就很快傳開了嗎？後來雖然蒙了恩典，知道這種思想是錯誤的，但是在以後的事奉中還有很多的看法是不正確的。例如用自己的智慧來做神的工作，幫神的忙，結果正顯出自己的愚昧和無知。

在早些年，我遇見一位老姊妹，她很愛主。她有一個外甥。她的外甥不肯信主，不是因為怕環境不好而不肯信主，而是信神以後不願意跟從主。這位老姊妹多次用各種方法勸他、用愛心關懷他，他就是不肯承認跟從主。過了好多年以後，老姊妹忽然聽說他讀神學去了，心中非常高興，以為他真的悔改蒙了恩典，並且奉獻為神工作去了。就托人給她外甥寫了封信，說：“我很高興，要慶賀你蒙大恩典了。你能改變人生觀，去讀神學，為神工作，我真是歡喜快樂，請你放假就到我家裡來，我要好好地款待你。”

她的外甥放假後，就到她家裡來了。老姊妹預備了很多好的菜餚，款待這位蒙恩的外甥。吃飯前很習慣的是要謝飯禱告的，可是她外甥不禱告，說不會禱告。老姊妹很吃驚，已經讀了一年多神學，怎麼不會禱告呢？她外甥說：“向誰禱告？”老姊妹更是吃驚了，他竟然提出這樣的問題。就對她外甥說：“你讀了一年多的神學，向誰禱告還不知道嗎？”他外甥說：“外婆！你完全想錯了，你以為我讀神學是相信神，是為神效力嗎？不是的。我看看當今的世界，三百六十行都不如我的意，只有做傳道人才能合我的口味。我想神學畢業後，拿到文憑，就可以派我到一個地方的禮拜堂去講道了。一個禮拜我頂多講兩三次道，個別的時候只講一次就可以了。我預備好一篇講稿，講完後一下講臺就沒事了。我可以有很多的時間來做我自己的事情，並且工資也不低，比當工人好，比教書好。所以我才願意報名讀神學，做傳道人。”他外婆聽了這一番話以後，又生氣，又難過，沒想到竟有這樣的想法出現。

幾個月前，一個作官的人找我談話，這次談話不是出於惡意，而是善意的談話。他說：“你會講道嗎？”我說：“我不會講道，只是別人邀請我，我不能不去。”他又說：“那你肯定會講兩句了。”我說：“我不會講道，只是和弟兄姊妹談點經歷和見證。”他又問：“那你是怎麼學的講道？在哪裡學的？是神學院教給你的嗎？”我說：“不是的。”他又問：“那是誰教你的呢？”

我回答說：“是你們教給我的講道方法。”他說：“你這是什麼意思？”我說：“是你們無神論者教給我的。”他說：“你這是說笑話嗎！我們是無神論者，你是有神的，我們會教你做傳道人講道嗎？”我說：“就是你們教的，你們要是不教我，我還不會呢！”他說：“我們是怎麼教你的？”

我說：“在我沒有被你們囚禁以前，我只是信耶穌、傳耶穌。當你們監禁我以後，失去了人身自由，一年又一年，一次又一次。在裡面沒有自由，吃飯吃不飽；生病了沒有醫藥治療；動不動還要被你們毆打。”他就插嘴說：“那是‘四人幫’的事。”我接著說：“不管是四人幫也好，五人幫也好，在這些難處中沒有信徒幫助我，沒有親人安慰我，我只能禱告我所信的主，把這一切告訴給主。在那種急難中，我的禱告、我的信仰不再是理論的，而變成現實的了。我靠著我的神勝過了饑餓、疾病；勝過了你們的羞辱、毆打，使我真知道我的信仰不是假的，而是真的；我所信的耶穌不是教主，真是救主！不是高高在上而不可攀，而是天天與我同在，所以我漸漸的認識了耶穌真是我的救主，理論的信仰變成了我的實際經歷了。我就把我所經歷的告訴給我的弟兄姊妹，我是如何從苦難中走出來的；如何從死亡中走出來；如何從你們的逼迫中走出來。這個經歷誰不願意聽呢？”

我又接著說：“這不正是你們教給我的嗎？你們若不是這樣壓榨我，我怎麼認識我的耶穌呢？我沒有這樣的真實經歷，怎麼把這經歷告訴弟兄姊妹說：“耶穌決不會騙你的，你的人生不是絕望的、不是羞辱的，主不會丟棄你的。這不是空話，是我的經歷。”那個作官的把頭一低，自言自語地說：“那些人真是愚蠢啊！”

我們若不經過些試煉，我們的信仰怎能變成真實的？我們對主沒有親自經歷，怎麼對別人說：“我們要依靠主、順服主，主是可信可靠，又真又活的神，我們當向神悔改，聽從主的話，不要灰心喪氣，主決不會忘記我們的。”

我從神學院畢業以後，神就開始造就我。神就藉著一個老師叫我到他的教會裡去。那間教會裡共有一百五十個信徒，有三個牧師，兩個長老。當時我很年輕，那個老師說：“小弟兄！你來這兒，不能講道，因為這裡已經有三個牧師，兩個長老。你可以到後面師娘那裡幫幫她的忙，我的孩子多，有時弟兄姊妹來吃飯，忙不過來，你就幫著她燒燒飯，照顧一下孩子。”我說：“可以。”

我原以為這是臨時的活，結果十天、二十天、一個月、兩個月的過去了，我心裡就難過起來說：“主啊！我是神學院畢業的，讀了那麼多神學，到這兒來燒火、洗衣服、洗碗、抱孩子，太虧我的料了。若是這樣的過下去，我的神學知識就忘光了，還傳什麼道呢？”裡面一直是服不下來。聖靈就感動我說：“神學知識忘光不要緊，對我的呼召不忘記就可以了。”

過了很長時間，有一天老師說：“小弟兄！明天是禮拜六，菜農那裡有一個家庭聚會，我沒有時間去，你替我去一次吧！”我說：“好！可以！”我為什麼要答應呢？因為總算有機會講道了。雖然這麼長時間我沒有講過道，但這是家庭小聚會不要緊，只要能講道就行。於是我就對師娘說：“今

天下午我不能幫你的忙了，老師叫我去講道，我要預備預備。”師娘說：“去吧！”

第二天，我拿著已經預備好的題目就去了。那裡一共有十二個信徒，全是菜農，沒有什麼文化。我就開始給他們講道，從大的題目，到這題目的內容，分為第一段、第二段，……。又用比喻、例子，講了大半天，累得滿頭大汗。又看看聽道的老姊妹們漫不經心，滿不在乎。我就問他們聽道後的感覺怎麼樣！他們說：“你講的太深，我們都聽不懂。”我真是大大的卸氣，一邊埋怨這些信徒的領受力這麼遲鈍；一邊又埋怨老師讓我燒火燒得太多了，把我的時間都浪費掉了。雖然這些事在心裡一直在咕嚕，還得到師娘那裡去燒火、洗碗、領孩子。

又過了兩個星期，老師又說：“我明天又要忙了，沒有時間，你再去替我領一次聚會吧！”雖然我答應下來，但心裡害怕。上次人家都不歡迎，這次會有好的結果嗎？我就禱告主說：“主啊！怎麼辦呢？我講什麼道理呢？”主說：“不要你講道，你就把你的經歷講一講。”我說：“主阿！從神學院畢業以來，洗衣服、燒火、看孩子，這就算道理嗎？”主說：“你就這樣講吧！試試看。”我只好去了。

這次聚會我只好把我的經歷講出來。真是奇怪！還沒有講完，我就聽見有個老姊妹哭了起來，為什麼呢？她說：“神啊！求你饒恕我吧！媳婦、兒子讓我幫忙抱孩子、燒火，我都不服氣。這位弟兄神學畢業了，還來燒飯，領孩子，我算什麼人呢？我回去以後要好好服事我的兒子、媳婦。”接著又有五、六個姊妹也哭了起來，開始向神認罪悔改。這時我才明白，真正經歷出來的才是道，把這生命的經歷講出去，這才叫傳道啊！

有一天，我去看望一位姊妹，她很難過，只是一直吐苦水，說一些很難過的事情。我說：“你所遭遇這一切的事都是神安排的，你只要能把這些苦接受下來，消化掉了，就必蒙大恩典。”神所安排的器皿不同，他是窯匠，我們是泥土。我們不能說：“主阿！你把我作成一個尊貴的器皿放在客廳裡。”主說：“不！我要把你作成一個卑賤的器皿踩在腳底下。”我們能說不可以嗎？當我們肯服下來的時候，在神看來，在神的整個計畫中，我們是不可少的一環。因為不可能沒有痰盂吧！不可能沒有地毯吧！神所安排的就是如此。

教會身體的搭配也是如此，不管是怎樣的一個肢體，都是在一個身體上。不管神安排我們的是怎樣一個卑微的工作，在神看都是不可少的，只要我們肯服下來就成了別人的益處。我們不能用各人的工作情況來分高低，只能各人靠著守住自己的地位，整個神的計畫就成全了。

有一次，我到一個弟兄家裡去，他屋裡擺一個象牙雕刻的船。這個船很精細，船上各樣的製造都有，特別雕刻的船艙，船艙裡還有人，有小桌子、小茶杯。我問他：“這一個象牙是怎樣變成藝術品的？”他說：“這個象牙雕成這個樣子，我費了七年的時間，我的心思都花在這上面了。睡覺時還想著它，吃飯時也想著它，有空就想著怎樣雕刻它，惟恐把一個地方雕錯了。稍微不小心，把窗櫺雕刻斷了，這個窗就不象樣子了，我很精細的雕刻它。”

當時，聖靈在我裡面說：“你這無知的孩子，你的雄心很大，熱心很強，做什麼就叫我欣賞你，叫世人欣賞你。你是屬天的，屬我的。你本來是什麼樣子，你能把我的聖潔代表出來嗎？能把我

的公義、慈愛、憐憫代表出來嗎？”我不得不服下來說：“主啊！我不象你的樣子，你不能欣賞我，你若欣賞我，會灰心搖頭，因為我是個朽木不可雕了。”但是，感謝讚美主！主仍然還把我擺在他的手裡，對我還是不灰心的在我身上作他自己的工作。

有一次我在工作上失敗了，就灰心喪氣的來到神面前說：“神啊！你為什麼揀選我？你為什麼不幫助我。我一心想為你工作，也把我的人生都奉獻給你了，我不懼怕死亡、不懼怕痛苦、也不懼怕貧窮，你是不是在捉弄我呢？”神說：“你是誰啊？”我說：“我是你所呼召的人。”神說：“我捉弄你幹什麼？你有才幹、你很偉大、你會見證我、又會向世人傳揚我，叫世人歸向我、你有口才、有淵博的知識、又能夠把星星摘下來，把地球翻過來。”我說：“主啊！這一切我都不能。”主說：“既然不可能，你為什麼自愛自憐？為什麼說不能為我工作，我不幫助你呢？”

我在神的光照之下，就撲倒了下來，說：“主啊！饒恕孩子的愚昧吧！我的本性就是如此。我若沒有失敗，才真是一個反常的現象。因我是一個罪中生、在罪中長的人。大衛說：‘他的罪比頭髮還要多。’那麼我的罪比海裡的塵沙還要多。”

當我受到人的攻擊時，我就埋怨你說：“他們這樣攻擊我，我太冤屈了。”主說：“你真的冤屈嗎？你是個義人嗎？你是個善人嗎？在你生命裡面有多少成份是有價值的？是能夠帶到天上去的？”我說：“一點也沒有。”主說：“你知道你的罪有多少嗎？”我說：“我不知道。”主說：“他們所知道你的罪和錯誤不過是說一說，有一樣、兩樣、三樣、四樣……。數都能數過來的。可是你本性裡的可憐、錯誤、敗壞，恐怕連你自己都數不過來，說不定有千樣、萬樣。別人只知道一樣，你就冤枉死了。”我說：“哎呀！是的。主啊！我不冤枉了。甚至世人都指著我說：‘你是大罪人，應當滅亡。’我也不冤枉了，因為我的罪多得無法數過來阿！”

我是一個最不爭氣的人，偶爾被神使用一次，路都不會走了。不知道抬左腳好，還是抬右腳好；是仰著頭好，還是低著頭好，感到自己已經被神使用了。等到被神一光照，才知道自己真是可憐到極點了。只有把頭低下來，說：“主啊！我不敢了。”只好彎著腰走路，最好不要被人看見。這樣神的恩典才能在我們身上稍微流露一點；神的手在我們身上按一下，我們才能勉強站起來、才能承受神的託付、才能明白神的奧秘、才能向列國發出神的聲音來。

我們若不經過造就，誰能被神使用呢？沒有被神碰過、沒有被神打過、沒有被神破碎過、沒有被神剝奪過、拆毀過，還想為神大發熱心、還想一堂講道就有三千人、五千人悔改。我想這是不可能的。許多青年工人們失敗的主要原因，大部分都是在這一點上。

幾年前，我到南方去佈道，我見到一位比我年輕的弟兄，他對我說：“叔叔！為我感謝主。”我問：“為什麼事情感謝主呢？”他說：“神大大地祝福了我。”我說：“神是怎樣祝福你的？”他很誇耀的說：“神大大地使用了我，我手下已經有二十五萬信徒。”我說：“弟兄！我為那二十五萬信徒歡喜快樂，但是為你感到可惜！”他說：“你可惜什麼呢？”我說：“你生不逢時啊！出生的太晚了。”他說：“怎麼太晚了？”我說：“你若是早生兩千年，神一定不用保羅，而要用你了，因保羅

沒有你有本事，他還沒有二十萬信徒。神也可能不用彼得那個漁夫，因彼得沒有你偉大，傳幾年道就有二十五萬信徒，神能不用你嗎？”他臉紅了。我又說：“弟兄！我不是潑你冷水，你如果帶二十五萬信徒的話，恐怕你要和魔鬼作伴去了。因為那些信徒是你的信徒，而不是主耶穌的信徒了，你不是犯叛徒的罪了嗎？”他說：“這麼可怕呀？”我說：“求主光照你吧！”

我實在感謝主！主沒有放棄這個小弟兄。過了三年，我又見到了他。我說：“弟兄！二十五萬增加到幾萬了？三十萬了吧？”他笑了，說：“沒有了，只有三百人了。”我說：“怎麼搞的？你這當將軍的，神給你二十五萬兵打仗，就剩三百人了。”他說：“我不配。”他服下來了。感謝主！主沒有放棄他。他開始在神面前受造就、受對付了。他也樂意接受神的造就和對付，直到現在他還被神使用著。

有一個小弟兄，他很會講道，很有口才，講起道來滿頭大汗，也不停止的講。那裡的人都喜歡他，他自己心裡也很高興。有一次，我和他到一個小飯館去吃飯，飯館裡坐了很多外邦人，我們也坐下來吃飯。我說：“弟兄！我們就各人禱告吧！”他就首先開始禱告，我還沒有準備好，他就吃起飯來了。我說：“你禱告過了嗎？”他說：“我禱告過了。”我問：“你是怎麼禱告的？”他壓低聲音說：“阿門！”我說：“這算什麼禱告呢？”他說：“這兒都是不信的人，我要禱告出聲不是很難為情嗎？”我說：“弟兄！你講道怎麼不怕難為情呢？你在眾人面前連謝飯都不敢，把手一摸臉，輕輕說聲‘阿門’就算完了。主看見難過不難過？你是主的僕人，主大大地使用你，你卻在眾人面前連謝飯都不敢。”他很慚愧地說：“叔叔！我真是得罪神了。”我說：“你不要先學講道了，應該先尊貴主的名字。當俯在神面前說：主阿！我是你的僕人，因你揀選了我，我應當傳揚你的福音。”

一九七一年的時候，我第一次回到家裡面。我的內弟是一個從年輕時就學習馬列主義的。他當時是一個法院的副院長，但他很愛他的姐姐。我因信仰受試煉被打成了反革命，他的姐姐就是反革命家屬。我回家後，他專門請了一星期的假到我的家裡來，要勸我放棄唯心主義，接受唯物主義；放棄我對基督的信仰，接受馬列主義。這當然是不可能的。他每逢對我講馬列主義，我就對他講聖經。彼此講了一個星期，他也沒有把我變成馬列主義者，我也沒有把他變成基督徒。

最後一天晚上，他的姐姐說：買點菜給她弟弟送行。吃飯時，他說：“哥哥！不要那麼糊塗了，你這個樣子是死路一條。神是沒有的，耶穌是歷史偽造的，哪裡有那麼好的人？”我說：“兄弟啊！你不要那麼執迷不悟了，靈魂寶貴啊。”因話不投機，就沒有什麼話可說的了。

快吃完飯時，他又說：“耶穌雖是偽造出來的，但是我看看大伯（我的父親）的行事為人真是很好，周圍三千五百戶人家，從老到小沒有說他不好的。如果有神，我大伯就是神的化身；如果有耶穌，我大伯就是耶穌的化身。”我說：“兄弟！你父親是幹部，有政治思想，怎麼沒有說你爸爸好的呢？你說我的父親是神的化身，是耶穌的化身，那你說有沒有神，有沒有耶穌呢？”他不講話了。

從我們的談話中我得到了一點亮光，因為我的父親是一個裡面順服主的人，平素不多講話，整個街坊沒有說他不好的，他的行為是眾人公認的。在文革時，批鬥牛鬼蛇神的紅衛兵到我家裡去，想把他拉出去批鬥。我父親還是安靜的坐在屋裡讀聖經。紅衛兵站在我家的門口說：“李大爺！上級

差我們來，到你屋裡進行檢查，請你出來戴高帽子。”我父親看看他們說：“可以，可以，非常好。”就要準備站起來，他們說：“你不要起來了。”他們說了這話就起來跑掉了，也不再叫我的父親上街游鬥了，也不再抄我的家了。為什麼呢？因為這個李大爺太好了，抄他的家良心上也說不過去。

正在運動高潮的時候，我的父親被主接去了。他沒有生病，也沒有別的原因。有一天的早晨，他在靈修以後，臉往聖經上一伏，靈魂就走了。那時我不在家，我的姊妹在家管理埋葬的事。那時正在運動高潮，特別是歷史上有問題的人，誰還敢出來送殯呢？沒有想到，那天有四百多個弟兄姊妹來送殯。正走在路上的時候，紅衛兵上前來問：“這是哪家的人死了，在這個時候還有那麼多人來送殯？”有人告訴他們以後，紅衛兵們也跟著送行的隊伍上墳地去了。

弟兄姊妹們一看，紅衛兵也跟著來了，怎麼辦？同工們就禱告主，最後決定說：不管他們有什麼目的，我們只管照著神的心意作，神一定會負責任的，到了墳地後再說吧！到了墳地，弟兄姊妹們還是照樣唱詩、禱告，讚美主，一切都非常順利。最後正要封土的時候，紅衛兵說：“你們不要怕！我們來是給李老大伯送殯來了。”說了就跑掉了。

這在人看，不就成了一个大笑話嗎！從中也叫我們看見神那奇妙的作為，神為了他自己名的緣故保守了他的兒女們。直到今天還有人說：“你爸爸的靈真了不起啊！把紅衛兵都吸去了。”

我的父親沒有什麼恩賜，也沒有口才講道，也沒有作什麼大的工作，更沒有轟轟烈烈的事業。他的影響力為什麼那麼的大，幾十年後的今天，不少人想起我的父親就說：“他真是個好人，他真是把路走對了，摸著主的心意了。”

有一個弟兄是我父親培養出來的，現在他已經有五十多歲了。他對我說，他年輕的時候事奉主，教會裡面有兩個工人，本來很同心，後來不同心了，整天爭爭吵吵，鬧得不可開交，弟兄姊妹們也沒法解開他們之間的問題。後來這個弟兄對他們說：“你們到街上去，見見李大伯，讓他評評理去。”兩個人就去了。

他們去的時候，在八裡地的路程上，誰也不服氣誰，都在指責對方的錯。到了家門口，我父親正在家裡，就問他們說：“請你們坐下來，是為哪一件事情來的？”他們就坐了下來。我父親又問：“你們有什麼理由就講講吧！”兩個人一直講了三個半小時，我父親一句話也沒講，只是默默地為他們禱告。他們講完後，我父親說：“我們一起跪下來禱告吧！”禱告還不到十分鐘，兩個人都一同哭起來了。剛開始跪下的時候，因為彼此不同心，就背對背地跪下來。結果他們哭著哭著，兩個人的背就轉過來了，臉對臉跪著。又哭了一會兒，兩個人就抱在一起大哭起來，說：“弟兄！原諒我吧！不是你錯，是我錯了。”另一個弟兄也說：“弟兄！原諒我吧！不是你錯，是我錯了。”

哭了一場後，我父親說：“問題解決了吧？”他們說：“問題解決了。”都說自己對不起弟兄，都說自己錯了，兩個人拉著手歡歡喜喜地回去了。

南方有一個縣，我曾去過，真是受感動，受造就，一唱詩，一禱告，就把我的心融化掉了，教會真是大蒙恩典。有一天，在一個地方聚會，大約有五六百信徒，是在晚上聚會。下午七點鐘開始，要到九點半或是十點鐘才能散會。

我走上講臺，前面有一排長板凳，坐了五、六個小朋友，大約八、九歲到十一、二歲的樣子。

我有點顧慮，就對負責的弟兄說：“叫小朋友到後面坐吧！”這個弟兄說：“你不用擔心，只管釋放信息吧！”我是在想，小孩子坐在前面，板凳沒有靠背，一開講就要二個多小時，他們能不打瞌睡嗎？一旦掉下來，又容易摔傷，又影響聚會，很不合適。

弟兄說：“你儘管釋放信息吧！”我說了兩、三遍，他們也不聽我的。我想這麼安排多不好啊！我沒有辦法，只好講了。我真沒有想到，我越講裡面的力量越大，這幾個小朋友沒有一個打瞌睡的，手扶著膝蓋，頭抬著，眼睛瞪著，一直到十點半才結束。

一結束，我首先問兩個小朋友說：“你們累不累？”他們說：“不累。”我的心真受感動！我沒有見過這樣的場面。這是因為他們的教會同心合意；同工們也同心合意。每個月有一次同工禱告聚會。那真是個禱告聚會，凡去參加禱告聚會的，不會禱告的也會禱告了，因為那個聚會的屬靈空氣非常濃厚。都是爭先恐後的禱告，也都是先為神的事禱告；為國家禱告；為領導人得救禱告；為神的旨意通行禱告；為遠方的禱告和弟兄姊妹禱告；為別人禱告，都是在顧念別人，所以神就特別的祝福他們，使那個縣內有四分之一左右的人都信了耶穌。

後來，那裡的教會因道理問題起了分爭，分門別類的事到處出現。有一次我到另外一個地方去，他們有一個同工陪著我，途中他叫我下車到他們哪裡去。我說：“我不敢到你們哪裡去，你們中間有那麼多的分爭，同工們又都認識我。假如我到你們這裡來，不到他們那裡去，他們就不得安慰。”於是他也就不再勉強我了。

又停了一會兒，我正在打瞌睡，他說：“弟兄！到站了，趕快下車。”我就隨著他下了車。一看，不是我所要去的目的地。他說：“走吧！跟著我走。”我只好去了。在他們那裡給同工們只有一晚上的交通聚會，由於不敢多停，第二天一早我就回家去了。

我剛剛到家，還不到半個小時，門鈴就響了。開開門一看，卻是他那個對立派的一個弟兄來了。開口就說：“弟兄！我們的神是公平的。”他一說這話，我心裡就明白他的意思了，於是我說：“你到裡面來講。”他說：“你去看望他們，不來看望我們。我問你！他們的對在哪裡？我們是錯在哪裡？你給我們指出來，我們好悔改。”我說：“弟兄！我不敢那樣行，也不敢這樣說。”我只該把前後的經過給他講清楚。他才說：“你既有這個理由，我可以原諒你，不然，我就不能原諒你了。”你們看一看，這工作難不難！

今年春天的時候，他們另外一個聚會點的弟兄，一天到我家裡六趟，要求叫我去，我也不敢去。他向我保證說：“保證你如何如何，不讓任何人知道，不舉行大聚會，只聚一個晚上的聚會就可以了。”我就動了憐憫的心腸去了。

我就照著他的要求，在那裡聚了一個晚上的同工會，第二天天一亮我就走了。過了不到一個禮拜，消息就傳來，說：“你不走正確的道路，你去看望他們，不去看望我們。我看你傾向了異端。”我說：“傾向了哪個異端？”他說：“你去看他們，不去看我們，他們是異端，你和他們來往，你不就是異端嗎？”我真是很為難，就算我是異端，不走道路的吧！我真是沒有辦法，你們看難不難。

我們都是神的兒女，都是事奉神的人，竟出現這樣的狀況，這是為什麼呢？都是沒有經過十字架；沒有看見教會是主的，不是我的；工作是神的，不是我的；都沒有服在神的手下，結果弄得教會四分五裂，信徒無所適從。

我從監獄裡剛出來的時候，官方不讓我出去傳福音，就把我安排在醫院裡工作。每月的工資只四十元零六角，我就拿回家交給姊妹花用。她問：“多少錢？”我說：“我沒有數點。”她說：“你怎麼這麼糊塗，也不點一點，要是少了，也好跟他們要。你把錢給我，你又不是開倉庫的，叫我去買米、買鹽、買油，錢用完了，怎麼辦？”我說：“你不要算著用，要用就用，到用時候奉主的名去拿，需要五角拿五角，需要一元拿一元，拿完了就不拿了。”她說：“你這話可靠不可靠？”我說：“你試試看，真不可靠，就再想辦法好了。”

她很順服，就這樣的去用，這樣一用真是很靈。第一個月沒有拿完；下一個月還沒有拿完。有時候，她故意買點肉吃，多拿兩元錢，結果到時候還是夠用的。少拿夠用，多拿也是夠用，總是用不完。更稀奇的是，我們隔壁的鄰居，他一家八口人，有六個孩子，一個月是六百六十元的工資。他們工資的零頭也比我們多。快到月底的時候，他們跑到我家裡說：“大嫂！我的錢用完了，借給我五角錢好不好？借給我一元錢好不好？”有時還要借我們三元錢。我們只有四十多元錢，他還要來借去三元，說：“對不起！上個月借你們的錢還沒有給您，這個月我們的錢又用完了，再借給我們二元，下次開工資時再還給你們。就這樣下一次，下一次的……，從來沒有還過，幾十次也不止。我的姊妹說起來挺生氣的，但是一禱告，主說：“借給別人，不要指望償還。”主不叫我們要，我們只好不要。雖然不向他們要，我們就向主要。“主啊！你借給我。我是你的孩子，你要負我的責任。我不叫他還，你要還給我。”主聽我們的禱告，主就真的還給我們，這真不是人所想像出來的。五年的時間，每個月就是那四十元六角錢，我們卻寬寬餘餘的、平平安安的過來了。

在那些年間，受工作的限制，我不能向更多的人傳福音，光陰就這樣的浪費掉了。因此我常常在主面前哭：“主啊！你真不要我了嗎？我這樣的過下去，人生有什麼價值？有什麼意義？不但不能為你作見證，就這樣白白地每天掃掃地，抬抬病人，服事病人，這就是我的人生價值嗎？”但也沒有辦法，只好這樣做。每天一面工作，一面和主交通。

真是沒有想到，就在這樣的情況下，神的名被傳出去了。有一天一個科長對我說：“有空我們談談好不好？”我說：“科長！我忙得很！沒有空，以後再說吧！”他好幾次的這樣對我說。我沒有答應他的原因，是在我想，他找我談心，沒有別的好事情。那是在十九世紀八十年代，科長找工人談心，就是談談思想怎麼樣。可能他要問我說：“從前因為你的信仰，受了那麼多的苦，太不上算了，轉變轉變吧！轉變了就給你轉正；再增加一點工資；或者談談你科室裡哪個人好、哪個人壞；誰的思想好，誰的思想不好，請你告訴我，可以立一個功。”我已經立了心願，在他們面前，絕不談這些問題。再者，科長不會談信仰問題吧？他若叫我談信仰問題我就不談，所以我一直避開他。就這樣，一年多的時間過去了。

有一天，吃過中午飯，別人都看電影去了，我在辦公室裡坐著，因那裡安靜，可以休息。我就拿出聖經想看一看。剛剛打開聖經還沒有看，辦公室的門開了。一看，科長來了。他說：“今天可有個好機會，碰到你了。”我心裡說：“主啊！這一次可麻煩了，避不開他了。”我就回答他說：“你怎麼不去看電影？”他說：“我哪裡有心思去看電影，我就想和你談談心。”我說：“科長！談心可以，我先聲明我的態度。”他說：“什麼態度？”我說：“第一，不談信仰。”他說：“你放心！不

問你的信仰。”我說：“第二，不談科室人員的好壞。”他說：“我不想問你這些。你是老實人，別人的好壞我會瞭解的。”我問：“那你談什麼呢？”他指著我說：“我看你裡面有真東西。”我問：“科長！你這句話我不理解，你是個共產黨員，你是唯物論者。以你的觀點，看得見摸得著的才是真東西；看不見、摸不著的是虛空的。我們信的神是耶穌，根本看不見，摸不著，你說我們是唯心論者，是不是？科長！你的觀點改變了，是不是？你不相信唯物論了，是不是？”

他說：“我當然沒有放棄。”我問：“那你怎麼說我裡面有真東西呢？”他說：“我不管你的信仰問題，你若沒有真東西，對你的表現，我無法理解。科室裡有幾個工人，還有護士、醫生、麻醉師，你和他們都不一樣。你的工作最苦，別的工人還欺負你。你的工資又最低，但你沒有一天是憂愁的。你從來沒有跟我講過工作太苦了；也沒有提過工資太低了，總是那麼安安靜靜地、快快樂樂地上班幹活，從來不遲到早退。別人都跑回家了，你還在辦公室裡，不到下班時間就是不走。你的這種表現，若沒有真東西，誰能這樣做呢？”

我說：“是的。科長！我是有真東西。如果不真，我也不能這樣做。是什麼真東西，要不要聽呢？”他說：“當然要聽。”我說：“你想要聽，必須向我保證說，我不是來跟你幹部傳宗教信仰的。”他說：“一定不說，我保證不講，一切責任都是我的。”

我說：“好吧！你說我信的耶穌是空的，基督教是迷信，是迷信思想，是落後思想，這是你的看法。我是從小跟著父母信耶穌的，是家庭傳統信仰。這信仰並沒有改變我的人生，並不能說我的人生真有意義、有價值。後來我遇見了耶穌，重生得救，認罪悔改，我的人生才有了改變。在主愛激勵下，把我的人生奉獻給耶穌。為著耶穌的緣故，一次又一次的遭受苦難，經受試煉，就越認識我所信的耶穌是真的。我不灰心，我不認為跟著耶穌倒楣了，我更加歡喜快樂，到現在還是如此。為著耶穌的緣故，我這樣做。我掃地不是為你掃的，是為耶穌掃的；抬病人不是為醫院抬的，是為耶穌抬的；我一切都是為了耶穌的緣故。你說我的表現好，就是這個原因。”

我還沒有談完的時候，他說：“我明白了！我二十四歲入黨，今年五十八歲了。在我腦子裡面，基督教是帝國主義侵略、是封建落後、迷信思想，這是我的認識。但是今天聽你這一談，我第一次明白什麼叫基督教了。不是落後，不是封建迷信，更不是外國的侵略，而是生命的變化啊！”我說：“沒錯，你願不願意相信呢？”他說：“我真想信呢。”我說：“那我們禱告吧！”他說：“慢著，再過兩年再信。”他的意思是等到退休以後，生活滿足了，工資加多了，房子也分好了。我說：“生命不是在你的掌管之中。”他說：“兩年短得很！這兩年我一定為耶穌多出力，過兩年好作耶穌的門徒。”當時他還沒有表示相信耶穌。可是後來果然照著他所說的，這邊退休，那邊就說：“我當基督徒了。”他是長江口上一個島上的人，他在那裡已經為主傳道好多年了。

我談這個過程是什麼意思呢？目的是叫我們認定，我們所作的是為主而做的。凡為主而作的，主能不負責任嗎？醫院沒有給我一百元、二百元的工資，沒有叫我的家富富裕裕的，但是主卻負了我家的責任；醫院沒有叫我的工作更舒服一點，位置更高一點，但是主卻與我同在；我的地位低、工資少，並沒有影響我在人面前的人生價值。

後來有一段時間，他們給我起了一個外號：“院長來了，院長來了。”他們喊我院長，我知道我是一個小工人，是一個掃地的清潔工人，算什麼呢？

就在那個時候，醫院中人人都是不自覺，就是領導也是貪污多占，多要少幹，沒有辦法搞得
好。因此都在議論說：“醫院要想搞好，只有換個院長才可以。”應該換給誰呢？換給這個醫生不行，
換給那個醫生也不行。有人說：“有一個人行，就是那個手術室的工人，他若當院長一定行。”這是
他們所議論的。但是我知道我實在不會也不行，更沒有那個資格，所以只給了一個‘院長’外號。弄
得我真是不好意思。

我自己也有許多這樣的經歷，也有許多這樣的難處，別人都不肯做，但上級派下來非叫我不
行，我雖然不會做，也不想接受，但沒有自由只好順服。比方說，在犯人當中，食堂工作是最難搞
的。因為都吃不飽，有的偷、有的搶。不但犯人是這樣，幹部也想占光。當過節殺豬的時候，或是有
好米的時候，他們就會說：“給我弄二斤。”管理伙食的人又不能不給他們，所以食堂的工作最難處
理。但是凡在食堂裡工作的人都可以吃飽飯。

因為在他們中間，包括幹部和犯人都是不信耶穌的，凡是管理伙食的人都是昧著良心吃阿！
喝阿！只管當天肚子圓，所以一直就搞不好，甚至當區長的幹部都搞不好食堂工作。有一天，隊長就
來找到我說：“你去搞食堂工作吧！”我說：“隊長！你加我的刑，我也不去作那工作。我情願吃不
飽，餓一點也不要緊。因我是基督徒，那個活我幹不來。幹那個工作要有打手，否則別人偷或搶的時
候怎麼辦呢？不但要會打，對上級要會拍馬屁、對下級要會欺壓，還要養幾條狼狗幫著做打手才行，
這樣的事基督徒做不來。”

隊長說：“那你可以不做那樣的事。”我說：“若沒有打手，怎麼能做得了呢？他們若偷、
搶，我就看著讓他們拿去嗎？所以，我不幹。”隊長說：“別人想幹，還撈不著呢！但叫你幹你還不
幹！”我說：“我能在大田裡勞動就可以了，我沒有那個才幹。”隊長好幾次的勸我，我都沒有答應
去幹那工作。

有一天晚上，場長把我找去了。我一進門，他擺出一副很凶的樣子，說：“站好！我問你，
你是什麼身份？”我說：“我是犯人。”他又問：“我是什麼身份？”我說：“你是場長。”他說：
“你懂得身份還可以，犯人對場長的第一條紀律是什麼？背一背。”我說：“絕對服從。”他說：“好
了，夠了！你明天到食堂報到，幹得好，有獎勵。幹不好，要處罰你。這是命令，要絕對服從。”

場長比隊長官銜高得多，他既命令，就得順從。那一夜，我在主面前大哭：“主啊！我在什
麼地方得罪你了？加給我這樣的難處，你把我的靈魂接去吧！我不要吃飽，因為那工作太難了，是要
犯罪的。若不巴結上級，工作非常難做，對犯人若公平對待那是不可能的，但是命令下來了，不能不
去，我只好去了。”

那時，是陰曆十一月底，天氣很冷。雖然天氣很冷，可是我去了還不到三天，從頭到腳就出
了一身痲子。你們都知道，唯有夏天溫度高才出痲子的，我從來沒見過冬天出痲子的，因為一到開飯
的時候，就像打仗一樣。我就害怕得沒有辦法，只好藉著禱告勝過那個環境。

還有一次，隊長派兩個小組到田裡把玉米杆砍下來。按平時的規矩是不准犯人用繩子的，但
由於是砍玉米杆，只好一個小組用一條繩子。砍好後，一個組裡只許一個人往家裡背。那一個組背完
就下班，背不完就加班。

過了一會兒，其中一個組跑過來說：“組長！我們的繩子沒有了。”隊長說：“繩子弄哪裡去了？”他們說：“被另一個組搶去了。”隊長說：“是誰搶的？”他們說：“是某某人。”

我一聽，嚇了一跳，原來是被一個被叛為無期徒刑的人搶去了。這人是個殺人犯，他的性情是天不怕，地不怕，當然連隊長也不怕了。反正已經被叛為無期徒刑，打死一個夠本，打死兩個賺一個。那天他搶去繩子，是為想早下班。這種人隊長也怕他，不敢向他去要，所以這一組只好等著，直到很晚了，也不能下班。

因此他們就來找我，我一聽，這個難處很大，我怎麼敢惹他呢？但是責任在我身上，我若不管這一組就沒有繩子，工作就沒有辦法完成，隊長還要訓斥我。我就說：“你們先回去吧！”他們走後，我就拼命的禱告，一直禱告到裡面通了，心靈得了釋放，我就去了。

我去的時候，正好遇見那個人，他已經捆好兩大捆，就要背著走。我說：“某某！你暫切停一下，我問你，你們組幾條繩子？”他一聽就懂了我的意思，趕緊就解開一捆，把繩子一扔，說：“給你們的。”那個組就很高興的工作去了。

事後我就傾心的向主說：“主啊！你凡事都能做啊！我就是有一千個難處、一萬個難處，只要我與你的交通好了，難處就不是難處了。隊長說：“你這個人真了不起啊！在他們中間有這麼大的威信，他連我都不怕，卻是怕你。”他能怕我嗎？我老實得像個綿羊。他連老虎、獅子都不怕，能怕綿羊嗎？但是要知道，我雖軟弱得像個綿羊，但我的裡面有萬王之王在裡面住啊！

我的一生中，經歷了很多這樣的奇事，這並不意味著唯有我好，而是主與我同在。只要禱告通了，那就是主在作事情，就是主叫我做的，我就不再和別人相爭。說實在的，我並不想當什麼組長，也沒有想過在食堂裡做事能吃得飽，因為我是神的兒子，我怕得罪神，我要照神的旨意來做人。

現在我用幾個見證來證實這恩膏是真的，不是假的。一九六七年，文化大革命正是高潮的時候，我雖在不自由的地方，也避免不了這一場浩劫。有一天，正在地裡勞動，突然隊長跑去吹哨子，“停止生產，立即集合，不許東跑西跑。”

集合以後，排著隊上了操場。操場的周圍站著解放軍，手拿著衝鋒槍。大家都是心驚膽戰，不知道這是一個什麼日子。指導員宣佈：“大家拉開距離站好，然後就地蹲下，兩手扶著膝蓋，頭抬起來，不准動，不准交頭接耳。現在要根據上級指示，對你們這些人進行人身搜查。理由是有人私藏反動證件，不肯上交；還有人私藏反動宗教經典，這是現行反革命活動。”

聽說要進行這樣的搜查，我感到腦子裡‘轟’地一聲，不知如何才好。因為在這五百多犯人裡面只有兩個基督徒，我是其中的一個，另一個弟兄沒有聖經，只有我有一本聖經。那是我的小女兒來看我時，偷偷塞給我的。我不敢公開看，把聖經藏在枕頭裡面。白天沒有機會看，晚上寢室裡的燈是整夜開著的，有解放軍走來走去的查看，等別人睡著後，我在帳子裡偷偷地看。

我的蚊帳不是用紗布做的，是用舊的厚布單做的。蚊帳一年四季都掛著，為的是在帳子裡面可以做點小活動。如禱告、和神交通。夜裡別人都睡著了，我把聖經拿出來看一看，天一亮就放起來。這樣有八個月的時間，沒有被人發現。我很謹慎，因為一旦被人發現，不但聖經會被燒掉，我也會被加刑的。

今天集合要搜查反動宗教的書籍，這是在詐我嗎？不象。一旦被搜查出來，就會罪加一等，而且還必須在大會上交代。我裡面禱告主，就是被搜查出來，立下心志也決不交代。“我認為聖經不是反動的；聖經沒有叫我當反革命；而是教我更愛人民、更愛同胞、為罪人禱告，甚至為反對我的人禱告；聖經沒有讓我做反動的事情；聖經不是反動書籍。我若把聖經交出來，罪在我身上；不是我交的，是搜出來的，那就不是我的問題了，我的良心就無愧。”

但是又一想，“若是聖經被搜出來，我會有什麼結局呢？戴手拷、關禁閉、挨苦打，一定還會加刑。”我心裡很是難過：“主啊！怎麼辦呢？”頭腦裡越想越害怕，“已經過了六、七年了，還沒受過刑罰。這幾年老老實實地勞動生產，還受到不少稱讚，今天為了這本聖經，我可能會成為罪人中的罪人、犯人中的犯人。”腦子裡一直在翻騰，沒有辦法躲過這一關。也不能到宿舍裡把聖經拿出來，不知如何是好。

一個一個地進行搜查著，我心裡驚慌害怕的時候，一禱告，心裡很平安。但頭腦裡還在思想，“這一天若過不去，挨打是什麼樣子，刑具是什麼樣子，會加幾年刑呢？是五年還是十年？”站在我後面的人是當過海軍的，他用小棒在地上寫道：“不要怕，主保佑。”我一看，心裡就說：“主啊！求你伸冤吧！說明是這個人彙報我了。我們在一起睡覺，我待他很好。他的活幹不完，我替他幹；他的飯不夠吃，我把我的飯給他吃。我如此體恤他，他卻在背後彙報我。到這個時候，他還做好人，勸我不要怕，主保佑。待一會兒，我若被捆起來，他就會笑話我活該了。”我求主伸冤，裡面很平安，也不理那個人。

過了一會兒，他又寫道：“為義受逼迫的人有福了。”這又增加了我的思想：“馬列著作裡面沒有這句話，毛選裡面也沒有這句話，只有聖經裡面有。是不是他看過我的聖經了？我沒有發現過他看我的聖經。他怎麼會寫出這句話呢？他不信耶穌，而且是個黨員！由此看來，肯定是他彙報我了。”我又求主替我伸冤，裡面還是沒有反應。我想：“主啊！我不伸冤就是了。”

過了一會兒，他又開始寫了：“兩隻麻雀不是賣一分銀子嗎？”他一寫，我就得思想：“這是哪裡的話呢？這百分之百是聖經上的話。他能寫出來，肯定是看過我的聖經了。看就看吧！彙報我幹什麼呢？是為了立功嗎？”我心裡非常生氣。我心裡說：“主啊！替我伸冤。”但是心裡面還是平平安安。

搜查臨到了我身上，搜查的人沒有喊我，卻把他喊出去了，這就更加使我認定是他彙報我了。他若把聖經拿出來，我賴也賴不掉了。他一出去，我心裡說：“主啊！你看見了沒有。”裡面有個聲音說：“我早看見了。”我問：“主阿！你看見什麼了？”裡面有個聲音說：“他不是你的仇敵，是你的朋友。”我說：“我不相信。”

搜查還在進行中，查完了衣服，還要把自己的被子、行李拿出來，進行搜查。隊長和指導員就到我的宿舍裡去。當我又往宿舍裡走時，裡面沒有懼怕了，也沒有懷疑了，只有完全的平安。

到了關鍵時刻，肉體用不上了；老生命、老我也不能翻騰了。新生命一出來，是絕對的平安。我坦然自若地到了宿舍裡面。他們問：“你的床鋪呢？”我說：“這是我的床鋪。”正準備進行搜查時，忽然一個電話兵來說：“指導員！你的電話。”指導員說：“等一會兒，把這個檢查完了再說。”電話兵說：“是場長打來的，場長髮脾氣了。”指導員一聽頂頭上司發脾氣了，就對隊長說：“嚴格

搜查。”就接電話去了。

我很平靜地在那裡站著。指導員一走，隊長就接續搜查。隊長是管生產的，不管政治思想，因我是基督徒，老老實實的幹活，任務完成的又好，所以他很喜歡我。他又不相信我有反動書籍，就問我說：“你有反動書籍嗎？”我說：“隊長！我沒有。”隊長說：“聖經不是反動的，我相信你沒有。指導員說你有反動書籍。你的東西呢？”我說：“在這兒。”隊長說：“抱出去。”他叫我抱走，不用檢查了。“主啊！感謝你，救我脫離了這個難處。”

我抱著枕頭和被子剛剛出門口，指導員回來了，說：“站住。”我說：“主啊！我真是太苦了。你早不救，晚不救，這時候想救也救不了啦！書在枕頭裡面，枕頭在被子裡包著，想走也走不掉了。”指導員問隊長：“東西呢？”隊長說：“什麼東西？”指導員說：“反動宗教書籍。”隊長說：“你說的這個犯人很老實，沒有反動書籍。”指導員說：“把被子放下來。”我說：“主啊！這一放就完了。”

指導員一腳就把被子踢開了。踢開後，我一看，不是我的枕頭，是那個海軍的枕頭。“他的枕頭怎麼會在我這裡？我不知道。”他們把枕頭一撕兩半，裡面露出一個棉襖，這是海軍的棉襖。指導員問：“你怎麼有這棉襖？”我說：“枕頭太低了，我是借他的棉襖當枕頭。”他就相信了。他檢查了好長時間，沒有查到書籍，就恨恨的看著我。我看到枕頭裡沒有書，也就更膽大了，我也瞪著眼看他，看了半天。他說：“滾出去。”我說：“主啊！我感謝你，饒恕我控告海軍的錯誤。”

我剛剛走了沒幾步，那個海軍跑過來說：“他們檢查過了！來，我幫你拿被子。”他接過被子時說：“書在我這裡。”他是怎樣換的枕頭，我不知道。我知道他是個偵察兵，因為犯了錯誤被關在這裡。這個難處神就藉著他把問題解決了。

在人看這一個難處是逃脫不了的，但是裡面的恩膏說：“不要緊，平平安安的。”其實也真像恩膏膏過一樣，非常平靜。按我的頭腦判斷是別人彙報我、陷害我，心裡面卻平靜沒有反應。我若會順服，就不會著急，也不會發出那種控告的禱告，更不會把別人的好心當作壞心了。我的聖經若真被搜去，我就會恨他一輩子了。就會想：“我對你這麼好，你竟然這樣出賣我。”在這件事上，我就是得勝了，一想起他來，還會恨他，這是因為不會順服恩膏教訓的原因。

在文革期間，我被關了好幾年。審問的人問我：“你還信不信耶穌？”我說：“我當然信耶穌了。”又問：“你信的神在哪裡？”我說：“神就在我心裡面。”又說：“你是在講唯心主義的話。”我說：“我一點也不唯心，我是唯實論者，是實實在在的。”

接著我就講給他們聽，我的人生是怎樣改變的；我是怎樣奉獻給耶穌的；是怎樣奉耶穌差遣的……。我一直的講，他們就記錄下來。到最後他們問：“你講的是真的嗎？”我說：“是真的！有時間，有地點，有人證，有物證。”又問：“還有沒有了？”我說：“有！”他們說：“你先吃飯去，下午再講。”

到了下午，我還接著講。他們有兩、三個人作記錄。他們說：“先提醒你，你講的越多，你的罪狀就越重。因你在造謠撞騙。”我不管他們說什麼，這是個機會我只管講。我講了一整天還沒有講完，讓我第二天接著講。第二天我又講了一天。他們問：“還有嗎？”我說：“還有。”他們就又

叫我講了一天。一共講了三天半。最後他們說：“你等著吧！從嚴處理你。你想給我們宣教嗎？我們不相信你那一套。我們要去調查瞭解你，若不符合事實就定你的罪。”從那一天起，一直關了我兩年半，再沒有提審我。

兩年半以後，又把我提了出去，只有一個人來提我。到了法庭，他在上面坐著，我在下面站著。他不講話，只在那兒吸煙。吸了兩隻半煙，我等急了，就說：“朋友！兩年半沒有提審我了。”他說：“我們知道。這兩年半調查你的材料去了。調查以後得出什麼結論呢？我們共產黨人不隱瞞自己的觀點，你講的百分之八十七是事實，還有百分之十三不知道什麼原因。”他說完這句話以後，又吸了一口煙，把桌子一拍，說：“你是個壞人。”我說：“朋友！我不是壞人，我是奇人。”他說：“你冒充旗人，你填的表是漢族，你怎麼冒充少數民族呢？”我說：“不是那個旗幟的‘旗’，是奇妙的‘奇’。你不信有神，你說我是撒謊，你調查後，承認我說的有百分之八十七是事實，你可以判我死刑。這不是觀點問題，是事實經歷的問題。”他惱羞成怒的說：“到裡面去反省，一天不放棄你的信仰，就不會釋放你的。”我說：“現在不是時候，到了時候，你得請我出去呢！”

到了一九七九年底，有一天，忽然喊我到辦公室去，那裡坐著所長和審判長，還是當初不肯釋放我的那個審判長。他突然站起來，拿著一張紙說：“我代表黨中央對你進行宣佈：無罪釋放。”我說：“朋友！幾年前你說過，我若不放棄我的信仰，你就要把我關到頭髮白。我說不是時候，到了時候，你要請我出去。你說用槍請我出去。今天你不是用槍請我出去，而是用手請我出去。誰的話算數呢？”最後他們給我買了車票，把我送上車回家的。

我常對我的孩子說：“你們真重生以後，爸爸就放心了。你們就是到了天涯海角，也不怕你們墮落，更不怕你們失敗。你們也不可能失敗，因為你們有主了，我還擔心什麼呢？你們若沒有重生，沒有得救，恐怕你們到社會上去受不了試煉，還會失敗。你們真正重生得救後，有了主的生命，我就放心了。你們和主有了交通，到什麼地方去，我也不擔心你們了。你們不和我在一起，主會保佑你們。你們若有失敗，我可以勉勵你們、勸勉你們，你們不回轉，我也不勉強你們。”

我在初蒙召的時候，拼命的傳福音，後來又受了神學的教育，立志要做一個大傳道人。要會講道，要一鳴驚人，要講一堂道下來就有三千人、五千人悔改。這個渴慕的心迫切的很！所以我更拼命的傳，只要有人願意信主耶穌，我就不惜任何代價，花了很多時間東跑西奔。在我所住的那個地方，幾乎所有的村莊我都跑遍了，但是果效在哪裡！真的果效在哪裡！我在南京市里也花了幾個月的時間傳福音，單張也不知道發了多少，也可能起到一點作用，但在我的印像中只救了半個靈魂。

怎麼叫半個靈魂呢？有一天我在一個小佈道所傳福音，有七、八十人來聽福音。講完以後，我說：“你們誰願意信耶穌，可以舉手表示。”他們把頭一低，半天沒有一個人舉手。我說：“大家不好意思舉手，只要願意相信，不舉手也可以。不願意相信主耶穌的可以慢慢的走，誰若願意相信可以留下來我們再談談話。”我的眼睛渴望的看著門口，一個一個的都出去走了。出去一個人我的心就跳一下，像網裡的魚都漏掉一樣難受。到最後竟沒有一個人留下來。我真灰心！我累的滿頭大汗，他們沒有一個人受感動。可是我又一看，見有一個人坐在牆角蹲著，兩手捂住面孔。我心裡想：“真感謝主！還有

一條小魚啊！”我走過去說：“朋友！你願不願意信耶穌？”他說：“你講的很好，我也願意信耶穌，可是我兩天沒有吃飯了，我妻子和孩子還在路邊等著呢？我沒有辦法給他們飯吃怎麼辦。”

他這一講，我就要表現我的熱心和愛心，就領他到我的宿舍裡。那時我也沒有錢，只有一件大衣，我就讓他把那件大衣拿去，對他說：“你去把衣服賣掉去買一些大米，叫你的妻子和孩子過生活。”他抱起來就跑掉了，從此以後再沒有消息，也沒有回應，到現在他得救沒得救我也不知道。所以我稱他為半個靈魂。可憐的很啊！

昨天有一個弟兄講了一句很忠懇的話，說：“教會中的信徒根本沒有問題，走遍天下都沒有問題，問題乃在工人身上。”真是這樣光景。從古到今，教會的分裂不是信徒的問題，而是工人分裂的啊！

在解放初期的時候，我記得有一次我坐火車，碰見一位女同志在看聖經。我就說：“姊妹阿！你是信耶穌的？”她就熱切的說：“唉呀！弟兄！你也信主？很好，很好！”於是我就坐在她旁邊問她說：“你在哪裡聚會呀？”她說：我是在“信義會”裡聚會。你在那裡聚會呢？我說：“我是住在某某街……。”我的話還沒有說完，她就說“哎呀！那裡是“內地會”的禮拜堂呀！”我說：“信義會和內地會還不是一樣嗎？”她說：“那可不一樣。我們“信義會”是在馬丁路德改革宗教時就建立起來的，你們“內地會”晚的很！晚有好幾百年，我們是老教會，你們是小教會，和我們差得遠了。你們這也不行，那也不行，說了一大套。”結果愛心也沒有了，也不熱心的和我談話了。這不是信徒的問題，這是工人的教導出了問題。

我年輕時候在一個地方傳福音，那裡大部分的信徒都是我領歸主的，所以信徒都聽我的話。當地的一個老傳道人就開始對我說：“小弟兄阿！你還年輕，以後辦事情你得聽我的。”我說：“我沒有來這裡以前，你根本就不傳道，一直在謀社會職業。我來傳了福音使教會復興起來了，你卻叫我聽你的，那不行。”結果我們就爭執起來，因為我服不下來，就找藉口，並且到某個城市裡面找大屬靈人講理由，回來後就對那個傳道人說：“某某牧師給我講過了，教會應當怎麼怎麼樣作。”我就用這些話壓他，當然他也不服氣：認為你這一個二十幾歲的毛孩子懂得什麼！“這是我的地盤，你給我走。”他要攆我走，我就問信徒們說：你們是跟我還是跟他呢？有的跟我，有的跟他，於是教會就分開了。

從此以後，我還是再講道，講道與講道就不一樣了。雖然也講真理，其中卻加上了許多攻擊他來維護自己的成份；禱告也是一樣，雖苦苦的哀求，聖靈也不動工，這一來，越維護越糟糕，裡面越沒有能力，信徒越不得造就。過了一段時候，神憐憫了我，把我拿開擺在一個熬煉當中，才算把這個風波息了下來。

解放前我在開封市讀中學，那裡有一個禮拜堂叫“紅楊樓”。是開封最大的禮拜堂。有二千五百個座位。每逢禮拜天都是坐的滿滿的。教堂的牧師整天把大拇指伸出來說：“你看我的信徒，成千上萬，並且都是青年人。（中學生）”因為解放前是教會辦的學校，學生們必須讀聖經課，目的是要把聖經知識灌輸給青年人。學生若在他們學校裡讀書，學費比其它學校低。但有一點，你必須讀聖經課，並且禮拜天必須作禮拜。若不作禮拜，到時候考試就不及格；畢業時考試的成績再好，也不發給你畢

業文憑，因為你這一課不及格。因此到禮拜天上午都到禮拜堂去作禮拜。若不聽老師的話，考試時還要扣分數，所以在作禮拜時，或是唱詩時都是整齊的。牧師就認為他事奉的上算，合上神的心意了。

我雖在那裡上學，也不知道他這樣作是好、是不好；是對是不對，老師講道時都是專心的聽，也沒有一個人反抗他的。後來全國解放了。解放四個月以後，有一天我又到禮拜堂裡去作禮拜，全禮拜堂裡只有廿三個老太太，年輕人一個也沒有了。又過了兩個月，禮拜堂裡又坐滿了人，幹什麼呢？開控訴會的。年輕的學生們都回來控訴牧師，說：“牧師用洋教騙了我們，我們上當了……。”牧師蹲在地上被人隨意指控咒罵。後來禮拜堂就被政府沒收掉了。

我小的時候，父親天天告訴我說：你上學不要不讀聖經。詩篇、箴言要天天讀。這不是單要學會處事，主要是對我們靈裡有很大的益處，能培養我們的靈生命。也可以說，詩歌是一本靈交的書。和神的交通以讚美式的交通，這樣可以幫助我們和神有親密的來往。

在我們受苦難的時候；在絕望的時候；在失敗的時候，怎麼樣認罪、怎麼樣哀求神，用古聖賢他們裡面的那一種情緒來啟發我們：怎樣僕倒在地、怎樣向神哀求、怎樣把苦難告訴神、讓神搭救我們。在神的拯救中向神發出讚美和歌頌。

有一次一個弟兄對我說：“弟兄啊！我現在講道的觀點改變了。”我說：“你什麼觀點改變了？”他說：“人啊！沒有原罪，都是人自己犯的罪。”我說：“誰給你說的？”他說：“我看了一個牧師寫的一本書，書裡面說人沒有原罪。從前我信錯了，人家是有名的牧師，說人沒有原罪，還會錯嗎！”我說：“聖經怎麼講？聖經說：‘人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羅3:23)這句話怎麼解釋？聖經說：‘世上沒有義人，連一個也沒有；沒有明白的，沒有尋求神的。都是偏離正路，一同變為無用；沒有行善的，連一個也沒有。’(羅3:10-12)這話你讀過沒有？”他眼一瞪說：“聖經中還有這話？我還沒有看到過。”

聖經的話算數呢？還是參考書算數呢？當然聖經是我們信仰的依據。若單單以參考書為依據的話，你要走彎路啊！你要走錯路啊！再好的參考書他不過是參考書，我們看參考書好像聽講道一樣。一個人再會講道，不過是講道，是一個參考，那不是主耶穌。而是幫助你，提醒你，糾正你，叫你更愛主，更順服聖靈，叫你從主自己有領受，這就對了。

有一次，在一個審判我的人面前，他說：“你是一個基督教徒。”我說：“我不是一個基督教徒。”他說：“你為什麼不敢承認你是基督教徒呢？”我說：“原來我就不是一個基督教徒，現在我還不是一個基督教徒。因為我信的不是基督教，而我相信的是基督耶穌自己。”

他說：“基督教與基督有什麼區別呢？”

我說：“這個分別大的很，是原則性的分別。給你講，你也不明白，也不能夠理解。”

是的，各位同工！各位弟兄姊妹！我們今天事奉神，如果不從基督教裡面脫離出來、不從宗教裡

面脫離出來，就不能認識基督，就沒有辦法活在基督耶穌裡面。那麼我們的事奉永遠不能達到神的面前，也不能使人得著生命的果效。

為什麼讀聖經？拿我的小兒子說吧！我說：“你要好好的讀聖經，聖經能引導你走上正路。”他說：“爸爸！我一定好好的讀。”過了兩天，我問他說：“你讀了幾章聖經？”他說：“爸爸，我對不起你，這兩天我忙的很，沒有讀。我也真是想讀，可是太疲憊，我晚上看書太疲乏，早晨起不來，你原諒我這一次，我明天補上去。”

那時我的小兒子還沒有重生，不是裡面生命的需要催促他讀聖經，是因為爸爸要求他讀聖經，他才讀聖經。因此他在讀聖經時沒有摸著神的靈，沒有神的靈從他裡面發動出來。讀的時候，雖讀了很多，只把知識讀出來了，把道理讀出來了，裡面還是黑暗，沒有亮光。按他所讀的知識，別人聽一聽也很對，也很好，但是從生命裡面沒有發生果效，不能引人更親近神，不能引人敬拜神。

你有這個經歷嗎？當你重生的時候，是憑什麼呢？是憑著你在主的十字架面前祈求說：“主耶穌啊！我感謝你，你為我釘十字架流出你的寶血來，赦免了我的罪，在此我接受你的救恩。”就在這剎那之間，裡面有了新的感覺，人生不一樣了，認罪前後完全是兩個人了。從前也喊主耶穌，但非常乾澀。從前也喊天父，但裡面一點沒有感應，勉強的很，是個宗教的喊法，是基督教徒的聲音，因為裡面沒有生命。

當我們真正謙卑誠實的認罪在十字架面前時，裡面就有了變化。當我們喊一句“天父啊！”時，裡面就感覺親密的很。喊一句“主耶穌啊！”真比兒子喊媽媽時還要舒服。這就是生命的感覺，就是得救，就是重生。

然而會滿口“主啊！”“神啊！”的人，都能得救嗎？青年時候，神給我安排一個地方受神學教育。學校中有三、四十位同學，其中一位同學，他在我隔壁房間裡住，文化程度比我高，社會地位比我高，經濟條件比我更好。每次考試時，成績並不是很差，都在前幾名。但是有一件事情，我總感覺他和神的關係不正常。當然他也禱告，也讀聖經，有時候還領禮拜。但他禱告喊天父的時候，我裡面一點不能說“阿們”，一點沒有感應，猶如別人的孩子喊我的爸爸一樣，我和他沒有共鳴之感。若是我的弟弟叫爸爸，我就能發出共鳴，因為我們是同一位父親。但是我不敢確定他沒重生、他沒生命。因為他也是讀神學的，成績還很好，老師也稱讚，那怎麼會不重生，不得救呢？我想自己是不是驕傲了。當時別人也看不出來什麼，還有許多人稱讚他。禮拜六，常有人來請他明天去講道。後來我住的那城市解放了，不到三個月，他忽然提出來“我要退學”。（按學校規矩，不畢業，若無特殊情況，是不允許退學的。）他還有一年就畢業了，又沒有什麼原因，成績又不錯，當然校方不答應。他就借此出壁報，辱罵老師，譏諷校方，鬧的很利害，到最後校方只好讓他走了。

平時我們都在一個大房間裡住，相處又不錯，故他走時，我們還送他到大門口，他說：“以後你們若要看我的話，在禮拜六的下午去某日報社裡去看我。我在那裡等著你們，因我的一個表哥在報社裡工作。”我們就信以為真，下個禮拜六下午我們幾個同學一起去看他。到報社一問這個人，值班的人就講：“你們等一等，我去請示一下，若同意接見的話，你們才可進去。”

我們聽了覺得很奇怪，弄不懂是怎麼一回事，過一會值班人來了說：“可以！”很恭敬的把我們送到樓上去。見到那“同學”，他說：“這就是我的辦公室。”我們忽然明白過來。但他還遮掩說：“我講錯了，這是我表哥的辦公室，我暫時借用一下。”辦公室其他的人都恭敬的和他講話，回答什麼話都是“是”。他說：“今天我忙的很，只能和你們談十分鐘。以後你們再來談。”

我們一看也就不願意逗留就走了。他沒有送我們，唯有警衛員把我們送至門口，向我們敬禮，說再會！

回來後我們都在想：這個人到底是什麼人物啊！上個禮拜還在一起吃飯、談話、睡覺、禱告、唱詩、讀聖經、作見證，而今天卻成為這樣的大人物了！不管如何他和我們沒有關係了。時間又過半年，有一天我看到一張校報，頭一篇文章題目是《神學院的真面目》，再往下看，作者竟是我那位“同學”。當然他是從政治角度，用馬列主義觀點把神學院批判的一無是處。什麼“是帝國主義的工具，是文化侵略，是人民思想的鴉片製造場所”等等。

這人是傳道人嗎？是神學生嗎？是得救重生過的嗎？當然不是的。這說明了他是沒有經過寶血的，外邊的模仿不能使他成為神的兒女。他進神學院，是中國鼎鼎有名的某大牧師保送進去的，於是校方就不問青紅皂白，肯定他是一個很屬靈的好學生，有清楚蒙召經歷的，就什麼也不問了。結果是個這樣的廢品。當初我們同學對他有疑問，但誰也不敢提出來，這就說明了人憑著傳統習慣作工的危險性了。

有一天，一個從外邊來的姊妹，用報紙包著一大包錢，對我說：“這是我的愛心，愛你們中國受苦的教會，給你們拿去。”

我說：“姊妹！我為你感謝主，你愛中國教會，你這一顆奉獻的心，主不能不紀念你。”

她說：“弟兄啊！我還有一個願望和你交通一下。”

我說：“有什麼願望呢？”

她說：“我希望你把你所知道的所有家庭聚會點都寫下來；家庭聚會點的負責人、傳道人的名字也寫下來給我。”

我說：“你要它幹什麼呢？”

她說：“我好瞭解他們，為他們禱告，為他們募捐。”

我說：“姊妹！你是這個意思嗎？”

她說：“我是這個願望？”

我說：“那麼請你把這個“包”拿回去，一分也不要留下來，我們不需要你這個東西。”

她說：“為什麼呢？”

我說：“你這一包錢，復興不了弟兄姊妹的心靈，救活不了農村貧窮傳道的弟兄姊妹。我們是背著十字架傳福音的，不是我們傳傳福音，去得你那幾個錢；你給我們幾個錢，我們去傳傳福音，你到外面再誇耀誇耀我們，再宣傳一番，下一次再給我們十萬、八萬元，改善改善我們的生活。這個我們「不需要」。”

有一次我到一個地方去，有一個弟兄對我說：“叔叔啊！你應該為我感謝主！”

我說：“為那些事感謝呢？你把具體情況告訴我。”

他說：“現在我的手下已經有二十五萬信徒了。”

我就笑了，說：“弟兄啊！我真為你感謝主！可惜你生不逢時啊！”

他說：“怎麼生不逢時？”

我說：“可惜你生的太晚了。你若提前生到世上，生在保羅的時代，神就要大用你啦！不會用保羅的。因為你能有二十萬信徒，保羅卻沒有，所以說，你生的太晚了。”

他笑了說：“那怎麼可能呢？”

我說：“那你怎麼說，現在你的手下有二十五萬信徒呢？”

他把他的工作建立在這個基礎上面，按人看，真是有成就，也真付了相當大的力量，不能說沒有工作。我不能論斷他怎麼樣，我只知道我不敢有那麼大的雄心，甚至說，我連兩個信徒也不敢帶，因為我連自己的家也帶不好，我還敢有那樣大的計畫嗎！主叫我傳，我就能傳。我就是傳也不是為叫別人都佩服我、都跟著我走、都擁護我、都稱讚我。我也沒有這個料子，我也不敢這樣作。我就是作，是主救了我的命，我應該為主做見證；主賜給我這麼大的恩典、這麼樣的愛我，我因主愛的激勵，以報恩的心態，把我所蒙的恩典告訴給人，講給弟兄姊妹。主是怎麼的造就我、引導我、我是怎樣的離開罪惡，走到生命道路上的。我把這個經歷告訴給弟兄姊妹，其它的問題我不管了。人聽不聽，能不能接受，那是神的事情。我只照我所能做的，把主見證出去就夠了。

有一件事情很使我受感動，就是我們三十七個人一同被關進監牢中的那一次。到了第三天，忽然又送進來一個人，眾人都因這一個人笑話他說：“你這個信耶穌的，信到了這個地步，還有自己報名來坐監的，沒有見過。”

原因是這樣，這個弟兄那天聚會去的晚了，當他去的時候，我們已經被抓了起來，他就大哭著說：“主啊！我怎麼來這麼晚？這次坐監為什麼沒有我的份呢？……。”所以他第三天就跑到公安局，報名要坐監。人家問他說：“你發神經病了？”他說：“我沒有發神經病，我來蒙福來了。”人家說：“你坐監是蒙福的嗎？沒有你的份，算了，你回家去吧！”他說：“我不回去，他們在這裡坐監，我也要嘗嘗這個滋味，濛濛這樣的大福。”他在那裡要求了半天，也挨了幾個耳光，還是一直要求要坐監，他們就把他送了進去。他就大聲讚美主說：“耶穌啊！我感謝你，你帶領我也跟上來了，我沒有掉隊啊！”後來在很短的時間內就被釋放了。

這個弟兄姓孫，直到現在他一直蒙神祝福。當我聽見他的講解和對主的認識後，裡面很受感動，我就對主說：“主啊！我的弟兄們面臨苦難就這樣的勇敢，我還能自愛自憐嗎？他能夠跟上來報名坐監，並說：“耶穌啊！我跟上隊了。”我還能在隊伍裡面往後退縮嗎？”

是的，當我們有一天跟也跟不上去的時候，後悔也來不及了，所以趁著還有今日應當趕上去，背著十字架跟從主啊！但是跟從主不是光坐監的問題，還有在家庭中學的功課；在同事當中學的功課；在弟兄姊妹中間學的功課；在同工中間學的功課等等，若不用心學的話，有一天會掉隊的，一掉隊再想追上去就要付大的代價了。

我記得有一次，一個審判我的人講：“某某人哪！你談一談，你到底對你這個信神的思想怎麼看法，還信上帝嗎？還信耶穌基督嗎？”我就慷慨答覆他說：“當然相信。”他說：“你怎麼這樣頑固的很哪！吃這麼多苦，受這麼多教育，你思想怎麼一點也不轉變呢？”這時，他的檯子上面正好擺了一個白麵饅頭，我就對他說：“朋友！你拿一個黑饅頭，和這一個白麵饅頭放在一起，由我自己選擇，看我吃哪一個？”他說：“你吃那一個。”我說：“我當然要吃白饅頭，因為白的總比黑的好吃。同樣，我的信仰，不是說你教育教育，你壓迫壓迫，折磨折磨，我就不敢再相信耶穌了，我認為耶穌比你這黑饅頭好得多，又香又甜又好吃。我不能吃黑的，我要吃白的，這是我的自由權，我要選擇這一個。不經過折磨時，我不覺得耶穌與我同在。怎麼樣安慰我、保守我、看顧我，經過苦難以後我才認為說：耶穌比你們所說的福氣好上千萬倍，我不要名、不要利、不要金錢，不要你們來保護。因為耶穌與我同在，我心滿足了，我怎麼能把耶穌放棄，接受你們的虛空思想呢？”

當主救我脫離世務纏累的時候，有好幾次，撒但的試探臨到我。就是有幾個弟兄開個化學品公司，要請我去當經理，每月給我工資三百元，若不夠用再加給一點，或者同等分紅也可以。只要你替我們管管賬，支配一下工作就可以了。就這樣一直纏著我，差不多三五天跑一趟。當時我不在家，我的姊妹答覆他們說：“肢體們哪！他是從小被父母奉獻過的，他自己也已經說奉獻為主一輩子，主也用好多年熬煉他，他對世界，可以說一點心思、興趣也沒有了，你們不要再找他了”。他們說：“你們的生活很緊張，我們只叫他一個禮拜去一次兩次就可以了。我們不但可以同心事奉主，也盡了我們的愛心。”姊妹說：“神已經定了，我們不能超過神的旨意之外，我們享不好世福，一享世福我們就不會愛主，不會禱告了。”

我真是感謝主，姊妹代替了我的心，也超過了我的心意。後來我給他們去信說：“我現在順服主的旨意，專心傳福音就來不及了，那裡還有工夫去管賬、安排工作呢？盡我一切的力量，連一分鐘都不浪費，還感覺到時間不夠用，謝謝你們的好意。”這樣才把他們拒絕掉。

有一次，一個有權的人對我講：“你要聽我的話，到我們所許可的地方去過你的信仰生活。”

我說：“在信仰方面要聽神的話，不是聽你的話。”

他說：“你懂不懂羅馬書十三章？”

我說：“不是很懂，你懂得吧！”他說：“我會背下來，今天我要吩咐你，不是干涉你的信仰，而是幫助你的信仰。”

我說：“為什麼呢？”他說：“聖經中記載說，我不是空空的佩劍，我有權柄。”

我說：“什麼權柄？”他說：“是你的神給我的權柄，你要服從我，不服從我就是不服從神，若不聽我的話，你的信仰就有了問題。”

我說：“真的嗎？聖經你還不夠瞭解，我承認權柄是神給你的，神不許可你什麼也不能作。”他說：“就是神許可叫我來管你的。”

我說：“管我什麼呢？”他說：“神許可叫你聽我的話，叫你到禮拜堂裡去過你的信仰生活。”

我說：“你錯了，你再讀讀聖經，在什麼事上可以干涉我，什麼時候可以管我呢？”他說：“我不懂，你讀讀看。”

我說：“神是這樣說的，‘作官的原不是叫行善的懼怕，乃是叫作惡的懼怕。’我問你，我信耶穌、傳耶穌，是行善、是作惡？我沒有講叫人不聽政府的話，沒有叫人作惡、偷人家……反而信了耶穌之後，偷的人不偷了；不和睦的人和睦了……我這樣作是善事、是惡事？”他說：“這當然是好事。”

我說：“既然是好事，你就干涉不住我，你用錯了權柄，雖然是神給你的權柄，你卻越過了神的範圍，因此我聽神的，不聽你的。”他說：“你膽這麼大呀！我有權，你若不聽，我就把你關起來；再不行，我就判你刑；若再反對的話，我可以殺你的頭。”

我說：“真的嗎？你真殺我的頭，我可以誠心的謝謝你。”他說：“為什麼呢？你是不是神經錯亂了。”

我說：“不是。一點沒有錯亂，因為你一殺我，我能百分之百的到神那裡去得冠冕；你若不殺我，我可能還會犯罪，就沒有把握到神那裡得獎賞，因為失敗了。”

他說：“哎！你這個人真沒有辦法。”

我說：“不但你沒有辦法我，我也沒有辦法我呀！不是我要信靠耶穌，而是裡面的力量催著我，他的生命要求我不得不跟從他。我和宗教的人在一起，事奉不了神，找不到神。他們也唱詩、也禱告、也講道、也講神，但聖經一合就沒有神了。我卻不行，我每走一步，神就不離開我，一個錯的意念，神就不允許我再思想；到什麼地方我都要事奉神，也能事奉神。”

一次幾位弟兄姊妹乘火車去一個地方，一位姊妹向旅客傳福音，當時有七、八個人信了。到了一站，因一位老姨信了主，我們幫助他下車，另一位弟兄順便拿了兩塊錢說：“老奶奶，你不要再跑路，這兩塊錢你雇個車子吧！”老奶奶說：“我不要錢。”弟兄說：“你禱告主，這是耶穌給你預備的錢。”這位弟兄平時很吝嗇，但他看靈魂得救了，他的心就止不住要拿出兩塊錢給他。將心門一打開，沒有自私觀念了，兩塊錢雖不算什麼，但愛心卻顯了出來。因為她得救信了耶穌，裡面高興非常。

有一次我在火車上，在我後面有一個人說：他到‘昌樂藍寶石礦’裡去採購寶石。因為那礦石沒有經過更深的加工，本地價格很便宜，他們賣出時每塊只五十一元，到上海經過技術員一磨一搓，就可賣到壹佰八十幾元。當我聽的時候，我裡面得了一個啟迪說：主啊！是的，我們都是寶石，但是若不經過你的修造、搓磨的話，雖然也是寶石，就是值不幾個錢，不過是塊石頭，有什麼了不起？所以主對彼得說：你叫西門嗎？你應叫磯法。什麼意思呢？經過搓磨造就以後才堅固了。神若不造就我們的話，我們是塊沒有用的石頭，在曠野裡面只會絆人的腳，妨礙旁人走路。經過神造就以後，可作房子的根基。所以聖城新耶路撒冷是十二使徒作根基。

有不少老年基督徒，他們裡面真清楚的很。有一位老姊妹，終身事奉主，在八四年的時候，我的

姊妹去看他。住兩天後就要走時，這位老姊妹說：“姊妹啊！你再和我住一天吧！”我的姊妹以為他很孤單，就說：“姑姑啊！我和你再住三天好不好？”她說：“不要，和我住一天就可以了。”我的姊妹說：“我陪你三天也不要緊，家裡面沒有什麼事情。”她說：“不需要，我只要一天就夠了。”

她的裡面很清楚，我的姊妹還不知道，還以為她不好意思。所以就住了下來，睡在一個床上。到早晨三點半的時候，老姊妹說：“姊妹、姊妹，你快起來。”我的姊妹說：“你想要什麼？想喝水嗎？”她說：“不是的，我要先走了，你要好好愛主，在天父那裡我等著你。”我的姊妹說：“你講什麼話，你講夢話吧！”。她說：“姊妹再會啦！要好好愛主，不要懶惰睡覺”。這一講，我的姊妹被做醒，坐起來一看，她眼睛已經閉住了，已經走啦！哎呀！我的姊妹真受感動，從那時起我的姊妹的靈性有了很大的轉機。

有一次我見到一個青年人，前幾年非常熱心，為主工作不辭勞苦、不分晝夜。忽然他的名字不聽說了。後來我去見他，問他說：“弟兄啊！你這一年多幹什麼啦？”他說：“我什麼也沒幹。”我問：“你為什麼不事奉神？是不是不願再事奉神了？高興了就事奉，不高興就不事奉，倘若神不高興救你怎麼辦？”他說：“我講道神也不同在，也沒有什麼題目，信徒對我也不尊敬，所以我不高興再作下去。”我說：“你在家裡幹什麼呢？”他說：“我什麼也不幹，只做幾碗飯吃吃。”我說：“弟兄啊！你當初不是說叫神大用你嗎？作大佈道家嗎？講道來奮興教會嗎？你這個性格怎麼叫主用你呢？你怎麼知道主不用你？主剛剛把你放在工作裡面，你的品格還沒有經過操練，你的靈性還不老練，就能被神用了嗎？”

經過交通，他在神面前低頭認罪說：“主啊！我對不起你，我太輕視你了。”後來他就有了大轉變。

我的繼母，在她年老的時候非常愛主。她特別有趕鬼的恩賜，她趕鬼不像別人那樣把魔鬼捆起來，然後奉主的名打，以致把魔鬼打出去。而她卻不是那樣。她每次趕鬼，都是心平氣和的說：“魔鬼，我告訴你，耶穌的孩子來了，鬼你快出去，否則，別怪我對不起你，我是奉耶穌的名來的，你趕快走，走了沒事情，你不走的話，我給你算帳。”結果就把鬼趕了出去。她根本就不費那麼大的力氣，因為她懂得：不是我有本事叫鬼怕我，而是我奉了耶穌的名，我是代表天國權柄的大臣，這個牌子不得了，天國的使臣來了，他可不害怕嗎？

她認識了這一點，不是我禱告的懇切不懇切，而是耶穌的名子太尊貴了。

從前上海有一位為主殉道的神的僕人，有一天我去看望他的妻子，那天他妻子正要把她丈夫留下來的爛的背心扔到垃圾箱裡去。我說：你不要扔，送給我吧！她就送給我。回來後，我就把它補一補，到現在我還穿著。我這樣作，沒有別的意思，是為要提醒、鼓勵我自己。因神的僕人忠心的把路走完了。（他在法場上的時候，眼望著天，安然自在的滿了平安，滿面紅光，自己從車上走下來，一點不膽

怯的為主殉道了。)他的舉動太感動我、激勵我了。所以我要穿著他的背心，晚上脫的時候就想到了神的僕人；早晨穿的時候也想到了他，使我能夠。像他那樣忠心跟主到底，那我就有福了。

前幾年，為著教儀的問題，有人說我是異端。有一天，一位定我異端的弟兄到我家裡來，我問他說：“弟兄，你來了，你有什麼事嗎？”他說：“我是來向你認罪的。我對你說的話太厲害，你傷不傷心？”我說：“不傷心，你說我是異端，我說你是弟兄。”他在門口站著沒有進屋裡來，我姊妹說：“你進來吧！”他說：“恐怕你們不接納我。”我姊妹說：“弟兄啊！你白天來，接納你；你半夜來，也照樣接納；你雖然離棄我們，但我們不能離棄你。從那一天后，我常常為你流淚。為你的緣故，我的眼腫了好多天，不是我能夠作，我認為我不敢把你棄絕掉；即或是你錯了，我認為你仍是神所愛的人，我雖不能把你挽回過來，但我也不能叫主懲罰你，因為那不是神的心。”他就流著淚說：“你饒恕我吧！”我說：“我沒有任何權利不饒恕你，我若不饒恕你，我沒辦法向神交待，因為主時常的饒恕我，我豈能不饒恕我的肢體嗎？”我們就在主面前一同跪下來禱告了。

有一次，一位作官的人找著一位弟兄說：“我命令你到某某禮拜堂報到。”這個弟兄說：“我不去。”他說：“為什麼不去呢？”這個弟兄就說：“我和他們的信仰不同。”他說：“我不講你們的信仰問題，在我的地盤上面，你是傳道人，我就要管你這傳道者，所以我命令你去。”這位弟兄說：“你的命令我不能接受。”他說：“你敢不接受，我定你的罪，把你關起來。你再頑抗不接受的話，我判你刑；甚至我可以殺你的頭。”他這樣一講，這個弟兄說：“我謝謝你，如果你殺我的頭，我真感謝不盡的了。”他說：“你為什麼這樣作呢？”這個弟兄說：“如果你因這個緣故把我殺了，我就能百分之百的到耶穌那裡去得冠冕。”他說：“你這個人，真對你沒有辦法。”弟兄說：“不但你沒有辦法，我自己也沒有辦法，我是為了信仰”。

有一次我乘坐到溫州去，在我旁邊睡著一個人，我就給他傳福音。我一叫他信耶穌，他說：“我去年信耶穌，今年不信了。”我說：“什麼原因呢？”他說：“去年我去作生意，主耶穌保護我賺了錢。今年耶穌卻不保護我，一點錢也沒賺，所以我不信耶穌了。”你看可憐不可憐，因為他不懂得主耶穌的恩典。

我記得在早幾年前，我帶著我的姊妹和孩子，在主復活節的那天到了南方的一座小山上。那個山是天主教的聖山，因為山上有大的天主教禮拜堂，根據天主教徒說，那個天主教堂是最靈驗的，經常看見馬利亞的顯現。因此在復活節這一天，各地方的天主教徒都到這山上朝拜聖母。

我一方面出於好奇，另一方面好給孩子一個更深的印象，讓他們對主有更深的認識。所以就在這一天，我們去參觀天主教徒怎麼樣在他們的聖山上敬拜他們的神。從屬靈方面講，當然沒有什麼屬靈的意義；但從他們的表現、實事方面卻叫我受很大的感動。

那座山不算太高，從山下到山上不過有幾百米的樣子，他們在山上修了一條路，起名叫“苦路”。為什麼叫苦路呢？就是從主耶穌在客西馬尼園開始，一直到山頂上，每隔幾步就有一個小石坎，好像

小牌位一樣，上面畫了耶穌的像，他怎麼樣被捉拿、怎麼樣被捆綁、怎麼樣被毆打、怎麼樣被審問，這樣一步一步的到山頂，共有十五步道路。

他們的教徒來到之後，就從第一步開始跪下來，瞻仰他們的圖畫，在那裡流淚哀哭，一直跪著哭到山頂上。所以，那一天的山上充滿了天主教徒哭的聲音，當然有一種人是外表的哭，有的人則是憂傷。

那一天我發現有一家人，共七口，作父親的帶著全家人從第一步往上走，每到一個像面前就痛痛的哭，大聲的哭，不但他哭，他的全家人都哭，一個小女孩才七八歲也在那裡哭。他們不是為了別的哭，乃是看見耶穌受苦了。他們當然是外邊的形式，但他們卻把我的心哭開了：他們這樣一個守外邊形式的人，還這樣的愛耶穌，還這樣的認真，從山下一直跪到山頂上。

我給孩子們講：“孩子們哪！你們看見沒有，他們是守外邊的宗教，尚且這麼真誠，我們敬拜我們的神就該怎樣？你們還以為爸爸影響你們、連累你們了。今天你們看見沒有？這些天主教徒們，他們也是有文化的，從他們文質彬彬的樣子看來，他們不是沒有受過教育的人，他們還對他們所拜的神這麼認真。他們為什麼要這樣認真呢？因他們想到：耶穌受苦是為他們而受的，被鞭打、被捆綁都是為了他們，所以他們不能不觸景生情。”

我的小兒子那一次深受感動，人生起了變化。那時他還沒有重生，但他的心傾向主了。過了不久，他在一個農村教會裡聚會的時候，被聖靈光照，認罪悔改而得生命了，以後生命就慢慢地長大。

在我重生以前，我整天埋怨，埋怨傳道人、埋怨神學生沒有愛心，為什麼呢？他們的衣服不肯分給我，老師不肯照顧我。這根本不像基督徒，總希望他們多給我一點好處。當主的恩典抓住我的時候，不過半天的時間，我的人生改變了，我裡面所感覺的，不是我的需要，是別人的需要。當我碰見一個老大娘時就拉住他說：“老大娘，你聽過福音沒有？耶穌愛你，你信耶穌吧！”當他不信的時候，我就大哭，痛痛的哭，他沒有辦法了，就說：“我信、我信。”就這樣的情況，領了幾十個人歸主。

早幾年，山東有一班弟兄姊妹很熱心，他們要恢復二、三十年代耶穌家庭的那一種生活，但是環境不許可，政府多次的去把他們趕散，他們又聚集在一起。他們為什麼要這樣作呢？因為他們的帶領人得了啟示，熱心得很，唱的歌也是“某某人就是我們的引路人，他要帶我們進天國，甚至說：他是我們的救星。”你們看看，已經到了何等的地步，他們的熱心不是擁護主耶穌，不是遵行神的旨意，而是擁護某某人的。

有一次他們的會友對我說：“我們的某叔叔帶信想見見你。”我說：“他見我幹什麼呢？”他說：“要指示你當走的路，你們跑得太慢了，他要帶著人們一同往天國裡跑。”我說：“我現在還不會走路，我若會走路了，我一定去找他給我指指路。”